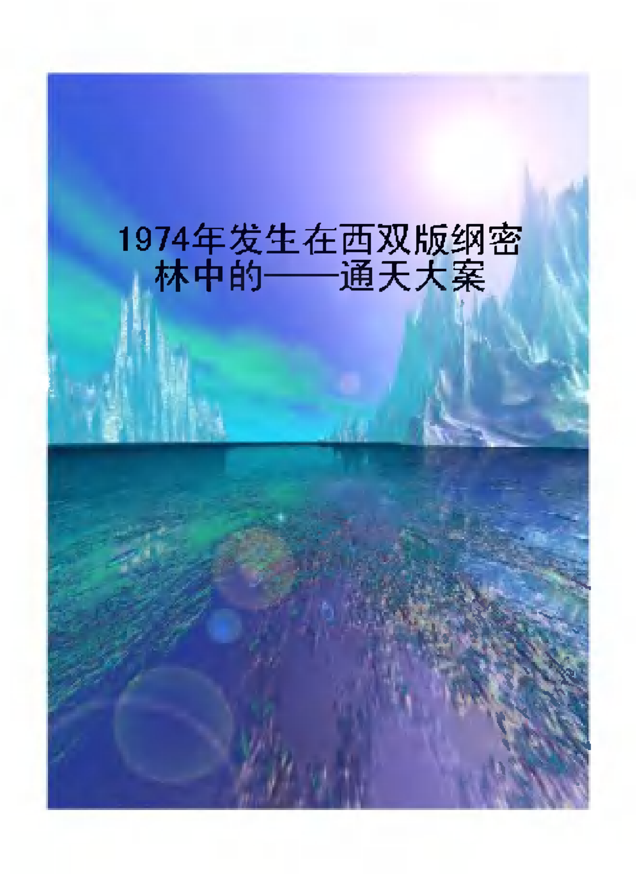

1974年发生在西双版纲密
林中的——通天大案



让良心泯灭在暴力与血泊中的知青们汗颜

让人性之光在暴力与血泊中熠熠闪亮
的知青们欣慰

因为丑恶与美好都曾经为我们共同所拥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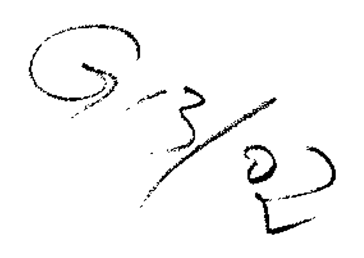
通天大案

作　　者：罗学蓬
责任编辑：安春海
责任校对：安春海
装帧设计：黄成兰
出　　版：时代文艺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邮编：130021　电话：5638648）
发　　行：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吉林省九三彩色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毫米　32 开
字　　数：350 千字
印　　张：15.125
版　　次：1998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199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20 000

书　　号：ISBN 7—5387—1237—2/I·1194
定　　价：21.80 元

1974年发生在西双版纳密林中的

通天大案



罗学蓬 著

LAO QIANG CONG SHU



时代文艺出版社

故事梗概

1974年4月2日深夜，云南生产建设兵团的头号大明星、大美人、上海女知青苏雨萍，在前去与恋人幽会时神秘失踪。

苏雨萍失踪事件初时并未引起领导重视，派人上山找一找，找不着也就算了。孰料，苏雨萍的母亲是张春桥的妻妹。张春桥得知外甥女失踪，大发雷霆，此事立即升级为通天大案。云南省革委立即组成了“苏雨萍失踪案专案组”，大打破案的“人民战争”，使两千六百多名知青农工受到审察，遭到迫害。所用手段，极其残忍，耸人听闻。

冯中文，中日混血儿，是众多女知青倾心的“白马王子”。由于他和苏雨萍系恋人，故而成为本案的重大嫌疑人，被折磨得九死一生，连自杀的权力也被剥夺。后被重庆女知青刘春碧与傣族丈夫岩龙冒死救出，逃往境外，又被引渡回国，关入摩嘎劳改农场。

白小斌，因仗其“高干子弟”的特殊身份，骄横跋扈，目中无人。他垂涎苏雨萍的美色，向她发起狂热的进攻。苏雨萍失踪后，他也成为重点审察对象，专案组内查外调，终于使他露出了“狐狸尾巴”：他父亲原来是四川大军阀杨森的私人医官。

孟贤禄，生性懦弱，他多次发现上司庞真权奸污女知青却未予揭发，因此屡得提拔。孟贤禄自以为是庞的心腹，却不料庞早想解决这块心病。终于，就在孟即将跨进大学门槛之际，庞毁了他的大学梦，霸占了他热恋着的姑娘，而且还将他强行驱赶到麻风寨中。孟贤禄终于拿起枪，决意与庞真权同归于尽。可惜，一梭子弹没能打中庞真权，却将多名无辜的知青打倒在血泊之中……

孟贤禄缴械投降后，向专案组提供了一个重要的情况：他曾奉庞真权之命，秘密地为苏雨萍打过胎，而胎儿就是庞真权的孽种。

在景洪城，庞真权与孟贤禄一同被押赴刑场。数万知青含泪高唱“啊！朋友再见”，为孟贤禄送行……

“苏雨萍失踪案”成为悬案，不了了之。

再说冯中文，“四人帮”倒台后始蒙释放。他随父母来到日本广岛，中文入日本国籍，改姓大宫，成为庞大资产的惟一继承人，但是他从未忘记自己是一个中国人。

1996年，大宫中文应邀参加了白小斌等发起举办的“重庆知青赴滇二十五周年纪念大会”。会后，大宫中文邀请当年在专案组中残酷折磨过他的知青重返云南。多数人不敢重新面对那一段血淋淋的历史。

在边疆，知青们受到了农场父老亲人般的欢迎。同时，他们也看到了大宫中文独资援建的民族团结学校，以及中文对当年冒死救他的刘春碧、岩龙夫妇的报答。

谨以此文，献给在西双版纳一九七四年“四·二失踪案”中受到牵连与遭到残酷迫害的两千六百多名知青。

让良心在暴力与血泊中渐渐泯灭的知青们汗颜。

让人性在暴力与血泊中熠熠闪光的知青们欣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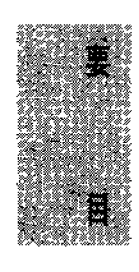
因为无论丑恶与美好，都曾经为我们所共同拥有。

——作者题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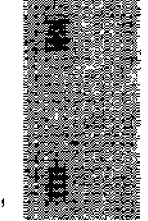
要 目




要
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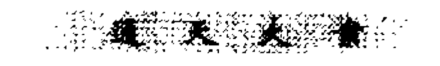
第六章



第七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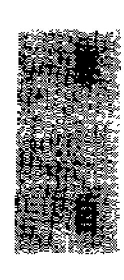
第八章



要　　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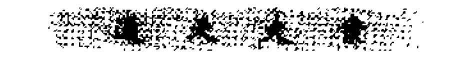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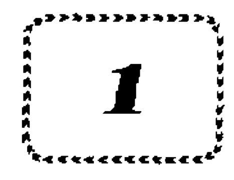










女知青神秘失踪，领导们却表现得一会儿惊雷火闪，一会儿风平浪静。

1974年4月2日。夜。

从晚饭时便开始弥漫聚集的浓雾开始变薄、变淡，月亮从黛色群峰之间升起，洒出万道银光，宛若无数纤细的玉臂，将那雾霭的幔帐撩开，收拢，弄弄坪上的山峦、胶林、小溪、房舍、田野，渐渐地显露出清晰的面孔。

值班员早已敲响了熄灯的钟声，二团七营三连那高低错落着立在简易篮球场边上的一排排茅草房里，鼾声起伏，持续不断。劳累了一天的男女知青们大都已经进入了梦乡。

而此时惟有连队贮藏室里还亮着灯。在驻地里，只有连长、指导员和炊事员才有这样的特权。炊事员吴明安靠在床

头，正和对面坐在自己床边的冯中文神秘兮兮地说着话。

“中文，这种事，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重庆崽儿凶得很，干起事来捅烂天不补，那白小斌要真瞧上了苏雨萍，说不定他硬有那能耐把她从你怀里抢过去。”

这话显然伤害了冯中文的自尊心，他瞥了吴明安一眼，不屑地说道：“他姓白的也不撒泡尿照照，两根丝瓜脚杆，一个尿壶脑袋，他想打苏雨萍的主意，岂不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蛋！”

“嗨，可他是高干子弟啊！”吴明安叫了起来。

冯中文的眼神黯淡下去，他无力地埋下头，大口大口抽着烟。

他嘴上虽然强硬，可心里却着实地发虚。他已经为自己这一次不合时宜地回沪探亲而后悔不迭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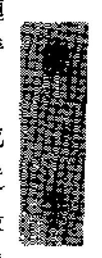
事情变化得如此之快出乎他的意料，作为一个男人，他对自己的优势充满了自信。在景洪，在橄榄坝，在整个西双版纳，在云南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的五万多名男女知青中，他冯中文才华横溢，气压群雄。在一师宣传队里，他是公认的头号主角，从四岁起他便开始苦练小提琴，他的小提琴独奏技惊四座，听得观众如痴如醉，成为宣传队最受欢迎的保留节目。他不仅琴技精湛，舞也跳得具有专业水平。他身高一米八，身材颀长，相貌英俊，在宣传队排演芭蕾舞剧《白毛女》片断时，他又成为出演王大春的最佳人选。女知青们视他为自己的青春偶像，狂热的情书像雪片一样向他飞来。他享受得太多的是掌声与笑脸，是无数双充满仰慕与嫉妒的目光。在西双版纳数万名知青中，集各级领导与众多知青万千宠爱于一身的，惟他冯中文一人！

可白小斌，居然想夺他之所爱！

他可以鄙视白小斌的一切，然而却不能鄙视吴明安刚才说到的一点——他是一位高干子弟。

正因为有着这样一张王牌，貌不惊人的重庆知青白小斌，也成为了知青中一位显山露水的人物。不仅不少知青竞相讨好他，连干部们也对他格外照顾，提拔他当上了连里的司务长，既能免除上山劳作、日晒雨淋之苦，还能享有口食之福。

这次宣传队暂时解散、全体队员下连队“体验生活”前，他的探亲报告批了下来，苏雨萍却因离上次探亲时间不足一年而未获批准。万般无奈，他只好独自回上海呆了将近一月，可谁想到就在这么短的一段时间里，白小斌居然会缠住了苏雨萍，而且更令他恼怒的是，照吴明安话里的意思看来，苏雨萍分明已经成了白小斌的口中之食！



“中文，白小斌可比你的手脚麻利，上个星期天大勐龙赶摆，我和东子亲眼看到白小斌和苏雨萍上饭馆，亲热得就像两口子一样。对白小斌，你可不能礼让三先。我看，你最好马上去把苏雨萍叫到这里来，我去东子夫上对付一个晚上，你给她来个刺刀见血，破了她的身，她苏雨萍就断了花花心肠了。”

冯中文心中一热：“明安，你够意思。”

“嗨，这算啥？为朋友两肋插刀嘛。”吴明安翻身下床，蹬上自己手工做的木板拖鞋，说了句：“这屋，今晚就归你了。”话音一落，他“叭哒叭哒”地出门去了。

吴明安主动让屋，这倒真的鼓起了冯中文的勇气，而且，此刻他也产生了非常迫切的欲望。他和苏雨萍暗地里恋爱已经有一年多的时间了，早已数番偷尝爱情的禁果，只不过碍于兵团的纪律，做得极为秘密而已。

冯中文是今天下午才回到连队的，他急欲想见苏雨萍。这次回上海，他去看望了苏雨萍的父母，还给苏雨萍带回了一封家信和两个红烧猪肉罐头。可苏雨萍和知青们上山干活去了，天黑透以后才疲惫不堪地赶回连队。冯中文把信和罐头给她送去时，本想在她寝室里多呆上一会儿，可与苏雨萍同室的重庆知青姜维英要洗擦身子，苏雨萍只好将他叫到门外，站着说了一会儿话。

而有关苏雨萍与白小斌之间的恋爱新闻，则是吴明安忙完厨房里的事，回到他那两人住的贮藏室里后才告诉他的。

他熄了马灯，出了门，悄无声息地向苏雨萍的寝室走去。

如果不是今晚情况特殊，他非常渴望与苏雨萍在一起，他是不敢冒这样的风险的。这事没法瞒过姜维英，如果她嘴巴不牢说了出去，后果就十分严重了。

但此时此刻，他却顾不得许多了。

他到了门前，没敲，轻轻地喊道："苏雨萍，我是冯中文，你出来一下。"

"听见了，别再叫了。"

听见苏雨萍的声音，冯中文的心才"咚"地落了下去。

这时，他看到厕所里有电筒光柱晃动，怕里面的人出来看见他，赶紧回到了寝室里。

想到苏雨萍马上会来与他幽会，他亢奋不已。可是，他足足抽完一支烟，仍不见苏雨萍进门。他耐不住了，又重新出屋，站在月亮地里向着苏雨萍的茅屋门口张望。那门关着，四处一派寂静，不见一个人影。他终于失望了，失望很快又转化为愤怒的火焰，猛烈地烧灼着他的心、他的五脏六腑。狗娘养的，莫非她真的恋上白小斌了？



脚一跺，冯中文恨恨地回屋睡了。

次日清晨，吴明安来叫他起床烧火做早饭。

冯中文一开门，吴明安眼睛往屋里溜了溜，问："她走了?"

"走啥呀！这杂种根本就没来。"

"你叫她了?"

"怎么没叫？她还害怕被人听见，叫我别再叫了。"

吴明安摇着脑袋说："中文，看来问题就严重了。没准白小斌这只癞蛤蟆，真吃上了天鹅蛋哩。"

冯中文心如针扎，一声不吭地走到旁边厨房的大灶前，"咚"地坐在树墩上，往灶洞里架柴生火。

早饭时冯中文留意到苏雨萍没出屋吃早饭。

上班时照例全连集合点名。连长谭奇云点到苏雨萍时没人应声，便大声问与苏雨萍同寝室的姜维英："苏雨萍怎么搞的？为啥不出来点名?"

姜维英挺胸收腹以立正姿式高声答道："报告连长，苏雨萍……她昨晚没在寝室里睡。"

谭奇云满脸惊奇："她一个大姑娘，夜半更深的，不在自己寝室里睡，上哪儿睡去了?"

姜维英的声音低了下去："昨晚，有人在外面叫苏雨萍。她听见后，就穿上拖鞋出去了。"

谭奇云大步走到姜维英面前。站在他旁边的指导员胡国柱也紧跟着过来了。

站在后排队列中的冯中文像被雷击了一样，脑袋轰的一响：什么，苏雨萍她出来了?！可是，她到哪儿去了?

谭奇云神情严肃地问姜维英："叫她的人是男的还是女的?"



“是男人的声音。”

“你听出是谁的声音了么?”

姜维英点了点头。

谭奇云刚要追问，胡国柱捅了一下他的手臂，示意他不要在众人面前问。胡凑上前去，对姜维英说道：“你到连部办公室去一下。”

谭奇云向队列大声喝道：“大家稍等一下，我和指导员马上出来。”

四百多号人目送连长、指导员和姜维英进了连队办公室，顿时议论起来。有的说苏雨萍会不会与外队的知青串通一气，出了国境线？有的猜测她可能被坏人害了。

听着这种种议论，吴明安也吓坏了。他转过头，惊恐不安地去看冯中文，没想此时的冯中文，比他吓得更惨，脸色发白，额上沁出了晶莹的冷汗，身子也在微微颤抖。

正在这时，只见谭奇云大步跨出连部办公室，向着队列一声暴喝：

“冯中文，你到办公室来!”

所有的目光，全都凝聚到冯中文的脸上。

像当头挨了一记重锤，冯中文猛地一激灵，举眼望着谭奇云，魂魄皆无，浑然不动。

“叫你哩，冯中文，你还愣着干什么?”

冯中文畏畏缩缩地走出了队列。立刻，队伍中爆出一团嘈嚷，他刚才站着的那片地上，湿了一大片，臊味熏人。

等冯中文一进屋子，谭奇云马上叫翁国平的武装班集合待命，让其余的人各自去上工。

“冯中文，你要老老实实地向组织上交待!”

胡国柱没叫冯中文坐，曲起手指敲着桌面严厉地说。

"指导员，我老实……我一定老实。"

"好。我问你，你昨天夜里喊苏雨萍出来干啥？"

"我是叫她来阿拉房间白相，想同她发生关系，她答应了，却没来。"

"那是多少时间？"

"已经熄灯以后，大概是十一点左右吧。"

门外响起一串急促的脚步声，谭连长带着两个武装班的知青拿着武器进来了。

谭奇云对胡国柱说道："这里交给你了，我马上带武装班到附近去找人。"

胡国柱继续审问。

"冯中文，你听到苏雨萍的回答后，又去啥地方了？"

"阿拉叫过苏雨萍后，马上回到自己的房间，等了一阵不见她来，又到她茅屋对面看她，等了一阵也不见她出来，我就回自己房间里睡觉去了。"

"你说的这一切谁能证实？吴明安和你住一个屋，他能证实么？"

"吴明安去谢朝东床上睡了，屋里就我一个人。"

"那不行！没有谁证实你在屋里睡觉，你就有可能根本没睡觉。老实说，你去什么地方了？干了些什么？"

这一边，审讯在紧张地进行。

而另一边，谭奇云率领的武装班却有了重大的发现。

在通往八营的三岔路口的冲积沙土里，发现了一只半截埋在土里的粉红色人字形拖鞋。据姜维英辨认，这正是苏雨萍的拖鞋。

事情陡然严重了，苏雨萍有可能是他杀！

谭奇云带着拖鞋与武装班火速回到驻地，加大了审讯力

度。

听到苏雨萍可能遇害的消息，冯中文吓得一下子瘫坐到地上。

看到他这异乎寻常的反应，几乎所有的人都本能地意识到此案肯定是冯中文所为。

谭奇云拍桌喝道："冯中文，是不是你想强奸苏雨萍，她不干，你一怒之下就把她杀了?"

"我……我为什么要强奸她？我和她在宣传队里时就发生过关系了。我和她是恋爱关系，这事很多人都知道的。"

"你这家伙不老实！快说，你把人杀了埋在什么地方?"

"冤枉啊！我真的没有杀人!"



"翁国平，把他给我捆起来！不触及皮肉，这家伙是不会老实交待的!"

成都知青翁国平听见谭奇云叫他的名字，马上冲上去抓住冯中文的头发，抡起巴掌，"啪啪"就是两下，在那白脸上留下了两道红印。其余的知青也一拥上前，将冯中文捆得像个粽子。

足足审了半天，弄得谭奇云和胡国柱精疲力竭，饱受拳脚之苦的冯中文却拒不承认他杀害了苏雨萍。

午饭后，谭奇云胡国柱赶往营部那弄汇报。

营部对苏雨萍的失踪却并不十分重视，因为知青失踪的事情并不鲜见，有不假外出、隔一段时间又回来了的，也有的跑到国外去了。即便苏雨萍真的死了，眼下也没证据证明就是他杀，没准她是让野兽拖到林子里去了呢？她遇上啥事想不开自己去投了勐龙河呢？营部重视的是不要因为一个知青的失踪而影响了全营年终的评比夺红旗。所以，营部首长指示，当务之急，是控制此事的扩散，至于苏雨萍，继续派

几个人找一找就行了。

谭奇云和胡国柱对营部首长的指示心领神会，马上赶回连队，将冯中文训斥一番后，放回厨房干活。晚上点名时，两位领导在讲话中又有意地把苏雨萍失踪一事往不假外出，或是让野兽叼走了等方面引，力图来一个大事化小，小事化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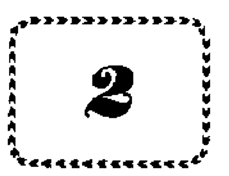
人命关天的大事，领导们怎会表现得一会儿惊雷火闪，一会儿又风平浪静？这乍热乍冷的态度，搞得知青们迷惑不解……

冯中文侥幸得以脱身，暗自庆幸之余不免对苏雨萍的神秘失踪更感惊奇。

他想了很久也没有想出个头绪来。

如果那晚苏雨萍真的出来了的话，那她又上哪儿去了





张春桥大发雷霆，“苏雨萍失踪案”陡然升级为通天大案。

虽然领导打了招呼，在事情未查清落实之前，任何人不可将苏雨萍失踪的事向外扩散，谁扩散，就取消谁的探亲假。可是，众口难钳，而这位神秘失踪的苏雨萍，又是在西双版纳名声远播的大美人儿，名人效应在这里起了重要的作用，人们对她的好奇、关心，远甚于其他的知青。老乡见老乡，同学见同学，朋友见朋友，三连的知青很快便将苏雨萍失踪的事传了出去，而闻者如同参加接力赛一样，又将这“秘密”传得更宽更远。

很快，远在上海的苏雨萍的父母也从返沪探亲的知青口中听到了女儿失踪的噩耗。

女儿失踪，不啻是晴天霹雳，而更令夫妇俩愤怒的是兵团基层领导们对人命的漠视。

苏雨萍的父亲苏焕章，是上海煤建公司一名小不起眼的科长，母亲李淑洋是上海卫生局的一名普通干部。以他们的地位和身份而论，在当时中国的八亿人口中，无疑只能算得芸芸众生中的小角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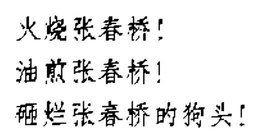
然而，这两位"芸芸众生"却有着中国普通百姓远不能及的优势——他们和张春桥是亲戚！

张春桥的妻子文静，原名李淑芳，是李淑洋的堂姐。凭心而论，苏雨萍的父母绝非那种趋炎附势、蝇营狗苟、拉大旗做虎皮的卑鄙小人。当年张春桥在当柯庆施的政治秘书、以及担任市委常委兼宣传部长期间，他们和张家还偶有往来。张家所住的香山路九号宿舍与后来住的康平路的宿舍，他们都曾多次去过。尤其是逢上张春桥与文静的生日，他们也总会去尽尽亲戚礼仪。可自从发生了上海大学生组织红革联公开贴出揭露张春桥与文静的大字报后，他们在康平路宿舍里，就只能看到文静，而再也见不着张春桥的影儿了。

对于 1968 年 4 月 12 日那天发生的事情，夫妻俩至今记忆犹新。

那天下午，李淑洋上班时听人说南京路上贴出了矛头直指上海市革委会主任、中央文革副组长张春桥和他老婆文静的大字报。李淑洋忐忑不安，马上给苏焕章打电话，说有急事叫他立即到南京路中百公司门前，她从单位赶去与他见面。等李淑洋赶到后，两人立刻去看大字报。在大光明电影院门前，离得老远他们便看到了一条条令人触目惊心的大标语——

张春桥镇压革命学生绝无好下场！
张春桥伪造最高指示罪该万死！


火烧张春桥！
油煎张春桥！
砸烂张春桥的狗头！

这在当时无疑被当作是重大的反革命事件。在这一段街面上，人群涌荡如潮，几乎快把南京路挤爆。他们还看到其间有人手拿照相机，不断地对着标语和在街边演讲鼓动反张的人拍照。

就在这时，空中忽地飘扬开许许多多的传单。苏焕章踮起脚尖，当空抓到了一张，顿时，一行行黑色的墨迹映入二人的眼帘——

张春桥、文静的反动历史

张春桥（原名张善宝）：其父张开益，恶霸地主，当过军阀张宗昌的三等邮政局长、国民党少校军医、山东省会公安局栖流所长。日寇侵占山东后，任伪济南警察局卫生科庶务主任、山东保安三团军医主任。抗日战争结束后，又当上了国民党济南市戒烟院院长，是个为国民党、日寇效犬马之劳的反动官僚、汉奸。

文静，张春桥的老婆（原名李淑芳）：1943年12月8日在晋察冀边区平山县郭苏区任区委宣传委员，反扫荡中在围坊村负伤被捕。先被关押在石家庄日寇宪兵司令部，后解到日寇宪

兵特别警备队番号甲第一四一七部队。李淑芳自首叛变，参加了“反共同盟”，为敌出谋划策，编写反共材料，搞策反宣传，被日本宪兵特务称为“女中豪杰”、“东方的摩登女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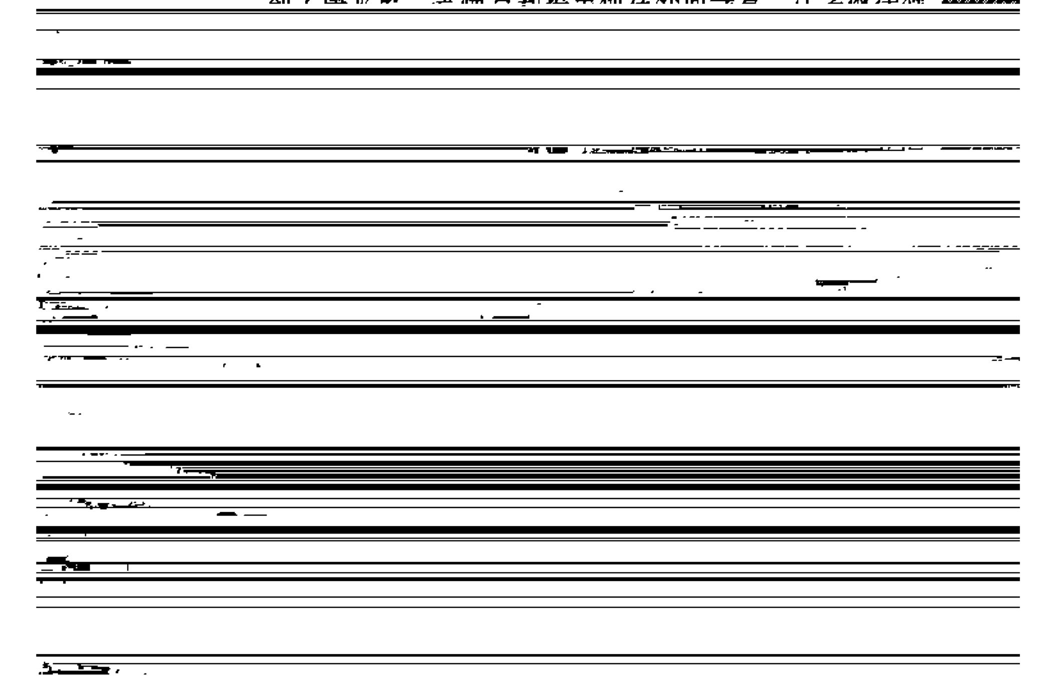
上海红革联“揭老底”战斗队

1968年4月12日

看罢传单，夫妇俩只觉得背心阵阵发冷。在他们眼中，张春桥、文静都是为革命出生入死的有功之臣，要不，为何连毛主席也会那样器重张春桥，调他到中南海里去肩负重任？毫无疑问，这是谗言，是阶级敌人的阴谋诡计！

夫妇俩一商量，觉得应该马上去康平路找文静，通过文静尽快让张春桥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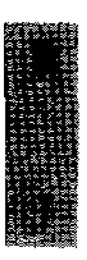
到了康平路，黄恤章却提出他在外面等着，让李淑洋独



心。

李淑洋被这话搞糊涂了，惊奇地问道："姐，你和姐夫既然这样好，为啥一定要分居呀？不分开不行么？"

文静说："淑洋，这样的事情，你确实不太容易理解，一般人可以不分开，可春桥不行。为什么？因为他是一位真正的政治家，政治家在享受着统治权力的同时，也必须承受被统治者对他的挑剔乃至诽谤，从政治家的鼻子到眼睛，包括政治家最最隐私的部位，古往今来，内外中西，莫不如此。老百姓对于政治家的私生活的兴趣，则永远超过对其政治生活的兴趣。所以，每一位真正的政治家都知道，在公众心目中保持完善的形象是至关重要的，只要这位政治家是一位传统道德意义上的好人、完人，他便可以登高一呼，万众响应。而我，因为历史问题，不能为完善春桥的形象助一臂之力，反而因为我的存在，而授他的政敌以柄……"



"姐，这么说，你真的……"李淑洋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她没有勇气说出"叛变"两个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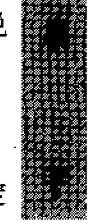
文静却平静地说道："这对组织上来说，并不是秘密。1945年6月我从日寇的魔掌中逃出来后，我已经如实地向党组织作了交待，黑字白纸，全存在我的档案里。"

就在那天下午，文静向李淑洋详细地谈到了她如何与张春桥认识，如何落入日寇之手，如何自首变节，如何脱险后回到河北平山县与张春桥重逢的种种经历，或许是因为造反派已经将她的秘密揭露得一丝不挂，谈到她的个人历史时，她没有故意遮掩。

文静与张春桥的初识颇有点才子佳人的浪漫色彩。那是1943年初，李淑芳在平山县委担任妇女委员，而张春桥则

在《晋察冀日报》任副总编（总编兼社长是邓拓）并兼报社办的《抗敌周报》的主编。《晋察冀日报》社就在平山县城的陈家院中。那段时间里，张春桥在登发终审稿时常常会看到作者李岩写的文章，文章写得很泼辣，也颇具文彩，与其它业余作者的稿件相比，真可谓“凤毛麟角”。张春桥对李岩尤为器重，给“李岩兄”去了一信，来了个“以文会友”。很快，他收到了回信，对方则称他“春桥兄”。三个月后，《抗敌周报》在陈家院子召开组稿会，张春桥作为主编，前去讲话。讲话完毕，一位戴着金丝眼镜、文雅清丽的年轻姑娘走到张春桥面前，微笑着说道：“春桥兄，你认识我吗？”

张春桥诧异地看着这位眉清目秀、身穿灰色旗袍面在众多着干部服、战士服的人丛中显得亭亭玉立的妙龄姑娘，说道：“对不起，你是……”



“我就是李岩。”

“李岩？怎么，原来你是女的！”

姑娘“格格”笑了，诙谐地回答：“春桥同志，我一定让你大失所望吧？”

“哪里，哪里，”张春桥别有深意地回道：“不是大失所望，而是喜出望外。”

确乎是喜出望外，对他们两人而言，皆是如此。张春桥没有想到“李岩兄”竟会是一位妙龄佳丽，而李淑芳也没有想到主编先生会如此年轻。

那一年，张春桥才二十六岁，而李淑芳才刚满十八。

通过交谈，张春桥了解到李淑芳乃是一个封建大家庭中的名门闺秀，幼秉庭训，有很深的文学修养，在学校时便已参加了C·Y。半年前成为旧式家庭的叛逆者，与四位同学北上来到晋察冀边区，投身于抗日事业之中。对这样一位神交

已久的新女性，张春桥禁不住生起一见钟情之感。

两天后的一个傍晚，张春桥恋情难耐，鼓足勇气到平山县委大院李淑芳住地，邀她去郊外散步。不料，在李淑芳寝室的墙上，他的目光却被一幅笔法细腻的工笔画紧紧吸引住了。那画左面一丛芭蕉，旁边一位女郎布衣素衫，清丽脱俗，宛若一朵出水芙蓉，若有所思地遥望天际，淡雅清新似透出浓浓情意。右下角还题有一首七绝：

> 碧玉年华初上头，
> 何妨顾影学风流；
> 闲来却傍芭蕉立，
> 绿透春衫未解愁。



张春桥看那落款，竟是李淑芳，不禁赞道："没想到你文章写得好，诗画也如此出色。美中不足的是一个'愁'字，多了几分孤芳自赏、顾影自怜的小资情调，这和革命战士的胸怀，不太合拍哟。"

李淑芳解释道："这是我在学校参加美展时画的，因为喜爱，便随身带了来。这四壁光秃秃的，我就把它贴上，聊作一个装饰吧。"

几天后，李淑芳来到陈家院张春桥的主编室，拿出一把精美的苏州折扇递给张春桥，大方地说道："春桥同志，这是我特意为你画的，请你在上面题一首诗吧。"

这分明有一点"苏小妹三难秦少游"的味道了。

好在张春桥也是个才思敏捷之人，他展开折扇一看便知扇面上的画与条幅上的画同出一人之手，只不过题诗之处为张春桥特意空了出来。他从桌上提起毛笔，在砚台上润润笔

尖，略一思忖，便挥毫写道：

休教年华付白头，
横刀跃马逞风流；
春衫绿透增惆怅，
不为家愁为国仇。

“好一个不为家愁为国仇！”李淑芳由衷赞道，“春桥同志志向高远，真是令我惭愧不已。”

自此以后，张春桥与李淑芳往来更为密切。在油灯下，在小溪旁，在贫乏的物质条件与充实的精神世界中，两个年轻的生命，终于融合在一起。

那是在县城东门外的一座高耸的山巅上。润浸的夜风一阵阵漫涌上来，把人吹得清清爽爽，透体凉快。

他俩相爱已经有半年了，此刻，他们热血沸腾，彼此都在渴望着，等待着。

张春桥求偶的语言也不同凡响。

“淑芳，我们从自然中来，此刻，让我们一起回到自然中去吧！”

在爱的怀抱中，李淑芳向张春桥献出了处女的贞操……

“春桥，我们结婚吧！你知道，我是背叛父母离家出走的，我现在多想有个自己的家呵！”当激情过去后，李淑芳真诚地要求道。

“结婚现在不是时机，敌人马上又要向我们扫荡了，斗争会更加残酷。”

“可是，县委已经决定调我到东区任区委宣传委员，我怕……怕再也见不到你了。”



"淑芳，别怕，只要我们活着，就互相永远等待。"

四个月后，日寇铁壁合围平山县，在持续八天八夜的大扫荡中，李淑芳在圆坊村腿部中弹被俘，有个农民供出她是区委宣传委员，日寇就把专门把她从平山县押解到石家庄宪兵司令部关押起来。

她被残酷折磨半年后终于动摇变节，写下了自首书，为日寇作了一年多的宣传工作，写了一些"弃暗投明"、"我们不再受骗"之类的文章……

对于这段极不光彩的历史，李淑芳丝毫没有隐瞒组织，也没有隐瞒张春桥。1945 年 6 月她从日寇的控制下逃了出来，在抗战胜利的鞭炮锣鼓声中，这对苦别两度春秋的恋人终于在平山县城重逢了。

然而，那是一次怎样的会面啊！

在张春桥那十分简陋的寝室里，李淑芳怯生生地问道："春桥，你……还没有结婚吗？"

"嗨，你这话多奇怪？除了你，我还能和谁结婚？我记得我曾经说过，只要我们活着，就互相永远等待。"

李淑芳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情绪了，她猛地扑进张春桥怀里，放声痛哭，这哭声延续了很长时间。突然，她忍悲含泪，推开张春桥，猝然说道："春桥，从今以后，我们再也不要见面了……"

"为什么？"张春桥大愕。

"因为……因为我是从那边逃回来的。"

"这我知道，"张春桥松了一口气，"有战争就会有战俘，这不是你的错。"

"春桥，我对不起你……我已经……没法洗涮身上的污点了！"

张春桥一下用手捂住李淑芳的嘴："你别再说了，淑芳，只要你活着回来，就是天大之喜。我不是一个封建卫道士，对你在狱中遭受的任何不幸，我都能理解。"

是的，一个漂亮的姑娘落到日寇手中，什么样的兽行不会发生？对于自己情人的肉体遭到强暴他早有思想准备，他怎能因为这样的原因抛弃比他更不幸的淑芳？

可是，他万万想不到李淑芳说出了一句更令他震惊的话。

"春桥，你不知道，我……我在狱中受不了折磨摧残，我……我自首了！"

仿佛一把尖刀陡地扎进了张春桥的心中。燃烧在镜片后面双目中的激情之火熄灭了，他呆呆地望着李淑芳，好像望着一个陌生的女人。



"别这样望着我……不要用这样的目光望着我，我受不了！受不了！"李淑芳歇斯底里地叫起来，"我没有出卖过同志，也没有当特务，我只是一个弱女子，一个渴望活下去、渴望爱情、渴望生儿育女的女人！"她的嘶喊变成了呜咽，她用双手捂住脸，却捂不住从指缝间流泻而出令张春桥毕生难忘的话。

"我本可以回家，做一个阔太太，可我离不开组织，离不开你。哪怕同志们把我当叛徒特务一枪崩了，我也决不后悔，因为，我总算死在了你的身边！"

张春桥的心被强烈地撼动了。他一言不发，泪流满面，转身独自进了里屋。就在陈家院这间空寂的小屋里，他坐在炕沿上接连抽了三支烟。然后，他跨出门槛，向着惊魂不定的李淑芳平静地说道："淑芳，我们结婚吧。"

对于张春桥的选择，报社机关里自然不乏异议，而比较

一致的看法是：像春桥这样政治上进心很强、平时显得十分冷静理智的人，居然会娶一个可能影响他的政治前途的自首变节分子，真是不可思议！

而爱情之所以能成为人类永恒而生动的话题，这不可思议，便是一个极重要的原因。

二十余年过去，弹指一挥间，爱情之树在他们共同的呵护下不仅没有枯萎，依然是青枝绿叶郁郁葱葱。

谁料想，给张春桥带来莫大好处的“文革”，却给早已改名为文静的李淑芳带来了一场厄运。红革联为了打倒张春桥，居然把她的历史污点又重新抖落了出来，先是在大学校园里闹，眼下又公开闹到了大街上。几天以前，甚至连他们的那个参加红革联的二女儿，也跳出来发表声明和反动母亲划清界线。

可是，当打击接连不断地落到文静头上时，她除了痛苦，也还兀地生出几分庆幸感。因为正是丈夫未雨绸缪，于半年前主动提出与她分居——这在上海以至中央的高层人士中已经不是秘密——当眼下这股滚滚洪涛汹涌扑来之际，才能使张春桥避免了一场灭顶之灾。

文静深知在中国的高层政治生活中，一个政治家决不许可妻子有任何政治上道德上的污点。当半年前张春桥从北京开会回来，于枕间告诉她一件庄严的荒唐事：有人向中央写匿名信，揭发叶群解放前在哈尔滨读书时，曾经和她的俄语教师发生过肉体关系。林彪知道这事后，竟然亲笔写了一份证明“我和叶群同志结婚时她还是处女——林彪”，并将此证明郑重其事地呈中央政治局委员和中央文革领导小组副组长以上的同志在这次会上传阅。

言者可能无心，而听者却十分在意。文静立即想到了自

己历史上曾有过的政治污点。作为一人之下亿人之上的林副统帅尚且如此小题大作，她的春桥自然更不敢掉以轻心。在政治决定一切的年头，一个中央文革的副组长，上海红色政权的最高首脑继续和她这样一个曾自首变节过的女人生活，如同在他腰间挂上一枚嗞嗞冒烟的炸弹——久宦之人，必有积怨；官高爵显，宁无政敌！

所以，当张春桥郑重地向文静提出分居后，文静别无选择，只能忍痛同意。

在张春桥带着三个儿女搬去兴国路小招待所住时，文静用张春桥写稿常用的一页“朵云轩”的熟纸，抄录了一首北宋欧阳修的闺阁词送他。那是一首《玉楼春》——

别后不知君远近，触目凄凉多少闷。
渐行渐远渐无书，水阔鱼沉何处问。
夜深风竹敲秋韵，万叶千声皆是恨。
故倚单枕梦中寻，梦又不成灯又烬。

那情调、那意境、那遣词、那韵律丝丝入扣，与她此时的心境完全合拍。张春桥看后哽咽失声，挥泪离去……

文静在上海除了李淑洋这位未出五服的堂妹，便再无其它亲戚。所以，她诚恳地央求李淑洋常去她家说说话儿，以慰她那颗孤独的心。自那以后，李淑洋和苏焕章也真成了她的常客。

眼下遇到爱女失踪而兵团领导又漠不关心的大事，夫妇俩捶胸顿足，万般无奈之际，他们只能求助于张春桥。

而此时他们的这位表姐夫，已远非昔日的“上海王”可比。在“九大”上，张春桥一跃而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在

"十大"上，他不仅出任大会秘书长，而且"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委。在紧接着召开的四届人大上，他又成为国务院副总理，在十二名副总理中，他的名字排在第二位，仅次于第一副总理邓小平，而且，他同时还身兼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主任。

夫妇俩赶到康平路，把事情给文静一说，文静对苏雨萍自小也是十分喜爱的，听说她失踪了，也很悲痛，马上给住在北京钓鱼台国宾馆里的张春桥打电话。

电话一拨就通，文静按下了扩音键，张春桥的回答给了李淑洋和苏焕章极大的安慰。

张春桥一口承诺马上给云南方面打电话，要他们组织力量查找雨萍的下落。他还劝夫妇俩不要过分紧张，失踪并不等于死亡。

张春桥没有食言，他当即拨通了云南省革委会主任周兴的电话，向他通报了案情，然后叫他马上组织力量，尽快找到苏雨萍。

不仅如此，第二天上午，张春桥又亲自到国务院，向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办公室的几位领导施加压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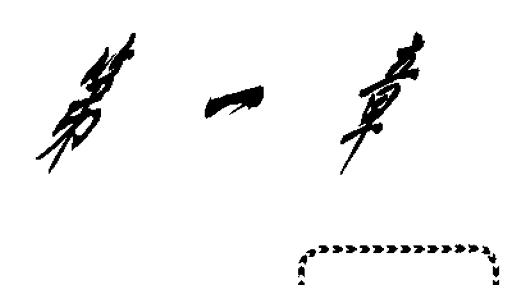
"活要见人，死要见尸，不惜任何代价，一定要查清案情，惩办凶手，保障知识青年的安全！"

办公室一位副主任，马上带人当天赶赴云南督阵调查。

一桩原本已被冷落的失踪案，却因张春桥的介入，而陡然升级为通天大案。

就此，大幕徐徐拉开，一出惨绝人寰的大悲剧，即将在西双版纳的密林中悚然上演……





第一章

1

庞大的专案组进住二团。知青们人人自危，惶恐不安。

接到张春桥如同圣旨般的电话后，周兴丝毫不敢怠慢，立即召集云南省革委和昆明军区的头头脑脑们开会，传达了春桥同志的指示，决定马上抽调各路精兵强将，组成“苏雨萍失踪案专案组”，火速赶往西双版纳，侦破此案。

5月10日，以云南省公安厅副厅长王××任组长，有西双版纳公安局陈××局长、昆明军区军事法庭周××庭长、云南省公安厅刑侦处徐××处长、云南建设兵团司令部保卫处李××处长等参加的省革委专案组，风尘仆仆赶到了景洪。

当天，建设兵团第一师师长宋天民为这个庞大的专案组设宴接风，随后召开会议，抽调人员参加专案组，上下结

合，组成了一支有七十六人的庞大的专案组，当日晚饭前便赶到二团七营驻地那弄，紧锣密鼓地开始了对苏雨萍失踪案的调查。

七营营部隐没在一大片幽幽翠竹与几株有着巨大牙盘的龙树的绿荫之中，在百米之遥，人们还不能发现它的存在，但是却能看见那缭绕于竹梢之上的缕缕炊烟，能听见闪烁飘落于葱笼树冠上的热带鸟的鸣叫声。顺着机耕道穿过一片密集的竹丛，眼前便豁然开朗。

当面是一块红土坝子，坝子对面的小山包上，像梯田一样排列着层层整齐的茅屋，男女知青们晾晒的各色衣服裤衩，像万国旗一样迎风飘荡。

坝子的右边是一排土墙房子，黑瓦盖顶，虽然墙上干裂出许多能插进手臂的空隙，但这毕竟是瓦房，与知青们住的茅屋相比，已经算得是“豪华”建筑了。这里，是营部办公室、会议室、招待所以及伙房与停拖拉机的地方。

坝子上还立着几个简易篮球架，而在坝子的左边，则长着几株巨大的龙树。它们彼此相距有十来公尺，但是那虬伏在地而上高达两米以上的根茎，像终生劳作的老人那苍劲的手指，相互紧紧缠绕交织，将几株大树连结一体，仿若是一道天然的看台。而那浓郁青翠如同展开的巨伞般的丫枝，充满着炽热旺盛的生命力，遮天盖地，自由无拘地生长，有的树枝竟然伸展到二十米外的勐龙河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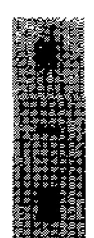
夜幕刚刚垂落，七营宣传队惟一的一盏平时供演出时用的气化灯挂在了龙树上面，将坝子上照得明晃晃亮堂堂，刚下班回到驻地的知青们、农工们，匆匆吃过晚饭，便被通知到坝子上集中，参加破案动员大会，一个人也不能缺席。

几张桌子一排摆放在龙树下，专案组的头头们面对着黑

压压的群众正襟危坐，脸上的表情都是肃穆得可怕。坝子四周，还布上了持枪的岗哨，给今晚的会议增添了一种森严肃杀的气氛。

动员大会由二团李××团长主持。他首先作了一个表态性的发言。

“同志们，我向大家通报一个重要的情况，在我们团七营三连，发生了一个重大的案件。知识青年的优秀代表，从师部宣传队下来体验生活的苏雨萍同志，奇怪地失踪了。这是阶级敌人妄图破坏伟大领袖毛主席发起的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运动，是阶级斗争的新动向。苏雨萍同志失踪的案件，受到了中央首长的高度重视，省革委也特地派出了专案调查组。从现在起，我们二团的每一个干部战士，都要以高度的政治热情，积极主动地协助专案组的工作。我们一定要誓死捍卫毛主席，捍卫党中央！我们一定要……”



王副厅长的讲话则要实在一些，毕竟，他作为专案组组长，肩上承担着具体的责任，他向群众摊牌：“此案没有现场，没有尸体，苏雨萍究竟是死是活，眼下还是一个谜。我们专案组是来解谜的，你们也是解谜者，毛主席教导我们，群众是真正的英雄。要解开苏雨萍失踪这个谜，我们只能依靠大家，上下一心。在七营打一场群众破案的人民战争，把藏在暗处的阶级敌人坚决、彻底地挖出来……希望同志们积极提供情况和线索，协助我们破案。”

几位领导也相继发言。两个钟头后，破案动员大会才结束。往常这个时候，驻地里最为热闹，一排排知青的屋子里，灯火闪烁，人影幢幢，或讲故事，或吹笛拉琴，或放开嗓子吼上几句歌子京戏，生活再苦，活儿再累，年轻力壮的知青们也贮留着过剩的精力在晚上来发泄。可是，今晚还没

到熄灯时候，一排排茅屋已经过早地笼罩在黑暗之中，几乎所有的人都根据过去无数次运动的经验，预感到这场已经降临的破案风暴会将他们平静的生活搅得波涛翻滚、天翻地覆。

他们的内心笼罩上一层阴影，增添了几丝不安，他们蜷缩在黑暗里，认真地思考着，在这场风暴中，怎样才能使自己抽身事外，甚至得到点什么，而千万不要因为自己言行不慎，带来麻烦。

而专案组的同志们尚不能休息，他们连人带气化灯转移到了营党委办公室里继续挑灯夜战，听取晚饭前奉命赶到的三连连长谭奇云与指导员胡国柱介绍案情，然后布置工作。屋子里人头挤挤、烟雾腾腾。破墙四周透出了耀眼的光芒，引来不少好奇的农工们的小孩，从墙缝、窗口往里看。破案情报是不能泄漏的，警卫们不时喝斥着，虚张声势地将小孩们赶开。

待谭奇云汇报完情况，李团长马上说道："这个冯中文，色胆包天，很可能就是凶手。你们对他采取措施了么？千万不能让他逃了。"

胡国柱说道："我们接到师里的电话后，已经叫武装班把他抓起来了。"

王副厅长用铅笔敲打着他在笔记本上记录的要点，对案情进行初步的分析。

他谈了四点：一，苏雨萍失踪的可能性小，他杀的可能性大。俗话说，雁过留影，人过留声嘛，从发案到现在已经一个多月，没人发现苏雨萍的半点踪影，这就说明她死多活少；二，苏雨萍不可能自杀。既然她箱子里还有三百多块钱，又交了探亲报告，本人也没有遇到什么不顺心的事，她

没有理由去自杀；三，从发案当天晚上的情况看，苏雨萍在熄灯后听见有人喊，身穿内衣，脚蹬拖鞋便出去了，然后，第二天仅在野外发现她的一只拖鞋，这说明，她是被人叫出连队后杀害的；四，群众没有听见呼救声，很可能是由熟人并且是相当熟的人叫出连队后，单独作案或内外勾结合伙作案，行凶后便于匿尸。

王副厅长分析完后，问大家对此案还有什么看法。

省公安厅刑侦处徐处长是南下干部，长期从事侦破工作，经验丰富。他补充道："根据目前掌握的情况来看，我认为苏雨萍是一般的上海知青，虽然她是张春桥同志的亲外甥女，但这一点，她一直是保密的，并没有人知道。所以杀她造成的政治影响并不大，不太可能是政治谋杀案，而只是一桩典型的刑事案件。此外，刚才据谭连长与胡指导员谈到，苏雨萍人长得相当漂亮，追求她的男知青很多。我建议，侦破工作重点应该放在男女问题上，从这上面打开缺口，是不是三角，或者是四角恋爱？是不是肚子里有了小孩，男方怕暴露而杀人灭口等等。"

徐处长刚讲完，昆明军区军事法庭的周庭长便接口说道："我同意王副厅长和徐处长的分析。不过，我补充两点：第一，此案即便可以肯定是刑事案件，我们也应该以政治案件的态度来抓，只有在宣传动员中突出政治，才能让更多的群众积极地参与进来，为我们提供线索；第二，根据内参情况看，潜伏在西双版纳一带的蒋特工作站、苏修特务也在做策反工作，积极策动知青外逃，投敌叛国，境外的特务机关也在物色知青，弄出去训练后又潜回当特务。上个月勐连不是又过去几个么？所以，我将向军区有关部门建议，起用我们在境外的'01'、'02'、'03'号几个'眼线'，查实苏雨

萍是否已经逃去国外。如果真是叛逃，性质就太严重了，因为，她毕竟是张春桥同志的亲外甥女啊！"

周庭长的话，仿佛给所有人的心中压上了一块沉甸甸的石头。在案情分析中，大家还认识到，此案是一起有预谋、有计划、有目的的作案，发案时间长，消息走漏严重，情杀与政治谋杀交织在一起，说不定还有境外特务机关介入。无疑，他们面临着的是一桩特大案、特要案，而且，肯定不是轻易能破的。

会议开到下半夜两点才散，最后大家统一了认识：以情杀案为主线，兼顾其它。王副厅长要求专案组成员，必须做好破大案、难案的思想准备。



屋外，月光溶溶，竹梢在轻风中细语……

2



大打"人民战争"，受苦的却是人民。

晴转阴，乍暖还寒。

冯中文被这突然降临的关押弄得心慌意乱。

就在他蒙受了一场惊骇又被莫名其妙地放回伙房帮厨后，他并没有因自己的幸运而有丝毫的高兴。苏雨萍失踪，这如同挖掉了他的心肝。而领导表现出的冷漠，更让他愤怒、焦灼、痛苦不堪！

他一遍遍在脑海里过滤着那晚的情景，连细微末节也不放过。从他到苏雨萍门口叫她，到她回答，再到后来姜维英提供的情况看，苏雨萍从出门到失踪，最多不过五分钟的时间——也就是他看到厕所里有电筒光柱晃动，怕被里面的人出来撞见而回屋去避开的时候——那么，谁最不能容忍苏雨萍与自己幽会呢？

在三连的四百多号人里，无疑只有一个人有资格嫉妒

他。这个人，就是人人敬畏的高干子弟白小斌。

当认为自己已经得到正确的结论后，他主动去找过谭奇云。在三连知青们的心目中，谭奇云因喜欢打人捆人而令所有的人害怕，而能令人害怕无疑便是一种权威的体现。冯中文的直线思维定势很容易让他产生这样一种想法：只有依靠权威，才能尽快地将凶手白小斌揪出来绳之以法。

可是，谭奇云对他的举报却明显地表现出一种冷淡态度。对他所说的一切，谭奇云没有记一个字，听他说完后，反而用一种轻蔑的目光盯着他，话中有音地说："你提供的情况，可以给组织上作为参考。白小斌有可能杀人，我们连的其他人也有可能杀人。谁杀的，自己投案自首，没准能宽大判个无期，保住一条命，要被查出来，那就只有死路一条。毛主席教导我们说，世界上怕就怕认真二字，共产党就最讲认真。我告诉你，苏雨萍失踪是件大事，不管公开查或是秘密查，我们都会把事情搞个水落石出。坏人再狡猾，也逃不出我们的手心。"

这一番话，犹如兜头一瓢冰水，浇得冯中文透心凉。他清楚地意识到，谭奇云仍然怀疑他是杀害苏雨萍的凶手。

那么，他这番主动举报，除了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让领导怀疑他企图嫁祸于白小斌外，还有什么好的效果？

回到伙房，他很为自己幼稚的行动后悔。白小斌与谭奇云关系特殊，谭要是把他的举报给白小斌透透风，岂不更糟？

果不其然，第二天晚饭时，他的担心便得到了证实。白小斌来打饭，盅子伸进窗口，他刚伸手去接，不料白小斌将盅子收了回去，冷冷地说："你不要碰我的盅子，你手上有血。吴明安，你过来给我打。"

冯中文怒极无辞，猛然抬头，他看见的是一张愤怒的脸，脸色铁青，目光如刀……

一股深深的畏惧忽然在他心头升起。

然而，事情并没有就此止步。

半夜里，有人敲门。

吴明安睡眼惺松地嘟哝着去开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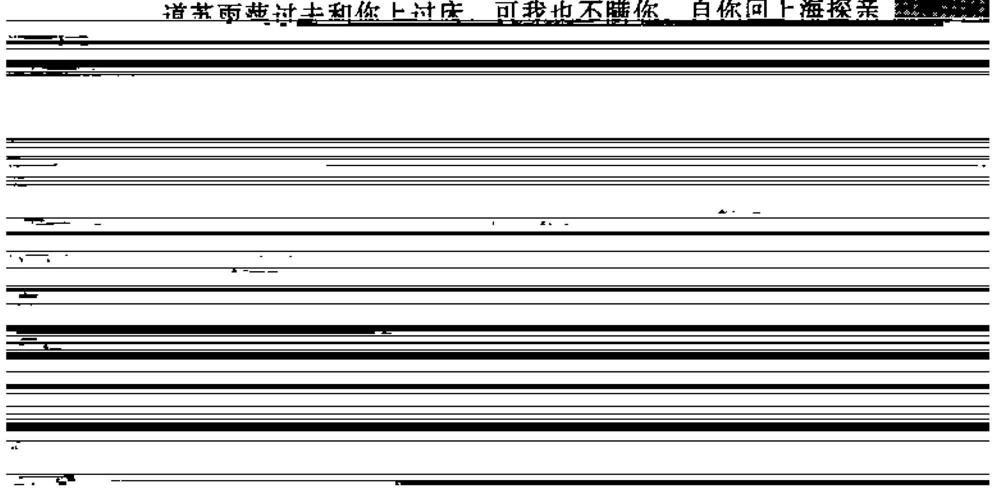
门一打开，连同夜风一起撞进来的是手提两把磨得雪亮锋利的剔刀、凶神恶煞般的白小斌。

吴明安睡意全无，冯中文惊得从床上跳了下来。

瘦得像斑竹棍儿似的白小斌却像江湖好汉般豪气冲天地说道：“冯中文，你不要紧张，我如果要对你下毒手，就不会这样儿来找你。”

冯中文强作镇定地说道：“有啥事，我们去找连长、指导员说。”

“用不着，男子汉大丈夫，自己的事情自己了断。我知道苏雨燕过去和你上过床，可我也不瞒你，自你回上海探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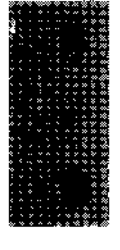
报仇!”

“你不敢，我敢!”白小斌狂怒地嚷道，“我认为你是凶手。你呢？血口喷人，反诬我是凶手。搞不清楚，我们就干脆拿命来证明自己的清白。今天晚上，我俩来个骑士般的公平角斗。那刀，你拿着，吴明安当裁判。走，我们上山。”

吴明安吓得脸色惨白，摆着手直叫：“这不关我的事!我不当这裁判!”

冯中文咬了咬牙，也豁出去了，将那刀提在手里，做出副拼命三郎的样子吼道：“上山就上山，我还怕你不成!”

这时，门外也有不少知青闻声赶到。有人尖着嗓子嚷：“连长、指导员快来啊！冯中文和白小斌要上山拼命了!”



谭奇云虎彪彪地冲了过来，大喝道：“好大的狗胆！翁国平，马上把这两个王八蛋给我拘起来，关他俩的禁闭!”

三天后，白小斌和冯中文均写出检讨后，才被放了出来。

这些日子以来，冯中文一直渴望着弄清苏雨萍的死活，每天一有空，他便和吴明安一同去山上转悠，总希望能寻到点什么蛛丝马迹。

而至少有两次，他和白小斌在山中不期而遇。

青山向青山。天亮对天亮。

他们都明白，对方的目的和自己一样，都是上山寻找苏雨萍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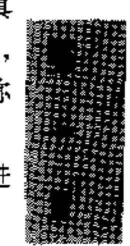
然而就在昨天傍晚开饭之前，谭奇云和胡国柱突然带着武装班，如临大敌地拥到伙房，又一次将他抓了起来。而且警卫森严，两人一班，轮流看着他。

抓了放，放了抓，冯中文弄不清楚这是怎么回事。可又怕受皮肉之苦，不敢问个明白。

直到今天早上吴明安给他送饭来，他才悄悄地问吴明安这究竟是咋回事？

吴明安神情很恐慌，低声告诉他，苏雨萍失踪案升级了，省革委专案组已经到了营部，昨晚，谭奇云是接到上面的通知后才抓他的。随后，谭奇云和胡国柱都赶去营部开会，天亮前才带着几个专案组的人回来。他还说，这些情况，都是刚才白小斌在伙房里向许多来打饭的知青们讲的。白小斌高兴得很。

看守翁国平因没有领导在这里，也就没有制止冯中文和吴明安的谈话。他还认认真真地问冯中文，究竟杀没杀苏雨萍。冯中文赌咒发誓说自己没杀，翁国平就说："你娃要真杀了苏雨萍，敲你沙罐也应该（川人俗语，敲沙罐即枪毙），你娃要真的没杀，我看你这回的架势，不抽你几根筋，扒你几层皮，你娃也脱不了爪爪。"



冯中文刚吃过饭，谭奇云和胡国柱就带着武装班的人进来了。

一根绳子，将他反捆了，还留下长长一截由人抓着，像牵羊似的牵着他。

谭奇云铁青着脸，声音低沉地说，"冯中文，你对我老实还是不老实，都已经无所谓了。我现在马上要把你押到营部去，交给省革委专案组的人来审。出发之前，我先给你透个风，上面这回为啥会为个女知青不见了兴师动众？我告诉你，苏雨萍，她是中央首长张春桥的亲外甥女。你要知趣一点，共产党把八百万蒋匪军都打得垮，莫非还撬不开你姓冯的这张嘴？"

押解小分队由谭奇云率领，翁国平、钱再耕、陈华德、鲁银昌参加。谭奇云已经通知这四位知青，抽调他们前去充

实专案组的警卫力量。故而，出发时他们不仅带着武器，还背上了背包。

就在冯中文被押往营部的同时，一场声势浩大的群众破案运动已经在西双版纳广阔的原野上、山林间展开了。

第一师下属的各个连队，均已接到命令，组织力量搜山寻尸。二团七营和八营则是重点，停止一切生产活动，出动全部人马上山寻找苏雨萍的尸体。

寂静的原始森林突然间变得热闹非凡，呼喊苏雨萍的声音此起彼伏，隔山呼应。搜山队员们还沿途鸣枪，燃放爆竹，惊扰得兽群奔窜，百鸟狂飞。



在勐混，一群大象受到惊吓，狂暴地向搜山队伍展开了攻击，造成一名知青死亡，三名知青受伤的惨剧。在打洛，一声爆竹响过，声音尚在林间回荡，只见一只金钱豹挟风而出，将一名成都女知青扑倒在地，人兽扭成一团。众人呆若木鸡，怕伤着女知青，均把那子弹往空中乱放。待豹子窜入林中，方见那地上血肉模糊，女知青不见了一条胳膊，半边脸颊也被豹爪扒下，欲离未离，像一块红绸吊在胸前，让人魂飞魄散！

而更大的麻烦则是由胡国柱率领的一支队伍引起的。

他和六十多名知青、农工从弄弄坪出发，下到谷底，沿勐龙河逆流而上，沿途掀翻了一座座白蚁堆，把一切值得怀疑的地方都搞了个底朝天。原始森林中发现的几根火柴棍，几片废纸，也小心翼翼地拾起来包好，准备带回送专案组“研究”。

中午时分，他们钻出密林不久，远远看见了麇集在河边的竹楼，高耸在竹楼与绿树之上金碧辉煌的缅寺。

老农工介绍说，这村子叫曼戈寨，住的全是傣族人。

麻烦缘起于一座与曼戈寨仅半里之遥的新坟。

队伍从这新坟边走过时，胡国柱突然叫大家站住。他绕着那新坟转了两个圈，果断下令："挖开看看。"

几位老农工知道这儿的风俗，赶紧提醒他，傣家人的坟是万万动不得的。

胡国柱冷着脸，"给我挖！如果里面埋的不是苏雨萍，我们再把坟垒好就是。反正，不能放掉任何一个可疑的线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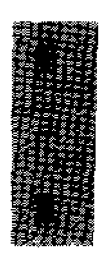
知青们不知天高地厚，抡起大板锄便挖，很快，那棺材便裸露了出来。

两位知青正欲下去移开棺盖，蓦地，只听得寨子里芒锣"当当"乱敲，牛角号"呜呜"狂吹起来。

老农工们惊恐地嚷道："出事了，出事了！这下子惹出大麻烦了！"

知青们呆住了，没人再敢去动那棺盖。

胡国柱大喝道："天塌下来有我这当头儿的顶着，你们快给我下去！"



任他嚷嚷，知青们却装耳聋。他们看见一大群傣族男女，已经涌出寨子，狂呼乱叫着向这里奔来。更令他们胆颤心惊的是，不少傣家人手里提着剽刀、棍棒，还有的拿着猎枪。

胡国柱却不愿就此罢手，他独自一人俯下身去，将棺盖"哗"地移开了。

一股奇臭无比的腐尸味猛然从封闭的棺材中散发出来，熏得许多人立即用双手捂住了鼻子嘴巴，两个女知青却被那棺材中的情景吓得失声尖叫！

棺材里，躺着一位傣家老奶奶，黑色的衣服仿佛簇新，

可那张脸，却让人不敢目睹，紫绿混杂，斑驳刺目，脸颊肿胀，流淌着尸水，长满了苔藓状的绿色斑块。眼坑深陷，两粒眼珠，像风干的龙眼，浸泡在稠稠的尸水之中

胡国柱大失所望，赶紧将棺盖合上。

当他看到数百名狂怒的傣家人手持各种武器已经将他的队伍紧紧包围时，他的勇气刹那间消失得无影无踪，心在哆嗦，双腿也在微微打颤。

他此时才清楚地意识到，就他刚才的行为，给他头上扣上一顶"违反民族政策"的帽子不大不小，刚刚恰当。而在边疆少数民族地区，没人能担得起这个责任！



在杀气腾腾的傣家人步步紧逼之下，他的人马惊慌失措地只能往后退缩。连平日胆大包天的重庆知青们，此时也都慑于民族政策之威，收敛了凶焰。

很快，他们被压缩成一堆。愤怒的人浪在他们四周喧嚣沸腾。

双方已经有了接触，刀枪磕碰，推搡扭打，时而有暴骂声、尖叫声飞起。

胡国柱大声喊道："不要还手！我们的人不要还手！把枪全都扔到地上！"

毫无疑问，此时此刻这是惟一聪明的举动。

知青农工们注意到，傣家人中，有一位身穿蓝色劳保工装的膘壮黑脸汉子也在大声嚷嚷。虽然他说的是傣语，但大家依然能听出个大概，他是在招呼他们的人不要动手。

胡国柱见事态如此严峻，如果再不采取应急措施，只怕会酿成大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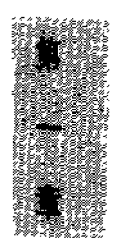
他略一沉思，只得挺身而出。

"老乡们，对不起了。我们兵团出了桩通天大案，我们

三连的一位上海女知青，被阶级敌人和国民党特务相互勾结杀害了。敌人为什么要杀害她？因为她是张春桥同志的外甥女。老乡们，你们知道张春桥吗？他是我们党和国家的领导人之一……"

傣家人却吼道："我们不管张春桥是什么人。你们这些'着弄'（傣语，干部）为什么要扒我们'佤'（傣语奶奶）的坟？"

胡国柱陪着笑，连声解释为何要扒坟检查的理由。可是，他的解释丝毫不能平熄傣家人的怒火。而且，此刻还发生了更令他害怕的事情，他下令扔到地上的枪，全部被傣家男女握在手中，所有的枪口，全都对准了他带来的人。倘有一人不慎走火，后果不堪设想。



胡国柱已经看出对面一位五十开外的男人身份地位不同一般。他身材瘦削，棱角分明的脸膛与裸露的脚杆、手臂像青铜一样发亮。穿着一件布扣繁多的傣家衣裳，头上盘着一根黑帕。他的眼光像岩鹰一样的锐利，有着一种不怒而威的神态。

可是，胡国柱却不敢直接同这位有着"首领"气概的人说话。那位骠悍青年身上的劳保服引起了他的某种信赖感。

他走上前去，急促地对他说："小普毛（傣语小伙子），你叫什么名字？你是在工厂里当工人吧？今天的事，我们错了。我请你出面帮我们做做工作，你帮我们的忙，就是帮党的忙，帮政府的忙。"

胡国柱这下可算是拜对了菩萨，小伙子告诉他，他叫岩龙，在大勐龙地质队当工人。他爹，就是这曼戈寨的村长，也就是那位有着"首领"气概的男人。

岩龙还说："那坟里埋的，是我家二十天前死去的奶奶。

你们今天这祸闯得不小，只道一下歉，我爹恐怕是不会答应的。我去给我爹做做工作吧。”他说的是一口流畅的汉语。

“哒哒哒哒！”

枪声猝响，这是五六式冲锋枪连发的声音。

人群一下子慌乱起来。知青们的脸上都露出了惊恐的神色，人人都以为自己恐怕今天是难以脱身了。

开枪的是一个精壮的小普毛。他把一梭子弹全部愤怒地射向了空中。

“岩浪，不要乱来！”岩龙冲过去，把枪夺到手里，然后跑到他父亲跟前，用傣语急急地说话。

稍顷，他转身走到胡国柱跟前对他说道：“我爹说了，你们既然把老人从土里挖出来了，就得按照我们傣家人的风俗，把她重新请进土里去。你们所有的人，都得当孝子。”



“行，行。你们怎么说，我们就怎么办。”胡国柱松了一口气，忙不迭地答应。

知青们见性命已经保住，自然也不敢再有什么异议。

装着老人的棺材被起了出来，由知青们抬进村里。在村中的空地上搭起了灵棚，设上了灵堂。在傣家人的指点下，全体知青和农工忙忙碌碌地往拭净的棺木上绘彩图，用纸花扎轿子。到下午四点钟光景，三声乌铳响过，在一串牛角号的长鸣声中，彩绘一新的棺木被知青们重新抬往坟地下葬，除了胡国柱换上傣家孝子穿的青白二色的密门扣衣裳、头扎白绳外，其余的知青农工，则臂带小白纸花，在胡国柱身后排成长列，络绎相随。

葬礼结束，傣家人没有食言，将枪一支不少地还给了他们……

寻找尸体的行动持续了一个星期，无数支人马将西双版

纳的一片片密林、一个个山头翻了个遍，却连苏雨萍的头发也没找着一根。

无奈，专案组只好中止了徒劳无功的搜山行动，将侦破工作转移到入屋寻找遗物，外查找人，和依靠广大群众挖掘线索。

那是一个权力不受任何法律约束的年代，破案沿袭着中国数千年不变的原始手段，领导们全凭感觉经验和自己的逻辑推理，依靠情报来源，也就是所谓的群众举报材料作出判断，采取行动。只要怀疑谁，就搜谁的家，用不着开搜查证，进屋后翻箱倒柜也行，掘地刨墙也行。领导的话，就是天条圣旨，谁也不敢违抗。而且搜查行动往往都是伴随着黑夜进行，或是午夜以后，或是黎明之前，就更给人增添了几分恐怖感。



在短短时间里，七营和八营的每个职工，不论干部群众，无一家漏网，全遭到专案组人员的搜查。知青和农工们对这种堂而皇之的侵权行为强烈不满，却敢怒而不敢言，不敢往枪口上碰，去担破坏上山下乡运动的风险。

专案组同时还派出四个搜寻小组，分别奔赴上海、山西、江西、广东、黑龙江等地，去那些与苏雨萍有过信件往来，或无任何往来的亲戚朋友所在地找人。

然而，如此兴师动众全面撒网，效果却几乎等于零，没有发现半点有关苏雨萍的踪迹与线索。

省里的电话隔三岔五地打来询问破案进展，压得专案组的头儿们食无味，寝不安，喘不过气来。

当已经采取的一切措施全都落空之后，无计可施的专案组终于掀起了一场轰轰烈烈的人民战争，以求有所突破。

人民战争，依靠的却绝非人民，恰恰相反，专案组将兵

团群众推向一场更加惨烈的灾难之中。他们对七营、八营全部和其它营的有关人员大搞人人过关，背靠背进行时间定位、行动定位。每人必须书面写清楚苏雨萍失踪前后的两小时这段时间里自己在什么地方？在干什么？何人能够证明？谁说不清楚谁受审，谁无人证明谁被查。而在审察过程中，审察人员又普遍地采用触及皮肉的手段，或拳打脚踢，施之于“杀威棒”，或捆绑关押，待之干渴饥饿，先摧毁被审察者的心理防线，使其彻底地丧失人格自尊，再声色俱厉地逼问，虚情假意地诱供。不少人或是为了自己能过关，或是出于对某人的积怨，或是为了发泄某种微妙的情绪，于是投其所好虚构情节，污人清白。而胡咬乱吐的结果往往除了使更多的人扮演人生中的悲剧角色外，心理阴暗的报复者们也只能落下个作茧自缚的结果。



在大打破案的人民战争期间，各连队搞得人人自危，路断人稀，连知青们彼此间也不敢往来。写定位材料时，更是谨小慎微，生怕疏漏个一星半点，让审察人员拿住，皮肉心灵，都得受苦。

在这场声势浩大的“人民战争”中，总共有两千六百多人写了定位材料，营级干部也不例外。

专案组除了以时间、行动定位来挖情况外，根据事前确定的“情杀案为主，兼顾其它”的侦破方向，更是下大力气对和苏雨萍有过恋爱关系的人员，包括向苏写过追求信的知青，逐一进行排查，先后将其中的六十三人弄到七营营部关押审讯，搞得这帮曾经春情荡漾的男人人心惶惶，叫苦连天。

两个月后，侦破工作没有任何突破。苏雨萍的尸体杳无踪迹，凶手不知隐于何方，境外的“01”、“02”、“03”几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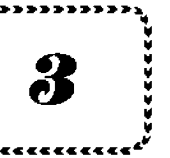
眼线也没有发回让专案组稍感轻松的情报。

破案工作回到了专案组刚刚下来时的起点上，惟一的重大嫌疑人只有一个。

这就是冯中文。







本案的重大嫌疑人居然是一个中日混血儿。

就在冯中文被押送到七营营部后的第二天，三连接到命令，叫谭奇云、胡国柱火速将全连知青和农工一个不拉地带到七营营部，为专案组提供一切凡是他们所知道的有关苏雨萍、冯中文的情况。到达营部以后，三连的同志被分成若干个小组，依次到一间小屋子里接受专案组人员的询问。

下午四点，询问结束，白小斌和吴明安留下接受审察，其余同志获准返回连队。

白小斌成为审察对象，是因为专案组了解到他与苏雨萍曾有过一段恋爱关系。而吴明安，则是因为他与冯中文关系尤为密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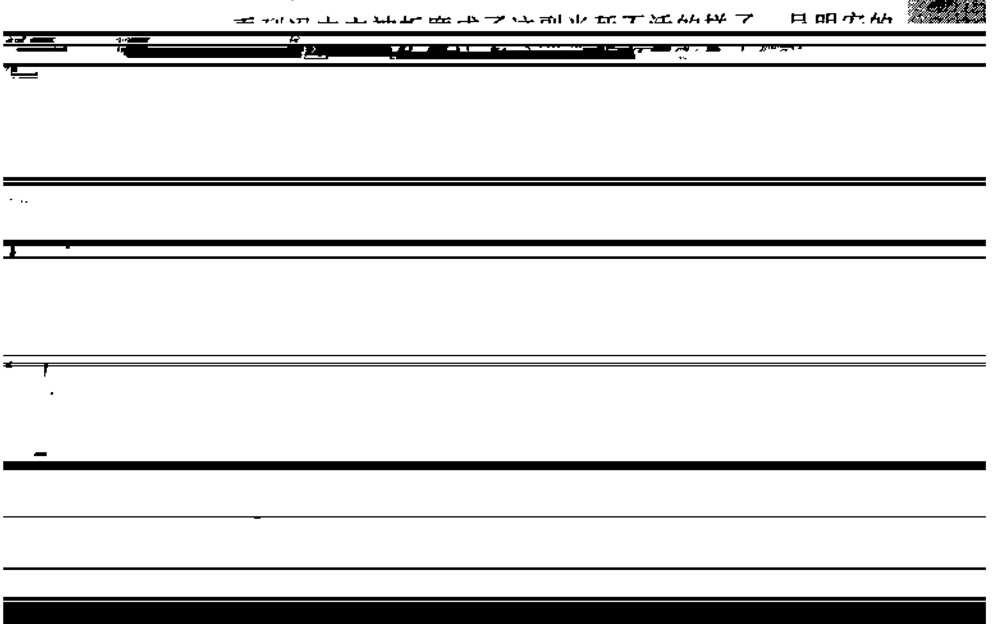
当他们两人被警卫带进招待所的一间屋子后，躺在地上的冯中文并未因突然有人进来而稍稍地动弹一下他的身体，仅是移动了一下眼珠，看了他俩一眼，又恢复到原位。

白小斌以惊愕，吴明安则以怜悯的目光凝视着似乎已经失去了知觉的冯中文。

天哪，仅仅才过了一夜，一夜间这位曾经令无数姑娘动心让无数小伙子嫉妒的英俊健壮的青年，就变得如此的憔悴：脸色死灰，眼窝深陷，眼圈泛黑青色，脸颊上有着一块块不匀称的青色肿块，高挺的鼻梁上有一个新鲜的创口，一行鲜血顺鼻沟而下，凝在唇边，而布满红丝的眸子如同两只灼热的煤球，痴痴地瞪住厚厚的芭茅与飞机草盖成的房顶，像死鱼的眼睛。

没有枕头，没有床单，结满千脚泥的地上仅铺着一层乱糟糟的干草。

显然，夜里他俩也只能在地上睡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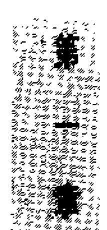


枉。"

白小斌满脸轻松地说道："你想挨冤枉，恐怕还够不上这资格。苏雨萍出事那天晚上，你不是把屋子让给了冯中文，跑到谢朝东床上挤去了么？我也用不着怕，那天晚上，我在曹树清、李碧光他们寝室喝酒，到十二点过后才散。我们都有人证明不具备作案时间，怕个啥？"

吴明安听出他这话里带着股幸灾乐祸的味儿，分明是故意冲着冯中文去的。

"反正，自己的屁股自己擦干净，桌子四只角，说得脱就走得脱。"白小斌说完，弯腰拖起谷草，转身去对面墙角铺睡处。一看地下潮湿得厉害，他恼了，扔下谷草，跑到门口用拳头擂着门，大声吼："喂，你们是咋个搞起的，让我睡地下，安心拿我当杀人犯打整么？"



白小斌这一吼，门"哗啦"一声开了，门口站着营部保卫干事兼专案组警卫连连长雷祥瑞。

雷祥瑞刚要发怒，见是白小斌，那脸色就变了，笑嘻嘻地说："白小斌，是你哥子啊。"

"祥瑞，看在我两个都是重庆崽儿的份上，帮忙给我换个屋，我不和杀人犯一屋睡。"

"换屋？你哥子说得轻巧，吃根灯草，你晓不晓得营部一下子增加了好多人，专案组六七十，昨天才建成的警卫连百把人，营部所有的房子都快被挤爆了。我这刚上任的警卫连长寝室里，现在也临时搭架起通铺，睡了他妈十二个人。我看，你还是克服一下吧。"

白小斌自我解嘲地说："把我和杀人犯关在一起，我怕别人把我也当成了杀人犯。"

白小斌口口声声"杀人犯"，冯中文都听了进去。可此

刻，他既没有力气，又没有心思和他争辩。他的大脑里一片浑浊，思维好似被利斧剁碎的一堆银丝粉……

太可怕啦！可怕得令他难以想象！

昨夜里经历的一切，他分明在小说《红岩》里看见过，那么多人围着他，个个都像凶神恶煞。审讯他的全是陌生人，可是，打他的、折磨他的却大都是过去认识他甚至崇拜他的知青、战友。

审讯人一声令下，他们便如狼似虎地一拥上前，仿佛不如此踊跃便不足以表现出他们革命立场的坚定，对敌斗争意识的坚强。他还能记起，翁国平一拳——那是多么有力的一拳啊，就打断了他的鼻梁骨，他清楚地听见了骨头碎裂的声音，剧烈的疼痛顿时使他大脑晕眩，[illegible]倒地，随后，他们

决不可能是“坚贞不屈的英雄志士”。他十分清楚这两者间的差别。

缺乏精神支撑，他笃定只能成为一头狗熊。

没有老虎凳，没有“披麻带孝”，也没有用竹签子钉他的手指，而仅仅是倒吊了他不到五分钟，他就彻彻底底地屈服了。

除了杀害苏雨萍，他什么事都承认。

可审讯人员对其它什么事都不感兴趣，只需要他承认杀害了苏雨萍。

他清楚这事含糊不得，坚持自己不是凶手。

审讯员终于失去了耐心，瞪着充着血的眼睛大喝道："再给我吊起来！不老实交待，就吊死他！"



一百五十二斤的重量，就系在两根细小的脚腕上，腕上的筋、骨头都像被勒断了一样，痛得钻心透骨。

疼痛尚可忍受——因为疼痛过度，便会麻木，而麻木可以极大程度地减少疼痛感——万难忍受的，是那种倒吊在空中时的感觉：全身血液疾速地往下流淌，汇集于脑部，脸颊赤红，活像两片刚刚取出来的呛了血的猪肺，而脑袋恰似被打入了无数颗钢钉，灼烫的血，快要从孔隙中喷射而出。人的内脏，五肝六肺，大肠小肠，也都像变成了活物，拼命往下挤，往下堕……胸腔犹如一颗随时会爆开的炸弹。

打手们还不时地用脚踢他，用手推他，他像秋千一样在空中荡来荡去。

天地颠倒，从一个截然不同的角度看上去，人的面孔，竟然会变得那样狰狞、残忍……他的惨叫声始而凄厉，继而微弱，最后，他终于昏死了过去。

醒来后，牛肋巴窗口已经透出了朦朦的晨光。当思维重

新恢复以后，他惊恐地感觉到他的双脚已经不在了，他想用手去摸一摸，证实一下。可是，他的双臂像断了一样，不听他的使唤。

他竭尽全力，蠕动身子，终于，他松了一口气，他欣喜地看到双脚还长在自己的腿上。

他时而昏迷，时而清醒。他知道吴明安和白小斌也进来了，可恨的白小斌，口口声声说他是“杀人犯”……狗杂种，你莫得意，只要过上一次堂，你就知道滋味了。他在心底恶毒地咒骂着，努力地去想象白小斌在拳脚皮鞭下尖叫求饶的情景。这种虚构出的画面，顿时让他稍觉开心。

可是，这开心转瞬即逝，白小斌是高干子弟，背景特殊，连许多官、连领导也都想方设法地巴结他，专案组恐怕不敢为难他。而且，在这里当打手的雷祥瑞、翁国平都是他的兄弟伙，自然也会照顾他的。

受折磨的，只能是他这种没有背景的小人物。

他这时才觉得自己以前自以为得意的风光是多么可笑和不堪一击。

门口的说话声又传了过来。

“祥瑞，姓冯的招了么?”

“招？哪有这么撇脱？他冯中文不是傻瓜，杀人偿命的道理他还能不懂？我看就是弄死他，他龟儿子也不会招的。”

“他不招有啥？只要旁证材料充分，一样可以定他的死罪。”

“喂，白小斌，我告诉你一个新鲜事，这姓冯的，还是他妈个中日混血儿，他老汉是国民党军官，他妈是个日本人。”

冯中文的脑袋“嗡”的一声响，一种巨大的恐惧迅速蔓

延到全身。他们此刻谈到的，正是冯中文最感担心的事情。自己远隔上海千山万里蒙冤受屈，即便真的跳进黄河洗不清，顶多也就是一条命的买卖。可他最害怕的，是把父亲母亲也牵扯进来，让他们也为他担惊受怕。

父母亲这辈子受的苦已经够多了，再给他们添麻烦，他这做儿子的于心何忍？

自小，他便知道母亲是日本人。这在父母的档案、他的档案里都清楚地记载着。可自他懂事以后，无论是学生时期，还是此后远赴云南，他从不向人提及此事。因为他十分清楚，身上流淌着日本人的血液，在任何一个中国人的眼中，都只能是一块耻辱的烙印。



迄今仍有一幅难忘的画面，长久地定格在他的脑海中。

那是“文革”初期破四旧的时候，街上到处是被红卫兵押着游街示众的“牛鬼蛇神”。在打浦桥街口，骑着自行车刚刚去芭蕾舞学校的苏籍小提琴演奏家卡马申科家上课回来的冯中文，突然在一堆激动兴奋的人群中看到了自己的父母亲。

父亲胸前挂着一块写有“反动军官冯剑夫”字样的硬壳纸牌，母亲胸前的纸牌上写的则是“日本特务大官静子”。黑字上都被打上了血红色的叉。父亲魁梧的身躯弯了下去，脖子上还挂着一串用麻绳拴起来的长满绿锈黄锈的步枪子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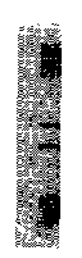
一位稚气未退的红卫兵头目站在板凳上，义愤填膺声嘶力竭地向围观的行人们揭露“反动军官”和“日本特务”狼狈勾结，私藏武器——当然是指那一串天知道从哪儿挖出来根本就打不响的子弹了——妄图反攻复辟，夺取共产党天下的滔天罪行。证据确凿，死有余辜，围观者们跟着红卫兵一

个劲地高呼口号，有人愤怒地冲上前去用脚踢，用拳打，还有人抢过红卫兵手里的浆糊桶，劈头盖脑地朝父母头上淋下。父亲母亲满头满脸满身全是浆糊，鼻血也流了出来，在它的上面添了几点猩红……两张脸膛上，布满了痛苦、惶恐与木然……

冯中文噙着泪水，悄悄地转身离去。

他从未对父母说起他曾亲眼目睹过他们受难的那一幕。

父母亲从未向他完整详尽地讲述过他们结合的经历，但是，从他们零星的谈话中，特别是他有次偶尔偷看到了母亲填写的履历表，他才知道，是中日战争，曾使各为其主的父母成为在战场上相互厮杀的敌人；同样是这场战争，也使他俩成为充满传奇色彩的患难夫妻；父母长达三十年的婚恋之路，充满了坎坷、艰辛和数不清道不尽的辛酸与欢乐。



他像陡地跌进了冰窟，全身冰凉，忽忽往下坠落。

他知道，父母这一次，会因为他而难逃厄运了。





1

“黑天鹅”与白马王子

令冯中文奇怪的是，在此后两个月的时间里，专案组似乎完全忘记了他的存在。既不提审他，也不放他回去。

就在第一次审讯他时，他便知道了张春桥是苏雨萍的亲姨父，既然案件已经通了天，专案组为啥会将他晾在一边，不闻不问呢？

越是这样，他心中越发地提心吊胆。

两个月来，他远离人群，如同一只受伤的野狼离群索居，隐匿在阴暗的洞穴，舔着自己的血，磨砺着自己的爪子。

当他经历了那一夜折磨后，他开始用充满敌意的目光来打量出现在他身边的一切人。他再不敢相信任何人了，他们

全都是那样地令他害怕。

每日三餐，从无变化，一碗稀饭里搭着几张臭烘烘的酸菜叶子。一只饿狗并不在乎用什么东西填饱肚子，他几乎不用筷子，双手捧着碗“稀哩呼噜”几下就喝光舔尽了。

吴明安第二天就被放了回去。白小斌却没有这么幸运。虽然雷祥瑞、翁国平给了他不少关照，比方说他碗里的稀饭要干一些，菜叶子也要多上几片，但只要他还和自己同囚一室，冯中文的心理就多少能得到点平衡。

专案组依然在抓紧破案，这一点他非常清楚，每天有那样多的人赶来交材料，接受询问。坝子对面龙树下搭盖起一排宽大的茅草屋，住着警卫连与专案组近两百号人。而原来的干部招待所，则成了专用的审讯室与牢房，无论白天黑



委会主任，前几年刚从云南调去的十三军军长、政委吧，顶齐天也就是个正师正军级，而苏雨萍有着张春桥这样一个位高权重的亲姨父，她还用得着用肉体去巴结白小斌么？

如果说他探亲回队刚听吴明安提及此事时他还感到震惊、怀疑，那么，当他从审讯人员口中得知苏雨萍与张春桥的关系后，他的那一点猜疑马上便烟消云散了。

他甚至不能理解苏雨萍为什么要故意对领导、对他隐瞒她和张春桥之间的关系。如果早一点告诉他，适当地加以利用，那会给他们带来多大的好处！至少，如果领导早一点了解这层关系，这次探亲，他俩还不能结伴而行么？

同去同归，又怎么可能发生苏雨萍失踪的事？



痛定思痛，冯中文悔恨得捶胸顿足……而且，如果不是为了连累父母亲，他真的愿意为苏雨萍殉情而死——毫无疑问，苏雨萍是因为听到他叫她才出屋失踪的。无论怎样，对苏雨萍的失踪或死亡，他都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白小斌并不能理解冯中文内心的剧烈变化，他依然一如既往地在冯中文的面前表现出优越感。他拒绝和冯中文同时被押出去放风，虽然那是囚犯一天中最最渴望的时刻。每当冯中文贪婪地盯着他扔到地上的烟屁股时，他也从未慷慨地恩赐给牢友一支。他能轻易地买到烟，而且他也知道冯中文烟瘾不小。在长达两月的时间里，他居然没有和冯中文打一次招呼，说一句话。

然而，六月五日这天晚上，白小斌却变得判若两人。

放风归来后，警卫上了门锁，白小斌靠在墙角草堆上，一副心事重重的样子。冯中文还注意到，白小斌的目光，不时有意无意地往他脸上一掠而过。

这是非同寻常的一个信号，看样子，白小斌有什么重要

的事情想对他说，但碍于积怨，又难以开口。

冯中文装着毫无觉察的样子，起身去墙角桶边撒尿。

撒完尿刚回到原位，白小斌开口了，声音压得低低的。

"冯中文，我刚才得到了一个重要的情报，事关你我的生死。想听，你就过来，不想听，就算了。"

冯中文看了他一眼，冷冷地说："你别在我面前做出这副神秘兮兮的样子，我可不吃你这一套。愿说，你就说，不愿说，你就闭上嘴巴。"

白小斌瞪了瞪眼，想骂人，又忍住了。

"你这家伙，简直就像他妈一砣茅坑里的石头，又臭又硬。……算了，我也不想和你斗气了，退后一步自然宽。"白小斌起身走到冯中文身边，盘腿坐下。



"你冯中文和苏雨萍是同一天从上海到西双版纳来的，我问你，苏雨萍最初分在哪个连？"

"我当然清楚。她刚来时分在勐腊那边的六团四营十连。"

"那连长叫什么？"

"我听苏雨萍说过，姓杨吧？名字我记不得了。她在勐腊没呆多久，就调到勐连去了。"

"冯中文，我再问你。你要老实告诉我，你和苏雨萍第一次发生关系时，她是不是'原装货'？"

冯中文眉毛一拧，猛地瞪住白小斌。

"你这是什么意思？"

"不要误会，"白小斌摆摆手打断他，"我的情报绝对可靠。这个连长叫杨士模，今天下午刚从勐腊被专案组派人押过来。这个人，曾经利用职权奸污过苏雨萍……"

冯中文嚷了起来："你这是往苏雨萍头上泼脏水！白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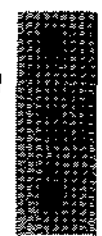
的，就是专案组能够挖出几个像姓杨的那样的家伙……”

他低下头，重重地叹了一口气，“白小斌，你别说了，我懂了。”

白小斌掏出烟来，扔了一支给他，说道：“这还差不多嘛，情绪再冲动，也不能让它冲乱了自己的理智，毕竟他妈的保住命要紧。”

冯中文点上火，深深地吸了一口，随着一口久违的香味进去，他突然感到大脑晕眩，体里也翻江倒海，伸长脖子不断地打干呕，一副难受至极的样子。

白小斌赶紧跳起身说：“你躺一下，快躺一下。这是‘晕烟’，抽烟的人戒久了，突然抽两口都会有这种反应的，躺一下就好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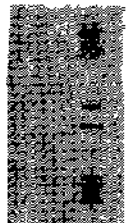
虽然难受，冯中文还是舍不得把那支烟扔掉，坚持着抽完了。过了十来分钟，果然觉得好受多了。他闭上眼躺着，仿佛睡着了一般，可他的思绪，却顺着白小斌聊起的话题，极快地飞回到那曾经令他心醉的甜蜜时刻……

他当然不会忘记，他第一次认识苏雨萍，是在上海音乐学院的小演奏厅里。

那是 1970 年 10 月，成都军区战旗文工团到上海招考文艺兵。“一颗红星头上戴，革命的红旗挂两边”是少男少女们心向往之的美梦。那些天里，凡有点文艺细胞的同学都去报了名。可冯中文深知自己的“先天不足”，每天仅是陪着应考的同学去看热闹。

上音校园里，少男少女云集，秋菊绚烂，丹桂飘香，林荫下，操场上，到处挤满歌者舞者演奏者。

第四天下午，就在初试快要结束的前后，他碰到了刚从考场里出来的袁声涛。



声涛和他一样，都是上海芭蕾舞学校校工的儿子。声涛的父亲是制作道具的师傅，而他的母亲在教工食堂里当采买兼卖饭菜票。冯中文幼时便跟学校的苏籍教师卡马申科学拉小提琴。卡马申科祖上是一位白俄贵族，十月革命后一家人逃到中国东北避难，后来定居上海。解放前，卡马申科在二部局交响乐队任首席小提琴演奏家，上流社会中，无人不知他的大名。共产党来后，他无处可去，加上中苏友好，他是苏维埃的敌人，所以一直不受重用。创建上海芭蕾舞学校时，他就被调去当了个小提琴手。冯中文从小接受正规的音乐训练，袁声涛则不同，他生在文艺圈中，却对文艺毫无兴趣。直到上海芭蕾舞学校排演的《白毛女》在全国一炮走红，凌桂明、茅慧芳、石钟琴、朱逢博成为红色大明星后，他才受到那种巨大的政治荣誉的诱惑，投在凌桂明门下，学跳芭蕾舞。

而冯中文兼学芭蕾，则是凌桂明主动相中了他。有一天凌桂明来买饭菜票，正巧他也在母亲身边。凌桂明对母亲说："大姐，好几个教职工的孩子都在跟我学跳舞，让中文也来吧，他天生一副这么好的'条子'，不学跳舞，真是浪费了。"

就这么一句话，他又多了"王大春"这位舞蹈老师。

名师出高徒，他跟着凌桂明练了五年，基本功已在其他师兄师弟之上。

袁声涛看见他，高兴地问："中文，你考过了吗?"

冯中文悻悻地说："我没报名。……你知道的，我父母的情况……当兵，我根本没那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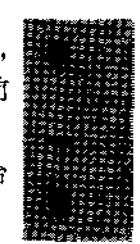
袁声涛一下把他从人堆里推出来，低声说："你想那么多干啥？死马当做活马医，只要你上考场，小提琴、舞蹈，

随便捡一样就能镇住他们。我告诉你，坐在里面的主考官叫杨家政，是《东方红》里‘飞夺泸定桥’的领舞，这人爱才如命，极有眼力。不要顾虑那么多，你现在马上去报名，先考舞蹈，再考提琴。"

冯中文怦然心动："可我……琴没带来。"

袁声涛热心得令他感动，"没关系，我有一个同学的父亲在这里教小提琴。你先去报名考舞蹈，我马上去给你借琴。"

冯中文报名后拿着自己的编号，走进门厅，看见桌子后面坐着两名考官。他无伴奏地跳起《白毛女》中王大春的选段，自认为跳得十分卖力、投入，不料考官喊道："暂停！"



他正感诧异，一位女兵从进入演奏厅的门口向他走来，和颜悦色地说道："请跟我进去。"说完，便娉娉婷婷地在前引路。

原来，这里才是真正的考场。二十多个军人，坐在舞台下面，个个雄姿英发，潇洒干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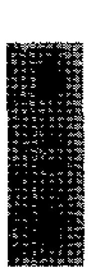
一位男生歌毕下台，紧跟着走上舞台的，是一位身穿黑色练功服、芭蕾舞鞋的姑娘。她那婀娜多姿的专业舞蹈演员的身材，她那美丽得令人过目难忘的脸蛋，一下就吸引住了冯中文的目光。

在此之前，他总以为中国最漂亮的女人是茅慧芳，身材最好的女人是石钟琴，茅慧芳漂亮有余，身材却略显纤瘦，所以她只能跳喜儿，容易激发观众的怜爱感。而当需要表现在荒山野岭狂奔跳跃的白毛女的阶级反抗精神，以及更好地展现芭蕾艺术所特有的形体美时，剧组便起用了身材高挑、身段丰满的石钟琴。而眼前的这位姑娘，简直将茅慧芳和石钟琴的优点全部集为一身。

她跳的是柴柯夫斯基的“天鹅之死”。

随着手风琴的伴奏声，一只“黑天鹅”在被宽大的玻璃墙滤过的柔和阳光下蹁翩起舞。她时而轻柔地抖动波浪似的双臂，时而风轮一般旋转，时而俯下腰身，向后伸展双臂，时而拖紧赤裸的双臂，踮起脚尖，俯首频频移步。静时，她像一尊玲珑的玉雕；动时，则如一张涨满的风帆。她的一举手，一投足，都使冯中文感觉到一种与之呼应的震颤。

那位站在冯中文身边、刚刚考过声乐的男生情不自禁地用上海方言赞叹道：“嗲——嗲！”



但是，冯中文却看出了这位姑娘的不足，她的强烈的表现力，来自于她天生丽质和良好的对舞蹈的感觉。这对一般人来说，也就属于上乘了，但以专业的眼光来挑剔，她入道时间并不久，基本功并不扎实，有几个难度动作，她都没能做到位……

当“黑天鹅”迈着优美的步态下台时，冯中文从窃窃私语的考官们口中听到了这位姑娘的芳名。她叫苏雨滢。这名字与她的形象十分合谐。

冯中文站在了舞台的中央。

坐在前排中央的主考官杨家政抬起头，客气地征求他的意见：

“可不可以即兴跳一段？音乐一起，你就开始，即兴舞蹈，能跳吗？”

冯中文胸有成竹地点点头。

琴声响了，甚至还有军人伴唱。那是《赞歌》。歌者气息悠长，将引子处理得颇有几分胡松华的韵味，婉转优美，高亢辽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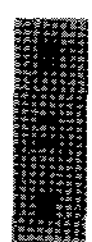
冯中文向着台下深深地鞠了一躬，然后投入地舒展开双

臂，随着歌声的引领“抖肩”向大草原走去。他将自己专业水平的基本功与素养向着考官们淋漓尽致地展示，几个动作后，他瞥到几位与他一样的男女考生目光中透出了惊异与羡慕。一种生平从未有过的自信涌上心头。

又高又飘地跳起，在蓝天中蓦然变身，矫健得如一只雄鹰，轻柔得像一片羽毛。那种对军人的畏惧与隔膜感，已经消失得无影无踪，他正在以各种轻盈的旋转与大跳向他们的心灵靠近，向他们表达着希冀和渴盼。当他用高难度的“半翻身”接“拉腿蹦子”结束了自己的即兴舞蹈时，台下出现了令他心醉的场面，考官们不约而同一起鼓起掌来，笑着交换赞赏的目光。

鼓掌的，还有那只美丽的“黑天鹅”。

这仅仅是舞蹈，冯中文还有着更为出色的小提琴……



那一年，他才十七岁，“早晨八九点钟的太阳”，朝气蓬勃，充满着青春的活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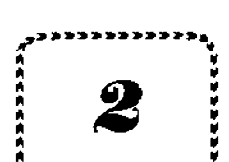
两个月后，满怀希望等来的却是沉重的打击。区革委以政审不过关为由，坚决地将他刷了下来。

杨家政与两名军官赶赴上海力图挽回颓势，却最终无力回天。

在宝山路火车站，杨家政久久地抚摸着冯中文的头发，问他：“知道这两句诗吗？相见时难别亦难，东风无力百花残。”

冯中文喉头哽咽了一下，“哇”地哭出声，转身跑去。

杨家政伫立在萧瑟寒风中，目送着他，直至消失……



枪毙犯人的刑场，竟然成了亚当夏娃偷尝禁果的伊甸园。

冯中文第二次见到苏雨萍，是他在西双版纳当知青已经三个月以后。

和其他的知青不同，一到边疆，他就成为了师部宣传队的绝对主力，而且很快被提拔为分管业务的副队长。队长则由权力很大的政治宣传处的处长亲自担任。

为了更快地提高宣传队的演出水平，冯中文在知青中精心挑选人才，对队伍来了个大换血。可是，直到三个月后，他才从一位来自勐腊的男知青口中了解到，勐腊六团有一位上海女知青，人长得极漂亮，舞也跳得相当出色。当他听说这位女知青就是苏雨萍时，他真是喜出望外，马上向队长力荐。

两天以后，苏雨萍便来到景洪报到，穿上了知青们羡慕

的兵团服。

与队里其他的女生相比，苏雨萍自然是出类拔萃的。在《白毛女》片断里，冯中文跳王大春，苏雨萍理所当然地跳喜儿；而在《红色娘子军》片断中，洪常青是冯中文，琼花则非苏雨萍莫属。

从台上到台下，所有人都认为他们是天生的一对。

可是，恋爱是不被允许的，那属于典型的小资产阶级情调的体现。

为情窦初开的少男少女们树立的人生楷模江水英、方海珍均是红色寡妇，原来在谢晋导演的电影《红色娘子军》中洪常青与吴琼花之间如果说没有点点爱情的火花在隐约闪烁的话，那么样板舞剧里这点可怜的火花也被彻底地扑灭。结过婚的是阿庆嫂与李玉和，偏偏阿庆从头至尾一直在上海跑单帮，从未回过沙家浜。而李玉和的老婆则是在大幕拉开之前便早已被反动军警杀害了。



屹立在知青们眼前的英雄形象，除了寡妇，便是鳏夫。

当恋爱被视为道德不贞、政治不纯的污点时，恋情难舍、春心难捺的对对情侣，只能像搞地下工作一样，秘密地潜入橡胶林中、芭茅丛里，躲躲闪闪，鬼鬼祟祟，让被禁锢的可怜的热情到大自然中去释放。

在最初两年的时间里，被当场抓获的结对鸳鸯数不胜数。惩罚不谓不严，或书面检讨，或大会批判，而且装入档案，直接影响入团入党，提资提干。以身试法者，却依然是前赴后继，层出不穷。

冯中文非常清楚自己的感情，他几乎是在苏雨萍来景洪报到时就已经爱上了她。同样，用不着任何露骨的暗示，仅一个眼神，他便知道自己在苏雨萍的心中，已经占据了谁也

无法替代的位置。

在此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他俩深深相爱却从无勇气以任何外在的形式来传递、交流。

这种循规蹈矩白璧无瑕的爱情，也的确给冯中文带来了他所渴盼的好处。他光荣地加入了共青团，而且暗暗地把加入共产党作为他更高的目标。队长在政治学习会上，多次把他列入了“可以教育好的子女”，这让他感动得泪流满面。作为一名“黑五类分子”的子女，他从领导的肯定与鼓励中看到了自己的希望，从而让他们用更加苛酷的条件来要求、约束自己方方面面的行为。

于是出现了这样奇特的现象：宣传队里谁都可以肯定他俩在相爱，可是，却谁也拿不出一星半点他俩相爱的证据。



十八岁的冯中文紧紧地关闭着自己的心扉，在领导与队员面前煞费苦心地塑造着一个正人君子的形象。只有到了深夜，窗外的田野上蛙鸣如鼓、秋虫唧唧时，他才敢于放胆在脑海里编织出许许多多他和苏雨萍之间羞与人言却极度美丽极度激动人心的故事。情到极致，如火山喷发，也就会弄出点异样的声响。有次正在酣畅淋漓不能自禁之际，睡在他上铺的钱军昏昏然发问：“中文，你在干啥子哟？把我都弄醒了。”

冯中文吓得要死，赶紧支吾道：“我床上……好像有臭虫，痒痒得厉害。”

爱情的种子，就在这种秘密的公开状态中破土而出，茁壮成长，直至开花、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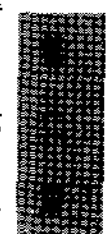
果子熟了，总得有人来采。

1972年的5月，宣传队暂时解散，队员们回连队“体验生活”。而苏雨萍在队长的帮助下，所属关系已经由西双

版纳最边远的勐腊，转调到了大勐龙的二团四营。冯中文的关系在师直机关，但这次“体验生活”，他恰好把点选在了与苏雨萍同团的一营。他俩不仅要同坐长途汽车，而且到了大勐龙后，他俩还得同行一段山路。

离开景洪后，所有的心理障碍都解除了，他们毫无拘束地放纵着自己的感情，在长途汽车上紧紧相偎，在大勐龙的小饭馆里同进同出，卿卿我我，如胶似漆。

离开大勐龙后，他俩在蜿蜒的山路上步行了两个多钟头，终于到了分手的地方。眼前是高耸的勃朗山，苏雨萍要去的连队在山顶上，从师里绘制的连队分布图上看，大约还有五里地。而冯中文要去的连队，在山脚的左侧，还有十里路远近。



虽然依依不舍，冯中文还是提出了分手。

苏雨萍看着勃朗山，目光迷离：“你就要走啊，你就不怕野兽把我叼走了？”

冯中文从她的目光里看出了异样，言不由衷地说：“好吧，我把你送到连队再分手，反正有地图，离天黑也还早。”

登上山顶，已经能从树林的空隙间看到远处营部的驻地。远远近近，群峰耸峙。几只鸟从树梢惊起，仓惶地飞向远方。

“别送了，我们在这山岩边再坐一会儿吧。”

他点点头，随她在密密的林中穿行。眼前豁然一亮，前面是绝壁。一块巨大的岩石立在悬崖边上，岩石脚下，是一块茂密的草地。

他们在草地上并肩而坐，已快临山的太阳洒下温暖的光辉，将他们身上照得一片斑驳……好静！仿佛置身于远古空寂的荒原。

“当我游荡在边疆，凝望天上的月亮，那是我白发苍苍的母亲，伤心地把儿女盼望……”苏雨萍哼起了一首不能搬上舞台却深受知青们喜爱传唱的“灰调子”歌曲。她哼唱得那样轻柔，那样深情，蕴含着一种凝重而忧伤的美。

这歌声使冯中文心旌摇荡，他想回头看看她，却又没有勇气。

倏地，苏雨萍仰面躺在绒绒的草地上，目光掠上已燃烧起火红晚霞的天空，叫了一声：“中文……”她的声音细若游丝，仿佛来自遥远的山谷。

冯中文缓缓扭过头，刹那间，他恍然觉得眼前金蛇狂舞！

青青草地上秀发散乱，双颊火热，雨萍鲜红的嘴唇半含半张，微微翕动。她大胆地盯着冯中文，盈满激情的眸子里含羞带娇，如火似电。突然，她坐起身来，张开双臂，将冯中文的头拥入怀中。

他的面部挤压在她丰满的乳房上。那是一种巨大能量的碰撞，在他心中爆闪出一长串绚丽缤纷令人晕眩的火花。仿佛有一只神奇的玉手，拨动了他心中最柔美的琴弦，而紧随其后的，是电闪雷鸣的震撼和心醉神迷的酥软。

第一次，冯中文生命中美妙而狂热的初吻，竟是发生在这南疆的荒山野岭之上。四周，万籁俱寂；身下，是温馨柔软的玉肌胴体。

身下的肉体在剧烈地蠕动，传达着姑娘热切的渴望。陡然间，冯中文感到心中猛一揪扯、紧缩，朦朦迷迷，似醉似悲，父母亲大街受辱的情景，兀地闪现在脑际，两张脸膛上，充满了痛苦、惶惑与木然。

他终于从最初那美妙的晕眩与慌乱中清醒过来，眼前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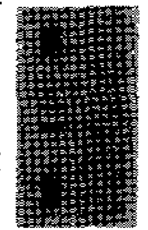
动着一些张牙舞爪如同蛇蝎般的字眼：私通、违法、怀孕、可耻……一股冷气从身下古老而凝重的土地中不断冒出，极快地冻僵了他的全身，他的心。

脑中雷声轰响，火光闪烁，无数的天条、圣言一齐向他压来。

“性，无比丑恶……”

“私通，不仅丑恶，而且违法……”

从小所受的教育，圣人圣书的教诲，使他不敢做出丝毫违背传统道德的恶行。中国的圣贤们教会人们自觉无欲，当今社会道德准则又强迫人们禁欲，后者伟大的法力驱使一个热血青年在这连上帝都已遗忘了的荒山野岭之上，成功地抵御青春那雷霆万钧的力量。



他摇摇晃晃地站起来，一句话也不说，像那个钢铁战士保尔·柯察金基离开冬尼娅一样，转身走了。

苏雨萍无声地哭了，只有山间的清风，爽爽悠悠地吹过来，吹过去……

牢门响了，翁国平提着马灯进来，把灯挂在墙上，盯了他一眼，又出去了。

可门没关，今晚是翁国平和钱再耕当班，他俩坐在门外的小凳上，白小斌则坐在门里的草堆上，摆开了龙门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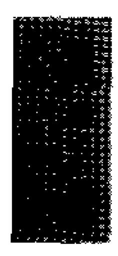
因为是高干子弟的缘故，白小斌知道许许多多的知青们渴望知道的小道消息，比如毛主席为何要把邓小平刚刚扶上台，又打下去；“评法反儒”、“批林批孔”，高音喇叭里天天嚷的“周公”到底是谁；江青过去的丈夫叫唐纳，现在在巴黎开餐馆，生意十分的火爆，为啥？原来他把他过去为江青拍的各种照片全用镜框装起来，挂在餐馆的墙上，让进他店

吃饭的客人，既饱口福，又饱眼福。害得周总理派了几名特使，前去购买，可无论出多高的价，那姓唐的横竖不卖。

所以白小斌无论在任何地方，他身边总会围上一大堆人。即便在这牢房里，看守们夜里当班时也耐不住寂寞之苦，常打开牢门，听他扯上几段。

冯中文双眼盯着那马灯，有几只蛾子正拼命地往那灯罩上扑撞，弄得"扑扑"响。

他突然想起了从勐腊被抓来的那位杨连长。是的，苏雨萍曾经多次谈起过他，说他在战场上是个真英雄，可就是没文化，大字不识一个，常闹笑话。而且脾气十分凶暴，知青要惹恼了他，不是打，就是捆、吊，山高皇帝远，他就是老大。但从苏雨萍的口气中他感觉到，这位杨连长，对她倒是蛮不错的……



难道？不，不可能！他马上坚决地否定了自己的猜疑。

他有充分的理由证明，苏雨萍是绝对纯洁的。

他和苏雨萍共度那销魂之夜时，她还是一个处女，而自那以后，苏雨萍和那姓杨的绝对从未见过一次面。

那是1973年，凤凰树花开放得如同满天红霞的季节。

上级的通知逐层传达，因有重要贵宾莅临西双版纳，今年景洪的泼水节推迟举行。

出于同样的原因，师宣传队与西双版纳州文工团联合排练，准备一台高质量的晚会以欢迎贵宾的到来。

重要贵宾是谁，下面的人只能去猜测，但这样的情况一年之前曾出现过，那是西哈努克亲王和莫尼克公主驾临景洪。根据眼下这种兴师动众的情景看来，那即将到来的贵宾想必也不会比西哈努克的行政级别低多少。

上级对这台节目的要求很明确：既要突出鲜明的政治色

彩，又要强调民族团结。在这两大基础上，尽量展示和体现出西双版纳独特浓郁的民族风情。

第一点好办，满台节目，唱的全是革命歌，跳的全是革命舞，无一不与政治要求合拍。展示民族风情也不难，在曲目安排上侧重一下西双版纳地区少数民族的歌舞音乐便行了。而且，为保证质量，苏雨声作为A角，州文工团一位舞蹈演员作为B角，被晚会筹备组专程派往北京，向从西双版纳调到中国民族歌舞团的著名傣族舞蹈家刀美兰学跳孔雀舞。冯中文也不负重望，立了一功。他呕心沥血，将脍炙人口的歌曲《有一个美丽的地方》，改编为一首长达十二分钟，由身着绚丽少数民族服装的乐队与混声合唱队陪衬烘托的小提琴协奏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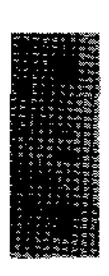
> 有一个美丽的地方哎哕！
> 傣族人民在这里生长哎哕。
> 密密的寨子紧紧相连，
> 那弯弯的江水呀，
> 碧清荡漾……

唱队乐队，时而深情婉转，时而欢快热烈，而冯中文的琴声，则似清泉在岩石上流淌，似春风在椰林中轻拂，宛如一支神奇的画笔，勾勒出西南边陲绮丽迷人的风光；随风摇曳的棕榈树，婷婷玉立的槟榔，幢幢竹楼漂浮在绿海似的蕉林上；寺庙那笋尖似的尖顶，被太阳的光芒照耀得金碧辉煌，给人神秘与庄严的遐想；碧绿平坦的橄榄坝上，飞过来一行色彩斑斓的孔雀……啊，那不是孔雀，那是赶摆归来的一群傣家姑娘，她们迈着碎步，扭动腰肢，宛若给坝子增添

了一道美丽的花边……审察者们如痴如醉，将冯中文的小提琴协奏列入晚会的重头节目。

而难的，是领导坚持必须推出样板戏《红灯记》片断。而且光汉族演员不行，还得傣族演员参加。领导说了："这对只会唱傣歌、跳傣舞的傣族演员来说，改唱京戏，是有困难，但是，毛主席说了：'只要思想问题解决了，什么人间奇迹都可以创造出来。'这点困难，我相信大家能够克服。"

物色李玉和与铁梅的角色并不困难，师宣传队的声乐演员，来自北京的知青钱军与一位成都女知青能够胜任，而扮演王连举的岩刚，却遇到了有生以来最大的难题。



这位以敲象脚鼓、跳独舞而在西双版纳名声远播的青年演员，本是土生土长的傣家人，汉话尚说得不连贯，叫他上台用普通话唱词道白，怎能不难坏了他？尽管他白天学，晚上练，夜里做梦也不敢放松；尽管"李玉和"把为"王连举"正音当做政治任务来突击，一遍遍给他示范、纠正，最终，岩刚还是以一口傣家风味的普通话登台了。他把鸠山诱供、王连举急于辩解的那段台词，说得满堂笑声，效果奇佳。

"当吸（时），君（我）中了香（枪）弹，滴（跌）倒在地，跳赊（车）人怎么走的，唔怎么能够鸡（知）道呢？"

重要贵宾终于到了景洪。

晚会在州委礼堂举行，当场内掌声响起时，站在乐队中央指挥台上的冯中文回过头去，看到被六位首长簇拥在中间的，一位是大家都熟悉的副总理纪登奎，另一位皮肤黝黑、身材粗壮、额头扁平具有明显东南亚人特征的，则显然是重要贵宾了。

晚会大获成功，演出结束后，中央首长与贵宾上台接见

了全体演员，并与主要演员合影留念。

第二天，《西双版纳报》头版上登出了这张照片，演员们才知道，这位重要贵宾，原来是老挝共产党的中央政治局委员冯·沙万。

照片正中，是纪副总理与冯·沙万并肩而立，左边紧靠着冯·沙万的是头缠白帕、身着筒裙的苏雨萍。右边紧靠着中央首长的，则是怀抱小提琴的冯中文。几位省里、州里的首长，站在后排。

被延期的泼水节在晚会的第三天热热闹闹地举行了。

远近寨子、坝上的波涛、咪涛、依伊、依崽全都换上新衣，涌进城来。大街上、广场上红红绿绿、繁花一片。宣传队的姑娘小伙子，也全都穿上彝装，到指定的地段，为首长与贵宾献舞献歌，洒水祝福，尽兴狂欢。



晚上还有余兴，广场上有焰火，"高升"，好几个单位还上映露天电影，万众同欢。宣传队任务圆满完成，队长高兴，放假一晚，自由活动。

听说城郊的热带植物研究所放映外国电影，队员们全都赶去了。

那是罗马尼亚电影《多瑙河之波》。所有的人都被那一个又一个狂热、悠长的接吻镜头惊得目瞪口呆！不少知青在得到了一点可怜的情感满足后又立刻涌起了一种犯罪心理，有的女孩子捂住眼睛不停地往地上啐口水，有的男知青大睁着眼睛，口中却不住声地嘀咕："这是资产阶级情调，要批判。"

冯中文那一刻心在"砰砰"狂跳，好像吃多了甜酒酿一样，感到全身又醉又酥。

有人在黑暗中拉了拉他的手臂。他回头一看，是苏雨

萍。

他立即预感到她这时候把他叫出去，是为了什么。

在经历了一番激烈而短暂的思想斗争后，他终于非常明确清醒地向着危险的边缘走去。

很快，俩人便一前一后悄悄溜出了“热研所”，消失在朦胧的夜色之中……

那是一个年轻人谈情说爱的绝好夜晚，一弯指甲般的月亮在苍蓝深邃的夜空中若隐若现地浮游，黑瓦鳞鳞的景洪城，在柔和的月色下泛着青光的澜沧江，全都变得迷朦绰约。



在这样的时刻，冯中文觉得即便是懦夫也应该变得勇气百倍。何况，他绝不是懦夫，他那不近人情的自律行为，不过是为了在自己的四周构筑起一道抵御外来攻击的堡垒罢了。

“喂，雨萍，你说我们到哪儿去？”

“随你。”

“哪儿没人哪儿好……嗨，我们到江中那块枪毙犯人的沙洲上去，那里最安全。你敢去吗？”

“我敢，只要和你一块，下地狱我也去！”

那块被公安局用作刑场的沙洲，在景洪城外两里的地方。水枯时，与江岸连成一片，而眼下江水上涨，沙洲便成了一座孤岛。河的两岸，是遮天蔽日、绵延数里的竹林。

钻进竹林，天光倏然一暗。

就在冯中文面前，苏雨萍勇敢地脱下兵团服、内衣内裤，解下了乳罩，像一个白色的精灵般冲出竹林，向着江水中扑去。

冯中文好像喝下了一大碗烈酒，全身轰然着火。他也学

着苏雨萍的样，追出竹林，扑进江中。

他俩在水中追逐，狂热地搂抱、抚摸，时而沉入水中，时而露出水面，像两条大鱼，搅得澜沧江波光粼粼、水花四溅。

当他们登上沙洲时，彼此都惊呆了！

这是纯美的震撼！

毫无疑问，眼前是冯中文迄今为止所见过的最使他激动难抑的身体。

苏雨萍赤裸的身子凹凸有致，被淡淡的月光拉出优美的线条，呈现出无穷的魅力。她的皮肤白皙如凝脂奶酪，她那浑圆结实的臀部骄傲地隆出于下陷的腰肢，凹凸得大胆自然，给人无限遐想。她那张犹如神话中仙女一般的脸庞，是那样的年轻、纯真，她那墨宝石般的双眸衬着长至鬓角的秀丽黑眉，再配上精致的天然长睫，令冯中文不得不惊叹：她的美丽，简直是承受天地灵气孕育而成的。



苏雨萍也在贪婪地注视着冯中文。在她眼中，中文简直就是一尊美伦美焕的雕像。他有着一副强壮匀称、轮廓分明的体形，相貌出奇地英俊，剑眉下一对晶亮的眼睛透射出智慧之光。他的脸膛具有才情奔涌的明朗线条。苏雨萍看不见他饱满的臀肌和厚实的三角肌在雄健的运动，却能够强烈地感受到那勃勃焕发着的雄性的活力。陡然间，她觉得一股强大电流冲击般的颤抖传遍了她的全身，使她的每一个骨节都亢奋得"咔嚓"作响。

她伸展开两条玉臂，激情难抑地呼喊着："中文，天地间就剩下了你和我，我们还磨蹭什么？"话音刚落，她像一头活蹦乱跳的小鹿，冲上前去，扑进了冯中文怀中。

冯中文感觉到体内热浪涌动，如沸腾灼烫的岩浆。望着

苏雨萍那光彩四溢的眼睛，他很快便有了冲动。他把苏雨萍放倒在银白柔软的沙滩上，俯下头去，热烈地吻着她那柔软的嘴唇，用光滑的额头在她深深的乳壕里狂乱地犁动，渴望着把自己的整个身体与她融化在一起。

在他的热烈爱抚下苏雨萍发出的每一声喘息，每一声呻吟，每一次身体的蠕动都是那样无比强烈地刺激着他，使他的动作更加有力，更加狂放。

美丽的苏雨萍真情实意地引导着他，揭开了他生命中崭新的一页，使他终于发现在自己的血肉之躯里，竟然也会有着如此美好灿烂激动人心的感觉！

他的嘴唇久久地在那张妩媚娇羞的脸上亲吻，他的双手久久地在那具美妙绝伦的胴体上抚摸。男女之间的肌肤之亲让他领略到了一种从未有过的全新的感觉，他在这种美妙的感觉中眩晕、陶醉……



两具熊熊燃烧着欲望的滚烫的身体紧紧地纠缠在一起，他们相互抚摸、亲吻、试着从对方身体里挤出更多的激情。

月更朦胧，风更轻，连河水流淌的声音也变得轻柔起来。

大地是他们的床，天空是他们的被。月光、轻风、河水，是他们无言的观众。

他们的唇干干裂裂地交合在一起，他们的手指睁开眼，在对方的身体上无言地搜索、探寻，他们用心灵感受着这美妙而神奇的一刻，只想就这样缠绵一生一世……

这是一个全新的领略，这个女人将他带进了一个神奇而美妙的境地。他小心翼翼地在那片温暖而湿润的土地上前进，用全部的生命去感受每一点快乐。

女人的身体突然抽动了一下，他下意识地抬起头，看到

她正紧紧地咬着牙，脸上露出一丝痛苦的神情。

他停止了动作，满怀歉意，心疼地看着她。

她感觉到了他的不安，露出一丝勉强的微笑，“没什么，你……”

激情再一次席卷了这两个年轻的生命。

他体内已经积蓄了许久的生命之潮在雨萍的热情掀动下汹涌澎湃，滚滚奔腾，不知经过了多长时间，那段猛烈的势头才渐渐地平息，最后在那温软的怀抱里静静地盘旋，直到凝结成永生难忘的记忆在淡淡的月辉里熠熠闪烁……

他瘫软在她的身体上，搂抱着她依然滚烫的身体，在她那迷人的双唇上久久地亲吻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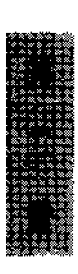
风轻轻掠过树梢，四周一片宁静，这天与地之间，只剩下他与她，他与她的这段激情过后的温馨……

她是处女，这，不容置疑。









难以置信：深山里居然有柏拉图式的爱情存在。

“姓名?”

“杨士模。”

“单位和职务?”

“兵团一师六团四营十连，连长。”

“好，现在你老实交待。杨士模，你是采取了哪些手段，来达到奸污苏雨萍的目的的?”

“奸污？首长，没有那档子事，我冤枉啊!”

主审人猛地一拍桌子：“不老实，给我捆起来!”

被捆起来的这位壮汉是个退伍兵，杨士模，男，云南磨黑县人。

他的档案里清楚地记载着他曾经立下的赫赫战功。1962年中国军队应缅甸政府之邀，秘密过境扫荡蒋匪残军时，他是一位机枪手。在攻占残军总部孟帕了的激战中，他歼敌十

二名，自己也三处负伤，并因此而荣立了二等军功。

杨士模是汉名，他其实是磨黑的罗族人，据专家考证罗族可能是仡佬族的一个分支，在祖国大家庭的五十六个民族中并没有罗族的名字。他的皮肤黑得过分，接近非洲人，身体极为强健，胸脯、后背、双膀，鼓凸着一个个的犍子肉，而且，他那双眼睛竟发出幽幽的蓝光。“我吃的蛇胆多！”他经常得意地对盯着他的蓝眼珠看的知青说。

使他得意的不仅仅是他那双罕见的眼珠，还有他的一字不识。他有一句口头禅：“我一个字也认球不得，真正的无产阶级！”他说这话的时候，满脸习着荣耀。

他在全团的知名度很高，战场上他立过功，到兵团后他是有名的劳动能手，他的连队也年年夺红旗。



他这次沦为阶下之囚，是因为他曾在各种场合公开宣称：“你们莫看苏雨萍长得像七仙女，在我眼睛里，她就像我婆娘，我说白天搞她，她不敢挨到太阳落坡！”他拍着胸口，说起来信誓旦旦，谁要说他吹牛，他便和谁急，认为别人有意看不起他。

苏雨萍失踪后，专案组从不少举报信中掌握了这一重要情报，立即派人把他从勐腊抓来审讯。

杨士模被抓来后，历时半月，受突击审讯四次，饱受了皮肉之苦，待情况水落石出后，专案组将他严厉训斥一通，逐回勐腊。

杨士模坦白交待的情况，让审讯人员如同听了一则当代的《天方夜谭》。

正是通过这一则《天方夜谭》，以及方方面面汇总上来的有关苏雨萍的情况，才给专案组的领导们清晰地勾勒出一位上海姑娘到西双版纳后三年里的人生轨迹……



那是1971年3月中旬里的一个下午，一辆汽车驶进一室大院，“吱”的一声在坝子上停住了。

“拿上行李，下车，下车！”带队的干部大声吆喝。

从团部上车赶往连队的一大帮上海知青看到坝子边上屹立的大楼，以及一排排砖墙瓦顶的平房，一块块碧绿的菜地，以为这就是他们的“新家”，顿时精神大振，欣喜若狂。

但下车后，他们立即便发现不对，四周高墙耸立，墙头电网逶迤，岗楼上站着持枪的解放军战士，大楼无数孔铁窗上，挤着许许多多好奇的面孔，而且是清一色的光脑袋。每一层楼道上，还有战士在来回走动。

听见知青们议论，带队干部嚷道：“大家不要误会，这是摩夏劳改农场。你们要去的连队，离这儿还有十多里地。前面的桥被山洪冲垮了，我带你们走路过去。”

知青们扛上行李，跟着带队干部走出劳改农场的后门，顺着一条蜿蜒的小马路，翻过两座山，穿过一块坝子，在一条深深的峡谷里走了大约两个钟头，走在前面的带队干部终于喊道：“二连驻地到了。”

二十六个上海知青面面相觑，目瞪口呆！眼前的一切让大伙儿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山坳里有几排低矮、简陋的茅草房。房前有一块篮球场大小的土坝子，左边立着一根木桩，上面挂着一盏气灯，坝子上摆放着十来张长条凳。屋后，一大片被砍伐过的空地上长着已半人高的包谷与茂密的飞机草，再远处，是莽莽苍苍的原始森林。

和刚才他们见到的劳改农场相比，那里是天堂，而这里，简直如同地狱。

一个长得像黑猩猩似的汉子率领几十个衣衫肮脏的人，全是男人，每人手拿一本红宝书，挥动手臂，有节奏地呼喊："欢迎，欢迎，热烈欢迎！……"

待带队干部介绍后，知青们才知道，黑汉子叫杨士模，就是他们的连长。

一六岁的上海姑娘苏雨萍注意到，坝子边上，还站着几位妇女，有的正敞着怀给孩子喂奶，还有几个蓬头垢面的小孩，吮着手指头盯着他们看。妇女小孩，满脸涌着惊奇与新鲜。

"这里怎么比夹皮沟还荒凉破烂呀？"苏雨萍轻声嘀咕着，盯了一眼带队干部。这位由兵团派到上海的干部在学校动员大会上口若悬河，激情洋溢，在少男少女的心中描绘出边疆兵团生活一幅幅多么美好诱人的景象啊！



"头顶香蕉，脚踩菠萝，摔一跤子，抓把花生。兵团战士穿军装，发钢枪，住瓦房，上下班坐拖拉机……"

也许是刚走进生活的大门，也许是太幼稚。

这一群来自上海滩的十六七岁的学生们刚涌上心头的反差感、失望感很快就把新鲜感驱散了。

当夜幕降临，月亮从黝黑的山脊后露出脸来，坝子上的气灯亮了，连队为刚到的上海知青举行了一个简单而又隆重的联欢会。

坝子中央燃烧着一大堆篝火，一百多人围坐在篝火的四周，火柱随风摇曳，火星噼啪四溅，给联欢会增添了热烈的气氛。

杨连长首先致欢迎词。他那简短杂乱的讲话充满黑色幽默的意味。

"……上海知青们光天化日之下来到二连，我们欢迎。

从现刻起，我们就是一家人了。过两天，还有重庆的、成都的知青卷土重来，来了，我们都欢迎！知青下来，第一要劳动好，哪个舍得出力流汗我就表扬哪个，不准偷奸耍滑！再有嘛，听上级的话，要读好六本书，有杜林同志写的‘国家闹革命’，还有几本，我说不上来。我这人，一个字也认球不得，真正的无产阶级。可我晓得这些书全都是哲学，哲学嘛，也容易学，就是把书折过来折过去地学……”

知青们不敢笑出声，拼命鼓掌。

杨连长讲完话后，和十几位老农工站成一排，为新到的小战友献上一首语录歌：“世界是你们的，也是我们的，但是归根结底是你们的……”尽管五音不全，唱得窜腔跑调，但歌词传递的希望和老农工们的真情却令上海知青们热血沸腾，纷纷拿出节目助兴。有的吹口琴，有的拉二胡。苏雨萍激情难捺，也起身唱了一首著名的俄罗斯歌曲：

“小河静静流微微翻波浪，
水面荡着银色月光，
一阵轻风、一阵歌声，
多么幽静的晚上……”

知青们全都加入进来，独唱变成了合唱。不愧是中国第一大都市来的知识青年，歌声抑扬起伏，抒情奔放。歌声刚落，老农工们使劲地拍着巴掌，一首歌曲，把联欢会的气氛推向了高潮。

万万没有想到，那位带队干部第二天上午回去后，马上向营部领导汇报，说上海知青们公然大唱来自修正主义国家的“黄色歌曲”。

既“修”又“黄”，这还了得！营长马上带着人赶到二连。

第二天晚上，在同样的地方，同样的场面，召开的竟是一个充满火药味的批判会。营长站在规规矩矩坐着的两百多号人前面，对知青们进行了声色俱厉的批评。

“唱黄色歌曲是一个严重的事件，决不允许资产阶级意识形态侵蚀解放军生产建设兵团。上海知青为什么会犯这样严重的政治错误？这并不是偶然的，因为，你们生活的地方，过去是一个资产阶级的大染缸，花花世界，冒险家的乐园！”

营长教训完后，带头犯错误的苏雨萍赶紧站起来，主动当众检讨。她耷拉着脑袋，心情十分惭愧、沉痛。她想不到来到兵团后上的第一课，竟会是如此的严峻和沉重……



第二天营长走后，没想杨连长却在安排任务时当着全连人的面口出狂言：“唱首外国歌有啥鸡巴不得了的？硬是吃饱了找不到事干！知青们，不要焉巴巴的，在我眼皮下，只要不是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歌，想唱你们就敞起喉咙唱！每个人都要弄醒豁，在云南，周兴最大；在西双版纳，宋天民（兵团第一师师长）最大；在摩嘎，我杨士模最大！”

没过两天，知青们才知道这位大字不识一个的杨连长，居然也很喜欢唱歌，而且他哼唱的大都是带“荤”带“色”的民歌。

知青们不断地到来，半月后，竟突破了五百人。盖房架铺，成了压倒一切的工作。杨连长把这庞大的连队管理得井井有条，每天清晨六点整，他准时敲响挂在他门前树上的大板锄，知青们闻声即起，在坝子上由他进行队列训练。早饭后，他则安排大部分男知青上山砍树，拖回做椽条。少部分

男知青留在驻地打桩、立柱子、架椽条。女知青大部分开荒种菜，少数则把泥巴担到坝子上，用水泡软，放进切碎的稻草中用脚踩拌好，再连泥带草地抹到竹篾编夹成的墙上，顶上再盖上草、芭茅，就成了篾笆房。

不到十天工夫，在知青们顺山坡砌起来的层层土台上，就立起了一排排崭新的篾笆房。

杨连长把劳动当成打仗来对待，而且要求知青们也必须这样。他常说军令如山倒，战士在战场上完不成任务，就得以军法从事。所以，他对他手下的"兵"，严厉得到了不近人情的地步。偷懒的被他逮住，轻者当众扇耳光、饿饭，重者则开大会批判。

这种暴君似的管理手段，在兵团的各个连队里极为普遍。知青们不堪忍受。初时也有人斗胆向上反映，可上级领导考虑的角度不同，认为严厉的手段确能保证劳动任务的完成，既然知青是下来接受再教育的，不严厉，怎么能教育好他们？所以，他们对知青的反映不闻不问，直至弄出人命，他们也并不认真追查。

第一个牺牲者，便是摩嘎十连的汪家荣。

家荣来自上海，与共和国同岁，因个头瘦小，知青们给他取了个"瘪三阿荣"的绰号。一旦有人这样叫他，家荣那张瘦脸皮就会像吹胀了气的气球一样鼓得胀胀的，委屈地嚷道："我瘦小，可我整个儿是一个爱国主义的结晶！我爸爸那时要准许我妈妈吃美国奶粉，没准我汪家荣会长成一个虎背熊腰力拔山河的壮汉！"听他说明底细，大家才知道，原来他妈妈怀上他时正值上海临近解放，他那当小学教员的父亲有着强烈的爱国主义精神，看了当时朱自清先生写的一篇文章，深受影响，为保持民族气节，坚决不准妻子吃美国奶

粉。由于缺乏营养，而使家荣落下个孱弱的身体。

由于他父亲是个“右派”，所以家荣生性胆小懦弱。来到犟嘎后，他在连队领导面前总像被调教得很驯服似的，低着头，说话声小得像是在哀求什么。平常不管受了什么欺侮，他从不抗争，默默地忍受。在知青眼中，他是全连头号窝囊废。

知青们下来不到半月，就投入了梯田大会战。杨士模在动员大会上发誓要夺红旗，每天带着人马天不亮上山，天黑后下山，连中午饭也在山上吃。

一天傍晚，天低云暗，大雨即将到来。大家正收拾工具准备回驻地。杨士模到处检查质量，他看到一段梯田质量很差，带面高低不平而且穴位又浅又小，像一排鸡窝。



杨士模跺着脚火冒三丈地问：“是哪个挖的，给老子站出来！”

知青们全都呆住了。这时，只见汪家荣畏畏缩缩地走出来说道：“连长，是……是我挖的。”

“是你?!”杨士模鼓眼瞪着他，“你这个右派崽子，是来边疆搞建设，还是安心来搞破坏的?”

汪家荣被这话吓得要死，他惊慌地嚷道：“杨连长，我改……我马上改！我不吃饭，我不回去，我加夜班……一定把穴位重新挖好！”

杨士模根本不理睬他，冲大家猛地吼了一嗓子：“走！吃过饭马上开批判会！”

气灯将坝子照得雪亮，几百名已疲惫得快散架的男女黑压压地挤坐在一起。平常开会总喜欢坐前排、端端正正恭听领导讲话的汪家荣，这晚却缩在最后一排，把头深深地埋进裤裆里。

杨士模把挖穴问题作为阶级斗争在十连的新动向，上纲上线硬说这是一起破坏农业学大寨运动的严重事件，又上挂下联生拉活扯地把汪家荣和刘少奇扯到了一起。

扣了一大堆骇人听闻的政治大帽子后，杨士模眼睛往人群中一扫，大喝道："汪家荣呢？汪家荣，给我站起来！"

汪家荣张惶失措地站了起来。

杨士模大步走过去，像拎小鸡一样把他拎到前面，气势汹汹地说："给我面向革命战士站好，你这个刘少奇的孝子贤孙！"

汪家荣从没想到过自己会以这样的方式站在大庭广众面前，两腿直打哆嗦，脑门子上虚汗直淌，嘴里不停地叫着："我爸爸是右派，可我不是刘少奇的孝子贤孙，杨连长，饶了我吧！"

"饶了你？哼！今晚，我要杀只鸡娃给猴子看，今后哪个再敢耍奸偷懒，汪家荣就是榜样！"紧跟着，杨士模拿出一根棕绳，把汪家荣五花大绑地捆了起来。

汪家荣的精神彻底地垮掉了，他面对众人"咚"地跪在地上，嘶声哭喊道："可怜可怜我，饶了我吧！我现在就上山……我要挖大穴！哎呀呀，我要流尿啦……妈妈呀，我流啦……"

许多知青垂下了头颅，从汪家荣的遭遇中，他们似乎已经看到了自己将来的命运。一种巨大的力量压得他们喘不过气来。

杨士模的声音也突然变得有些异样。

"汪家荣，你认不认罪？"

"我认罪，我认罪！我是有意破坏伟大领袖毛主席的战略部署……我对不起毛主席，对不起你，对不起战友们！我

要向大家请罪！"

汪家荣猛地向着战友们重重地磕了三个响头，仿佛要将全部愧疚与悲愤发泄出来。"咚！咚！咚！"当他的头颅从地上抬起来时，大家看到一股殷红的血从撞破了的额头，从乱蓬蓬的黑发里流淌下来。鲜血像两条粗大的蚯蚓，飞快地爬到鼻梁两侧，爬进他的嘴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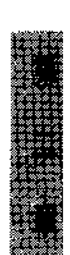
所有的人都屏住了呼吸。

这时，一阵狂风铺天盖地卷来，乌云奔涌，雷声轰鸣，闪电如银蛇乱窜，滂沱大雨狂泻而下。

杨士模大喊一声："散会！"

知青、农工们立即像洪水一样四下流去，慌慌钻进茅草房。

眨眼间，坝子上只剩下了杨士模和汪家荣。



杨士模解开汪家荣身上的绳子，冲他大吼道："狗日娃娃，快滚回屋去睡！"

"不，连长，"汪家荣双手紧抱双臂，浑身像打摆子般颤抖，激动地说，"我要将功补罪……我要上山挖大穴！"

闪电撕裂长空，将他那瘦小的水淋淋的脸照射得一团苍白。

"你疯了！现在打雷下雨扯火闪，你还上啥子山？明天雨停了再去。"

"连长，你给我个机会吧！我一定要完成任务，不影响连队夺红旗。"

杨士模在他肩上猛地拍了一掌："狗日娃娃，没想你倒还像我手下的兵！走，我陪你上山！"

"你？"

"我是你的连长，我不去哪个去？……"

半夜时，雨住雷收。天亮后，大家才听杨连长的老婆说他和汪家荣昨晚就拿着大板锄冒雨上山了。

待众人赶到山上，看见梯田上晃动着两个赤裸着上身的人影，黑的强壮，白的瘦小……

下午，负责检查工作进度和穴位质量的苏雨萍走到了汪家荣负责的地段上。看到他那瘦弱的身体和他挖出的又大又深的穴位，苏雨萍动了怜悯之心，拿着记录本走到他身边，轻声地提醒他："汪家荣，何必挖这么深这么大嘛，只要合乎标准就行了。"

"不！我要挖大穴，不然又要挨批判……苏雨萍，我害怕呀！"他满脸惊恐，不停地摇着头说。

看见汪家荣这副模样，苏雨萍不觉感到酸楚，慢慢地沿着梯田带走向了别处。

大约半个钟头后，她正在检查张伯云挖的穴位。忽然，听到有人惊慌地叫喊："不好了，阿荣昏倒了！"

听到叫喊，苏雨萍不顾一切地往家荣的梯田带上跑去，只见家荣弯曲着身子倒在穴位里，两脚无力地指向了天空。

杨士模也跑过来了，跺着脚直骂："狗日娃娃，没力气硬要逞能，老子昨夜拉他都拉不住！"骂过，他和几个知青七手八脚地把他从穴位里拖了出来。只见穴位中有一大滩殷红的血。家荣已经昏迷了，嘴里仍在不停地冒着鲜血与泡沫，喉头里发出含混不清的声音："我要挖大穴……我要好好改造。"

杨士模把他背在背上，飞快地往摩嘎劳改农场跑，送到那里的卫生所去抢救。一大帮知青跟着他。

杨士模没让人换，一口气把他背到了摩嘎，可卫生所的医生匆匆检查后，说得赶快往团里送。一会儿，劳改农场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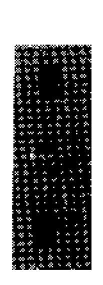
拖拉机发动了，大家把汪家荣弄上车厢，“突突”地把他拉往了勐腊六团医院。

汪家荣在医院里昏迷了三天三夜，杨士模也在床边守了他三天三夜。可是，家荣最终没能抢救过来。

死前，他仍在不停地咕哝着：“我要挖大穴……我要挖大穴……”

杨士模坚持把汪家荣抬回连队埋葬。没有为他开追悼会，就把他埋在驻地旁边一个小山包上的灌木丛里了，没有墓碑和诗文，也没有花圈。

汪家荣死时才十七岁，到摩嘎二连还不到一个月……







苏雨萍难以分辨领导是关心她，还是对她进行性骚扰？

在知青们眼中，杨士模是一个让人琢磨不透的混合体。

他立过军功，这让崇尚英雄主义的知青们肃然起敬，而且，多年的部队生活也使他保持着许许多多人民解放军的优良传统。比方说他严于律己，劳动中他总是身先士卒，吃苦受累的事他是头一份；他关心他手下的每一个“兵”，每晚坚持查铺，为睡觉拳打脚踢的男知青们掖被子。有谁病了，他端汤端药，无微不至。他从不利用职权为自己捞好处，而且眼中容不下一粒沙子。

“五·一”连里打牙祭，司务长偷了一大盆肉藏在屋里，被他拿获后，马上召开批判会，强逼着司务长当着大家的面用手抓着把一大盆肉全部吃完，吃不了，他就用棍子打，噎得司务长一边打嗝，一边流泪。结果，杨士模宣布撤掉他的职务，行政记过一次，还扣掉他两月的工资。

杨士模渴望能得到知青们发自内心的尊重甚至爱戴，这一点表现得十分清楚。可是，由于他是个文盲，作风又太粗暴，更严重的是他把自己置于一个与全体知青对立的位置上而他本人却毫无觉察——他把前来“接受再教育”的知青们全都当成了需要改造的资产阶级的“小知识分子”，而这改造知青的神圣职责，眼下就落到了他的肩上。正因为如此，他认为对知青越严厉，越能加速他们的改造，这才是真正的爱护和关心。

可是，当汪家荣被活活地累死在穴位上以后，他发现知青们对他变得敬而远之，所有的人都怕他，根本不爱戴他。

杨士模很痛苦，他想不透这是怎么一回事。

方方面面，他在竭力地做表率，可知青们与他感情上的隔阂，反而越来越深……



6月初，杨士模接团部通知，分给十连一部手扶拖拉机，叫他立即选派一人去团里学机手，学会后把拖拉机开回连里。

杨士模一宣布，群情踊跃。当机手，那是美差啊！

可明摆着，名额只有一个……

夜里熄灯以后，一个黑影偷偷摸摸地溜进了杨士模的家门。

第二天早饭后全连点名时，几百双眼睛全落到了杨士模手上。

他手上，拿着两个红烧猪肉罐头。

杨士模黑脸秋风，蓦地一声吼：“田善祥，给老子站出来！”

众目睽睽之下，成都知青田善祥灰溜溜地走出了队列。

“狗日娃娃，人小鬼大。想当机手，就拿这两个罐头来

收买我……”杨士模毫不留情地揭露完田善祥的“罪行”，宣布罐头充公，放进中午的咸菜汤里，谁当机手，抓阄决定。但“黑五类”子女和田善祥除外。

重庆知青张伯云成为惟一的幸运者。

为了让拖拉机能开回连队，杨士模带着五百来号人整天在小马路上忙碌，扩宽路面，嵌片石，填土，砍来原木，将被洪水冲垮的小桥修好。

第四天黄昏时分，几朵乌云联袂而来，在十连驻地上空稀疏地洒下几颗雨滴，又匆匆远去了。屋子里虽然依旧热得厉害，而屋外的热度，却明显地消去了几分，这就让好多刚吃过晚饭的知青，汇聚到坝子上，或打篮球，或站在边上观看。而刚才还显得闷闷不乐的夕阳，此刻又重放出艳艳光芒，抹红了天际，染红了山林，给这荒僻的小山沟，也罩上了一层金红。



“嘭嘭嘭嘭”，一辆手扶拖拉机穿过傣家人居住的坝子，顺着小马路欢蹦着进了山沟，然后骄傲地向着坝子上的人群开来。

这“嘭嘭嘭嘭”的声响，震撼着多少知青农工的心弦！毕竟，这是他们连的第一台机器啊！

一会儿工夫，男女老幼倾巢而出，把拖拉机围了个密不透风。

正在小溪边洗衣服的苏雨萍和一大帮女知青，也全都赶到了坝子上。

“张伯云……你娃好得意！”有人恭维机手。

杨士模拍拍机头，大声道：“有了这玩意儿，以后我们连的粮食、化肥，就再用不着大家用肩膀挑了。”

“喂，张伯云，这东西当得了一条牛的力气么？”一位老

农工问。

“你说啥?”张伯云觉得他也受到了侮辱，冷笑了一声，说道：“你到傻泥人那里牵条大牯牛来试一试。”

“牛?哈，我们这里不就有条‘大牛’吗?”

绰号“大牛”的重庆知青刘德昌被几个喜欢寻开心的知青推了上来。

“上，‘大牛’，把它丢翻!”

有人撺掇，有人使劲，有人把刘德昌往前推，人群嘈得一窝蜂。

膀大腰圆的刘德昌一边往杨士模身后躲，一边笑着嚷：“我不行我不行，莫看我个头大，是他妈的一堆泡肉。让我们连长上，连长力大无穷!”

“好呀，杨连长，拿出威风来，拖它个四蹄朝天!”众人起劲嚷嚷。

杨士模双手胸前交叉，搂着双臂，眼睛东刮一下，西刮一眼，只笑，不吭声。

“连长，下定决心，不怕牺牲，上!”苏雨萍也凑前喊道。

杨士模听见苏雨萍的叫声，眼睛兀地落到她脸上，仅一瞬间便移开了。然后，他脱下衣服，露出那身黝黑的犍子肉，声音响亮地吼了一声：“来!”

顿时，坝子上像炸了营，机头前的人群涌浪般往两边分去，几百双眼睛齐唰唰落到了杨士模身上。

苏雨萍被人浪冲到了坝子边上，她踮起脚尖瞧了瞧，前面的人挡住了视线。正着急，和她住一间寝室的吴朝荣、陈士德从连部办公室里端出一张长板凳放在坝子边上，站在上面看。

“苏雨萍，快上来。”她俩叫她。

苏雨萍赶紧跑过去，挤上了板凳。

只见杨士模扯出拖拉机尾箱上的钢丝绳，往后退了几步，然后把钢丝绳往腰上一绕，在肚子前一绞，双手勒住绳头，一脚在前，一脚在后，稳稳地立了一个弓箭步，头一扬，双眼灼灼地瞪住了张伯云。

张伯云见他果然要和拖拉机较量，心中好笑。“今天我不耍猴似的拉着你满坝子跑才怪哩。”

见杨士模做好准备，他一步跨上座位，手一扳，烟筒里直溜溜冲起一股黑烟，拖拉机浑身颤抖。

“杨连长，稳住劲儿，来了！”

“快开！张伯云，快开！”

张伯云脚一踩，拖拉机猛然往前一蹦，钢丝绳嗖地一声绷直了。

杨士模稳不住，身体往前一踉跄。

“唉，完啦！”

“这肉体凡胎，哪儿斗得过机器哟！”

杨士模依旧死死地勒住绳头不放，身体被钢丝绳拽着慢慢往前移动。

“喂，杨连长，认输么？”张伯云回头笑着大声问。

人群笑闹着、喧嚣着、躲闪着。拖拉机绕着坝子欢快地跑。张伯云乐得哈哈大笑。

苏雨萍看见杨士模黑脸已经涨成了红脸，头上的汗珠滚滚而下……

“朝荣、士德，我们给杨连长鼓劲！”

苏雨萍率先喊道：“杨连长，下定决心，不怕牺牲，排除万难，去争取胜利！”

全场知青也齐声呼喊起来："下定决心……"

杨士模看见苏雨萍了，向她挤出一个难堪的笑。

他依然不认输、不松手，跌跌撞撞地跟在拖拉机身后挣持着。时而，抬起头来向四周掠上一眼。

蓦地，似狮吼，如虎啸，只听杨士模狂叫一声，牙一咬，往前飞窜了两步，随后用尽全力将身体往后一倒，死死拖住了钢丝绳。一瞬间，奇迹出现在众人眼前，拖拉机突然一顿，像被什么无形的东西粘住了一样，"吭哧吭哧"喘得震天响，可就是不能移动一步，轮子在原地飞快地打着旋，犁起的尘土，满坝子飞扬。

人们惊了，傻了，愣了，呆了，连呼吸也停止了，好半天清醒过来，才爆出一团狂热的喝彩。

"好哇！"

"加油，连长！"

"张伯云，咋了，你娃——"

张伯云这下可慌了神，脚踩手扳，拖拉机原地蹦跳，仍不能前进半分。那地上，已被犁起两道深深的沟。

"嗨哟——嗬！"随着一声发自丹田的沉闷吼声，杨士模倏地反过身子，将钢丝绳背上肩，俯着身子，拼命往前拉，那拖拉机居然被他拔了起来，倒着屁股，晃晃悠悠地跟着他扭摆。

"哗，"一团哄笑冲天而起。

张伯云苦着脸儿大叫："连长快松手！我输了，我输了！"

杨士模扔下钢丝绳，威风凛凛，如凯旋的将军……

知青们目瞪口呆！他那肩上、腰间、肚子上，被钢丝绳勒得皮翻肉绽，血如红绸，飘飘绕绕而下……

杨士模对女知青历来便很照顾，他在会上经常强调："女娃娃生来力气小，重活苦活，男人要多干一些。"而自那以后，他对苏雨萍的照顾，便更是周到。

一天晚饭后，苏雨萍突然肚子痛得厉害，可政治学习的钟声敲响了，那是无论如何也不能耽误的。苏雨萍只好捂着肚子弯着腰扶着竹笆墙向会场上挪去。

"咋个搞起的，苏雨萍？"杨士模已经到了坝子上，见她痛苦不堪的样儿，关心地问。

"不知吃了啥，肚子突然痛得厉害。"

"你回屋去躺着。卫生员治不好你这病，我家里有好药，包你药到病除。"

苏雨萍回屋没一会儿，杨士模就进来了。

"连长，你要主持学习，耽误了你，怎么行？"苏雨萍感到过意不去。

"没啥没啥，不就学报纸么，我已经安排人读了。"

杨士模点亮桌上的煤油灯，从口袋里掏出一个皱巴巴的芭蕉叶包，一层层解开，里面裹着一个小红布包，打开小红布包，拇指大一块黑泥状的东西露了出来。杨士模细心地用火柴棍挑出火柴头大的一小块，将它放到煤油灯的火上去烤。

苏雨萍突然觉得气氛神秘起来，杨士模仿佛变成了一个巫师，他那大猩猩似的身影在墙上晃动，火柴棍上的小黑泥在他的法术下，一点一点地膨胀，最后竟变成了一颗小拇指头大的泡酥酥的黑球，空气中也飘浮着沁人肺腑的清香。

杨士模把那小黑球递到苏雨萍嘴边，又端起半碗凉开水，说："张开嘴，吞了。"

苏雨萍疑惑地盯着那小黑球，不敢张口。

"吞了，还要开会哩。"

小黑球顺着苏雨萍的食道滑进了肚里，她只感到一丝苦涩，一缕奇香。

杨士模将剩下的黑泥小心翼翼地包好，放进口袋里，说："好了，我保你马上出来开会。"

果真是灵丹妙药，杨士模走后不到十分钟，苏雨萍变得和好人一样。

夜里睡下以后，苏雨萍对卫生员陈士德和吴朝荣说："杨连长有一种治肚子疼的药，特别灵验。"

陈士德详细地询问了杨士模为她治病的过程，肯定地说："他给你吃的是鸦片！"

苏雨萍大惊："鸦片?！杨士模怎么会有那样的东西?"

陈士德说："岂止杨士模有，这队上的老农工，好多人家里都有，医疗条件太差，他们要遇上个头疼脑热的，就只能用鸦片来治，有的人还上瘾了哩。"

苏雨萍的心里咯噔了一下，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不久后的一个星期天，知青们大都到其它连队找同学、老乡玩去了，驻地空荡荡的。苏雨萍来了例假，留在了家里。她闲得无聊，就坐在竹笆门外吹口琴打发时光。

这时，杨士模来了。

"喂，苏雨萍，咋个不和大家出去耍?"

苏雨萍不好意思说出真正的原因，想说身体不舒服，又害怕杨士模再用鸦片给她治病，就说："没地方去。"

"到勐腊去耍嘛，好不好?"

勐腊县城是个什么样，苏雨萍确实想去看看，就问他有多远，坐什么车去。杨士模说只有二十几里路，而且到了摩嘎以后，就全是国防公路，好走得很，他用自行车带她去。

"自行车？哈，那太好了。"苏雨萍欣然同意。

这对一个十七岁的姑娘来说，是多么大的诱惑啊，坐在自行车上，顺着淙淙流淌的小溪，吹拂着山野清新的风，穿行在有着高高槟榔树和傣家竹楼的碧绿坝子上，那情景，令人神往！

他俩上路了，平路时杨士模用自行车带她走，上坡时，她下车，杨士模推着自行车他俩并排走，下坡时杨士模又带上她，一阵风似的刮向谷底。苏雨萍吓得尖叫，紧紧搂住了杨士模的腰。杨士模说快才过瘾，不仅不捏刹车减速，反而把两个踏板蹬得似风车般旋转。苏雨萍坐在车架上，耳边只听到嗖嗖的风声，两边的森林飞速地向后退，速度比汽车还快，她觉得又新鲜又开心。

突然，杨士模敞开沙哑的嗓门，吼出了一首民歌：

昨日从你门前过，
看见大嫂长得标；
脸上带的是美人笑，
头上花儿迎风飘；
又歪嘴儿又眨眼，
胳肢窝里把手招……

苏雨萍大吃一惊，连长怎么能唱这样的歌？这是一支彻头彻尾的黄色歌曲呀！

下了坝子，不少傣家人都认识杨士模，他们和杨士模打招呼，用当地土话或傣语交谈。苏雨萍听不懂，只觉得这些人看她时的目光不太对劲……

到了勐腊街上，十几分钟就把整个县城逛完了。

苏雨萍感到很扫兴，说："一个县城还没有上海一条街大，一点都不好玩。"

杨士模悻悻道："上海嘛，那还消说。"

到了电影院门前，杨士模也不问是什么片子，抢着去买了两张票。开映后，才知道放的是阿尔巴尼亚的故事片《海岸风雷》。

看完出来，杨士模说："原来外国人也说中国话。"苏雨萍扑哧一声笑起来，告诉他译制片是中国的配音演员重新配的。

她突然想和他开个玩笑，就问他阿尔巴尼亚在什么地方，什么洲，有多远，坐什么车。杨士模自信地指着东南方向说："西双版纳自治州，坐汽车得两三天才能到。"这一下，把苏雨萍笑得眼泪直流，前仰后合直不起腰。杨士模不好意思地说："我错了么？那你说，它在哪里嘛？"

这时已经是中午了，杨士模说吃了午饭再走。苏雨萍肚子也确实饿了，但她提出这顿午饭由她办招待。杨士模不同意，说："你每月工资才二十四块，我是连长，工资比你高，得我来买票。"

在前哨饭店，杨士模抢着去买了两大碗米线和两大盘炒盐肉。杨士模边吃边说真香，苏雨萍见米线清汤寡水的，盐肉时间腌得太长，还带着股臭烘烘的味儿，心想这算什么好吃的东西。为填饱肚子，她狠着劲把米线吃了，盐肉只象征性地吃了两片。

杨士模大大咧咧地说，"你们女娃娃真是秀气，这么好的东西可不能浪费了。"说着他把剩下的统统装进了肚子里。

回来没多久，苏雨萍从知青们的眼神中感到了异样，而且总见他们嘀嘀咕咕的，问他们，谁也不说。最后，还是陈

士德直率地问她："苏雨萍，这个星期天你是不是跟杨士模到勐腊城里玩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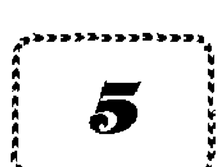
"是呀。"苏雨萍说。

"你坐在他的'洋马儿'后面，还抱着他的腰杆？"

苏雨萍急了："那是下坡的时候呀，自行车跑得飞快，我不抱着他，会摔下来的呀！"

"你呀你，硬不懂事！你对他表现得这么亲热，他杨士模会怎么想？你不知道吧，这几天，杨士模在外边到处说你是他的婆娘。"

苏雨萍一听，恰似晴天霹雳，震得她灵魂出窍……



死鱼鳅遇上了饿老鸹，苏雨萍被“关心”得感激涕零，而又提心吊胆。

“不行！我要到营里，到团部去告他！”苏雨萍愤怒地说。

“你千万不能冲动。”陈士德劝她，“他无非嘴上说说，又没有对你采取啥子过分的行动。如果你真的把他告了，上面无非也就是批评他几句，不会动他一根毫毛。他晓得是你告了他，反过来收拾你，你在十连，还过得下日子么?”

“他公开往我头上泼污水，难道我就忍气吞声算了不成?”苏雨萍恨气难消。

“退后一步自然宽，人在矮檐下，不得不低头。这事你果真和杨士模闹翻，吃亏的肯定是你自己。杨士模喜欢你，大家都是看在眼里的。他这样的人，其实也很可怜，过去一直生活在军营里，转业后又长期在这深山沟里抡大板锄，周

围全是男人。虽说他有个老婆，可我们大家都知道，那是他花钱买来的，感情自然是说不上的……”陈士德毕竟是六八级的学生，比苏雨萍大了四岁，显得成熟得多。“事实摆在你面前的，有三种选择：一是告他，和他公开闹翻；二是再不理睬他；三呢？就是装起不晓得。他要是再和以前一样讨你的好，你也不要公开地拒绝他，而是找借口巧妙地躲避推脱……”

虽然陈士德没有明说，但苏雨萍不会听不出，陈大姐的意思，分明是建议她按第三种选择办。

她仔细考虑了一番，也觉得只有这么办稳妥一些。

如此一来，杨士模便得以继续和苏雨萍保持亲密的关系。

上山管理尚未开割的橡胶树林带之前，队里发给每个知青一把没有开口的砍刀，一把马头牌大板锄和一根又笨重又粗糙的锄把。大家领到工具后都发愁了，这砍刀怎么磨，锄把怎么上呢？苏雨萍把工具拿回寝室，正在为难之际，杨士模进来了，当着陈士德和吴朝荣的面，交给苏雨萍一把磨得又亮又锋利的砍刀，一把用过的小锄头。锄把和砍刀都已用得很光滑，拿在手上十分轻巧，使用起来自然是得心应手。

这是为什么？苏雨萍心里明白，同室的两位女知青也都清楚。

吴朝荣故意露出嫉妒的样子嚷道：“连长，我们都是你的兵，你这一碗水，可要端平喽。”

杨士模笑呵呵地说：“那还消说？都把工具交给我，锄把我给你们上，砍刀我给你们磨。”

上工后，杨士模常常在安排好工作后，四处走上一圈，然后就来到苏雨萍负责管理的林带，遇到难砍难挖的地方，

都是他替她干，而且天天如此。这是为什么，苏雨萍心里明白，全连的知青也都清楚。

更令苏雨萍恼火的是，杨士模丝毫不忌讳别人说长道短，反而把这种亲密关系故意地大加张扬。

苏雨萍无法抗拒，只能在心中筑起最后一道防线：尽量不和杨士模单独在一起。

可是，她筑起的这道防线轻而易举地就被杨士模攻破了。

一天晚饭后，苏雨萍去小溪边洗衣服，不慎摔了一跤，扭伤了脚。陈士德当卫生员系半路出家，不谙医术，仅在受伤的脚踝上抹了点松节油，再按摩了一下。

不料到了第二天早上，那伤就严重了，脚踝上肿起一个亮亮的大包，痛得苏雨萍不能沾地。杨士模听说后赶紧到寝室看望；并安排她卧床休息，还安慰苏雨萍不要着急，这伤他能治。

连队一早上山，得太阳落坡才能收工。可这天不到中午，杨士模就一个人进了苏雨萍的寝室。苏雨萍好紧张，怕他起歹心，趁他不注意，将一把剪刀塞进了枕头下面。

杨士模把端来的一个小土碗放在苏雨萍床头边的小桌上，又转身去陈士德床前寻找卫生箱。

苏雨萍见那碗里盛着黑糊糊的膏状物，担心又是鸦片，赶紧问："连长，这是什么药呀？"

杨士模端着卫生箱走到床前，说："这药没名字，可医治扭脚疖痛，百灵百验。我们罗族人，都会弄这东西。咋弄呢？用长竹杆绑上猪油，去捅树上的马蜂窝，引那马蜂一群一群地飞来蛰猪油，直把白花花的猪油蛰成墨绿色，然后把猪油取下来，熬炼成膏状就行了。"

“哎呀!”苏雨萍这才看到，杨士模的脸已经肿得变了形状，左眼几乎埋在了肿起的肉里。“连长，你被马蜂蛰了?”

杨士模憨憨地笑道：“我身上顶了个化肥口袋，没想那东西厉害，把塑料口袋都蛰穿了。……嗨嗨，没事的，我有药么。”

在那一瞬间，苏雨萍对他积压在心中的愤懑全都消失得无影无踪，对他的怜悯行为，也有了一定的理解。她甚至还有些可怜他……

杨士模一如既往地关心着她、爱护着她，这让苏雨萍的心情尤为复杂，既对他感激涕零，又有些提心吊胆……毕竟，人言可畏啊!

脚伤刚好，杨士模就来请苏雨萍去他家里吃午饭。而且，他还眨巴着眼说了一句：“我请你吃‘三叫菜’。我敢保证，你还从来没吃过哩。”

有好吃的，苏雨萍当然不会推辞。

在旮嘎这山沟里，由于日照太短，种茄子不长，种蕃茄不红，种南瓜不黄；卷心菜不卷包，萝卜只长叶不长根，所以蔬菜成了珍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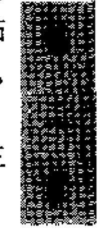
知青们一来，几乎顿顿都吃“中草药汤”。其做法很简单：将那不卷心的卷心菜从菜地砍下来，洗净、晾干、切碎、放上盐，然后往坛子里一装，过一段时间，就成了咸菜。每天炊事员就用这咸菜熬上一大锅汤，再往里撒上几把盐，就成了知青们说的“中草药汤”。到吃饭时，每人一瓢包谷饭，一瓢汤，运气好的可能舀到一丝半叶咸菜，运气不好的只有黑汤泡饭。

国家对知青有优惠政策，每人每月特供半斤腊肉。可那点油水，根本无法滋润知青们生锈的肠子。加上劳动强度又

大，许多知青双腿已经肿得发亮。而救急的惟一办法就是陈士德每天拿着为数有限的维生素C，吝啬地分发给那些走路都已经感到困难的知青们。

一跨进杨士模的家门，一股臭味儿顿时紧紧地裹住了她。

歪歪斜斜的竹排门边靠着一个女人，竹竿似的戳在那里，已经花白的头发胡乱地从头上洒下，遮住了大半张脸。对客人她视而不见，两眼直直地瞪着远处的山巅，黯然无神的眼珠深嵌在无肉的眼窝中，嘴里喃喃地咕哝出一串含含糊糊让人听不明白的声音。她上身穿的蓝花白衣已经发黄，补钉叠补钉，针脚很粗，有的地方居然还开着"窗"。她的门襟敞开着，微风吹过，竹篱笆似的胸肋骨上晃荡着两条蔫茄子似的奶子。一个小男孩，紧靠在她的身前，大大的脑袋，浑身上下一丝不挂，瘦得好像只有几两肉。



苏雨萍万分惊骇地想起了课本上曾读过的一句诗："三根筋挑着一个头。"

这时，正在灶门忙碌的杨士模热情地迎了上来。

"这是我家婆娘，她脑壳不对头，只不过价钱便宜。好的呢，我又买不起。这是我家二娃，一岁半了。"他热情地介绍。

天啦，一岁半?! 看他那样儿，离开娘腿就挪不动步，而且还有疝气，两腿间吊着一个透亮的大包。

这时门外进来一个孩子，怯生生地盯着苏雨萍看。苏雨萍一下子想起了张乐平先生笔下的三毛。那简直就是三毛的再现：瘦脸上脏兮兮的，头发搭在额上，眼珠上下转。他手中端着一个罐头盒子，里面有几只蟋蟀在蹦跳。

杨士模说："这是我家大娃，十岁了。"他招招手，"大

娃，快过来叫苏姐姐。”

那小孩看了看她，脸上露出一丝惊慌，转身跑了。

杨士模歉意地说：“小苏你坐一下，我婆娘除了吃饭生娃儿，啥也不能做，家里大事小事，都得我来。”说完，他便到灶头上忙去了。

苏雨萍目光四处打量。

这也算是家吗？四面土墙，到处裂缝，陈旧的茅草顶上，吊着密簇簇的蛛网。屋子很大，可空空无物，中央有一个火塘，没有生火，上面吊着一只布满尘垢的黑铝壶。角落里有一张用木板胡乱拼成的大床，蚊帐补钉叠补钉，被盖全是蓝底大白花布，又脏又乱。最醒目的，只有正墙上那张色彩鲜艳的伟大领袖的画像。苏雨萍看了那画像边上的字，这是元旦时地方政府送的慰问品。



她突然感到大脑一阵晕眩：难道，我们今后“大有可为”的生活，就是这般模样吗？

当杨士模兴高采烈地把他精心准备的菜肴端上桌时，苏雨萍被吓得差点跳了起来。

“连长，你请我来吃小耗子啊！”她尖叫道。

杨士模将一大一小两个土碗放到桌上，小碗里，盛着用固体酱油、野葱须和干辣椒舂得稀糊糊的佐料。而大碗里盛的却是一大堆灰白中透着粉红色还在蠕动的小耗子。

杨士模笑嘻嘻地说：“毛主席的教导你忘了？他老人家说了，没吃过梨子，咋会晓得梨子的味道呢？我敢保证，你只要吃了第一个，就会想吃第二个。”

苏雨萍的胃一下子抽搐起来，脑袋摇得像拨浪鼓：“不不不，我不敢吃！”

“这样吧，我教你咋个吃，你好生看着。”

杨士模拿起筷子，挟起一个小耗子，放进佐料碗里打了几个滚，然后迅速地送进嘴里。

苏雨萍不眨眼地盯着他。只听"叽叽"两声，杨士模的嘴边渗出了殷红的血，在他那被烟熏得像烧糊的包谷米粒的牙齿的磨压下，只见他的喉节蠕动了几次，一只小耗子就进了他的肚里。

看他吃得那样满足、舒服透顶的样子，苏雨萍直觉得毛骨悚然！

"来，小苏，你先尝一个。"杨士模又挟起一只小耗子，在佐料里蘸了蘸，热情地放进苏雨萍的碗里。

苏雨萍像被电触了般猛地跳起来，惊恐地嚷道："不不，我不吃，杨连长，你喜欢吃，你自己把它们全吃了吧！"

杨士模脸上的笑容一下全僵住了。

"我自己吃？那我还请你来干啥？小苏啊，你晓得么，为了这碗'三叫菜'，我昨夜里忙到啥时候？"

那凄凄的声音，那脸上堆着的一览无余的不被人理解的痛苦，让苏雨萍深深感动和震撼。

"连长，你的心意我领了，可我……实在没勇气吃啊。"

"小苏同志，你要是尊重我，就当我杨士模今天在你面前放的是碗毒药，你也要拿出勇气，把它喝了！"

苏雨萍见再坚持不吃会让杨士模过于伤心，只得硬着头皮勉为其难了。

"连长，那我就……只吃这一只。"

"好，好！"杨士模脸上顿时露出了粲然的笑容。

苏雨萍看了一眼尚在自己碗中挣扎的小耗子，用筷子挟起一砣佐料，企图先用小米辣麻木一下自己的味觉神经。云南盛产的小米辣奇辣无比，一入口，舌头口腔，立即感觉到

火燎火烧地疼。然后，她才挟起那只小耗子，尖着牙齿，小心翼翼地咬住后腿，狠劲儿一扯。小耗子“叽叽”地叫着，拼命扭动身子。要不是看到杨士模那副充满企盼幸福无比的样子，苏雨萍真想松了筷子……一狠心，她把小耗子整个地塞进嘴里，嚼了四五下就囫囵地强咽了下去。

杨士模如释重负，高兴地问道：“咋样？好吃吧？”

“好啦，杨连长，我求求你别再逼我了。给我点咸菜下饭就行了。”

“嗨！”杨士模悻悻地叹了口气：“你们上海人哪，硬是享不来福！”

苏雨萍用咸菜下饭，看着杨士模自得其乐地享受他的“山珍美味”。他还把两个孩子叫到旁边，不断地把小耗子蘸上佐料送进他俩嘴里，在一长串“叽叽”的叫声中，那一大碗小生灵很快便消失在他们父子三人的嘴里。

苏雨萍不解地问他：“连长，你怎么给耗子取了个‘三叫菜’的名？”

“嘿，刚才我吃时你咋没有注意到？我用筷子挟起时它一叫，蘸佐料时它一叫，到我嘴里时它又一叫，就凭这三次叫声，我们罗族人就把它叫做‘三叫菜’。”

杨士模为这次请客没能让苏雨萍吃安逸而深感遗憾，苏雨萍告辞时他满怀歉意地向她保证，这顿饭不算，他要去林子里打野物，弄到了飞禽走兽，他再重新请她。

而苏雨萍首次深入杨士模的家庭，了解到他艰难的生活后，对他也充满了同情。

晚上和陈士德、吴朝荣一讲，两人也连声唏嘘，想不到在知青们面前八面威风的杨士模，居然在家里过的是那样的日子。

陈士德说："杨士模虽然作风简单粗暴，那是他没受多少教育的结果，其实他心肠还是蛮好的。我看，我们得想法帮帮他。"

吴朝荣说："帮他我不反对，可怎么帮，得仔细考虑一下。大家凑点钱给他，行么?"

苏雨萍说："给钱不好，知青们知道了会以为我们收买领导，我们也没多少钱。何况，他要像前次对待田善祥那样对待我们，怎么得了？我看，不如下个星期天我们到他家里去，该洗的帮着洗，该补的帮着补，再把他家里的卫生打扫一下。"

两人都觉得这主意不错。

转眼，下个星期天便到了，三个女知青一早便去了杨士模家。

门关着，叫了半天，出来开门的是杨士模的大娃。

"你爹呢?"苏雨萍躬下腰问他。

大娃说他爹昨晚就扛着枪上山去了。

三人进得屋子，见杨士模的婆娘还在床上躺着，见了她们，翻翻眼白，也不搭理。

苏雨萍看见桌上的筲箕里盛着几个煎得黑乎乎的包谷饼子，旁边还放着半碗盐巴辣椒，就把那婆娘和二娃叫起来，让他们去桌边吃早饭。然后，三位手脚麻利的姑娘便忙碌开了。破烂衣裳收了一大堆，床单、蚊帐也拆了，全弄到小溪去洗，洗干净、晾上，再回到屋里打扫卫生。待地下扫了，桌椅板凳全擦了，屋顶上的蛛网和墙上的灰尘全打扫了，姑娘们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干。她们要用从连部办公室拿来的一大摞过期报纸，把呲牙漏缝、被烟熏得黑乎乎的破墙，全部糊满。把从司务长那里搞来的面粉放进锅里，掺上水，烧

起火，很快调好浆糊，她们就愉快地忙碌开了。这是一个细致缓慢的活儿，她们足足干了两个钟头才完工。看着肮脏破烂的屋子在她们手中变得干净整洁，姑娘们开心极了。随后，她们又去把已经晒干的衣裳床单蚊帐收回屋，飞针走线，开始缝补。

就在这时，只听竹排门外一串重重的脚步声响过，杨士模一头跨进了门槛。

就那一刻，杨士模呆了！

姑娘们也呆了！

使杨士模吃惊的，是这屋子里的巨大变化；而使姑娘们吃惊的，是杨士模肩上扛着的一头野物——天哪，那是个什么怪物呀？尖尖的头部呈三角型，像蛇，又像鳄鱼。

杨士模痴痴地盯着三位姑娘，胸脯剧烈起伏，嘴唇颤抖，眼中霎时涌满泪水。

“你们……你们这是干啥哩？”他激动地呢喃道，“我这破家，都住惯了，还麻烦你们……来收拾。”

姑娘们都顾不上和他客气，惊咋咋一片叫嚷：“连长，你打了个啥呀？”

“哎呀，吓死个人！”

“杨连长，它咬不咬人呀？”

杨士模一扭身，将那猎物“咚”的扔到地上，说道：“你们莫怕，这是条‘大鳞虫’，已经死了。”

死去的“大鳞虫”少说也有四尺多长三十多斤，脑袋瘦小得和颀长粗大的身子不成比例，浑身长满灰黑色的疙瘩，两只鼓凸出来的眼珠子仿佛依然带着凶光，而那大张开的嘴中露出两条蓝幽幽像蟒蛇一样的信子。那模样，死了也让人害怕。

苏雨萍突然叫道：“连长，这哪是什么‘大鳞虫’？我小时候在上海动物园里见过，它的学名叫巨蜥呀！”

陈士德点点头，说道：“对，这是一只巨蜥，它和壁虎是同一类型的爬行动物，只不过要大得多。”

吴朝荣担心地问：“连长，这能吃吗？有毒没有哟？”

杨士模说：“肯定没问题，这‘大鳞虫’我吃过好多次了。这样吧，等会弄好了，我先吃，我要没被毒死，你们再开始吃。”

杨士模把半自动步枪挂在墙上，双手提起巨蜥，到门外去剥皮。

三个姑娘围在他身边，饶有兴趣地看他收拾。

苏雨萍问：“连长，给我们讲讲，你怎么把它打到的？”

杨士模笑笑说：“我老实说了，你们可得给我保密，我今天可是违反了民族政策，让上面晓得了，可脱不了爪爪。”

原来，杨士模在深山老林里辛苦了一夜，啥也没打着，直到天亮时，才发现了这条被卡佤人布设的“铁猫”（一种捕猎工具）夹住的“大鳞虫”。他吆喝了几声，见附近没人回应，索性一不做二不休，用枪托将那“大鳞虫”打死，处理干净地上、夹子上的血迹，就扛了回来。

很快，姑娘们便消去了初见巨蜥时的那种恶心和恐怖。狰狞丑陋的怪物被杨士模剥皮揉洗后变得白净净、嫩生生、肉墩墩的，等到用菜刀砍成砣砣后简直就像一大堆兔子肉。

陈士德跑回寝室拿来她珍藏的一盒金钩豆瓣和一小块猪油，加上杨士模家里的固体酱油，烧起大火，很快把白嫩的巨蜥肉弄成了两大洗脸盆红通通、香喷喷的红烧肉。

围桌坐下后，杨士模认真地说：“你们要是担心有毒，我先吃几砣给你们看……”

姑娘们哪儿还能经受住这美味佳肴的巨大诱惑，一片声嚷嚷："那怎么行？就是有毒，我们也和连长一块儿牺牲！"话音未落，三双筷子已忙不迭地伸进了盆里。

呀，那味道真是妙不可言！只可惜肚子太小，根本没吃一粒饭，光是那肉，就撑得姑娘们伸颈打嗝，直叫肚子痛。

那以后没过多久，上面来电话，通知苏雨萍火速赶往景洪，去师部宣传队报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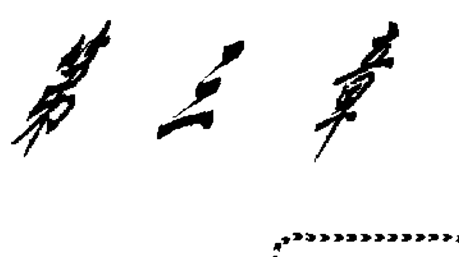
杨士模像被掏了心肝一样难受，可军令如山，他又不敢违抗。就在苏雨萍出发之前的头天夜里，几位干部给她饯行时，杨士模喝得酩酊大醉，跑到坝子上边哭边叫："苦呀苦呀！我这辈子没福气和苏雨萍结婚，连和她呆在一起，也没了机会！……苏雨萍啊苏雨萍，满天下再也没有比你更好的女人啦！"他不顾干部们的劝阻，放声大哭起来，像个受尽委屈的小孩……

苏雨萍又恨又气，一头冲回寝室。

专案组将杨士模抓到七营营部，严加审讯后，又用电话将陈士德、吴朝荣等七名摩嘎二连的知青陆续通知到营部，详细询问，最后认定杨士模不具备杀害苏雨萍的动机，再者他也不在案发现场，所以将他放了回去。但是，杨士模对苏雨萍所表现出的异乎寻常的行为，使专案组的领导们既觉怪诞又很是愤慨，遂以专案组的名义，给一师党委送去一份公文，认为杨士模"作风粗暴，道德败坏"，建议"此人不宜担任领导职务"。

没过多久，杨士模就被免去了连长职务，成为一个普普通通的农工。





1

“高干子弟”被警卫押着，敲响芒锣遍游各连示众。

对于那次白小斌不耻放下架子主动与他交谈的疑惑，冯中文很快便知道了原因。

而且，那原因是白小斌主动告诉他的。

虽然他已经从佘国平、雷祥瑞一帮看守过去对白小斌明里暗里的照顾陡然转变为视若仇敌、鄙夷不屑的态度上看出了端倪：一直对白小斌客客气气温文尔雅的专案组今天下午突然将他弄去突击审讯，打得他死去活来哭爹叫娘。

这一切让冯中文对白小斌的身世产生了怀疑。可是，当白小斌将一切全盘告诉他后，冯中文仍然感到了极大的震撼！

审讯结束后，两名警卫将白小斌架回牢房，像扔麻袋似

的将他扔到地上，然后转身出去关上了牢门。

白小斌趴在地上，全身衣裳破烂，鲜血淋漓，右嘴角直至半边脸颊烂得像一砣在血里浸泡过的棉花团，两只耳朵也被弄得黑糊糊的。

“狗日的……歹毒……撕我的嘴……还拿烟屁股……烫我的耳朵……”白小斌喘息着，烂嘴里吐出一串含混不清的咒骂。

冯中文目不转睛地看着他，心中仿佛有无数条小蛇在愉快地窜动。小赤佬，你他妈的也有今天！他在心底恶毒地咒骂着。想到白小斌过去那种惟我独尊傲视群雄的样子，想到他曾施于自己的种种羞辱，此刻，他感到舒畅极了。

霍地，他心中猛一激灵，专案组敢于把有着“高干子弟”这块护身符的白小斌打得半死，难道是他们已经掌握了白小斌杀害苏雨萍的确凿证据？

想到这里，那种幸灾乐祸的心情一扫而光，他大步走到白小斌跟前，蹲下身问他：“白小斌，是不是你杀害了苏雨萍？”

“你……说个球！”白小斌愤怒地瞪着他。

“要不，他们怎么会这样对待你这高干子弟？”

白小斌脸上的烂肉蠕动着，像台漏气的破风箱似的喘息着说道：“专案组……派到重庆外调的人回来了。他们……调查到我老汉……过去是个……国民党的军官……才打我的。”

“你父亲是国民党军官？”冯中文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高干子弟”和国民党军官的儿子，这悬殊得也未免太离奇了！

“冯中文……麻烦你，扶我到墙边……靠着。趴在这地

上……我出气……恼火。"

虽不情愿，冯中文还是帮了他一把。

虽然冯中文过去一直呆在景洪城中，可是有关那弄坪高干子弟白小斌的种种轶闻趣事，却常常传到他的耳朵里。

每一个谈到白小斌的知青都以肯定的口气强调：白小斌的爸爸至少是一个正军级。

而且，随结论而来的还有不少十分精彩、万分令人羡慕的故事。

其一，白小斌到弄弄坪不久，某日黄昏知青们收工刚回到驻地，突遭阵发性季风袭击，许多茅屋顶上的草被刮飞了，四处一片惊慌。突然，只听与白小斌同住一屋的李正富，一个昆明知青大叫："白小斌，你给中央首长的信件被吹得到处都是!"他这一喊，上海知青、重庆知青、成都知青扔下自己的东西不管，往白小斌寝室蜂拥奔来，只见地上、床上到处都是信封，有的正在空中随风飘舞。

知青们抓在手里一看，吓得舌头伸出老长收不回去。那一个个信封上写着：

"北京，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部长乔冠华舅舅收。"

"北京，中共中央国务院农林部部长沙风叔叔收。"

"成都，四川省革委谭启龙叔叔转徐慧英姐姐收。"

级别最低的，则是建设兵团第一师师长宋天民的大名。

这一下白小斌威名远播，连不少营、团级首长见了面也都掏烟敬他，待他分外亲切。知青们看在眼里，自然争先恐后地前去巴结讨好他。

李正富近水楼台先得月，每天毕恭毕敬地给白小斌打饭、倒洗脚水，企图用实际行动感动白小斌，再求他给领导说说好话，调他到营部去开小车。

下足功夫后，没过半年，白小斌果真把这事办成了，仅此一事，这一下他的形象在知青们眼中显得愈发的高大光彩。

据说有知青问他，既然你有本事把李正富弄到营部去开北京吉普，为啥你自己却呆在弄弄坪上，不到团部、师部机关里去坐办公室？

而白小斌的回答，则更令人们对他肃然起敬。

“嘿嘿。”先是淡然一笑，然后说道，“燕雀焉知鸿鹄之志哉？干部子弟，不带头响应毛主席的伟大号召，不到三大革命实践中来滚一身泥巴，磨一手老茧，炼一颗红心，今后怎么挑得起革命的重担？”

其二，每当月上梢头、蛙鼓齐鸣时，一大帮男知青便到白小斌寝室里来，众星拱月般围着他，听他摆龙门阵。

白小斌口才极佳，而且他摆的龙门阵档次又非同一般，大都带点高层内幕秘闻的色彩。而最令知青感兴趣的则是北京的大首长们的私生活。他可以从当时一机部部长政途上的升降沉浮一直讲到七机部部长老婆的出生年月。某某首长花甲之年梅开三度，却又看上了哪一位女演员，与她暗中有了一腿，却又被他那第三任妻子当场拿获，弄得首长在党内写检讨，妻子仍不依不饶，直至有关部门把女演员逐出京城，调到西北某剧团才罢休。某某大首长的孙子威霸京都，率领一帮小喽罗光天化日之下冲进某高级内部招待所，将一有着沉鱼落雁、闭月羞花容貌的女服务员绑架到家中，将其强奸。周总理闻讯后拍案大怒，亲自下令八三四一部队去首长家中拿人，然后押赴刑场，秘密枪决。

这一切听得知青们如痴如醉，瞪眼吐舌。

冯中文第一次同白小斌见面是在1972年的春天。

师部宣传队巡回到二团团部所在地大勐龙镇上演出，地点是学校的大操场上。演出结束后，许多从各连队赶来的知青仍舍不得走，围成堆堆看主角。男知青的眼睛大都落到苏雨萍身上，女知青则盯着冯中文不转眼。

冯中文等大家把道具、乐器、服装收拾好，正在台下整队，准备返回团部住处，就见一个头戴军帽、身穿的确凉军装的高瘦小伙子，在一帮知青的簇拥下，健步走到他面前，以一种居高临下的神态向他伸出手来，不卑不亢地招呼道："冯中文，交个朋友。你的小提琴简直拉绝了，王大春也跳得和那电影里差不多。兄弟我是弄弄坪二连的白小斌，对你哥子十分地佩服。"

那一刻，冯中文有一种被大首长接见的感觉，赶紧客气道："过奖、过奖。我早就听说过你的大名，今天能够在大勐龙见面，实在荣幸，实在荣幸。"

两人寒暄了几句，白小斌便在那群知青的簇拥之下昂首而去。

回到团部住地，冯中文发现烟盒空了，便出去买烟。刚走到团部大门口，便看见团里的高参谋长正和白小斌说话，要白小斌设法给团部警卫连搞几辆军用摩托，还掏出包大中华牌香烟。围在旁边的知青们顿时欢喜，以为星星跟着月亮走，要沾白小斌的光，没想高参谋长只给了白小斌一支，自己也抽一支叼在嘴上，其余的又塞回了口袋里。

高参谋长是现役军人，在知青们眼中，算得是个大官儿了。可白小斌和他说起话来，唾沫四溅，神采飞扬，一边说话还一边用手指头弹着高参谋长的纽扣，弹得高参谋长从台阶上顺着梯坎连连后退到了街面上……

此刻看到不可一世的白小斌变成这副惨不忍睹的模样，冯中文极想问出个究竟。偏偏白小斌伤得最严重的部位又在嘴上，说话困难，冯中文也就不好再问。

不过，到了第二天上午，有关白小斌的种种谜底，全都大白于天下了。

专案组在营部坝子上召开了一个规模空前的批斗大会，不仅营部的人全部参加，还用电话通知下辖各个连队一大早赶来。不到九点钟，营部坝子上便万头攒动，人如潮涌，其场面的热闹程度甚至超过了当初庆贺党的“九大”召开。

知青们踊跃异常，原因其实简单。

一者是好奇之心，人皆有之。弄弄坪的白小斌，高干子弟，父亲是正军级，外交部长乔冠华是他舅舅，农林部长沙风是他叔叔，这样的人物，中国能有几个？长期以来，领导们宠着他，知青们敬着他，没想他竟是个冒牌货，岂不是滑天下之稽！今日批斗白小斌，揭他原形，谁不想来？

二者这营部招待所里还关着冯中文，他过去在舞台上出尽风头，光彩夺目，知青们须仰视才能得见，今日沦为阶下之囚，又该是何等模样？

更有无数女知青，过去见了冯中文一眼，便丢他不下，男人所有的优点，似乎全让他一人占尽，想高攀而又不可企及，便把自己弄得很苦。自冯中文被抓后，不少胆大的女知青也寻各种借口来到营部，看一眼这个曾经弄得她们情窦初开、魂牵梦绕的美男子。而今天无需任何借口，便可堂而皇之地得以一观，她们怎能不来？

所以，在批斗会开始之前，冯中文便成了一只被关在笼中的“珍稀动物”，由着知青们随意地参观。门边、窗前，挤满了一张张表情复杂的脸。

而其间，便有来自勐龙河边曼戈四连的重庆女知青刘春碧。她在牛肋巴窗前看了很长时间，直至被众多急不可耐的女知青们将她挤了出来。或许是她的神思还流连在冯中文身上，一副丢魂落魄的样子。牛肋巴窗子后面是一条排水沟，汪汪地流着水，别的知青都跳过去了，她却一下踩进了沟里，连鞋带裤脚，弄得水湿淋淋，让众人好笑。

大家全然不知，这位看似平常的重庆姑娘，却是位奇女子，她将弄出一桩惊天动地的大事来。不过那是后面的故事，暂且压下不表。

九点钟左右，批斗大会开始，白小斌被警卫们五花大绑押了出去。

冯中文见值班看守他的是翁国平和钱再耕，便央求他们把门留出一道缝儿，让他也看看这批斗会。

钱再耕眼一横："你娃少给我们添麻烦。"

翁国平却说："让他受受教育也好，他要再不老实，下场比白小斌还惨。"

门缝里刚好能看到会场的侧面，靠山坡的台阶上，摆着一长溜桌子，后面坐着专案组和团营两级领导。台阶下，白小斌正对群众站着，身子弯成虾公状，两边是两名持枪的警卫战士。

台上有人领呼口号，一人领，万人合，坝子上吼声如雷，一下便制造出一种摧枯拉朽排山倒海的气势。

接着，是外调小组的一位干部公布调查材料。

原来，白小斌的父亲解放前是四川大军阀杨森家中的私人医官，肩膀上挂过上校牌子，杏林中、江湖上、军政界皆称他为"白猫猫"。解放前杨森当重庆市长时，"白猫猫"就与杨森的十一房太太和三十多名儿女同住在重庆中二路的杨

森公馆“渝舍”之中，尽家庭医生之责。因杨森发迹之前在一次战斗中身负重伤，是“白猫猫”精心治疗，方救得他一命，所以杨森待他优礼有加，视若恩人。“白猫猫”原已有两房妻小，在重庆时，又娶了比他小近四十岁的三姨太。而这位三姨太，正是白小斌的亲生母亲。

后来刘邓大军入川，在酉（阳）秀（山）黔（江）彭（水）一带把宋希濂打得落花流水，“白猫猫”见大势不好，赶紧向杨森告老还乡。杨森叫他随去台湾，“白猫猫”婉谢；杨森送他两根金条，他也不要，仅求杨森送他“白猫猫药酒局”几个字。杨森知他意思，不仅为他亲书这几个字，还派人将其制成金匾，杨森的大名，也跃然匾上。那匾，上等乌木做成，亮晶文墨漆打底，“白猫猫药酒局”和“杨森”等粗拙有力的字儿全用金粉填过，当街高悬，灿烂醒目，让过往行人不敢不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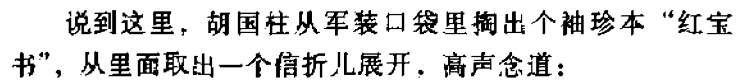
“白猫猫”就靠着那金字招牌和一身旁门左道功夫，在重庆下半城望龙门开了家医馆，养尊处优，安度晚年。

解放后，“白猫猫”被划成了“五类分子”，招牌仍允许他挂着，但不允许他一人拥有三个老婆。那时三姨太已经怀有身孕，“白猫猫”三者只能择其一，最终决定晚年和三姨太一起生活。

直至“文革”爆发，那匾被红卫兵砸了，医馆也被封了，曾给“白猫猫”带来许多好处的金匾，也就给他带来了更多的灾难。

“白猫猫”终于没能顶住随之而来的折磨和污辱，半夜里起来从药柜里找出点砒霜服下，就此一命呜乎了。

调查组不仅查明了白小斌的真实身世，还调查到白小斌下乡之前，用重金收买街道居委会主任，将其家庭成分偷改



为“革命干部”。

调查组宣布完外调材料后，便是群众揭发。

此时台下群情激愤，上台揭发者争先恐后。

但是，掀起高潮的，却是来自弄弄坪的二连指导员胡国柱。

他说道，白小斌分到他们连后不久，他和谭奇云连长就对白小斌的种种反常行为产生了怀疑。所以，在1971年10月里的一天，他俩故意派白小斌去大勐龙街上为连队买东西，往返时间得要一整天。等到知青们出了工，白小斌上了路，他和谭奇云踹开他茅屋的竹排门，对他的东西进行了一次全面的检查，争取能找到一点可疑的线索。最后，他们终于在白小斌的枕头下发现了一封信。他俩看后，认为这封信很重要，怀着高度的阶级斗争警惕性和对革命事业的强烈责任感，由他执笔，把这封不长的信一字不漏地抄了下来，准备有朝一日做个证据。因为他和谭连长坚信，无产阶级的眼睛是雪亮的，再狡猾的妖魔鬼怪，迟早也会现出原形来，果然今天就派上了用场。



说到这里，胡国柱从军装口袋里掏出个袖珍本“红宝书”，从里面取出一个信折儿展开，高声念道：

“宋师长：您好！我是来自重庆的白小斌，你对这个名字一定不会陌生。因为，在多年的战斗生涯中，你始终和我爸爸在一起。宋师长，虽然我们还没见过面，可是，我早已从爸爸的影集里看到过你年轻时的英姿，而且，我爸爸也多次对儿女们谈起过你。称赞你在抗日战争中，用大刀和凶狂的日寇浴血肉搏；在解放战争时期，你参加了平津战

役、淮海战役，身先士卒，得到我爸爸的表扬和重用；在解放云南的战斗中，你用刚毅和智慧，指挥部队俘虏了成千的敌人。据爸爸讲，正是他当年参与指挥的部队组建了昆明军区。我离开重庆之前，爸爸再三告诫我不要给你添任何麻烦，领导干部的儿子，更应该和普通老百姓打成一片。现在，我带着爸爸的教诲，带着对西双版纳的厚爱，来到了你的身边。我当然不希望你能给我以任何特殊的照顾，因为那对我的思想成长是不利的。有机会我将到景洪拜望你老人家。

最后，祝你保重身体，并代我向王姨娘、宋威、宋娟问好！

此致。军礼。白小斌。1971年10月12日。”



念完信，台下群众的情绪到达沸点。

“打倒政治骗子白小斌。”

“白小斌冒充高干子弟罪该万死！”

手臂如林，口号声若怒潮狂飙。

不料，冯中文却见翁国平满脸鄙夷地哼了一声，对钱再耕嘀咕道：“狗日的当众说假话也不脸红，偷抄别人的信件，还说自己是阶级斗争的觉悟高，鬼才相信。”

钱再耕也说怪话：“去年摔死在温都尔汗的林副统帅就说过，不说假话，就办不成大事。”

冯中文离开了门缝，心里对白小斌那种从天上到地下的惨状不由得起了一种同情之心。

从他现在的情况看来，他们不正是一条藤上拴着的两个瓜吗？

夜里，一盏孤灯，伴着两个落魄之人。

白小斌被批斗了半天，已经被折磨得奄奄一息，烂脸肿得像发泡的馒头，被撕裂的伤口处，能看见白生生的牙齿。

看到他这副模样，过去长期淤积在冯中文心中的那种情敌之间才有的仇视，以及对白小斌至尊地位的强烈嫉妒，一瞬间全都荡然无存了。而壅塞胸中的那同病相怜的情愫更浓了……原来，和自己一样，白小斌的父亲也是一个前国民党的军官。他俩都是"狗崽子"！他清楚对白小斌产生这样的同情是十分不适宜的，可是，他无法遏制自己的感情。

因为，他完全能够理解白小斌为什么要这样做……

批斗会不过是厄运的开始。从第二天起，白小斌便被武装警卫们押着，到各个连队、大勐龙街上，以及附近傣家人、佤佬人、卡瓦人住的寨子去游乡示众。



专案组为了取得更好的示众效果，特意将白小斌打扮得像一个川剧舞台上的"小花脸"，头戴尖顶纸帽，鼻梁上用白漆涂抹，手里提着一面芒锣，每到一个连队、村寨，便敲响芒锣，不停地喊道：

"我是冒牌高干子弟！"
"我是政治大骗子！"
"我是小爬虫、小丑！"

十来天后，州人民法院的布告贴满了通衢大道、城镇乡村。白小斌被判有期徒刑十五年，押往摩嘎劳改农场服刑。

在冯中文与白小斌相处的最后一个夜晚，他俩谈了许多，几乎一夜未睡。

已被判刑的白小斌不仅无任何沮丧、绝望，相反，自以

为犯下弥天大罪会被公开枪毙的白小斌得知自己居然还能保住性命，倒有了一种死里逃生喜出望外的兴奋。

“不就十五年么？老子今年才二十岁，出来时也不过三十五。而且我还听人说过，那摩嘎农场里的犯人生活比知青好得多，蔬菜粗粮自己种，吃都吃不赢；猪儿自己喂，每月至少能打两顿大牙祭！劳动强度，也远没有知青大，而且他们还是从勐腊县城接的专线，每间寝室都照电灯……”

冯中文看他那样儿，好像谈的不是去劳改农场，而是去高级疗养院，而且，依然是他当“高干子弟”时的那副模样，神采飞扬，口沫四溅。只有那嘴上的伤还时而影响他的形象，痛得他呲牙咧嘴，呻吟两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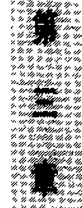


当冯中文把自己的身世告诉白小斌后，白小斌一声长叹，拍着他的肩膀感慨地说：“像你我这种人，已经投生到了人世，总得想办法活下去。怎么活？我想得多，一种活法是忍气吞声，夹着尾巴做人；另一种，就得像我这样活。我现在栽了，可我一点不后悔，为啥？我毕竟在人世上潇潇洒洒地操了一回——不，不是一回，我白小斌，算起来已经操了两回。第一回是‘文革’初期学校成立战斗队，我去报名，狗日的说我老汉是反动军官，没有资格参加红卫兵。那一刻，我像被当众脱了裤子，让‘红五类子女’们围观。你猜我咋办？老子一不做二不休，冲几个同样是‘黑五类分子’的同学一声吼：‘走，你们跟我一路出去想办法！’出了学校大门，我对他们说：‘他们不准我们参加战斗队，我们就自己组织一个。’说干就干，反正天下已经大乱，又不需要审批。我掏出一角五分钱，到刻字摊上雕了个‘卫东彪红色兵团’的印砣砣，大家再凑钱买了块红布，到铺子里印上字，每人把红袖箍往手杆上一笼，就成了名正言顺的红卫

兵。大家感谢我，众望所归，就全票推举我当兵团司令。那一年，我才十五岁，行政级别就是兵团级了。”

冯中文忍俊不住，苦笑着说，“小斌啊小斌，这种时候，你居然还有心开玩笑。我看你呀，简直把严肃的生活当成了演戏。”

“啥？你还以为这生活严肃？哈哈，我看你娃提琴拉得好，舞也跳得好，脸蛋也漂亮，只可惜脑袋里装的是一团浆糊。实话对你说，林彪在蒙古一摔死，我觉得我一夜之间就清醒了，也就是说，我认为生活再也不是我过去想象中的那样严肃了。生活成了个啥？不就是个大舞台，每个人都在这舞台上表演，而且，每个人都渴望着出演主角而绝不愿替别人当配角、跑龙套。举个例子，在我们弄弄坪，胡国柱该算得一号了，他是理所当然的主角，我只能给他跑龙套。可我略施小计，故意写了封给宋天民的假信放在枕头下，我本来是想让知青们偷看的，没想让胡国柱和谭奇云偷看了，胡国柱竟然还把它抄了下来。胡国柱是甘肃农村人，老家穷得连裤儿都穿不起。从那以后，胡国柱和我的位置就颠倒了，千方百计地讨我的好，还提拔我当了司务长，最后向我提出，要我帮他的忙，他转业时请我父亲发个话，把他调到重庆去坐机关。狗日的那天居然还有脸在批斗会上检举我！可惜我没资格发言，我要能说话，把他那副丑恶嘴脸揭露出来，看他龟孙子今后在弄弄坪上怎么做人？”



最令冯中文感动的，是白小斌诚恳地向他道歉，说他明知苏雨萍是冯中文的女朋友，他还故意去纠缠苏雨萍，想在中间插上一腿。

他说苏雨萍到弄弄坪“体验生活”后，他曾几次约她到山上去谈谈，苏雨萍都没理睬。后来有一天大勐海赶摆，他

看见苏雨萍一个人在饭馆里吃米线，就凑上前去和她套近乎，提出和她交朋友，仍被苏雨萍拒绝了。出饭馆后，知青们问他上手没有，他丢不起这个脸，就只好打肿脸充胖子，说苏雨萍早和他有那档子事了。所以，后来连队里就传出了流言，说白小斌确实不简单，连西双版纳知青中的头号美人都投进了他的怀中。其实，天地良心，他连挨都没有挨过苏雨萍一指头。

当然，白小斌也并非一无所惧。谈到他母亲时，他伤心地哭了。他说他母亲十九岁时嫁给他那已快满六十岁的父亲。父亲自杀后，完全靠母亲替人拉煤球洗衣服才把他抚养大。他最最害怕的，就是他被判刑的消息传到他母亲耳中的那一刻……



冯中文也哭了，因为他最最害怕的，也正是那一刻啊！

天亮后，白小斌被带走了。

他们没有再说什么，只轻轻握了握手。

白小斌深深地看了他一眼，转身头也不回地走了出去。望着愈发显得空荡荡的牢房，冯中文的心忽忽往下沉落。杨士模、白小斌都已经被先后排除掉了，那么，在专案组的眼中，杀害苏雨萍的凶手还能是谁呢？

一股深深的恐惧如乌云般彻底地笼罩住了他。

2

红透中国的“喜儿”对冯怜贞说：“这事，中国只有一个人能帮你的忙。”

多日阴雨后，上海人迎来了一个难得的晴天。空气清新，天很高很亮，浅蓝的一片，可是，冯怜贞却感到全身上下被一股寒流紧紧裹住，她的身子在颤抖，心也在颤抖。

不是因为寒冷，而是因为巨大的恐惧。

儿子已经快三个月没来信了。这样的事情在过去的几年中从未发生过。

中文自小孝顺、懂事，无论多忙，也不会忘记给家里写信的。她和丈夫担心了，不仅给中文，还给中文所在的连队、营部写信打听情况，却依然是泥牛入海，只字不回。夫妇俩紧张了，冯怜贞向团里也有儿女去了边疆的教职工打听，他们全都说不知道。可是，冯怜贞却从他们慌乱的神态里，支支吾吾的回答中感觉到了异样。她预感到儿子已经出

了事，而且是非同小可的事。她知道人们是碍于她的身分，不敢对她说实话，或许是出于中国人报喜不报忧的心理，不便对她说实话。

无奈之下，她只好去求助凌桂明，毕竟，他和中文有着多年的师生之谊。

今天该她当班，刚进食堂不久，就听见有人叫她。她抬头从窗口看出去，是凌桂明，他正站在练功房大门外向她招手。

仅从凌桂明这不寻常的举止，她便感到了大事不好！

果然，当她忙不迭地跑出去后，凌桂明告诉她的消息恰似晴天霹雳，将她几乎击倒。

凌桂明已经打听到确切情况，冯中文在西双版纳杀了人，而且杀的是张春桥的亲外甥女，已经被云南省委派去的联合专案组抓起来，正在严加审讯。

她丢魂落魄地叫了起来："我不相信！我不相信！中文是那么规矩的孩子，他怎么会杀人呢？"

凌桂明难受地说："我也不相信，可事实是，中文已经被当作凶手抓起来了！"

冯怜贞哭了起来："我要去云南，我和中文的爸爸马上得赶去云南……啊啊，他们会打他，会折磨他的！"

凌桂明劝她："大姐，你要沉住气，就算你们去了，又有什么用？而且，据我所知，到西双版纳是要先在昆明办'边境通行证'的，以你和冯大哥的情况，到了昆明他们不给你们办通行证，你们岂不是白跑一趟？"

冯怜贞想想凌桂明的话确实不无道理，惶极无措间，她突然想到了一个人。

"桂明，你去帮我求求芳芳，她现在在上海滩说得起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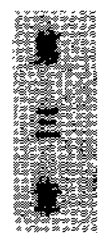
让她给我们帮帮忙，解决一下通行证。"

凌桂明苦笑着说："大姐，你没见她前两次回学校来抖的那个威风样子，坐的是菲亚特小轿车，屁股后面跟的是警卫员。我主动招呼她，她还不爱搭理，她会给我这么大的面子吗？……嗨，我这个王大春，早就被喜儿一脚蹬掉了。"

芳芳，正是那个几年前因在芭蕾舞剧《白毛女》中扮演喜儿一角而成为中国家喻户晓的人物。

但是，中国的普通百姓只知道舞台与银幕上的喜儿光彩照人的一面，而不知道生活中的芳芳，是如何利用佼佼美人的优势，成功地实现她一个又一个目的的。

与上海芭蕾舞学校其他女生相比，她姿容出色但并不是最漂亮的，她身段玲珑曲线优美，但令她痛苦不堪的是她的个头略嫌瘦小。总而言之，倘若全面衡量评价，舞校里比她强的女生大有人在。



但，却有一点，则是舞校的全体女生加起来的总和也远不及她。

这就是心计。

懂得巧用心计的漂亮姑娘在人生的道路上无需作艰苦的跋涉，向着辉煌的顶峰来上一串潇洒漂亮的三级跳就行了。

芳芳的第一跳是在她刚满十八岁的花季里。那是一个仲夏之夜，芭蕾舞学校的领导带着本届毕业生赶往上海市政府小礼堂，为北京来的大首长举行一场特别的演出。

首长是谁？级别有多高？姑娘小伙们窃窃议论，既好奇又兴奋。因为在中国就是如此，往往一位大人物的叫好，远远胜过万千评论家与无数百姓的声音。

人的一生中这样的机会不会很多，来了，就必须将它牢牢地抓住。

芳芳十分幸运，在这出舞剧中，她本来是没有机会登台的。他们演出的是根据拜伦的同名长诗改编的世界著名芭蕾舞剧《海盗》。由芳芳一直嫉恨的许曼尼扮演舞剧中的女主角——希腊爱琴海岸渔村里的美丽姑娘“朱多娜”（正因为如此，当芳芳日后靠着喜儿在政治上发迹走上仕途后，便将许曼尼整得死去活来，终于泄了心头之恨），卓青扮演“朱多娜”的女友“贝尔纳拉”，而芳芳不过是担任“贝尔纳拉”的B角。然而谢天谢地，就在这天上午，A角卓青突然发高烧，不能上台，便由芳芳顶了缺。

狂喜之后，便是忧愤。毕竟，她注定只能是陪衬许曼尼这朵“鲜花”的“绿叶”，剧情已经规定了她配角的地位。



芳芳无法修改拜伦的作品，但她却能运用心计，轻易地便将观众，特别是那位中央首长的目光从主角的身上转移到了她的身上。

就在音乐响起、大幕拉开、第一场第一幕“海岸”芳芳登台之前，她灵机一动，偷偷摘下了自己的乳罩。这轻轻一摘，对芳芳来说起到了划时代的作用。

本来，许曼尼不仅比她漂亮，个子也比她高，乳房也比她丰满硕大，但是，她的乳罩却使高耸的山峰变成了浅丘，优势化为了劣势。而芳芳的轻轻一摘却显示出了奇效，在薄如蚕翼的鹅黄色尼龙绸衫下，十八岁姑娘充满青春活力的乳房无拘无束地波动着、起伏着。她并不在意台下相当多的男性观众的目光已经从许曼尼的身上转移到了她的身上，她在意的是坐在第七排的那位首长的反应。当那个面容瘦削的中央首长举起望远镜，自己跳到哪儿，那镜头就追向哪儿时……成功的感觉霎时涌满全身，她知道她已经压倒了许曼尼，她赢了！

演出结束，舞校师生整队走出小礼堂，正准备登车离去时，一位军官突然走到她跟前。

“芳芳同志，我们首长想和你谈谈，请上车。”

去什么地方？谁请她去？芳芳一眼看见军官身后停着一辆“红旗”，心中的疑问便一扫而光。“红旗”意味着什么，连傻瓜都知道。

在同学们惊愕、羡慕、妒嫉的目光中，芳芳心花怒放地向着“红旗”走去。

“红旗”把她送进了宾国路招待所的一幢别墅里。芳芳过去听说过这地方，但从没想到自己也有资格进来。

和她谈话的，是她尊敬的市委书记。

“芳芳同志，组织上交给你一个重要的任务，从现在起，你就住在这里，陪同老首长吃吃饭、散散步，看看电影跳跳舞，只要使老首长心情愉快，在上海玩得高兴，就算你完成了任务。”



她当然知道老首长是谁，他在中央专门管干部的。

芳芳被安排在工作人员的房间里住下了。她的心情既兴奋而又忐忑不安。能够陪伴高级领导人，这是何等的荣幸、珍贵，可他毕竟是个男人，他要是请我陪他上床呢？……当然不能拒绝，只可惜，他岁数实在是老了一些。

芳芳激动地等待着。

可是，她说不准是盼望还是担心的事情迟迟没有发生。她每天陪着他吃饭，去花园里散步，陪他说说话儿。在道貌岸然的大首长面前她显得既拘谨又温驯。渐渐地，她发现大首长也是人，特别是在没有工作人员没有秘书，只有她和首长呆在一起的时候和场合，年迈的他仿佛突然变成了一个年轻的绅士，甚至还蛮有兴趣地和她玩跳棋、说笑话。

在和大首长的接触中，她悟出了一条诀窍：要取得首长的欢心，就必须尽量把自己表现得傻里傻气。

这是她和他单独在一起时的一次饶有情趣的对话。

“首长，你喜欢我吗?”

说这话之前，她已经精心设计过自己的表情，娇羞，而绝对来不得半点的放浪与轻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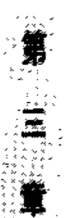
“喜欢。”

“喜欢我什么?”

“傻气。”

“为什么?”

“因为我接触的尽是些聪明过头的人。”



就在首长返回北京之前的头一天夜里，他搂着她在起居室跳舞，跳的是慢四步。他跳舞就像在迈四方步，随心所欲地拖着芳芳四处转。芳芳感觉到首长把她搂得比平日更紧，自己的乳房已经紧紧地贴在了首长干瘦的胸脯上，这明显地意味着首长已经对她有些依依不舍。

“小鬼，明天就要分手了，这些天痛快吗?”

“痛快，可是，我害怕……”

“唔?”

“回去后，单位领导要问我这半个月上哪儿去了，连招呼也不和他们打一个，我该……”

“怕什么，他们谁也不会问你的。回去后，在这儿看到的、听到的一切都不能……唔，明白吗?”

“明白。”芳芳连连点头。

首长明天就要离开上海了，没有高潮，没有刺激，没有精彩的故事发生，珍贵的时光就这样平静地流过去，自己未能给首长留下刻骨铭心的印象，芳芳心中，涌满了失望、沮

丧的情愫。

突然，她傻乎乎地问道："首长，你为什么叫我来？"

他倏地停下舞步，双手捧住芳芳的肩膀，缓缓说道："小姑娘，政治家也是人，而且，恐怕还是世界上最孤独的人……懂吗？孤独……我是因为害怕孤独。"

芳芳点点头，尽管心里充满迷惑，脸上依然是傻乎乎的模样……

从那时起，芳芳便懂得了大人物们最害怕孤独，因为他们常常没有人可以说说心里话。她惊喜地发现，大人物也是有弱点的，她要把大人物身上的这种弱点，化为自己的力量。对于一个掌握了这种力量的漂亮女人，生活中还有什么样的困难不能够战而胜之？

生活赐与了芳芳太多的机会。每年，她总有两三次十天半月地在芭蕾舞团里消失，使她有条件积聚她需要的力量。正是带着这样的力量，她才等到了《白毛女》中喜儿的A角地位，使她很快为千百万人所熟悉、热爱、崇拜。

随后而来的"文革"潮流，又将这个二流芭蕾舞演员推上了上海市革命委员会委员的宝座。她的成功发迹之快连她自己也感到了惊愕和害怕，这种飞跃也强烈地震撼了她，使她陡增了一种难以形容的激情和欲望。

她对社会早已作出了自己的结论，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的根本区别在于资本主义有钱就有一切，社会主义有权才有一切，有权就可以住高级公寓，可以坐高级轿车，可以在豪华大剧场里坐最好的位置，可以吃山珍海味，可以享受漂亮女人，可以对下级发号施令。而眼下她手中的权力，还太小太小，高踞在她头上的大人物还太多太多。所幸的是在过去的那幢上海市政府的大厦里，她这位"红色委员"属绝对的

“珍稀动物”，上海滩上发迹的年轻的造反派领袖们周旋在她身边，死皮癞脸地向她展开追逐。甚至连几位四五十岁的山大王也想吃她的豆腐，揩她的油，无奈竞争力太弱而被挤出圈外。这几位山大王的嘴也缺德，便从革命样板戏的台词中找到一个露骨的绰号送给芳芳：“大红枣儿”——中国人谁都知道朱逢博唱的那首歌子：“大红枣儿甜又香，送给咱亲人尝一尝……。”

最终尝到这枚诱人的“大红枣儿”的却只有两人，捷足先登的是王洪文，身居上海市革委副主任的王洪文被芳芳弄得神魂颠倒，竟提出和结发夫人离婚，许愿每月给她两百元。王夫人宁死也不答应，最终迫使王洪文投降。紧随其后的是徐景贤，可他也同样是有妻室的人，与芳芳只能偷偷摸摸，暗度陈仓……



芳芳的种种桃色故事，早已传遍上海芭蕾舞团、舞校，演员教工们皆视她为“官妓”，连冯怜贞这样的政治上“编外人员”，也早有耳闻，强托凌桂明去求芳芳帮忙，也的确太难为他了。

儿子的安危牵挂着她的心，她决定亲自去找芳芳，哪怕只有一线微弱的希望她也不会放过。

她从凌桂明那里打听到芳芳现在住在华山路丁香花园后，便立即向团长请了假，匆匆赶去华山路。

上海人大都听说过丁香花园这个名字。

该园曾是大清帝国总理大臣李鸿章在上海的别墅。建于光绪年间，占地四十余亩。进了大门，绿树蓊郁，草坪如毯，中间的主楼有着哥特式建筑的鲜明风格。大厅前是一列宽大的拱廊，十根饰以花纹的椭圆形石柱拱卫着主楼，烘托出大楼的威严与壮丽。窗户由六角形五彩玻璃嵌成，阳台是

弧形的，主楼的顶部是三角形、火红色，直直地刺向蓝天。

此园取名“丁香”，则是因为主楼东头那栋精致小巧的洋楼，是李鸿章专为他喜爱的一个名叫“丁香”的宠妾建造的，再加上在小洋楼四周栽满了丁香花，由此丁香花园便遐迩闻名。

上海解放后，丁香花园便成为华东局书记处的办公楼。“文革”后，丁香花园又成了市委机关革命造反联络站的大本营。而飞黄腾达的芳芳，便搬进了当年丁香住的那栋小洋楼。

冯怜贞来到丁香花园门口，向警卫说明来意。警卫将她叫进传达室，拿出一张表让她填写。



冯怜贞一见那表上不仅有姓名、籍贯、家庭成分，还有社会关系等等，便顿觉心惊肉跳，笔下也就十分地滞缓沉重。

冯怜贞正在一笔一划地填写，另一名刚打过电话的警卫告诉她，芳芳同志到市革委开会去了，要中午才能回来。

冯怜贞如释重负，赶紧放下笔说道：“那我就在大门外等等她，行吗?”

冯怜贞在大门外足足等了两个钟头，终于看到一辆银灰色的菲亚特小轿车轻盈地向着大门口驰来。

隔着车窗，冯怜贞一眼看到了后座上的芳芳。但她清楚，此刻的芳芳，已经不是当年那个常来食堂打饭的天真可爱的小姑娘了，叫她芳芳是不适宜的。

“芳委员——”她迎上前去大声喊道。这是她考虑了很久才想出的一个称谓。

两名警卫闻此称呼目瞪口呆！

车在大门里面的路边停下了，身穿女式军装的芳芳从车



上下来，转身向冯怜贞招了招手。

“冯大婶，你别叫我芳委员，还是叫我芳芳吧。”

能招手让她进去，冯怜贞已经感到有了几分希望，再听芳芳这么一说，她更有了几分亲切感。

然而，当她满怀希望地把事情简短地告诉芳芳，并说明来意后，芳芳却兜头给她泼了一瓢冷水。

“既然是张春桥同志的亲外甥女失踪了，谁有胆子敢去插手此事……”

冯怜贞怯生生地说：“我不是请你去过问这件事，是想请你……帮我们弄两张边境通行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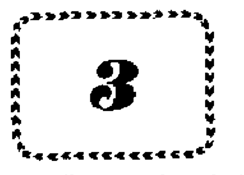
“那也不行！”芳芳一下子变得冷若冰霜。“这事，除了一个人有权力给你批条帮忙，中国谁也不行！”

“谁？”

“北京城里的毛主席。”

冯怜贞立即觉得眼前金星乱冒，待她回过神来，那车已经穿过林荫道，消失在丁香花丛中……





无数双仇恨的眼睛，注视着打着“白旗”投降的日本女人。

下午，刚把一车砖头拉到重型机床厂建筑工地上的冯剑夫万万没想到妻子会到工地上来找他，而且带给他的是那样一个令他肝胆俱裂的噩耗！

他匆匆卸下砖头，拉着板车，和妻子赶回家中。

情况非常清楚，儿子犯下弥天大罪，锒铛入狱，命在旦夕。作为父母，即便中文死有余辜，他们也必须在他被枪毙前去看上一眼，问儿子一个明白：你为什么要杀人？

可是，没有边境通行证，他们无法前往西双版纳。他俩一个是“国民党反动军官”，一个是“日本特务”，谁也不会帮助他们。

回到家中，冯剑夫像被抽掉了魂，闷着声一个劲地抽烟。

冯怜贞以泪洗面，悲痛欲绝："我不相信我们的儿子会杀人！他从小那么老实、规矩、懂事，知道家里的情况不能和其他人比，连骂人的话也不敢说一句。剑夫，无论怎样，我们也要亲眼去看一看，弄个明白……"

"没有边境通行证，我们到不了西双版纳。"冯剑夫重重地叹了一口气。

"我听中文上次探亲时说过，知青特殊，他们回去时是在建设兵团驻昆明办事处办通行证。我们把家里攒下的几百块钱全带上，先到昆明，送礼、送钱，送啥都行，只要办事处的人答应帮忙。"

"我头上带着'黑帽子'，不经居委会同意，不能离开上海……"



"还管那些干什么？"冯怜贞激愤地嚷道，"中焕已经死了，我们要是去晚了，恐怕连中文的面也见不上了。"

冯剑夫的眼中闪过一丝痛苦之色，他猛地站起来，"收拾东西，我们马上走！到了昆明，我先去找我那老上司，他要帮不上忙，我们就是翻山越岭，也要去看中文！"

为了避免被邻居看出破绽，冯剑夫只背了个装着两人换洗衣服和洗漱用具的小包，就和妻子赶往宝山路火车站。

第四天的上午，由上海开往昆明的火车到达了目的地，熙熙攘攘的人流中，出现了冯剑夫和冯怜贞。

昆明，是他俩二十七年前生活过的地方，对他们来说自然不会陌生，而且，四分之一世纪过去，昆明城区，破旧如昔。

在金碧路兵团驻昆办事处，汇聚着十几位也是准备到西双版纳、畹町、沧源、麻栗坡等边境地区探望子女的知青家长。看到他们拿出单位介绍信，很容易地就拿到了边境通行

证，冯氏夫妇既羡慕又提心吊胆。他俩很知趣，不敢上前凑热闹，直到办证的人全都离开了，冯剑夫才上前向那位坐在办公桌后面忙碌了半天的干部说道：

“首长，我们夫妇俩是去西双版纳州的大勐龙看望儿子的，可我们没有单位介绍信，想请你办张证……”

“没有介绍信，谁敢给你们办证？这是原则问题，你们知不知道？”干部一副公事公办的样子。

冯怜贞上前可怜巴巴地说道：“我儿子吃了官司，我们得到消息后吓坏了，走得匆忙，就忘了去单位开介绍信。首长，我们已经从上海赶到了这里，求你通融一下吧。”

“吃官司？你儿子叫什么名字？”

冯怜贞忧心忡忡地说："今天肯定不会有结果了。看来，我们不能在他一棵树上吊死，还得去找找你那位老上司。他过去来信说他不是五华区政协的副主席吗？说不定他还能帮我们想想办法。"

冯剑夫说："我当然要去找他。……不过，我担心他那样的身份，眼下的日子恐怕也不会好过。"

"他是起义将军，为共产党立过大功……再怎么着，只要他出面，还是会给他个面子吧。"

夫妇俩说着话，一同出了办事处招待所，往市中心的沙郎巷去寻找他的老上司乔明固。

三十一年前，冯剑夫也算得一个精忠报国的热血男儿。

1943年10月1日，《中央日报》发表社论，号召"十万知识青年从军"。上海沦陷后随父母逃难入川，正在重庆沙坪坝南开中学上高中的冯剑夫读到这篇文章后，和许多同学一样，激动得又跳又笑，恨不得能马上穿上军装，开到缅甸印度去痛打日本人。激动之余，班上的同学便急不可耐地推举冯剑夫和另一位同学马上进城去打听具体情况，问明何时开始报名？在什么地点报名等等。

冯剑夫是一班之长。那时的高中生和后来的高中生可不一样，同学中已为人父人母者不少。冯剑夫虽是未婚青年，在全班同学中却有着很高的威望。他身高一米八二，浓眉大眼，相貌堂堂，不仅各科成绩名列前茅，在体育方面，他更是在全校独领风骚。每年秋季的"校运会"上，他稳稳地包揽了100米、200米、标枪、铅球、跳远的冠军。体育课改为军训课后，他的军事技术也技压群雄，深得军事教官的喜爱。

一个星期后，军队在市区夫子庙设点征兵了。冯剑夫带着班上十八名男同学、四名女同学前去报名。

夫子庙前，盛况非凡，从全市各地赶来的大学生、中学生不下两万人，校帽飘飘，校旗飞舞，将窄窄的一条陋街几乎挤爆。

报名的场面极其动人，有因年龄太小遭拒绝后痛哭流涕苦苦哀求的，有光着上身咬破指头在衣服上写“杀敌”二字表决心的，情绪激烈，满街的学生像汹涌激荡的河流。川籍学生居多，也有不少像冯剑夫这样的来自沦陷区的学生。此起彼伏的口号声震天动地，烧灼得人人热血沸腾。

突然，十几位东北籍的学生一起唱起了《流亡三部曲》，高昂激越的气氛即刻转化为巨大的悲愤忧伤，万千条粗细不一的嗓子全部加进去，汇成了一曲撼天动地的大合唱：

离别了白山黑水，
走遍了黄河长江。
流浪，逃亡；逃亡，流浪！
流浪到哪年？
逃亡到何方？
我们的祖国已整个在动荡……

所有的脸膛上泪流满面，人人边歌边哭，泣不成声。学生哭，行人哭，铺号里的商人哭，招兵的军人也哭。

一名军官突然站上桌子，紧握双拳大声喊道：“别哭了，同学们，把眼泪留给敌人！上战场去，多杀几个日本人，才是岳飞、文天祥、杨老令公的后代！”军官振臂高呼，“最后胜利一定属于我们！”

顿时，雄壮的口号声又惊天动地响了起来……

在报名后不久进行的笔试、体检中，冯剑夫一路过关斩将，而与他同时报名的同学中却有五名男生、三名女生落选。

那一年，冯剑夫刚满十八岁。

1943年11月3日，冯剑夫穿上美式军装，登上美制十轮大卡车，开赴云南。这批来自陪都的学生兵在昆明东北郊巫家坝机场附近的新兵营里训练了两个月，即被编入建制，开赴前线作战。最初的战斗是零星的，冯剑夫所在的部队据守在怒江东岸，而日本人就在江对岸，他们从缅甸汹汹入境，占据着畹町、芒市、龙陵、腾冲等一大片中国的土地。没过多久，大仗就一个接一个地开始了。在长达四个多月的战斗中，冯剑夫参加了突破怒江之战、松山大血战。冯剑夫很幸运，在松山大血战中，他所在的连队死伤达三分之二，他却仅受了几次微不足道的轻伤。而且，因他作战骁勇，已经是第八军一〇三师里的一个排长了。



就在冯剑夫被提升为排长没多久，一批从各支参战部队里精心挑选出来的骁勇战士被火速送到昆明。三天后，这大约上万名官兵编为新一军五十师，被陈纳德将军指挥的“飞虎队”空运到印度东北部比哈尔邦的兰姆伽基地。

冯剑夫等人在这里和许多先于他们之前到来的部队一样，接受全新的美式装备和现代战争所需的军事技能的训练。他们的教官全是美国人。他们知道他们的军长孙立人是一位了不起的中国人，早已率领他的另外两个已训练好的师进入缅甸与日本人血战，并于8月初攻下了缅北重镇密支那。

1944年10月底，新一军五十师开出兰姆伽基地，参加

夺取八莫之战。

战斗历时一个半月，12 月 15 日，新一军攻占八莫。

战斗结束后，冯剑夫被提升为上尉连长。

1945 年 1 月 28 日，无数面青天白日旗在缅甸的一座小镇芒友高高飘扬，在国外长期和日本人血战的中国驻印军和远道而来由卫立煌将军率领的中国远征军在这里举行了激动人心的胜利大会师庆典。

作为中国驻印军中的一名低级军官，冯剑夫参加了这次盛大隆重的阅兵式。他率领他那军容整洁、精神抖擞的连队昂首阔步通过主席台前，向着肃立在台上的将军们敬礼。那种扬眉吐气的心情，那种振奋国威的场面，令他毕生难忘！

会师之后，中国政府仅将新一军继续留在缅甸境内，其余将士皆凯旋归国。

2 月底，新一军派机械化五十师南下作战，向曼德勒推进。日军此时大势已去，虽拼死抵抗，仍连战皆败。五十师钢铁洪流滚滚向前，仅一月，便连克南帕卡、锡箔、猛岩、腊戌、雨保、叫脉、眉苗等大小城镇数十座。

3 月 20 日，五十师前锋已进抵伊诺瓦底江畔的小城拉因公。

就在这里，中国远征军的上尉连长冯剑夫与日本侵略军中的战地救护员大宫静子竟然不期而遇。

拉因公在战争期间一直是日本人的一个后勤转运站，驳船可直驶曼德勒。在拉因公码头的仓库里，堆积着大量的粮食、弹药和各种后勤物品。日本人后来又强迫战俘为他们赶修了一条通往密（密支那）——曼（曼德勒）铁道线上的战时公路，交通就更为方便，战略地位也更加重要。

二〇一团团长乔明固将突袭拉因公码头，断敌水上逃路

的重任交给了他十分器重的冯剑夫。三百多名战士，清一色的美制M4汤姆式冲锋枪。他们利用伊诺瓦底江边密密的森林与河上腾起的浓浓大雾作掩护，拂晓时分，已经从上游处接近了拉因公。

他们突然出现在码头上，向着每一个欲举枪射击的日本人开火。枪声一响，令他们感到惊奇的是，到处巨响如雷，好几座仓库在爆炸声中飞上了天空。停泊在码头边的几艘驳船，以及拉因公城里到处腾起了大火。熊熊火光中，他们看见日本兵似乎并不忙于抵抗，而把放火当成头等大事。

日本人绝望了！冯剑夫喜出望外，下令部下向城里进攻。

敌人的反击是无力的，等到突击连肃清码头上的日本兵，在几乎没有抵抗的情况下冲进城里，才发现拉因公已经变成了一座空城、火城。日本人是有预谋的，他们发现不少粮垛被泼上了汽油，敌人还没来得及放火，就让他们射出的密集弹雨给撂倒了。

走在空荡荡的街道上，冯剑夫懊丧地骂道："妈的小日本，跑得比兔子还快！"

然而，接踵而来的事实很快便纠正了他的这一想法。

驻守拉因公的日本人不仅没有逃跑，相反，他们早已下定决心与中国人决一死战。烧毁城池、码头、轮船，自退逃路，正是他们这种决心的体现。

一千四百余名日军士兵让乘胜挺进、挟威而来的上万名配备极其精良的中国人大吃了苦头。

拉因公日军守备队在中国军队到达之前，便已全部撤到了城东的那空山上。该地区典型的喀斯特地貌形成了许许多多的天然溶洞群，它们和日本人修造的无数人工洞穴一起组

成了一座庞大的地下迷宫，彼此以地道相连。里面蒸汽、水、电和灰膏墙一应俱全，足可容纳两千名军人。

天亮后，中国军队用美国制造的威力巨大的155厘米榴弹炮向那空山轰击，炸得山顶碎石乱飞，树倒藤燃，但效果不大。敌人全部龟缩到洞里，等到炮声一停，他们又重新回到阵地上，抢修被炸塌的工事，并用枪炮还击。

20日，二〇一团、二〇二团全力攻山。至夜，进入了敌人前沿阵地的几处洞口。山坡上，密密地铺着一层中国士兵的尸体，攻击团队伤亡极其惨重。当天夜里，担任预备的二〇三团也投入了战斗。中国军人充分地发挥了自动武器近战的长处，把子弹像狂风暴雨般射向每一个洞口。而且，美国人制造的瓦斯弹和火焰喷射器也在地道战里发挥出巨大的作用。

战斗持续了整整一周，28日下午四时左右，被包围在那空山巅的少数残敌据守的最后一处阵地上终于打出了一面"白旗"——那是一件医护人员穿的白大褂，一个年轻的日本女人举着它摇摇晃晃地走了出来。

无数枪口和仇恨的眼睛瞪着她，已经杀红了眼的中国军人们对"白旗"已经丝毫不感兴趣，他们渴望敌人继续抵抗，以便将他们全部歼灭，一个不剩！

冯剑夫也看见了这女人。那时他离她不过三十步之距，而且还越来越近……他的大腿上被手榴弹片连皮带肉地"咬"掉了一大块，正淌着亮旺旺的血。

但是，投降的敌人只有这一个。当这位摇动着白大褂的日本人离进攻者只有几步之遥时，山巅上突然响起了一阵歇斯底里的号声，接着又传出日本国歌《君之代》的声音，紧跟着，便是一声巨响。

一听到歌声和猛烈的爆炸声，这位日本女人猛然跌坐在地上，放声悲嚎起来……

一千四百余名守敌除二十多名受伤士兵被俘、一名日本女护士投降外，全部战死。

而中国攻击部队伤亡人数则远远超过对方。担任主攻的二○一团，伤亡过半。冯剑夫的突击连更惨，只剩下六十七名活着的士兵，人人疲乏得神智昏噩如同醉汉，而且几乎都挂了花。

乔明固赶到了阵地上，望着满山遍坡中国军人血肉模糊的尸体，他悲痛交加，下令将抓获的日军俘虏全部枪毙，部下几经劝阻，他才含泪收回成命。通过翻译问明投降的日本女人是一名随军护士后，他命令冯剑夫将她带下山去，交给已跟进到拉因公的战地医院，让她去照料伤员……

夫妇俩来到了沙郎巷。无需打听，二十多年前，他俩曾多次来这里拜望过乔明固。乔家是一所独门小院，黑漆大门内，一条青砖铺成的甬道笔直地通向正厢客厅的台阶下，两边是齐腰高修剪整齐的万年青，一左一右，还栽着一些花木。他俩最后一次来时，正是茶花盛开的季节。

门楼依旧，只不过门上的黑漆已经被涂成了红色。门开着，在外面便可看见不少光胳膊白腿子的男女老幼在院子中歇凉。绿草花木，已荡然无存。

跨进门槛，冯剑夫客气地问道："请问，乔明固老先生还住在这院里吗？"

十几双眼睛全都凝聚在他夫妇俩的脸上。

"乔明固？那是个大反革命，'破四旧'时对抗红卫兵，早就被公安局关起来了。"一个摇着大蒲扇的中年男人回答

道。“你们找他干什么啊?”

冯剑夫心中一跳，赶紧说道：“我们从上海来，有位朋友认识他，托我们顺便来看看。嘿嘿，对不起，打扰了。”

夫妇俩支吾两句，赶紧撤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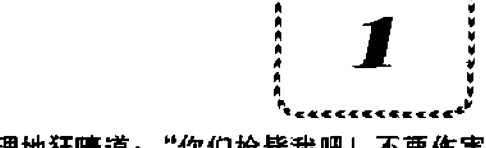
刚回到招待所大门口，只见里面奔出一人，正是那位办证的干部。他大声埋怨他俩：“我等你们一个多钟头了，你们倒自在，这种时候了还有闲心去逛夜昆明。拿去，这是你们的通行证，到了那里，你们可要好好配合组织，劝你们那儿子坦白交待，争取政府宽大……”

夫妇俩脑袋点得像鸡啄米：“你教育得对，批评得对，我们一定协助政府，协助组织。”

望着手里的通行证，夫妻俩不由地对望了一眼，流下了激动的眼泪。







蒙冤者歇斯底理地狂嚎道："你们枪毙我吧！不要伤害我的父母，他们是无辜的！"

冯剑夫冯怜贞怎么也没想到，难抑恋子之情，冒着风险千里迢迢赶到云南的他们，居然会被专案组用来作为对付冯中文的一件武器。

办事处领导将冯中文父母已经到了昆明，并请求前往西双版纳的消息向景洪一师司令部报告后，司令部立即便转告了在七营营部的专案组。

而此时专案组的头头们，正如同热锅上的蚂蚁。

两个多月前，当他们率领精兵强将，浩浩荡荡开进七营营部之初，他们是满怀信心，以为能很快将这桩看来并不十分复杂的案子搞个水落石出，查实失踪的苏雨萍的下落；如

果她被人杀害，则找到尸体，揪出凶手，便可凯旋而归。

实事求是地讲，对于侦破工作，他们绝非外行。他们在公、检、法系统均已工作多年，过去的经验使他们各自在内心确信这是一桩单纯的刑事案件，然而就因为苏雨萍是张春桥的亲外甥女，而且春桥同志已经亲自过问此事，迫使他们不得不时时刻刻将政治性质挂在嘴上，因为张春桥本身就等同于重大的政治。

再者，“文革”初期，公、检、法系统受到强烈冲击，被彻底“砸烂”，整个机构瘫痪多年。虽然后来得以恢复，但又把三方一锅烩，全国各地都挂出了“公检法领导小组”的牌子，由军代表指挥拍板，将以前许多在侦破工作中行之有效的方式、手段，统统斥之为“神秘主义”，违背了“全心全意依靠人民群众”、“群众，只有群众才是推动历史前进的动力”的最高指示，强力在公、检、法干部中灌输“运动破案”、“群众破案”的意识和做法，久而久之，便形成了依靠大轰大闹的方式破案的思维定势。虽然公、检、法已在一年以前各自独立运转，但思想意识却依然在过去的轨道上滑行。

正因为如此，专案组下车伊始，便动用一切手段，在西双版纳大打了一场轰轰烈烈的“人民群众破案战争”。

头头们不谓不辛苦，不尽职，他们废寝忘食，殚精竭虑，日理万机，审察了几千人，审阅了几千份时空定位材料，还日晒雨淋爬山涉水地深入基层连队，召开破案动员大会，分片包干，搜山挖坟，深入千家万户翻箱倒柜。可是两个多月过去，除了挖出一个冒牌高干子弟，收获的却是满耳怨愤之声，侦破工作没有丝毫进展。

苏雨萍如一缕清风，消失在荒山野岭……

冯中文显然有重大嫌疑，却始终挖不出一星半点作案动机和证据……

杨士模让人欢喜一场，查来问去，却是个情迷心窍走火入魔的单相思……

侦破之苦，不在于案情扑朔迷离，千头万绪，错综复杂，而苦在眼下这般无线索可寻。

头头们已经心力交瘁。

为了撬开冯中文的嘴巴，他们把凡能想出的手段都已经使用过了，打、吊、烫、捆，三天三夜七十二小时连续审，专案组分班轮流上，企望冯中文在精神恍惚后能说出带有真实成分的胡话。

凡此种种，加诸一身，岂料到头来依旧是枉然。

冯中文即便在昏迷中，也不承认他杀害了苏雨萍。相反，他还呢喃着苏雨萍的名字，好像他比任何人都更痛苦，更怀念苏雨萍。

就在几天以前，一位曾在业余宣传队泡过、多少有些文艺细胞的审讯人员挖空心思向头头们献了一计。

此计谋的确别出心裁、别开生面，头头们虽然对其效果不敢乐观，但在其它手段均已失败的情况下，这新冒出的念头，就成了惟一的可试之法。

夜幕下垂，冯中文被警卫带进了审讯室。桌子后面依然是那张已审过他多次的脸，两边站立的依然是警卫连的几名壮汉，然而，不同于往常的是桌子上摆着一个打开盖的琴盒，盒里躺着一把小提琴。

他一眼便认出这是自己的小提琴。这琴是在弄弄坪自己的寝室里的，他们把小提琴拿到这里来干什么？

他盯着主审官，眼中掠上一丝疑惑。

"你坐下。"主审官脸上露出难得的笑容，"你不要紧张，今晚我们不审你，也不打你。你给我们拉几支好听的曲子，给大家解解闷儿。"

主审官居然殷勤地把琴和琴弓取出来，递到了冯中文手上。

冯中文把琴夹上颈，调了调弦，侧着脸问："你想听什么曲子呢？"

主审官摆摆手，笑眯眯地说："拉几段'封资修'的，我们来批判。像马思聪的《思乡曲》、俞丽拿的《梁祝》、电影《五朵金花》里的插曲，现在你都可以拉。"

冯中文感到今晚有名堂，这帮家伙决不会高雅到专门来这样的地方欣赏他的一场独奏音乐会。但他们究竟想利用小提琴做什么文章，他却猜不透，而且猜透了又能怎么样？

他现在惟一的选择便是服从。至于其它的一切，他只能任人摆布，听天由命了。

哀怨如诉的旋律，随着琴弓缓缓地运行，缠绵悱恻地流泻而出……冯中文演奏的是《思乡曲》。并非是主审官第一个点名要"批判"这支马思聪将人对亲人、对故乡、对祖国的思恋之情发挥到极致的由民歌改编成的小提琴经典曲子，而是因为，那哀惋、凄怆的主题与他此时的心境是那样的切合。

串串动人的音符，似晶莹的泪；如飘飞的雨，使他在心中默念着一首曾拨动过他心弦的词："梧桐树，三更雨，不道离情正苦，一叶叶，一声声，空阶滴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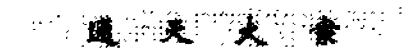
冯中文忘情地演奏着，泪水夺眶而出，淌过脸颊，滴落到琴板上。此刻，他的脑海中轰响着一串如霹雳闪电般的话："我是音乐家。我珍惜恬静、和平的生活，需要适宜工

作的环境。我作为一个中国人，非常热爱和尊敬自己的祖国和人民。我个人所遭受的一切不幸和中国当前发生的悲剧比较起来，完全是微不足道的。眼下还在那儿继续着的所谓'文化大革命'运动所出现的残酷、强暴、无知和疯狂的程度，是十七年来所没有的，也是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正在毁灭中国的知识分子，毁灭中国的文明。我和许多党内外多年以来虽然不是一直掌权但毕竟是起过很大作用的人的遭遇是一样的。去年夏秋所发生的事件，使我完全陷入了绝望，并迫使我和我的家属像乞丐一样在各处流浪，成了漂流四方的饥饿的幽灵。如果说我的行为在某种意义上有什么越轨之处的话，那就是我从中国出走了……"

说这话的人是《思乡曲》的作者，冯中文自小顶礼膜拜的中国"小提琴之王"，中国老百姓无比热爱的大音乐家马思聪。冯中文是他的崇拜者，这番话是他在上海音乐学院一位有名的作曲系教授的儿子家中合乐时俩人在偷听《美国之音》之际，偶然听到的。琴友的父亲去了"牛棚"，母亲去了菜市。马思聪这篇题为《我热爱我的祖国》的讲话对两位生活在暴力与疯狂中的音乐少年的震撼冲击是无以伦比的。因为在那之前不久，全国各艺术院校与演出团体，均接到了通知，宣布马思聪为"叛国投敌犯"，严令将马思聪的所有作品从教材与演出曲目中剔除出去。美国电台，将马思聪的讲话与他演奏的《思乡曲》放在一起播出，琴声幽幽，如泣如诉，将讲话烘托得越发凄怆、悲凉……

突然，外面有人随着琴声唱起了《思乡曲》：

"城墙上有人，
城墙下跑马；



想起了我的家乡，
我就牙儿肉儿疼。
想念不忘，
想念不忘我的家乡，
路儿正长，
心儿惆怅……"

主审官神色大变，站起了身，警卫们也都冲出了门。

朦朦天光下，男男女女的知青们黑压压地屹立在坝子上，似一群雕像。看不清他们的脸膛，却能听见人群中飞出的歌声、抽泣声，看得见闪烁的泪光……

冯中文的眼里已隐然有泪，他用全部的心灵拉奏着这支

警卫“当”的一声，将一张没把的大板锄摆在了桌子上。

主审官喊道：“冯中文，你坐到桌子边上去。”

冯中文惊恐地叫了起来：“你们，你们要干什么？”

两名警卫上前，将他拉到桌子跟前坐下。一人按着他的肩膀，一人拿起了一柄铁锤。

主审官回到原位坐下，他抓过冯中文的右手，放在马灯边揉摸、欣赏，慢悠悠地说道：“你这指头，既灵巧又有弹性，练到你这地步，不容易呀。”口里说着，他把冯中文的四个指头拉到大板锄上放下，另一只手去警卫手中拿过铁锤，比划着，做出敲击状。“你想想，我这锤子要落下去，你这几个可爱的指头，会变成什么样子？”

冯中文本能地将手缩了回去。警卫们一拥上前，按的按身子，拉的拉手臂，将他的手掌又强压到了大板锄上。

冯中文大叫起来：“你们这是严刑逼供，苦打成招！毛主席说过，要实事求是啊！”

“毛主席还说过：‘对敌人的仁慈，就是对人民的犯罪。’冯中文，你已经和专案组对抗了这么久，我们的忍耐是有限度的。今天夜里，你要再不老实交待，我就像砸核桃一样，把你所有的手指头一个个砸得粉碎！”主审官狞笑着说。

“我从来就是老实的，我没有杀苏雨萍！”

“砸！”

铁锤倏地扬起。冯中文拼命挣扎，却无法动弹。紧跟着便是“当”的一声脆响，锤子砸到了大板锄上。

冯中文肝胆俱裂，猛地将头压到了大板锄上，嗷嗷狂叫：“求求你，别砸我手指，砸我脑袋吧！对准太阳穴，就砸一下！”

主审官被气傻了，半晌，才蔫蔫地吼道：“把他押下

去。”

就在这样的时候，专案组得知冯中文的父母已经到了昆明，正央求办事处给他们办边境通行证。

头头们立即碰头商议。当他们传看了冯中文的档案、了解到他父母的情况后，立即决定，通知办事处，让他俩尽快赶到七营。

第五天下午，团部把刚刚从景洪赶到大勐龙的冯剑夫冯怜贞，用一辆北京吉普送到了七营。

一位专案组的头头在营部办公室里接待了他们。先是介绍案情，宣传党的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政策，然后，动员他俩大义灭亲，劝说冯中文如实交待。

最后，他话中有音地说道：“你们的情况，我们当然是非常清楚的。如果冯中文在你们的劝说之下能够坦白交待，就算你们立了一功，这对你们都有好处的。”



冯剑夫表示：“请首长放心，如果真是我儿子杀的，我们一定会站稳立场，大义灭亲。”

冯中文被专案组这几天对他突然改变的态度弄糊涂了。他们让他洗了澡，理了发，还给他治伤。今天午饭后，一位专案组的头头站在门口看了看他，并未和他说一句话便走了。不一会儿，雷祥瑞居然给他拿来一套干净衣裳，要他换上。

他们又要玩什么花样?

想到这事，他无法入睡，一直留意着外面的动静。屋外阳光灿烂，竹林中群鸟啁啾，坝子上有鸡啄食。午休时分，四处显得是那样的宁静、安详。

不知什么时候，一串引擎声由远而近响了起来。仅从声音，他便能分辨出那是一辆北京吉普。汽车上了坝子，稍停

了一会便开走了，四处依然是一派寂静……

突然，门锁响了，紧跟着雷祥瑞推开门冲他说道："喂，你出来。"

他跨出门槛，随着雷祥瑞走去，跟在他身后的，是翁国平和钱再耕。他注意到，他俩今天没带枪。而且更令他诧异的是，坝子上站着专案组的几位领导，他们在说着什么，但目光都有意无意地向着他掠来。

到了营部会议室门口，雷祥瑞推开门："你进去吧。"

他一跨进门，立即惊呆了！

眼前，是他此刻最渴望见到而又最害怕见到的人。

他像狂风袭击下的一株小树，浑身颤抖，凄惶地叫道："爸爸，妈妈……你们怎么来了？"

母亲大哭着奔上来，将他紧紧搂在怀里，疯狂地亲吻着他，泣不成声地问道："中文……他们打你了……啊啊啊啊！"

眼泪像小溪一样涌出眼眶，冯中文紧紧地咬住牙关，不让自己哭出声来。他缓缓地摇着头，一字一板地说："妈妈，你放心，他们从没打我一下……"

"你说假话！你这脸上的伤、手上的伤怎么来的？"母亲悲声叫道。

"不要哭了！现在不是哭的时候！"父亲兀地一声暴喝。

冯剑夫端坐在桌子边纹丝不动。虽然儿子一进门，他就从儿子的神态、脸上的伤疤看出他一定经受了非人的折磨；虽然那一刻他的眼泪差一点夺眶而出，但他清楚，同情与眼泪毫无用处……

"中文，爸爸的脾气你知道，男子汉大丈夫，敢做就要敢为。如果你是我儿子，就回答我一句话：你究竟杀没杀

人?”

冯中文“咚”的一声跪在父亲面前：“爸爸，儿子真的没有杀人!”

冯剑夫久久地痴视着儿子迎对着他的那双眼睛……

再也用不着问什么了，从儿子清明澄澈的眼睛里，他仿佛已将儿子的内心世界一览无余，那里面没有谎言!

陡地，他双手捂面，浑身剧烈地抖动。没有哭声，惟见泪水从指缝间汹涌溢出……

冯中文膝行向前，双手抱住父亲的肩膀悲声叫道：“爸爸，我对不起你和妈妈！儿子蒙冤受屈没啥，可我……不愿让二老为我担惊受怕呀!”

冯怜贞放声大哭，也跪了下来，搂住儿子丈夫，哭得死去活来。

冯剑夫泪流满面，捧住冯中文的脸，哽咽说道：“中文，他们对我说，你杀的是……张春桥的亲外甥女。你现在已经成了……重点嫌疑对象，他们要……再查不出凶手，会把你拿去……当替罪羊的。”

“爸爸……我知道的……可，那是没办法的事啊……”

“儿子，死，没啥可怕的，人生一世，草木一秋，到头总归是个死。最要紧的，是要活得堂堂正正，没做坏事，就是让他们打死，也不要承认，更不能乱咬别人……”

门“哗啦”一声被推开了，一大帮人冲了进来，架起冯剑夫夫妇就往外推。

一位头头气极败坏地嚷道：“让你们来劝儿子坦白交待，你们竟敢教他和政府负隅顽抗!”

冯剑夫扭过脸对他吼道：“首长，你把我儿子放了。人是我杀的，你们枪毙我吧!”

“好啊！你这国民党的反动军官，竟敢向无产阶级专政挑战！给我拖出去打！”

拳头密雨般向冯剑夫头上身上砸去。他昂着头，紧闭双眼，没有一声呻吟，也没有一句求饶。

冯怜贞不顾一切地冲上去，紧紧地抱住丈夫，绝望地叫道：“你们打我吧！我是个日本人，我叫大宫静子！我是日本特务！”

冯中文觉得眼前血红，仿佛全身的血都一下子冲到了头顶上。他歇斯底里地狂嚎道：“你们打我吧！枪毙我吧！不要打我父母，他们是无辜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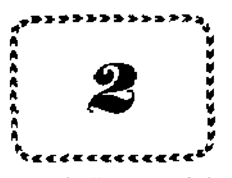
没有人理睬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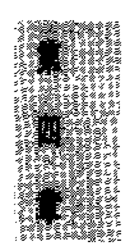


父母已经被推出了门外。

他的身子剧烈地颤抖着，几乎用尽全身力气吼出了一句石破天惊的话：

“是我！是我杀死了苏雨萍！”





最后的晚餐。最后的一夜。亲人团聚，却是肝肠寸断。

所有的人都被惊呆了，打手们的拳头凝在了空中。头头们面面相觑，他们又惊又喜又不敢相信。

冯剑夫惊极无辞："中文……"

冯怜贞突然瘫倒在地上。

一位头头大呼着："卫生员，卫生员！"随后，又吩咐警卫们将冯中文的父母找间屋子安顿下来。

专案组几十号人，全涌进了会议室，里三层外三层地将冯中文围在了中间。

"冯中文，你是心痛你父亲挨打，才胡乱承认的吧？"一位主要的头头大声问道。

"你说得不对。你父亲对我说，男子汉大丈夫，敢做就要敢为。我父亲还说了，死，没啥可怕的，人生一世，草木一秋，到头总归是个死。我是听从了我父亲的劝告，才决定

坦白的。只可惜你们没听懂，反以为我父亲在教我和政府对抗。”冯中文冷静下来，冷冷地看着那位一脸喜色的头头。

“好，既然你决定坦白，那我问你，你为什么要杀害苏雨萍？”

“因为我想强奸她，她反抗，还喊叫，我怕被人听见，一紧张，就杀了她。”他的神态异常轻松，好像他讲述的不是他杀人的动机，而是介绍他为什么要折断一根树枝，摘下一朵野花。

主审人满脸疑惑，与身边的头头们窃窃私语一番后，又问他：

“你承认苏雨萍是你杀的，那你把她的尸体藏在了什么地方？”

“我会告诉你们的。不过，我有一个条件。”

四周响起了一片斥责声。

主审人怒喝道：“冯中文，你的气焰太猖狂了吧！你有什么资格提条件？你要放明白，你是谁，你在和谁说话！”

冯中文冷冷一笑：“你们不要装腔作势的，我太知道你们一个个心里在想什么。揪出凶手，早日结案，然后班师回朝，向上级交差，和家人团聚。可你们太没能耐，把西双版纳搞了个天翻地覆，却一无所获，所以，只有把宝，押在了我冯中文的身上……”

“打倒冯中文的嚣张气焰！”雷祥瑞怒不可遏，带头呼起了口号。

“冯中文不投降，就叫他灭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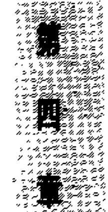
几十条喉咙一齐怒吼，差点把房顶掀开。

“同志们不要激动。”主审人高声打招呼，“让他说，让他表演。冯中文，你说吧。”

"对不起，我现在必须临时增加一个条件，不把站在旁边的这帮人叫出去，我什么也不告诉你们！"说完此话，他紧闭双眼，若老僧入定一般。

冯中文看不到头头们的表情如何，但他知道自己的要挟成功了。站在他旁边的人，骂骂咧咧地离开了。于是，他睁开眼，向着面前的几位头头，继续说道：

"我非常清楚我眼下的处境，我要是承认我是凶手，结局是押赴刑场，验明正身，公开枪毙；我要不承认，你们就千方百计地摧残我，从肉体到心灵，直至将我折磨死。对我而言，殊途同归，最终是一个死，那么，我还有什么害怕的呢？但是，你们和我一样清楚，我这两种死法，会给你们带来截然不同的结果。前一种死法，你们能从中体会到一种成功的快乐，并能因此成功而得到许多的好处；而后一种死法，只能让你们脸上无光，你们的领导无法向张春桥交差，而你们也会被当成一群办不成事的庸人、草包，所以说，我有充分的理由向你们提条件的。"



主审人的脸色急剧变换着。他粗粗地呼出一口气，沉着脸问："你说吧，你的条件是什么？"

"允许我和我爸爸妈妈吃最后一顿晚饭，一起度过最后一夜。因为，我再也没有机会和他们见面了。然后，明天早上他们一离开，我马上带你们去挖苏雨萍的尸体。"

"如果我们不同意呢？"

"那很好办，我立即自杀。"

最后的晚餐，不过是一瓦罐黑呼呼的咸菜汤，比其他知青特殊的，是多了一盘炒茄子，还有三大碗包谷饭。

但是，在这肝肠寸断的时刻，即便桌上摆的是山珍海味，冯怜贞也没法咽下一口啊。她突然发现，世界上再没有

比人更可怜、更软弱、更渺小的动物了！

她嫁给冯剑夫二十八年，为他生下了中焕、中文两个儿子。三年前，中焕在和父亲一起用板车拉石头时不慎翻车给砸死了。中文就成了她惟一的希望。

1953年，中国政府遣返敌对国的侨民，不少战后嫁给中国公民的日本女人，就因为舍不得放弃日本国籍加入中国国籍，而被迫与丈夫、儿女分别了。

在那痛苦的时刻，她同样经受着刻骨铭心的考验。她舍弃不下深深爱着她的丈夫，她的儿子中焕，以及尚孕育在肚里的中文，最终选择了加入中国国籍。在她第一次上户口时，丈夫给她取了个中国名字怜贞。



在中日两国政府交恶的大背景下，曾经饱受过日本侵略军蹂躏的上海人显然不会对这位滞留中国的日本女人有任何好感。更何况，她嫁的又是一个前国民党军官，一个带着“黑五类”帽子的管制分子。

但无论怎样，是人，就总得生存。这么多年来，她和丈夫蒙垢含辱，相依为命，一步步挪到了现在。

而现在，她的最后一个儿子也要死于非命了，而且，他必将带着耸人听闻的罪名死去。

可是，已经自知必死的儿子却似乎没有半点死亡的恐惧。即便是强作镇定，那也须得有非凡的勇气啊！

在这最后的晚餐上，他不准父母再提到死，他希望他和父母共同拥有的这最后的一夜，不再有悲伤、痛苦与眼泪。

可是，她分明看到死神的幽灵正在儿子头上盘旋，死神的魔爪已经紧紧抓住了儿子的脖颈……

“妈妈，爸爸已经讲完了他投笔从戎的经历，现在轮到你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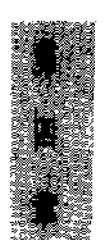
儿子一脸的平静，缠着父亲讲完了他当年在云南、在缅甸和日军作战的经历，又把凳子往母亲身边挪挪，将母亲的手托起，团在了掌心里。

母亲明白儿子的心思，他是竭力将父母的思绪引向久远的过去，离现实这盛满血泪与痛苦的深渊越远越好。

“讲什么呢?”这是儿子最后的请求，即便是心如刀绞，她也只能答应。

“讲你的过去，到中国之前，到中国之后。”儿子脸上，露出了少时才有的亲昵与天真。

随着自己的讲述，尘封已久的往事，像一张曝光后扔进显影液里的相纸，逐渐地变得清晰起来。



大宫静子是1943年5月从广岛市直接登上军舰前往中国上海的。那一年她刚满十七岁。在此之前，她还是广岛市高等女子学校的一名学生，在“全民参战”的口号下，她和全校的女孩子一样，除了上课，还必须学会一门军事技术。

静子的父亲大宫义雄是广岛经济界的巨头。父亲为静子选择了医护。

1943年是日本的“羊年”，也是一个令日本国民开始为战争的前途感到忧虑的年头。连静子这样普普通通的高中学生，都已经从报纸上和收音机里知道，美军在南太平洋上向日本大举进攻，虽然所用的措辞均是对日本皇军表现出的英勇战斗精神给予高度的赞扬，而且每一次战斗几乎都以皇军的胜利美国人的惨败而告终。但是，稍具一点地理常识的人都有了一种不祥的预感：既然皇军连战连捷，为什么每一次发生激战的地点，反倒离日本本土越来越近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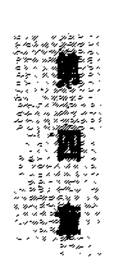
更令日本国民恐惧与担忧的是，东京已开始遭到美国人

连续不断的大轰炸!

尚未遭到一枚炸弹袭击的广岛也组建了国民自卫队。

只有从中国，从缅甸传来的捷报能让他们深信不疑。因为迄今为止还没有任何有力的事实能够证明中国人、英国人会成为大和民族武士们的强硬对手。自战争开始以后不断传回本土的捷报以及长期的宣传，使每一个日本国民确信，中国人英国人都是纸糊的人儿，一捅就破。

静子出发的前一夜，父亲写了一首诗送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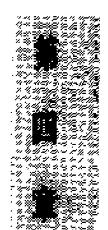
"切勿畏惧，
奔赴沙场。
即使我们英勇战死，
也不能停止向前挺进，
因为我们是大和之魂，
必须为国效劳，
天照大神与我们同在，
无上荣光!"

大宫静子到达上海后没几天，便换乘军用运输机去了仰光，然后，再乘火车经密支那到了拉因公。

那时候，日本驻缅军和日本侨民正沉浸在胜利的狂欢里。他们刚刚粉碎了中国远征军和英国军队的联合进攻，幸存的英国人逃到了印度，中国人大部退回国内，少部也去了印度。

静子到拉因公后给家里写回的第一封信，其中就详细地谈到了她第一次亲眼看见战俘的情景。

"……早上，我和护士枝子、和美一块去医院后面的那空山脚下采野花，这是我们常做的额外的工作，因为伤员们看到他们的床头柜上有一束鲜艳的野花时，是那样的快活。这时我们看见我们的士兵押着一群战俘缓慢地从公路上走了过来。战俘们大概有五百人，他们全都军服褴褛，满身污泥，蓬头垢面，浮肿虚脱，脸色苍白，毫无生气。他们跌跌撞撞，步履艰难，有些人则站立不稳，跌倒在地，我们的士兵就用藤条抽打他们。战俘们脸上毫无表情——脸不成形，毫无血色，赤脚走在满是碎石子的路上。我们还看见不少人仅用一块麻袋片遮羞，甚至还有一丝不挂的人。他们眼睛血红，嘴唇干裂，臭气熏天。他们身上满是血迹和泥土，还有屎。这是我到拉因公第一次见到的中国战俘和英国战俘……"



静子知道父亲读到这样的信肯定会非常高兴。父亲是一个狂热的军国主义者，他视日本的荣辱远胜于自己的生命。战争开始后，他便把三个儿子先后送进了军队，大儿子战死在马来亚，小儿子也在不久前死于中途岛海战。父亲悲痛之余采取的行动，是让惟一的女儿静子也上了前线。

拉因公是一个风景十分秀丽的小城，高脚木屋、香蕉林、槟榔树和金光闪闪的缅寺是小城的特点。小城有居民三千来人，他们大都是缅人和克钦人。日本军队占领这里后，把拉因公建成了一座后勤补给点。除了田光幅川指挥的一支日军守备队外，还设立了医院、邮局，修建了碾米厂和一座小小的火力发电厂，有三百来名从本土来的非军事人员在这里工作。除此以后，还有近千名千叶垦殖团的日本移民，他

们一家一家来到拉因公，开荒、养殖、伐木，生儿育女，他们的使命，就是把占领区尽快地变成日本的国土。作为占领者，每一个日本人在这里都享有特权，具有强烈的种族优越感。

和静子一起被分配到拉因公战地医院做护理工作的羊田枝子是她的同班同学，而和她俩要好的小岛和美则是随父母来到拉因公定居的移民。

她们在这里度过了一段平静而美好的日子，听不到枪炮声，战争好像在另一个世界里进行着。她们甚至不像是来参战，而是到此度假的。她们经常去碧清如洗的伊诺瓦底江游泳，到满山碧翠的那空山上去采摘野花，然后把野花带回病房，插到伤员的床头。她们在那空山巅上发现了几株奇特的树木，叶片碧绿肥大，散发着浓烈的花香，而且数日不散。她们从未见过这样的树木，拿着叶片去请教当地克钦人才知道，这树叫迦南香，只有东南亚的热带雨林中才有，四季常绿，过去常被法国人、英国人购去作香水原料用。姑娘们对迦南香极为喜爱。从此后，她们的身上便无时不充溢着这种奇异的香味。

只可惜好景不长，自 1944 年 5 月开始，静子便已明显地感觉到前线的战况不妙了。公路上不分昼夜地往前线流淌着坦克、车辆和军人汇成的滚滚洪流，但下来的，却是运送尸体和伤员的军车，垦殖团的移民每天加紧焚尸，拉因公到处烈火腾腾黑烟翻滚，空气中充满令人恶心的尸臭味、烤肉味。听前线下来的伤员说，中国人在怒江、在松山、在腾冲，连续向日本军队发起了大规模的进攻。过去像绵羊一样任人宰割的中国军队，这次被美国人用现代化的装备武装起来，简直变成了凶神恶煞，其势锐不可挡。即使是远离前线

的拉因公，也受到了美国重型轰炸机的威胁，所有的军事单位以及发电厂、碾米厂都已用伪装网掩蔽起来。夏季以后，战局更加恶化，中国驻印度的精锐兵团已越过印缅国境线，向缅北迅速推进，庞大的中国远征军也从云南入境，与日军在八莫、密支那血战。

历史已经颠倒——正如同大日本皇军与中国军队作战几乎每战必胜一样，如今掌握胜利的主动权已被卷土重来的中国人握在手中。

医院早已被伤员塞满，但前线的伤员仍被源源不断地送到这里。他们在拉因公抢救包扎后，又即刻被抬上驳船被转送到曼德勒。

医院人手本已极端缺乏，可仍有一半的医护人员被紧急抽调了上去。羊山枝子和小岛和美也去了前线。

和美出发前，请静子和枝子到她家里吃了一顿午饭。有日本人过节时才吃的红豆饭团，还有用伊诺瓦底江盛产的一种细鳞鱼做的生鱼片。和美的父母是千叶县的农民，他们天真地咕哝着，要是不打仗就好了，他们在过去缅甸人种罂粟的地里改种的菠萝和甘蔗，长势好极了，这下打起仗来，全都完了。静子却想，要不打仗，你们怎么可能从千叶来到拉因公呢？

三位姑娘与和美的两个妹妹唱起了《永别之歌》。泪水伴着歌声流淌。

她想起了父亲说过的一句话，"女人上了战场，不是胜利就是自杀，决不能当俘虏。中国兵全是禽兽！"

她不知道自己的明天会怎么样。在这种时候，她的命运也只能由这场残酷的战争来决定。

8月，密支那落入中国人手中。



12月，八莫被攻克。

1945年2月底，中国军队开始沿密（密支那）——仰（仰光）公路向缅甸腹地大举进攻。

一个又一个的噩耗不断传来，像沉甸甸的阴云压在每一个日本人的心中。

3月19日上午，北面的科林、伊尼瓦已经传来了猛烈的炮声。躺在医院里的不少伤兵听出那是威力巨大的美制"一五五"榴弹炮射击的声音。拉因公守备队队长——大宫静子至今还记得那是一个颇有风度的中学美术教师，不到三十岁，已婚。他有着浓浓的眉毛，漆黑的美髭，戴着一副金丝边近视眼镜。他的名字叫田光崛川，九州熊本市人，军衔是陆军少佐——在中午前突然带着人来到了医院。崛川下令把所有伤兵或抬或搀全部集中到了病房外面的坝子上，大约有五百来人，然后他站上一张凳子，开始讲话。

"战局已到最后关头。"崛川说话时神情肃穆，眼中闪动着泪光，"自美、英、中三国军队联合进攻以来，我大日本皇军之勇敢战斗精神足以令鬼哭神惊。我军虽弹尽粮绝，仍与拥有绝对物质优势之敌屡作决死之战。然而，我军官兵已相继牺牲，卑职深感遗憾的是，我军未能抵挡住正面向我进攻的中国人。想起祖国对我恩重如山，即使粉身碎骨，也毫不后悔。我已下令，拉因公全体守军与每一个日本员工拿起武器，与中国人决一死战；不能作战的平民全体自杀；野战医院立即转移到那空山上的洞穴里去，能作战的伤员都跟我上山。使我万分遗憾的是，我只好把不能行走的战友留下。诸君，像日本武士那样为天皇舍身吧！我真诚地希望，你们的魂魄在皇军卷土重来之日担任先锋……祈祷祖国必胜……和安泰！"

大约有一百多人坚持着站起来，走到坝子边上。

这时，医院附近响起了巨大的响声，一团团浓烟烈火冲上了天空。那是日本士兵在炸毁发电厂和碾米厂。

余下的数百名不能动弹的伤兵从医生手里领到了氰化钾，开始了悲壮的集体“玉碎”。他们高喊着“日本万岁”、“天皇万岁”服下毒药，然后挣扎着、惨叫着、抽搐着死去。所有目睹他们死去的活人都肃立在一旁流泪、哭泣……

就在那一刻，大宫静子已经强烈地感觉到大日本帝国的末日已经来临。



第四章

3

日军女护士怎么也没想到，她会成为一名中国军人的妻子。

是门前警卫换岗的声音，还是那突然响起的一声鸡鸣，打断了母亲的回忆？

冯中文偎依在母亲膝前，痴迷地注视着母亲的脸膛。

他惊讶母亲的美丽，这一年，母亲已经四十八岁了，黑发中已添了少许银丝，眼角两旁的鱼尾纹也显得深密，但昔日的风韵依稀可见，匀称的体态，清秀的眉眼，以及文静的气质，依然能让他感觉到母亲年轻时的俊美和内秀。

令他惊讶的绝非仅仅是母亲的美丽，还有她多年来对儿子秘而不宣的许许多多的故事。他当然知道母亲是日本人，可绝没想到他的日本母亲有着这样令他惊心动魄的传奇经历！

"妈妈，后来呢？你怎么和爸爸认识的？他是你的敌人

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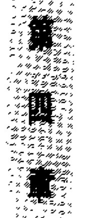
"儿子，这就是缘份。"

冯中文注意到父亲脸上纤微的变化，那种他自小已经习惯的卑微、可怜已经荡然无存，洋溢着军人才有的硬峭与刚毅。显然是母亲的故事勾起了他属于自己青春年华的宝贵回忆，那里面，或许还珍藏着一段弥足珍贵却早已被社会遗忘的辉煌。

"告诉他吧，中文已经是大人了。"父亲沉沉地说。

母亲开口了。断开的珠串又被重新接起……

第二天破晓前，洪水般涌来的中国人把日本人铁桶般包围在那空山上。



战斗不分昼夜，激烈地进行着。

穿着白大褂背着急救箱的静子沿着地下坑道不停地在各个洞穴中穿梭。

"拜托啦，多杀几个中国人吧！如果每一个士兵在牺牲前都能杀死十个中国人，那么，我们就会向全世界证明，真正打赢这场战争的是我们。"静子不仅为每一个受伤的士兵包扎，她同时还成了一名积极热情的战地鼓动员。

静子的出色表现，得到了岷川少佐的高度赞扬。"士兵们，看看这位姑娘，我们这些男子汉，应该怎样去做?!"他不时出现在静子身边，用已经嘶哑的嗓子大声叫喊着。

由于彼此长驻一地的缘故，守备队里的官兵对静子都十分熟悉。静子的出现，肯定会令他们士气大振。

然而，中国人已经变得越来越不可战胜，他们的勇敢丝毫不亚于日本的武士，而且，他们的武器太厉害了，他们还有大量的火焰喷射器和毒气弹 在洞穴里施放毒气比在地面

作战时更令人闻风丧胆，毒气久久不散，具有巨大的杀伤力。静子看见不少一两天前死去的士兵仍然保持着射击时的姿态，皮肤黑得像漆过油漆一样。

大批中国人已经冲进坑道，在洞穴里开始与守军面对面地激战。

静子已经失去了时间的概念，饥饿、疲乏，加之她也受到了毒气的侵害，她只觉得大脑沉重得像磨盘，双腿移动艰难。当她摇摇晃晃地回到后面山沟里临时建立起来的战地医院，她才发现洞外是白天。医院在狭窄的山谷里，谷底小溪淙淙流淌，溪边岩石嶙峋，躺卧蜷曲在岩石缝隙里的伤员，至少不下三百人，山谷里不断回响着伤员们克制不住的痛苦的呻吟。静子想，如果世界上真的有地狱，那么这儿就是。

呼吸了一会儿新鲜空气，静子感觉好受多了，她去谷底提回一桶溪水，用盅子依次给伤兵们分发。

她舀了一盅水，端到一个动弹不了的下士嘴边。下士一动不动，好像已经死了。旁边一个伤员摇了摇他的肩膀，大声喊道："喂，水来了。你不是想喝水吗？瞧，这是我们日本来的女护士。"

下士嘴唇动了动，似乎要说什么。

"他在想家。"他的朋友解释道。

一提起"家"，静子就忍不住抽泣起来，但她立即便控制住了自己，她知道在这样的场合作为护士大动感情是极不适宜的。

下士慢慢睁开眼睛，把手伸向静子。

静子浑身猛然一震，她看见下士的左眼紫黑，肿得像个乒乓球，里面爬满了白色的比米粒还小的蛆，眼球已经被蛆蛀出来了。

"等等，我给你治吧。"静子紧紧地抓住他瘦弱的手，流着泪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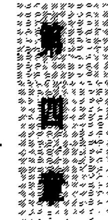
她给下士喂了一点水，然后放下盅子，从急救箱里拿出一把小钳子，说："哥哥，让我给你治吧。"

下士一动不动地躺着，让她用镊子小心翼翼地把蛆一条一条地夹出来。

"我的三个哥哥都在军队里。"静子说，"大哥和三哥都已经战死了。这就是我为什么总愿意把你们军人全都当成我的哥哥。"

"这就是你到缅甸前线来的原因吗？"下士用毫无感情色彩的声音问。

静子把她志愿到前线当护士的经过给他说了一遍。



他的朋友向其他的伤员惊喜地喊道："嗨，你们听见了吗？她的父亲是广岛的大人物呢！"

泪水从下士尚好的右眼里涌了出来。他痛苦地从腰底下摸出一张满是血污的穿着和服的女人照片。

静子看着照片上相貌平平的女人，问："这是你妻子吗？"

下士点了点头。

"她真漂亮。"静子说。

下士告诉她，他家住在金泽市，结婚才三天他就参军了。"我负伤后只想念我的妻子。为了她，我真想活下去呀，可是……我就要死了。"

静子找不到任何话语来安慰他，因为他说出的是任何一个坚守在那空山上的日本人都无法回避的事实。蝠川少佐在中国人到来之前下达的最后一道命令明确地规定了每一个日本人的结局：

首先，我要求所有的军人都要战斗至死，谁也不准再考虑自己的生命。

我们要带着最后一枚手榴弹冲向敌人的坦克。

我们要弹不虚发，每颗子弹都要打死敌人。

人人必须以死前杀敌十名为己任。

本人将始终在诸君前面作战。

静子继续夹蛆虫，除了那些钻进眼珠里面的蛆夹不出来，其余全夹干净了。为了把剩下的蛆虫杀死，静子用两块纱布浸了红药水敷在他的左眼上，然后给他裹上绷带。但红药水没能杀死蛆虫，却将它们赶了出来，不一会儿，连纱布上都爬满了蛆。



静子继续用镊子把那些蛆虫消灭了。

她离开时，下士请她在他死后把照片寄还给他在金泽市的妻子。下士的脸上一直很平静，连一丝痛苦之色也没有。他用断断续续的声音告诉了他在金泽市的详细地址，他惟一放心不下的就是他的妻子，他说他希望静子能够活下去，有一天能够替他去看看他心爱的妻子。

静子终于失声痛哭起来，她眼泪汪汪地喊道："哥哥，你不会死的，我一定能把你治好！我们的援军很快就要到了！"她只好用"美丽的谎话"来安慰他。"到那时你就能回国了，哥哥，要振作精神，因为你的妻子在盼望着你回去！"

"护士，你真是伟大。"耳边突然响起一个严肃的声音。

静子扭头一看，原来是令人敬畏的崛川队长。战场的最高指挥官从充做手术室的洞子里走了出来，他的右臂刚刚上好了夹板，身上的军装破烂肮脏，但他的精神却很好。

"对，大家要振作精神！"他对神情沮丧的伤员们大声喊道："愁眉苦脸的怎么能算军人？我们的援军一定会很快赶到！"随后，他把目光落到静子脸上，像在梦中似的说："我有个妹妹在九州岛，跟你差不多大。这几天，我一直很钦佩你，你不是士兵，却比士兵更勇敢，这使我想知道我妹妹现在在干什么。我真希望她能和你一样，出现在中国，或者南太平洋的某一处战场上。"

数日后，所有的洞穴、阵地均被中国人占领，剩下的百余名日本士兵全部被压缩到那空山巅的最后一道堑壕里。伤兵们拉响最后一颗手榴弹，或和进攻者同归于尽，或是自杀，只有极少数自杀失败的伤兵落到了中国人手里。

在山巅上，大宫静子第一次清清楚楚地看见了向他们进攻的中国人。他们全都头戴暗绿色钢盔，身穿暗绿色军装，冲锋的时候，简直就像一道道暗绿色的巨浪在涌动。

静子已经忘记了自己是个女人，她像所有活着的日本人一样拿起武器向中国人射击。

当中国人的又一次进攻被击退以后，连同静子在内，活着的日本人已不到三十名。

已经被炮弹片打掉下颚的崛川少佐拒绝让静子为他包扎，他下令烧毁军旗，砸烂枪枝和电台。

每一个人都明白"玉碎"的时刻已经来临。

"护士，你离开这里，去向中国人投降！"崛川少佐浑身上下都是血水，吃力地说。

"不！"静子激动地叫道，"我决不投降，我跟你们一起自杀！"

"这是我作为阵地最高指挥官所下的最后一道命令，你执行吧。"崛川不为所动。

“护士，你应该活着。”

“为了日本，投降吧，你一定要活下去！”

士兵们把她团团围住，劝她，哀求她，都争着上前与她告别。连那些不能走动的伤员也都爬了过来，想和她握握手。

静子含泪答应了他们的请求。

一个军装上满是血污的青年军官趴在地上，抬起头望着她，吃力地说：“护士，你会……唱《九段坂》这首……歌吗？”

“我会唱，啊，我很喜欢这首歌。”

这是一首令每一个上战场上的日本人都不易忘怀的歌曲。歌词大意是，一个白发苍苍的老母亲，拿着战死的儿子的金色勋章，从乡下一步步走到九段坂的靖国神社，祭奠她儿子的亡灵。

静子将盘着的长发松开，让它们像瀑布一样披散在脑后。然后，她手扶着已被炮弹劈去树冠、像光秃秃的柱子一样的迦南香树，激动地唱着：

从上野来到九段坂，
我心情急切，有路难辨；
我手拄拐杖，走了一整天，
来到九段坂，
看望你呀，我的儿！
高耸入云的大门，
通向金碧辉煌的神社；
儿啊，如今你升为天神，
你的老母亲，

为你高兴，泪流满面。
黑母鸡孵出了雄鹰，
你妈妈哪里敢当？
捧着天皇赐你的金色勋章，
来到九段坂，
看望你呀，我的儿！

静子唱完了，除了哭声，没有人说话。

许久，那位青年军官喊道："我们也要到神社去，我们都会升为天神！"

士兵们狂吼起来："到神社去吧，我们全都到神社去吧！"

崛川少佐扒下静子身上的白大褂，用指挥刀托起高举过头顶，向着下面的中国人猛力摇动了几下。然后他把白大褂交给静子，大声说："快去吧，护士。"

静子起身走出壁壕，她听见身后叫喊道"菩萨保佑你，护士"、"再见啦，护士"、"一路顺风，回到日本去"。

她眼前刚刚出现满面硝烟的中国人，便听见山头上一齐喊："永别了，母亲！"紧接着是《君之代》的歌声。

最后一声巨响——那是集束手榴弹的爆炸声。

静子猛然跌坐在地，嚎啕大哭……

外面，突然响起了雄伟的《解放军进行曲》的声音，把冯剑夫和冯怜贞惊了一跳，扭头看看窗外，已是朦朦的一片白。

冯中文说道："爸爸妈妈不要紧张，这是喇叭里放的起床信号。"

门开了，外面站着许多人、营部的北京吉普轰响着爬上了坝子。车停下了，但没熄火。

"冯中文，到时间了，让你父母出来上车。"一个专案组的头头喊道。

"怎么？你们连早饭也舍不得一顿！"

"送你父母到大勐龙饭馆里去吃，这里拿不出像样的东西招待他们。"

翁国平、钱再耕一帮背着枪的警卫涌进屋里，口里嚷道："走吧，走吧，动身早点路上凉快。"一边动手去拉冯中文的父母。

"我的儿子……我的儿子！"冯怜贞紧紧地抱住冯中文不放手，口里连声叫。

冯中文挣脱出来，把妈妈往门外推："妈妈、爸爸，你们走吧，快上车。"

"儿子……保重！"冯剑夫握了握中文的手，怆然涕下。

父母被连推带搡地弄上了坝子，塞进了吉普车。

冯中文扑了过去，想再看父母一眼，翁国平和钱再耕上来把冯中文堵在了屋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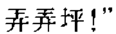
看着汽车驶出坝子，扬起一团灰尘，载着一团哭声，消失在茂密的竹林里，冯中文双膝触地，向着坝子上熹微初露的晴空，重重地磕了三个响头……

显然，专案组把今天视做具有突破性意义的重大日子，所有的领导全体出动。

"冯中文，我们已经满足了你的条件，现在你可以说了吧——苏雨萍的尸体在什么地方？"

"我把她埋在了弄弄坪。"

一个头头大喜过望，高声叫道："马上吃饭，吃了饭上



弄弄坪!"

营部到弄弄坪十五里路，不过一个钟头左右，他们便赶到了。

谭奇云和胡国柱已接到电话通知，安排了十来名身强力壮的知青准备挖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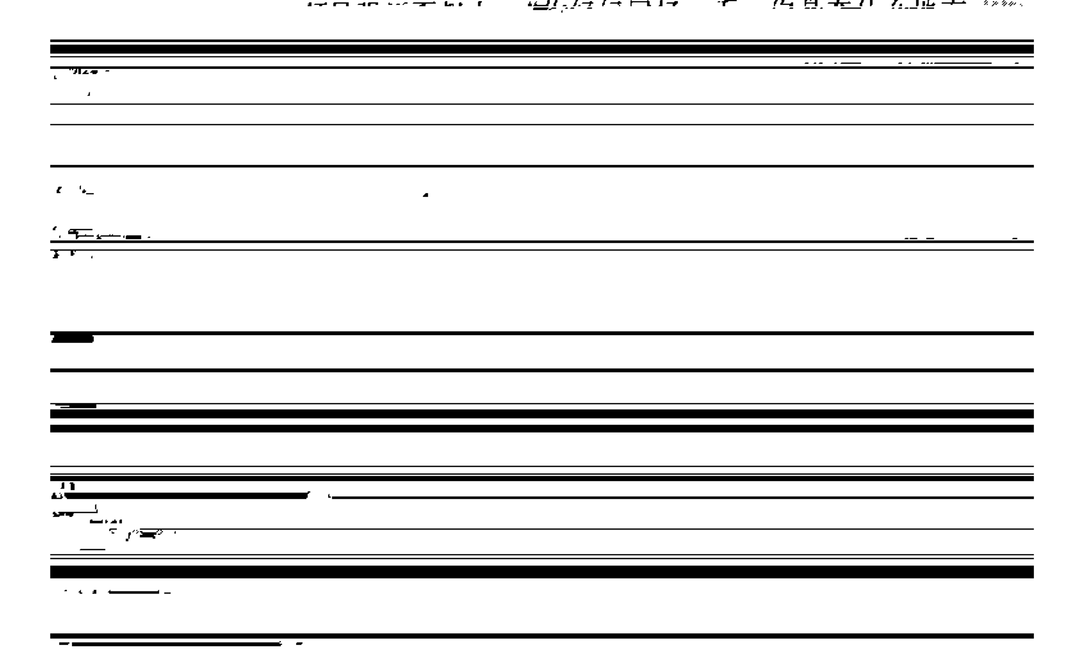
在三连的坝子上，双手反捆着的冯中文被密密的人群围在中间。

"冯中文，你把埋尸的具体地点指出来。"

"我是在夜里干的，四周一片漆黑，我也……记不太清楚。"

领导大怒："冯中文，你是想捉弄我们……"

"你这话抬举我了，我哪有那样大的胆?"



了那么多。"

领导们凑到一堆碰了个头。这事确实麻烦，冯中文说的是真是假拿不准，但事到如今，就算是假话也得当真话听了。时间已经过去了三个月，表面痕迹已经没法辨别了。商量的结果是，全体动手，满林子开花。

谭奇云叫人扛来更多的锄头，除了几位领导，全都进了芭蕉林。

领导们掏出手枪，顶上火，临时担任警卫。

三个小时过去，芭蕉林中所有的空隙处全被挖地三尺，几十号人累得气喘吁吁，大汗淋漓，都是竹篮打水一场空。

"冯中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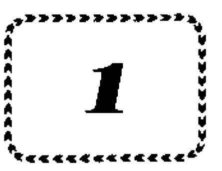
冯中文看着眼前一张张因愤怒而变形、扭曲的脸膛，无所畏惧地吼道："你们真是可笑！我告诉你们真话，你们谁也不信；我被逼着说了一次假话，你们却全当做真的……我现在是死猪不怕开水烫，你们打死我吧！开枪吧！"

"你想死，没这么便宜！冯中文，我们要弄得你不死不活，活着比死了更难受！"

冯中文举眼向天，怆然悲呼："毛主席，冯中文是清白的……我，冤枉啊！"







他想起了杰克·伦敦在小说里说过的一句话："我不怕狼，我怕人！"

既不能让人死去，又要使人痛苦到极点，这对一般人来说，想必是十分困难的，但专案组里的打手们对掌握这个"度"却有着丰富的经验。

他们把冯中文带回七营营部以后，不屑动手打他，扛来一根楠竹，横搁在坝子边上的简易篮球架上，把冯中文按在地上，像捆猪一样用绳子捆住他的两只手腕，两只脚踝，将绳头抛过楠竹，几人合力一拉，冯中文便四"蹄"朝天，面孔朝下地吊在了空中。

打手们美其名曰：坐飞机。

"你们不是共产党！是法西斯……是希特勒的纳粹……"

冯中文脸颊血红、双手双脚仿佛要被撕断一样，他开始还能骂出几句，仅十多分钟后，剧烈的痛楚便使他昏死了过去。

但是，这并不是最让他痛苦的。如果以为打手们只能想出这类折磨人的肉体的花招，未免太低估了他们的智商。

他们居然能够别出心裁地把冯中文变成了一道菜，而且让冯中文自己把这道“美味”吃了下去。

在边疆已经呆了几年的知青们大都知道，傣家人有吃蚂蝗血的习俗。这习俗听起来可怕，真正品尝过这道菜的知青们明白，这蚂蝗肚里的血，并非是蚂蝗自己的血，而是牛血。那也是生活在贫困中的傣家人为了待客时能在竹篾桌上多少有一样“荤”菜给自己增添一点光彩，而于无奈中的一种创造发明。

中国菜谱显然不会将这样一道菜品收列进去。它的具体做法是这样的，主人到水田或沼泽地里捉回一些“水蚂蝗”（傣家人称之为“牛蚂蝗”，比旱蚂蝗大许多倍，粗如钢笔套），拿回家把蚂蝗一条条放到牛肚上，让它们吸血，吸饱了牛血的蚂蝗身体膨胀得像一条条香蕉，会自己掉下来，把它们放到开水锅里一煮，煮熟后牛血凝固，再剥开蚂蝗肚子，就得到了长条状的血旺。然后，加上酸菜叶，切碎的小米辣、姜粒、盐，熬得喷鼻儿香了，便可上桌待客。奢侈一点的人家，要能再加上一砣熟猪油，那味道就更鲜更美了。

专案组中的领导不止一位品尝过这道“佳肴”。

而奉命执行这一神圣使命的，是雷祥瑞、翁国平、钱再耕三名知青。

他们先实地侦察，看中了一个牛滚凼，然后将冯中文押出了牢房。中午时分，四野无人，夏日的骄阳照得山川大地

亮堂堂一片。蝉在高高的龙树枝头懒懒地鸣唱。几只毛色绚丽的秧鸡在黄毡似的谷田里蹦跳撒欢，随后像受惊的鱼儿钻入水中一样，消失得无影无踪。

几个人站在金色的坝子中央，四周金波荡漾，空中湛蓝如洗，空气清新得像被过滤了一样。杂花斑斓的田埂蜿蜒在金波之中，通向远处的寨子，那儿有竹楼、香蕉林，景色美不胜收。

眼前是一口小水塘，塘边水草茂密，塘面波光粼粼。

雷祥瑞说："小白脸，带你来洗个澡，你娃身上那股味道，能把人熏翻。"

这对冯中文来说倒是求之不得的。他身上那股味，连他自己也觉得奇臭难闻。

他脱得一丝不挂，急不可耐地一头扎进水中……啊，那是多么美好的感觉！

舒畅的快意马上荡涤全身。他从水里钻出来，仰躺在水面上，看白云在蓝天上飘浮，听小鸟轻鸣着从他头顶上飞过。凉凉的水抚摸着他的双腿、臂部，轻轻地揉着他的腰、他的胸……只可惜端着枪站在塘埂上目不转睛盯着他的人，让他有些扫兴……

兀地，他感到不太对劲，身上许多地方麻噜噜的，时而像针扎一样的疼痛。他本能地用手一摸，摸着了肉叽叽的条状物，他赶紧低头一看，吓得一声狂叫！他的肚子上、大腿上，叮满了无数条深绿色又长又粗的水蚂蝗！"哎呀，蚂蝗！蚂蝗！"他连声大叫，脚蹬手刨，拼命往塘边游去。

"水里有蚂蝗么？来，快伸手，我拉你上来。"雷祥瑞弯下腰，向他伸出手去。

他赶紧伸出手去，抓住了雷祥瑞的手。可是，就在他刚

刚爬上塘坎之际，雷祥瑞却猛地往前一推，又将他掀进了塘里。

这是阴谋！他恐怖地想道。他仓惶地浮出水面，几支枪管向他一齐戳来，想使他离塘坎更远一些。

“雷祥瑞，你们丧尽天良……”他突然住口了。他陡想起一则令他毛骨悚然的传闻，水蚂蝗一旦进入人的体内，就会像钩虫蛔虫一样在人体内寄生下来，安营扎寨，繁衍后代，直至把血吸干，将人变成一具骷髅。

他再不敢张嘴，转身向塘的另一边游去。可岸上的人比他更快，无论他游到何处，总有几枝枪管在等候着他，同心协力地将他戳进水里。



大约两分钟后，雷祥瑞看到冯中文身上的蚂蝗有不少已经鼓胀起来，便摆摆手，嚷道：“好了，让他出来吧。”

冯中文一上岸，慌忙用双手在身上乱抹，已经吸饱血的蚂蝗轻轻一抹就滚落下来，而未吸饱血的蚂蝗尖利的吸盘仍深深地钉进肉里，即使将它的身子扯断，头部也纹丝不动。翁国平、钱再耕几人也围住冯中文，用干布条将吸饱血的一条条水蚂蝗捡起来放进大盅子里。

冯中文赤裸的身子上，被吸盘钻透的创口流着血，叮在他身上的半截蚂蝗的身子里也淌着血，浑身上下，活像有无数条血红色的蚯蚓在爬动。

雷祥瑞把翁国平手里的大盅子抓过去看了看：“这不行，太少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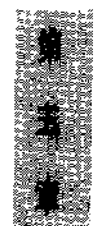
几个人一齐动手，将拼命挣扎、悲声求饶的冯中文抬起来，荡了几下，喊着“一、二、三”，又“咚”的一声将冯中文扔进了水中。

这一次冯中文没有游动，他双手紧紧地抓住塘边的水

草，仅将头露出水面，紧闭双眼，任身子浸泡在水中，由蚂蝗肆意叮咬、吮吸……而他的胸膛，已快被仇恨胀裂。他多想自己能变成一枚重磅炸弹，来一次惊天动地的爆炸，和这群已经变成魔鬼、以嗜血为乐的两脚动物同归于尽！

终于，他们像拖一条死鱼一样将他拖上了塘坎，用干布条继续将鼓胀的蚂蝗放进大盅子，等到差不多了，再用冯中文的衣服裤子在他身上猛力擦拭，将残留在他身上的蚂蝗扫除干净，然后，叫他穿上衣服，将他押回牢房。

二十一岁的冯中文身体太强健、生命力太旺盛了，蚂蝗吸去了他如此多的鲜血，却并未使他因此变得气息奄奄虚弱不堪，他还能走动，并未举步维艰，他全身好像火烤火燎地疼痛，但比身体更痛的是他的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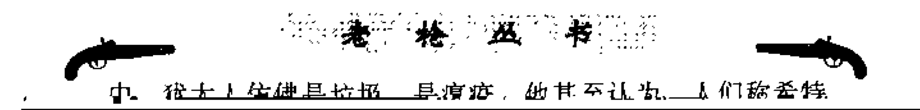


天快黑下来了，沉寂了一天的营部驻地到处又充满了生机。

冯中文看不见，但他能从声音中想象出外面的情景：坝子上有人在打篮球，有人大概是坐在对面龙树的根盘上吹口琴，坝子边上有嘈杂的说话声，那一定是知青们吃过晚饭后聚在竹笆门前摆龙门阵。

冯中文依然沉浸在恐怖与仇恨之中。虽然他努力想让自己能尽快地从中挣脱出来，他从球碰篮框的声音去判定是否投中，他让自己的思绪随着那蹩脚的口琴声游走，他聆听着知青们的谈话，那里面既有重庆口音、成都口音、昆明口音，也有上海腔，他竭力去捕捉让他感兴趣的话题，但他无论如何也办不到。

他的意识总执著地萦绕在他过去曾看过的二战小说中奥斯威辛、达豪等集中营里的情景，他始终不能理解希特勒、希姆莱为什么要那样惨无人道地对待犹太人。在他们的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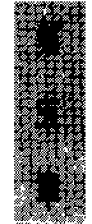
中。犹太人信仰是垃圾、是瘟疫，他甚至认为，人们称希特

好几名警卫站在门口抽烟、说话。他听出有翁国平、钱再耕的声音，而且，他们今天居然大开着门，这倒十分难得。眼下是南疆最毒热的季节，白天气温在四十度以上，太阳落坡以后，也在三十五六度左右，真是个热不可敌，挥汗如雨。

尤其是他这牢房中，虽有一扇牛肋巴窗户，但门关着，空气不能对流，更如同蒸笼，现在把门一敞开，他顿时觉得好受了许多。

他喝了一口汤，咦，今晚这汤怎么与往日大不相同，有着一股浓浓的荤腥味？他用筷子在菜碗里搅了搅，看不真切，好像还有什么东西在里面。

他赶紧挟了几筷入嘴，很鲜、很嫩，滑溜溜的，是血旺。哦，可能营部杀猪了，好人吃肉，他这“坏人”只能吃一碗血旺汤了。与咸菜汤相比，这也算是奢侈品了。他唏哩呼噜，恰似风卷残云，一会儿工夫便连汤带饭来了个一扫而光。



他送碗到门边去的时候，蓦地发现不对劲，七八个警卫全都立眉鼓眼地瞪着他，好像他是个外星人似的。

雷祥瑞嘴里叼着烟，似笑非笑地问他：“小白脸，那汤味道如何？”

“有血旺煮在里面，当然比那老咸菜汤好吃多了。”

“哈哈哈哈！”警卫们突然大笑起来。

“你们……笑什么？”冯中文惊诧地问。

“你晓不晓得，你刚才吃的是啥子血旺？”

冯中文马上明白过来，只觉得心中猛一揪扯，胃里翻江倒海般地难受。

他双手扶着墙壁，身子剧烈地起伏，将刚刚吃下去的东

西一古脑儿全吐了出来。

他刚才吃下去的血旺，正是他自己身上的血！

警卫们一哄而散。翁国平捂着鼻子，连声嚷臭，赶紧将门锁上。

冯中文跌跌撞撞地奔到草铺跟前，俯身扑了下去，呼呼狂喘。

太可怕了！他们居然能想出这样的花招，让人把自己身上的鲜血当做菜吃下去！

仇恨是那样的强烈，以至于封住了他的喉咙，使他哭不出声。怒火烧灼着他的全身，使他的大脑一团混浊……是彻底了结的时候了，他们不仅恣意地摧残他的肉体，还这样阴毒地蹂躏他的灵魂。



对于死亡，他早已没有半点畏惧，相反，那是一种渴望着的解脱。而他数番在行动前的最后一刻又丧失了勇气，他多么地盼望着能活下去！因为，只有活下去，他才有可能看到事情的结局，听到领导歉疚地对他说上一声："我们误会你了。"而一旦行动，他只能成为一个畏罪自杀、自绝于人民自绝于党的反革命杀人凶手！

而现在，支撑着他活下去的最后一点希望也毁灭了，他们绝不可能让他活到能证明他清白的那一天……

黑夜沉沉，窗外的田坝上蛙声起伏。

他在黑暗中开始行动，自杀的方式、细节他早已烂熟于胸，地上有草，墙上有窗，这就足够了……

门外，几名警卫嫌臭，把小凳子移到了坝子上，围在一起歇凉、摆龙门阵。

不知过了多久，雷祥瑞喊道："翁国平，你去打开门看看，那小白脸怎样了？"

这一厢，龙门阵依然摆得起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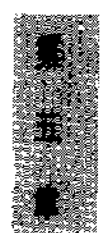
突然，翁国平一声大叫："狗日的……冯中文上吊了！"

警卫们猛地跳起，一窝蜂往屋里冲去……

由于警卫们发现及时，粉碎了冯中文企图畏罪自杀的阴谋。专案组的头头们也大为震惊，无论怎样，他们手中只有冯中文这样一个重大嫌疑人，同时他也是惟一的线索，如果他真的自绝身亡，大家辛苦数月，无异于竹篮打水，侦破工作还如何进行？专案组几十号精兵强将，岂不全成了白吃饭的蠢货！

头头们下了死命令，要让冯中文活着。

而经此一"死"的冯中文，如今却变得让他们大为恼火。他再不是那个在棍棒拳脚下抱头悲嚎、哀哀求饶的模样了，他对所有的人横眉冷对，恶语相讥，一副豁出去的样子。他甚至模仿着小说、电影中的一些人所共知的英雄人物的台词，故意地刺激审讯、看押他的人员。



当冯中文被救醒过来后，专案组的一位领导对他的自杀行为进行了一番声色俱厉的训诫。

他万万没想到，冯中文居然揉着脖子，嘶哑着嗓子说："面对死亡我放声大笑，让魔鬼的宫殿在笑声中动摇。这就是我，一个共产党员的自白，高唱凯歌埋葬蒋家王朝！"

这位领导气得差点昏了过去，拍着桌子大声嚷："冯中文，你简直罪大恶极！你这是利用革命先烈的诗词对无产阶级专政进行恶毒的攻击！"

冯中文甩甩脖子，傲然地盯着领导，嘴角挤出一丝冷笑："你是徐鹏飞，我是许云峰，你想从我身上打开缺口，是痴心妄想。我告诉你，上级的姓名、住址我知道，下级的姓名、住址我也知道。可是，这属于我们党内的机密，我决

不会告诉你们!”

领导愤怒得失态，一改平日动口但绝不动手的习惯，冲上前去，“啪”的给了冯中文一个重重的耳光。

领导扇的是冯中文的左脸，没想冯中文却抡起右手，在自己右脸颊上重重地加了一巴掌，然后翻着眼白说：“巴掌算得了什么？小菜一碟。我告诉你，你就是用白公馆、渣滓洞的竹签子钉我的手指，我也不会出卖党的机密。因为，竹签子是竹子做成的，而我们共产党人的意志，比钢铁还硬。”

领导连连挥手：“这家伙疯了，把他押下去，快押下去!”

冯中文一跨出审讯室，夸张地往后捋了捋头发，豪气冲天、响遏行云地吼出一句样板戏中李玉和的著名唱腔：“狱警传，似狼嚎，我迈步——出监——”



镇得雷祥瑞、翁国平一大帮警卫傻呆呆地望着，居然不敢动手打他。

就在专案组对冯中文几乎已经丧失信心的时候，勃朗山上猝然发生的一起大血案，又让他们兀地看到了一线破案的希望。

大血案的主凶，重庆知青孟贤禄在被生擒后招供，他曾亲自为苏雨萍刮掉了一个胎儿，而胎儿的父亲，就是勃朗山四营教导员庞真权。

而且很快又找到了两位旁证。

一位是北京知青、四营广播员于小珠。

一位是成都知青、四营饲养员钟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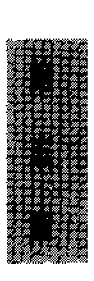
这真是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专案组上上下下，顿扫阴霾之色，一个个喜不自禁，精神亢奋。

7月5日上午，孟贤禄被大勐龙公安局的干警用囚车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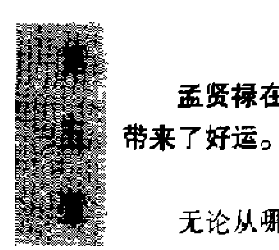
到了那弄。紧跟着，以到团部开会为名被保卫科诱捕的庞真权也被专车送来。

下午，旁证于小珠、钟玲也赶到了那弄。

那弄上空的空气突然变得紧张起来。



2



孟贤禄在老林子里看见了不该看见的一幕，没想却给他带来了好运。

无论从哪一方面衡量，孟贤禄与众多男知青相比都没有优势可言。

他身高一米六五，而且瘦得像只猴似的，两只眼睛都是单眼皮，看上去像没睡醒一样，脸上还长满了褐色的细密雀斑，所以得了个“麻雀”的绰号。

孟贤禄虽然身材长相存在明显的先天不足，但他的运气，却好得让众多知青羡慕不已。

他刚来时，是被分到了勃朗山脚下四营七连，和其他知青一样的砍坝开荒挖树穴，吃大苦流大汗，可没出两月，貌不惊人才不出众的孟贤禄，却被指导员一眼相中，推荐他去营部当上了卫生员。

而那指导员，就是后来升任营教导员的庞真权。

七连的知青们大惑不解，须知，对每一位知青来说，能当上五员：炊事员、卫生员、广播员、宣传员、饲养员，那可是梦寐以求的差事啊！

知青们莫名其妙，而只有孟贤禄本人清楚这个原因。大家酸溜溜地说他运气好时，他并不否认，可他丝毫不敢泄漏的是，这好“运气”突然降临到他头上时，却把他吓了个魂飞天外，屁滚尿流！

孟贤禄离开重庆前，他那在枇杷山小学当教师的妈妈送了他两本书，一本是《常用中草药常识》，一本是用红塑料皮包装的小书《自学针灸》。妈妈叮咛说：“好好学一点赤脚医生的本领吧，西双版纳是天然的中草药宝库，随便扯把草草都是药。”



孟贤禄到边疆后第一次进原始森林中砍楠竹，发现林子里到处是色彩斑斓的奇花异草，惊喜地采回一些，便翻开了《常用中草药常识》，呀，几乎每一样都能在书中找到位置！他欣喜若狂，立即把这些花花草草标上名称，编上号码，齐齐整整地放到床下，过了几天，有的竟活鲜鲜地长出新芽来。从那以后，他像着了迷，一有机会就采些回来，诸如火炭母、山扁兰、土三七、隔山翘、打不死之类，塞满了床脚，一有空闲就拿出来对照“常识”上的插图，了解它们的药用性质与治疗范围，欣赏它们的形态美与色泽美。

在摆弄草药上瘾的同时，他还起劲地照着小册子自学针灸，取出箱子里的银针，备上酒精棉球，在自己身上找好进针方便而又安全的穴位便往里戳，戳得腿上臂上到处是青红紫绿的斑块。

孟贤禄很想在别人身上试试针，可知青们嫌他手艺孬，都不愿做他的试验品。只有他的同班同学夏明路还算讲义

气，一次自己的烟抽完了，便对孟贤禄说：“‘麻雀’，你给我一包烟，老子拿给你戳一针。”孟贤禄一口答应，马上甩了一包烟过去。夏明路点上烟，美美地抽了一口，伸出支手杆给他，说：“只准扎合谷。”孟贤禄说：“合谷就合谷。”他掏出针来，兴奋地捻将进去，不料扎得夏明路左手转起筋来，把针扭曲在肌肉里，怎样也拔不出来。

夏明路吓得连声大喊：“曹珊珊救命！曹珊珊救命！”等到曹珊珊赶过来，用纤纤玉指不停地按摩他穴位四周的肌肉，十来分钟后，才终于将银针退出。夏明路的虎口处立即鼓出乒乓球大的一砣砣肉，慢慢地发泡开去，痛得他好几天端不起饭碗。从此以后他逢人便宣传孟贤禄是冒牌医生，手艺好得能把活人医死。

孟贤禄让曹珊珊折了威风，只有自认晦气。

曹珊珊就是七连的卫生员，而这份美差，实在是靠着她的脸蛋和身段挣来的。她是位上海姑娘，六七级的，到兵团时刚满十八岁，在众多还没长成熟的、看上去黄皮寡瘦黑不溜啾像小鸡娃似的女知青堆里，她恰似一株临风玉树，美伦美奂，光彩照人。而且她的皮肤极白极富光泽，别的女知青几个太阳一烤，脸上就黑得像乌木板了，但无论多毒的太阳也把她晒不黑。连队每天晚上雷打不动地要政治学习，齐崭崭坐一坝子黑脸膛子，惟独曹珊珊的脸蛋、手臂洁白如瓷，细腻如雪。天热时，人皆穿得单薄，男知青们大多赤膊裸背，女知青则多穿短衣，而曹珊珊尤喜穿一件黑色无领短袖衫，就把本已硕大的乳房弄得愈加挺拔，再加之在人丛中走动时腰际闪闪如葱，便招来无数目光在她身上舔来舔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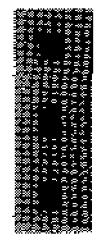
指导员庞真权虽然面对着知青们在念报纸，但他眼睛尖，一旦下面出现这样的情况，他就会擂着桌子吼：“你们

把注意力集中到哪里去了？嗨！政治学习时眼睛东盯西盯的，我要警告你们，这是立场问题！原则问题！”

庞真权对知青们的政治思想要求很严，所以开口便强调原则。他在知青们刚来时的第一次政治学习会上便板着脸，严肃地说：“我们都是为了一个共同的革命目标，从五湖四海走到一起来的，有男有女。所以，有件事我必须说在前头。男女之间，说话是可以的，有点来往我也不反对，但是，必须间隔一公尺，这是原则问题！”

“轰”的一声，会场哗然，男知青们前仰后合，女知青们捂着嘴“哧哧”地笑，一张脸绯红。庞真权猛地提高了声调：“笑啥子？男女之间真弄出了事，还得了！我再次提醒你们，一公尺这是保险距离！”

庞真权对曹珊珊很器重，经常在会上表扬她。女知青们听了不舒服，就在会下议论。不知怎么让庞真权知道了，他就在会上公开批评：“有人说我对曹珊珊有偏心，我不否认。我接近她、表扬她，是为了从政治上更快更好地改造她、培养她。曹珊珊虽然出生在一个资产阶级家庭里，但她上工积极，政治学习认真，是真心实意地愿意背叛剥削家庭，和劳动人民打成一片的！党对曹珊珊这样的年轻人还是很宽大的嘛，政策明白摆在那里，既惟成份，也不完全惟成份，重在政治表现，所以，我们大家都应该帮助她、关心她……”



没过几天，庞真权就让曹珊珊当上了卫生员。连队的卫生员虽然是兼职，但背着药箱出工，就解除了劳动定额的压力，自然也就轻松多了。

曹珊珊当上卫生员没多久，“好运”就降临到了孟贤禄的头上。

一个星期天的下午，他又揣着“常识”，带上背篼、扁

锄、砍刀，独自进了深山，在密不透风的老林子里东挖挖，西找找，将老虎杖、高良姜等装了半背兜。口干舌燥之际，忽听有淙淙流水声从深幽处传来，便循声而去。来到一条山涧旁，顺水望去，但见一挂瀑布，银练似的垂挂在一道峭壁上。山涧边，几株幽兰盛开着雪白的长瓣花，斜斜地伸到水面，随着飞珠溅玉的流水声波轻颤，抖出缕缕幽香来。那花美极了，美得让他不忍伸手去采！

倏地，他发现瀑布两边的山壁上，好多翠绿色的扇形小叶缀在一根根深红晶亮的线茎上，摇摇曳曳挂满一壁……他赶紧掏出书来翻着插图一对照，呀！那不是铁线草吗！简直多如繁星！这铁线草，可是治疗病毒性肝炎、肾炎水肿、感冒发烧的好药呀！那一瞬间，孟贤禄好似无意中发现了阿里巴巴的宝洞，欢喜得忘乎所以，呆呆地望着，仿佛身在梦境。脚下的小溪像一首歌，载着他的梦，漂得很远很远……



就在这时候，他突然听到“哒哒哒……”一串枪响，而且枪声就在附近。

孟贤禄惊讶地转过身，用目光四处巡视。林子里阴冷潮湿，光线很暗，阳光从大树的缝隙间落下来，好像是探照灯射下的光柱，亮处眩目，而暗处更黑。地上密布着成团成网的藤萝和蕨草，地面铺着厚厚的落叶，脚落下去，犹如踩着棉絮一般。

令孟贤禄吃惊的并不是枪声。

枪，他玩得多了，重庆的武斗当属全国之最，除了飞机，连坦克、军舰啥都用上了。他还在学校时就参加了敢死队，口袋里揣着遗书，提着一枝建设厂生产的“五六式”半自动步枪就和一帮少男少女上了战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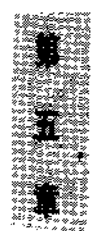
到边疆后，枪也不是稀罕之物，傣族人、爱伲人、卡瓦

人，几乎家家有枪，而且有的还是从边境线那边买回的美制"M16"自动步枪。使孟贤禄吃惊的是随着枪响后猝然飞起的一个女人的声音："啊！打中啦！打中啦！"

那一口吴侬软语"阿拉腔"立即使他确信是曹珊珊。

曹珊珊怎么会跑到离驻队二三十里外的深山老林里来？

开枪的人肯定不是她，她没胆量也没资格扛着枪到林子里来打猎，刚才她的惊喜的叫喊声显然是在为另外的人喝彩，而且，他已经听出那是"五〇式"冲锋枪的射击声。半月前，营部给连队刚成立的武装班配枪，枪是庞真权带着人去勃朗山营部领回来的，四枝"五〇式"冲锋枪，八枝"五三式"步骑枪，全是部队淘汰下来的。连里有四个人拥有"五〇式"，庞真权也有一枝。



他立即想到开枪的极有可能是庞真权，因为其他三人，决无胆子用冲锋枪来打猎。

他突然产生了强烈得不能自抑的好奇心，他太想看看庞真权把曹珊珊带到这人迹罕至的老林子里，是怎样和她保持一公尺的"保险距离"的。

他轻手轻脚地放下背兜、扁锄，屏住呼吸，向着刚才枪响的地方摸去。

很快，他便听见了声响。有人在走动，而且还激动地说着话。

他们就在那一大蓬茂密的蕨芨草后面，就在那一株大榕树后面。那儿有一束强烈的阳光。

他趴在地上，像蛇一样地爬过蕨芨草丛，爬到大榕树裸露在地表外的根盘后面，从扭缠在一起的树根的空隙间望出去，一眼他便发现了目标。

果真是庞真权和曹珊珊！

而且……天哪，他们在干什么呀？

他看到庞真权把曹珊珊搂着靠在一株野板栗树上，双手抱着她的脑袋像啃西瓜一样在她的脸上、嘴上亲吻。他的动作是那样的凶猛，孟贤禄清楚地听见了他们牙齿碰击的“咔咔”声。曹珊珊在庞真权的怀里扭动着，但这种扭动不是反抗、挣扎，而是积极的配合。因为，孟贤禄听见她的喉咙里发出一种奇怪的声响，很愉悦，很兴奋。她那不断摆动的美丽的脸蛋上，容光焕发，红得像刚下过蛋的母鸡。

在一个短暂的间隙，只听曹珊珊喃喃地说道：“指导员，你……可不能骗我。”

“骗你我是虾子！”庞真权松开了手，豪气冲天地说道。“我保证，只要你百依百顺，过几天我就让你到营部去当卫生员。”说罢，庞真权就动手脱自己身上的衣服。



曹珊珊被吓坏了，仓惶叫道：“指导员，做那种事……不行的。你亲我，摸我，我都同意。”

孟贤禄看到，庞真权眨眼间就把自己脱了个精光。他身上的颜色黑白分明，裤衩遮着的那部分是白的，其余的一片黝黑，像用黑油漆涂过似的。

庞真权精赤着身子走到曹珊珊面前，像剥粽子一样几下就将曹珊珊的衣服裤子全脱了下来。

孟贤禄瞠目结舌！这是他生平第一次如此近距离地、正面地看到了一个年轻姑娘美丽结实的身体！

庞真权双腿跪在曹珊珊面前，两手抱住她的臀部，稍顷，两只手抚摸着她的身子，逐渐上移……

曹珊珊最初用双手捂住脸蛋，轻声地抽泣。这使孟贤禄对她充满了同情。他感到怒气攻心，热血上涌……他甚至希望曹珊珊勇敢地反抗。如果他们扭打起来，说不定他会来一

个“英雄救美”。他已经看到了那枝“五〇式”冲锋枪，旁边，还有一只血淋淋的斑羚。

可是，他失望了。

几分钟后，曹珊珊已经停止了抽泣。她仰面向天，紧闭双目，咬住嘴唇，用双手在庞真权的脑袋上摸挲着。孟贤禄侧耳细听，曹珊珊的抽泣已经变成了呻吟，而且正在响亮起来。他分辨不出那究竟是痛苦的哀号，还是快乐的啼鸣。

她不时地弯下身去，用双手抚摸庞真权黝黑强壮的身体。当她抬起头来的时候，孟贤禄看到她脸上露出了一副难以忍受的样子。她的头发已经乱了，眼中放射着激情荡漾的光彩，显得比往常更加美丽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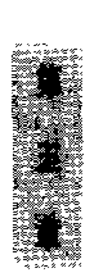
孟贤禄激动得几乎喘不过气来……曹珊珊此时的样子让

乐？

他们在地上不停地翻滚着，身下的落叶发出了哗哗的碎裂声。四周一片宁静，只剩下这一对赤祼的男女在这密林深处纠缠、翻滚、扭动。

他们忘却了周围的一切，全部身心都沉醉在这灼热的情欲中……

那一刻，孟贤禄陡然觉得庞真权强奸的不仅是曹珊珊，而是整个的知青，包括他自己。他痛苦不堪，心中好像爆炸开一连串手榴弹，两耳嗡嗡作响，眼眸上升起一片腥红色的云雾。



当腥红色的云雾渐渐变得清晰后，他看见庞真权和曹珊珊都并排仰躺在地上，呼哧喘气，像两条被巨浪抛掷到沙滩上濒临死亡的大鱼。曹珊珊弓起的大腿上，仿佛洒上了许多猩红色的花瓣……

孟贤禄伤心地哭了，他悄无声息地往回爬行。

突然，他猛然停住了，两粒眼珠差点从眼眶里弹了出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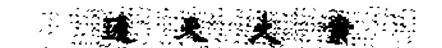
在他旁边两三公尺的地方，盘卧着一条麻花大蟒蛇，好像受到惊骇似的，昂起脑袋，警惕地盯着孟贤禄，眼睛像两粒绿色的玻璃珠，口中发出“兹兹”的声响，长长的信子，疾速地伸缩……

“妈呀！蟒蛇！蟒蛇！”他大叫着突然地窜起身，没命地往山脚下狂奔而去。

不一会儿，他听见了身后的枪声。

那是“五〇式”冲锋枪连发的声音……

孟贤禄一口气奔回驻地。到处静悄悄的，知青们不是去赶摆，就是到其它连队会同学、朋友去了，农工们也都呆在



自己家里。

孟贤禄一头钻进自己的茅草屋里，同室的知青全都不在。他扯下毛巾抹了把汗，拿上大蒲扇，一头倒在了床上。

他的心在狂跳，不是因为那大蟒蛇，而是因为庞真权。

他后悔今天撞见了那令他难堪的一幕，而且，他断定庞真权已经发现有人看见了他和曹珊珊干的丑事。

他猛地拍了一下自己的额头，糟了，他装药的背兜还扔在那林子里，一旦被庞真权看见，就知道是他孟贤禄了！

他怕庞真权，怕得要命。七连的知青没人不怕他。在七连，指导员就是党，得罪了党，他今天怎么活？和他同寝室的重庆知青汤光玉在背后骂了一句“庞真权是屁眼虫”，被人告密，庞真权大怒，当晚便在会上将汤光玉推了个阴阳头，让他勾着腰接受批判，触及了灵魂也吃尽了皮肉之苦。庞真权在会上红眉毛绿眼睛地吼：“汤光玉，污辱我庞真权就是污辱革命干部，就是恶毒攻击共产党！指导员是干什么的？你们要弄清楚，就是代表党来改造你们这帮小知识分子的！这狗日的重庆崽儿，骂我啥不行？专门要骂我是小得不能见天的‘屁眼虫’！老子今天不忍气，硬要当众扒下他的裤子，看看他屁眼上有没有这种虫！”汤光玉想不通，第二天趁曹珊珊没注意，从她卫生箱里偷了一瓶安眠药，跑回屋子写下遗书服药自尽。所幸被下班回屋的知青们发现，赶紧报告庞真权。庞真权赶到后用手探了探他的鼻孔，翻起眼皮看了看眼睛，下令灌大粪，并亲自把汤光玉拖到门外，撬开他的嘴往里灌。汤光玉被灌大粪后，呕吐不止，连黄稠的胆汁都吐出来了，好半天一丝游气悠悠转来，命保住了，但恶心数日，吃啥吐啥。从此后见了庞真权，就像耗子见了猫，两只脚杆不停地抖。

而今天他孟贤禄撞的祸，要比汤光玉一句“屁眼虫”严重得多。

兀地，门口闪进一人……天啊，居然是曹珊珊！

她披散着头发，脸色也是苍白无比。一进来，就把孟贤禄丢在林子里的背兜放在地上，顺手关上了门。

孟贤禄既惊又怕，“咚”的跳下床，端过一张竹椅递给她，结结巴巴地说：“曹珊珊，你……你坐。”

不料曹珊珊摇了摇头，凄苦地说道：“孟贤禄，我知道的，你什么都看见了。”

说着话，她飞快地解开了扣子，将两只丰满尖挺的乳房赫然敞露在孟贤禄眼前，可怜地哀求道：“既然你看见了，就让你……也来上一次。这对我们大家……都好。”



孟贤禄脸色惨白，吓得直往后退，摆着手大嚷：“曹珊珊，你莫把我们重庆崽儿看白了，乘人之危的事，我们是不得干的！今天的事，你放心，我向你保证，任何人我也不会吐一个字！就当我啥也没看见！”

曹珊珊挺着奶子逼上来：“你和我来一次，我就相信你！”

孟贤禄蓦地发现从竹芭墙上的缝隙中投射到地上的光斑不对劲，后阴沟里，分明有人在贴墙偷听……

孟贤禄心中顿时明白。他突然左膝触地，右手举天，庄重地对曹珊珊说道：“为了维护指导员的威信，我现在对天发誓。今天的事情，就当根本没有发生，我要是说出一字，我孟贤禄就是一个屁眼虫！”

曹珊珊脸色变了变，慌慌扣上衣扣，嘴唇颤抖，却什么话也没再说，转身拉开门，匆匆跑回了自己屋子。

后阴沟一串脚步声也轻悄悄地移开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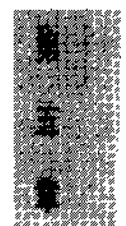
孟贤禄松了一口气，无力地瘫倒在床上。他伸手一抹额头，那上面全是冷汗。

稍顷，便听到庞真权威风凛凛地在喊农工："韩国栋、饶二，快喊几个人跟我上山，我在林子里打死了一条大蟒蛇，大家去把它抬回来！"

太阳落坡时分，知青们三三两两地回到了驻地。这时，便听见山道上人声鼎沸，四五名农工合力抬着一条楠竹粗的大蟒，排成一条线走了下来。庞真权肩上扛着只斑羚，活像英雄凯旋。

知青和农工们围住那长虫，纷纷赞叹："啧啧，好大一条蟒蛇，恐怕有两百斤！"

农工们拿出斧头砍刀，将死蟒扯直，就动手剥蟒皮，一大条雪白的蟒蛇肉从蟒皮中分离出来，被砍成一段段圆滚滚的肉筒，铺在芭蕉叶上就像堆了一大堆雪白的午餐肉。



老农工们说蛇肉不能在屋里烧，庞真权便指挥大家在坝子上用条石垒起两眼大灶，将厨房里的大锅架上去，加上水，将蟒蛇肉、砍成块的斑羚肉倒进去，架起柴火炖。入夜，坝子上火光熊熊，汤汁翻滚，蟒肉飘香。

浓白的蟒肉汤一瓢瓢分到知青们的盅子里后，坝子上到处是一片"嘘嘘"的喝汤吃肉声，到处有人在高声赞叹"哎呀呀，硬是绝了"、"这汤，安逸惨了"。

孟贤禄心里还想着下午的事，连这么好的东西也食之无味，端着盅子，独自去坝子边蹲下。

这时，忽地便听到庞真权大声嚷嚷："大家吃快点，几下吃完了，把坝子打整干净，马上学习，我要宣布一件重要事情。"

他的心里一惊，手里的碗差点掉在地上。

第五章

3

“恋爱是小资产阶级情调”，情窦初开的孟贤禄，只好把感情锁在心底。

知青们早就知道七连要推选一名政治思想好、劳动积极的知青到营部卫生所学当卫生员。那是专职的，当上营部卫生员，就能免除风吹雨打之苦，自是一份难得的美差。

几天前庞真权在会上宣布了这消息后，知青无不心向往之，却无人敢蠢蠢欲动，因为大家心底十分清楚，这枚好果子，笃定非曹珊珊莫属。

孰料今晚庞真权一宣布结果，众人无不惊诧莫名！曹珊珊居然榜上无名，取而代之的，居然是貌不惊人才不出众的“麻雀”！

顿时，全场响起一片议论声、不平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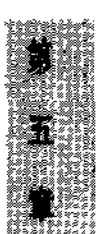
庞真权却来了一通即兴讲演，把个孟贤禄吹成了一朵花，不仅政治思想好，劳动态度端正，“最为可贵的是，他

为了学到赤脚医生的本领，拿自己当试验品，千百次地在身上扎银针；还潜心研究中草药，发扬‘神农尝百草’的精神，利用休息时间，踏遍青山寻草药……”庞真权人伍前念过初中，这在兵团的基层干部中实属“凤毛麟角”，不仅能写，他写的小文章经常在营部、团部的广播里“发表”；而且能讲，知青未来之前，便在四营干部中有“庞铁嘴”的美称。

听到自己当“选”，孟贤禄惊喜若狂。不过这惊喜中，也揉着一丝苦涩的味儿……

他知道这个从天上掉下来的馅饼是怎么回事。这是庞真权为了彻底地堵住他的嘴而采取的报答方式。

只是这种方式令他更多的不是喜悦，而是一种隐隐的不安。



熄灯后，同屋的几名知青把孟贤禄“审讯”了好久，要他老实交待他以何种手段讨得了庞真权的欢心。

孟贤禄装出副忠厚样子，说他无非是心中时刻装着毛主席，学习出工不偷懒，外加喜欢自学医道，仅此而已，决无其它。

知青们自然不信，说他肯定私下里送了庞真权钱物，要他交待究竟送了多少，给大家长长见识，今后到了关键时刻，也好拿他做个榜样。

众人鼓噪得正起劲，猛地听见前来查铺的指导员在门外沉沉的一声喝叫：

“再不睡，都给我到坝子上去跑圈圈！”

破晓时分，起床钟声就响了。知青们慌不迭起床、叠被、洗漱、吃饭，然后扛着工具去坝子上整队做“早请示”。背完几段语录，唱罢一首语录歌，高呼几声“敬祝毛主席万

寿无疆”、“敬祝林副统帅身体健康”。然后，听庞真权安排完当日工作后，便顶着麻麻黑的天色上山了。

庞真权今日没上山，专门留下为孟贤禄送行。

他把介绍信交给孟贤禄，还把他的行李担子也抢到了肩上。

两人在山道上走着，旁边绝对没有第三双耳朵。孟贤禄几次鼓起勇气，想向庞真权表示一下忠心，但终究不敢主动开口提及。孟贤禄只好暗暗想，他既然独自主动前来送我，总会给我打招呼的，等到他开口时，我再向他表示态度。

没想到这长长的路上，庞真权只谈工作和学习，诚恳地让孟贤禄给他提意见，热情地鼓励他到了新的工作岗位上要刻苦钻研治病救人的本领，对昨日之事，他连暗示的话也不曾有一句。



终于，送出十来里地后，庞真权把担子移到孟贤禄肩上，要和他分手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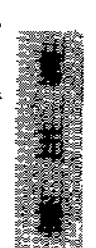
孟贤禄再也忍不住了，激动地说：“指导员，这段时间，你关心我、爱护我、帮助我，我清楚，我能到营部当卫生员，也全靠着你！你的恩情，我会永远记在心里的！分手时，我孟贤禄只有一句话：我第一忠于毛主席，永远做他的红小鬼；第二忠于指导员，永远做你的红小兵，对不起指导员的事，我是绝对不会做的！”

庞真权的眼中闪过一丝不易觉察的阴冷。他笑了笑，紧紧地握住他的手，说：“忠于毛主席，这是应该的。忠于我，就不对了。我们过去是、现在是、今后仍然会是好战友、好朋友，你说我讲得对不对？”

孟贤禄动了真感情，泪光迷离地说：“指导员……你讲得对，我不会……辜负你对我的期望的。”

半年后，庞真权从七连调到营部，荣升教导员。他所以能为上级重用，完全是靠着他出色的能力。毛主席发出号召，全国的党政军干部要认真读好五本书，庞真权这下脱颖而出，大展才华。他不仅把《反杜林论》、《哥达纲领批判》等五本必读之书反复阅读，能大段背诵，还连续撰写出几篇读书心得，或广播，或发表在《兵团战报》上，连《西双版纳报》也翻译成傣文给予转载。此后，他又参加了师里组织的"读书讲用团"，到各个驻地巡回演讲他的学习体会。"讲用团"一结束，他便到四营营部走马上任了。

背靠大树好乘凉，能在庞真权手下工作，孟贤禄满心欢喜。况且他还自以为手里有庞真权的把柄，庞自然会对他恩宠有加。



果然，庞真权上任后不到一个月，就把孟贤禄提拔为营部卫生所的所长，有权力指挥手下的三名卫生员。

这三名卫生员一男两女，男的叫姜文杰，成都知青，父亲是华西医大的"反动权威"，幼得真传，所以能当上卫生员。另一方面他也因为父亲的身分，很规矩，整天只知埋下脑壳做事，夹起尾巴做人。女的一个叫白永珍，父亲是湖南籍的老农工，全师著名的割胶能手。一个叫徐薇，重庆北碚知青，她对医道一窍不通，但歌唱得不错，营部宣传队集中时她上台唱歌，宣传队解散时营里便留她在卫生所，算是对她的照顾。

徐薇业务不行，常闹笑话，而且有时让人哭笑不得。

一次姜文杰带着白永珍巡诊去了，孟贤禄正在给一位男知青看病。一位农工家属拄着根竹棍一拐一拐地进来了，脸上一副痛苦的神情。徐薇赶紧迎上去照料，问她啥地方不好。农妇说她脚痛，徐薇遂拿过脚架让她搁下腿，给她检

查。农妇又说她腿上的筋痛得恼火。徐薇在她腿上东捏西捏，捏得这农妇呲牙咧嘴，连声叫唤。

徐薇检查了一会儿，忽地说道："你精（筋）痛，我看你是遗精了，我用针给你扎扎足三里。"

这农妇眼睛瞪得溜圆："你说啥？我……我遗精？"

坐在孟贤禄面前的男知青捧腹大笑。

孟贤禄大感窘迫，赶紧起身走过去："徐薇，你把针放下，我来看，我来看……"

孟贤禄检查后，发现这农妇是扭伤了腿筋，遂用竹叶青赤链蛇泡的药酒给她揉擦，末了再给她痛处贴上一张治跌打损伤的膏药。

待两位患者离去后，孟贤禄皱皱眉头，冲徐薇说："你这初中生，怎么一点基本的生理常识都不懂？"

徐薇满脸愕然："我……我说错了么？"

"岂止是错？你简直阴阳不分！"

"我阴阳不分？孟贤禄，你说得好严重哦！"看那神情，徐薇依然不知自己错在何处。

"徐薇，你要记住，只有男人才会遗精，女人无论如何也不会得那种病的。这是最最基本的生理知识。"

徐薇这下总算明白了，羞红着脸蛋咕哝道："你又不是不晓得，学校的课本，全改成著作语录了，老师哪里讲过这些。"

姜文杰和白永珍都恭恭敬敬地称孟贤禄为孟所长，惟有徐薇不，她依然直呼他的大名，而这样的称呼从徐薇嘴里出来便使孟贤禄觉得十分地亲切。

徐薇不是那种容易让男知青过目不忘一见钟情的漂亮姑娘，但绝对不丑，鼻子眉毛嘴唇眼睛都恰当地摆布在她那张

嫩白的小脸蛋上，这就让孟贤禄看了觉着舒畅。徐薇不很漂亮，但笑起来却特别地“甜”，像一泓清水上颤着涟漪，天真、纯洁、毫无城府，而且她的身材长得让孟贤禄大受鼓舞，她只有一米五四，小巧玲珑，像个极精致的瓷人儿。这就让身高只有一米六五，被营部的女知青们开玩笑列入“二级残废青年”的孟贤禄，时时感觉到自己在徐薇面前有一种高大魁梧的心境。

情窦初开的孟贤禄朦朦胧胧地感觉到白天和徐薇呆在一起很愉悦，总想为她做点什么事情以获取她的好感，而到了夜里便常常会在梦中见着她……

他很清楚这就叫做爱情，但想到这个字眼他的害怕就多于激动，因为兵团对知青谈恋爱是持明确的否定态度的。虽然并没有明文规定不允许知青谈恋爱，但领导们无一例外地在政治学习时总要声色俱厉地将那些彼此有点亲热往来的知青们当作“小资产阶级情调”来批，而且犯有这种“前科”的知青在入团、评优、提拔干部时都要比别人多一些坎坷。这就形成了一种特有的氛围，谈恋爱是思想不纯的反应。



生活在这样一种氛围中的孟贤禄当意识到自己爱上了徐薇后，他并无勇气向她表白，反而将感情深深地隐藏在心中，即便在业务上帮助徐薇，他也要竭力表现出这纯粹是一种战友之情、阶级之情，而绝非有着个人不健康的动机。

卫生所是间土墙单顶的屋子，在后墙上打了个大洞，外面搭架起一间偏屋，就做了孟贤禄的睡房。两屋之间，用块蓝色的塑料布做了门帘。

徐薇很勤快，每天把卫生所收拾得和她本人一样的干净清爽，孟贤禄的睡房也跟着沾光，变得井井有条。原来乱鸡窝似的被子被徐薇叠得方方正正，墙角枕下的脏衣服臭袜子

也不见了。床头的木板桌上，多出一个盛上清水的罐头瓶子，瓶里总变换插着各种鲜艳的野花。每当看到这一切，孟贤禄便会觉着这睡房里到处都晃动着徐薇可爱的影子。

无论孟贤禄怎样克制自己的感情，日子长了，他对徐薇的好感依旧会难以掩饰地表露出来。比方说，要弄着点好吃的，他总免不了悄悄叫徐薇打上饭后到他睡房里来；星期天，他喜欢约上徐薇一路去大勐龙赶摆；下基层连队或是到附近的傣寨出诊，他准叫上徐薇给他当助手……

知青们对男女之事尤为敏感，他和徐薇过从甚密如影相随，旁人自会看出蹊跷，渐渐就有了流言。

一次孟贤禄去知青宿舍耍，几位伙伴竟以水代酒为他“金屋藏娇”干杯，并要他如实交待是怎样将徐薇“绕”上手的。孟贤禄死活不承认，惊吓得背上全是冷汗。



但从内心，他也的确希望“金屋藏娇”能成为事实。

这就让他十分地痛苦。

那一夜，孟贤禄生平第一次失眠了……

第二天上班后，徐薇打扫完卫生所的清洁，照例又掀开帘子进了孟贤禄的睡房。

这时白永珍还没来，姜文杰捧着张报纸在看。孟贤禄再也忍不住了，一头也跟着钻了进去。站在正弯着腰为他叠被子的徐薇身后，那刚刚鼓起的勇气又一声不响地从脚底溜走了。

徐薇叠好被子，转身看见他这副样子，吃惊地问：“你咋个了哟？像丢了魂似的。”

孟贤禄这下被逼上梁山了，搔着脑袋，期期艾艾地说：“昨天，林茂森他们几个知青……说我俩的……怪话，我赌咒发誓说没这回事，可他们也不相信。你看，这事既然牵扯

到你，还是由你去……给他们解释解释，免得以后……说不清楚。"

没想徐薇的脸色骤然变了，仿佛不认识孟贤禄似的盯着他，冷冷地说："我不会去向任何人解释的……孟贤禄，想不到你这人居然这么俗气！"

孟贤禄犹如被重重地抽了两个耳光，呆滞地看着徐薇一掀帘子，出去了。

徐薇并没有因为发生了这件事情而有意地疏远他，这让他大感欣慰。但她那句要命的话"想不到你这人居然这么俗气"，在老长的日子里一直像锥子一样扎着他的心……

徐薇没有疏远他，相反，他却不敢主动与徐薇接近了。姜文杰出诊，他安排徐薇跟他当助手。逢到他出诊时，则带上了白永珍。



他之所以如此，是因为庞真权找他谈过一次话。

那晚，庞真权摇着大蒲扇来找他，先问了下卫生所的情况，然后很快就把话题落到了他和徐薇身上。庞真权问他是不是在和徐薇耍朋友。孟贤禄说绝对没有这回事，我敢用人格向你、向党保证。庞真权说没有就好，你入团的问题马上要研究了，不要因为这些事情影响自己的政治前途。孟贤禄赶紧说感谢教导员对我的帮助提醒，我一定要更加严格地要求自己，努力争取进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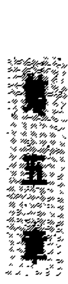
没过几天，他发现自己的睡房又肮脏如昔了，那罐头瓶子里的野花枯萎了，也再没人给他换。

而且更令他吃惊的是，徐薇居然也改口称他"孟所长"了。

他忧心忡忡地暗暗观察着徐薇，发现她真的变了。过去，她一上班后就扫地抹桌倒脏物，把卫生所收拾得干干净

净，像只快乐的小鸟，还经常哼出些动听的歌儿，“五彩云霞空中飘，天上飞来金丝鸟”，或是《南江村的妇女》、《鲜花盛开的村庄》这些朝鲜电影里的插曲。

每当徐薇轻声哼歌的时候，孟贤禄的思绪便会在遐想的空间飘忽缭绕，魂不守舍，眼神迷离。他觉得徐薇无论做什么事情都流露出一种质朴、纯真的美，自然而然地散发出一种青春的气息。而她哼歌子的神态就更加动人，宛如流淌在青青竹林中的山泉那样活泼而充满生气。他常常暗自惊叹，年轻姑娘怎么会有这样一种魅力，她令周围的事物逃遁隐迹，惟剩下她的美质从他的眼里泛滥到他的心里？



而现在的徐薇仿佛突然老去了十岁、二十岁。笑容从她脸上消失了，歌声从她的口中匿迹了，她勤快如故，但每天做完卫生后，她便坐在桌前，翻着那一本本的医学书籍。

有次徐薇上厕所去了，白永珍跑到她桌上翻了翻，像发现了重大秘密似的叫道：“唉，徐薇鬼得很，你们还以为她在刻苦钻研业务么，她在偷偷看《外国民歌》两百首哩！”

孟贤禄姜文杰四只男人的眼睛毫无表情地盯着她。

白永珍的表情兀地僵住了，她从四只男人的眼睛里看到的不是赞许而是谴责。她赶紧将书照原样儿摆好，悻悻地回到了自己的位置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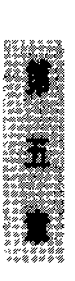
孟贤禄经受不住这样的折磨，终于有一天在中午去食堂打饭的路上凑到徐薇身边，问：“徐薇，教导员……他找你谈过话了？”

“是的，他批评我了。他不是已经先教育了你么，你还向他作出了保证么？”

“徐薇，我提醒你，教导员是……很厉害的，你一定要提高警惕。”

“那好啊！”徐薇一甩头发，“我们就牢记他的教导，好自为之吧。”说罢，徐薇扔下他，大步离去……

他愣在原地，脸上一阵白一阵红，脑子里一片“嗡嗡”地响。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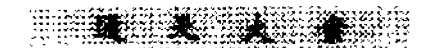
丑剧？悲剧？以革命的名义在密林中上演……

1972年泼水节过后，师部宣传队的队员们回连队“体验生活”。宣传队里的头号大美人苏雨萍本来是下到四营一连的，可庞真权下一连去检查工作，连队安排苏雨萍搞接待。

席间，庞真权盯着苏雨萍看了又看，眼睛显得特别地明亮。而苏雨萍为了完成连队领导交给她的任务，表现也特别地出色，一口吴侬软语灌得庞真权飘飘欲仙。

临走时，庞真权紧紧地握住苏雨萍的手，夸奖地说：“小苏同志啊，你不愧是师部宣传队的大明星，普通话讲得不错，实在是优美动听。如果我调你到营部去当广播员，你愿不愿意啊？”

苏雨萍岂有不愿意的道理。但她并没有喜形于色，而是平静地说道：“我是四营的普通一兵，首长指向哪里，我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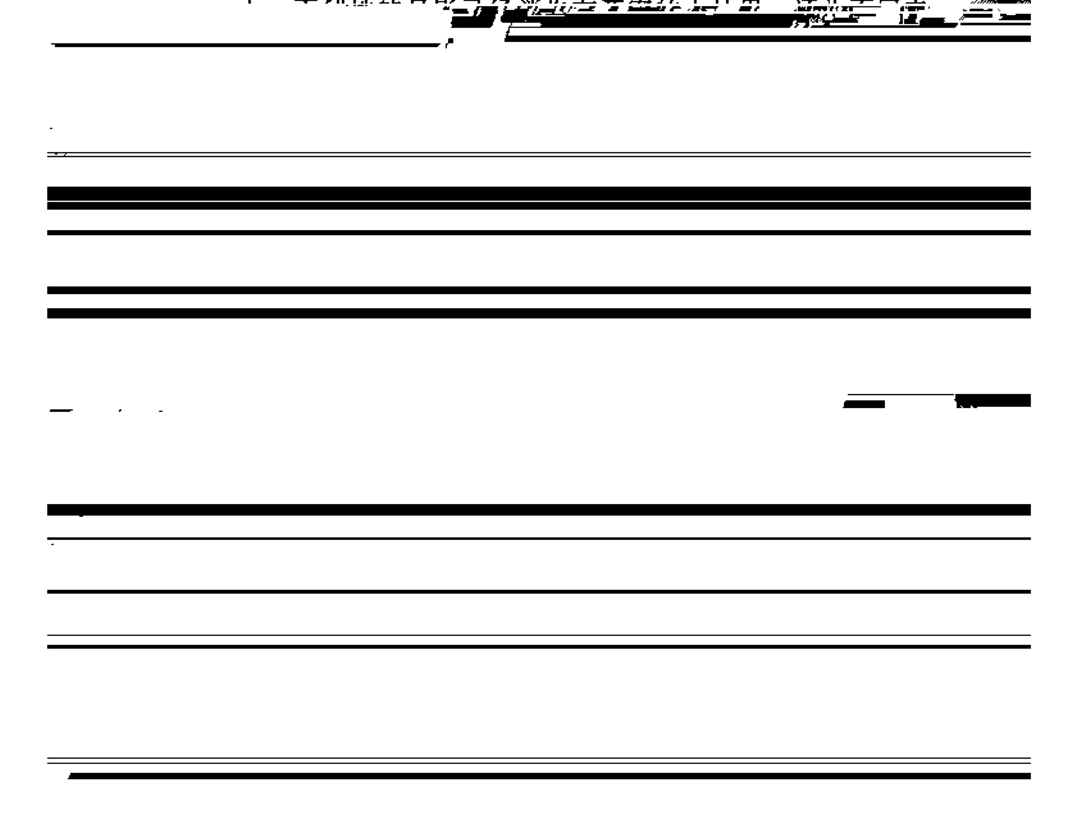


奔向哪里!”

“好……好……”庞真权打着酒嗝说道，“我现在就算是给连里的头头下口头调令，让小苏把工作移交了，过两天就到营部报到。”

连队的头头们口里一片声恭维庞教导员独具慧眼，识才爱才，心里却都在骂，你他妈说的全是废话，营部现在的广播员于小珠，正宗的北京丫头片子，普通话说得脆崩脆崩的，和中央广播电台的播音员差球不多，只不过脸蛋儿没有苏雨萍长得漂亮罢了。

第三天上午，苏雨萍便眉飞色舞地卷上铺盖出发了。弄得一大帮崇拜者、单相思者怅然若失，目光紧紧地粘在她身



北京知青们物以稀为贵，再加上在政治上已经露了个大红脸儿，所以一到兵团后，就颇为领导器重，没入团的入团，入了团的则入党，不少人还被提拔为干部。

也有报上见不着的“秘闻内幕”。知青中传说这三十四人全是北大附中的，而众所周知，北大附中算得一所“红色贵族学校”，于是兵团中就有了某营的汪××是汪东兴的儿子，某团的纪××是纪登奎的女儿的传闻。

而三十四位北京知青在其他知青面前均采取了讳莫如深、不置可否的态度，这就更给他们增添了一种神秘高贵的色彩。

于小珠就是这三十四名北京知青中的一分子。



她有着北方姑娘的典型特征，身高体壮，脸盘也大，眉毛很浓也很黑，她的普通话不仅标准而且发音很甜美，这就使许多听惯了她的声音喜欢上她的声音并因此对她极有好感的男知青们在得以一窥她的“玉容”后感到有些儿歉然。

正因为于小珠有着人所不及的实力，所以脸蛋比她漂亮得多但普通话却比她逊色得多的苏雨萍当上四营的播音员后，并未对她的位置构成丝毫威胁，更何况，苏雨萍是来“体验生活”的，两个月后便会回她的景洪城。

所以，于小珠没有理由不欢迎苏雨萍的到来。

苏雨萍一来，于小珠和钟玲就觉得这位大美人很特别。光是她床头那一排码得齐崭崭的《毛泽东选集》、《共产党宣言》、《马恩列斯论革命文艺》之类的大部头，就与她俩四壁贴满花花绿绿的白毛女吴清华等剧照不谐调。

她刚到营部那天，孟贤禄也过来看大明星，见她把一摞摞的书从皮箱里往外拿，就说：“你们宣传队下来的人硬是不同，书都这么多！”苏雨萍笑着说：“还嫌少了哩，人不学

习要落后呀。”

于小珠当时便觉得苏雨萍有点“那个”。晚上于小珠弹奏琴，徐薇和钟玲唱歌，苏雨萍就坐在木板钉的床头柜前看那些大部头，还用笔在书上勾勾划划，看得很认真的样子，然后就记日记。

刚到边疆时，于小珠徐薇钟玲全都记过日记，后来六团有位知青的日记被领导当做反动日记连人带物进行批判后，她们就再不记日记了。像苏雨萍这样每天坚持往烫金本上写的，在知青中已不多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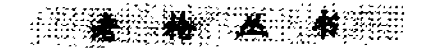
于小珠注意到那笔记本就放在她枕头内侧，有天趁屋里没人时就偷着看了看，发现那日记本上记的都是些剖析灵魂、斗私批修、力图在灵魂深处爆发革命、抒发战天斗地的革命豪情、接受再教育的心得体会，全是些豪言壮语、誓言警句之类。于小珠原本想偷看一下这位大美人、大明星或缠绵悱恻或激动人心的恋爱故事、情感波澜哩，这下算是彻底地失望了。不过，她立即意识到，苏雨萍刻意地写这样的日记，又随意地放在枕头旁边，其目的就是供人、特别是供领导偷看的……



于小珠得意地把自己的发现告诉了徐薇和钟玲，没想这两人都挤眉眨眼地说，她们早就偷看过了。

都是十七八岁的大姑娘，但性格却不一样。苏雨萍这位“临时过客”不苟言笑显得很内向，一派老成持重的样子，不像三位“主人”一天到晚有说有笑的。

但是，性格的差异并没有影响她们成为好朋友。尤其是徐薇，对苏雨萍简直崇拜得五体投地，不仅虚心向她请教，暗中模仿她的言谈举止，还经常在孟贤禄面前感慨，说女人能有苏雨萍这种先天后天的条件，也就十全十美了，使得孟



贤禄也把苏雨萍当作世界上最完美的姑娘来崇拜。

没过几天，她们便发现苏雨萍身上有着许许多多的优

她们心中依然是阳光鲜花，不知道人生道路上还会有荆棘险滩。苏雨萍的忠告让她们毛骨悚然，陡然觉得周围好可怕，好像置身在虎穴狼巢里，不知有多少尖利的爪子狰狞的大嘴黑暗的陷阱等着吞噬她们这帮幼稚无知的女孩子，更为不能识别这类危险而惭愧……我们为什么就觉察不出男人内心世界里藏着的那险恶的一面呢？原来我们真是太单纯，单纯得什么都不懂！

得出这一结论，姑娘们就愈发佩服苏雨萍的深刻，并力图像她那样去分析事物。

苏雨萍还常常提醒姑娘们要重视自己的政治生命，向组织靠拢，尤其要加强对世界观的改造。可贵的是她不仅这样说，也真是这样做的。



每次劳动，她都是“出大力流大汗”，总是表现得最突出。营部建猪圈，她们到砖瓦窑运砖，三位姑娘搬五块砖就累得气喘，可苏雨萍每次搬九块，砖块从腹部一直顶拢下巴，美丽的脸蛋憋得通红大汗直淌，她却来回都是小跑！

全兵团大战红五月，营部机关全体人员下连队插秧，要先往田里撒肥料。肥料是用牛粪猪粪人粪和柴草灰沤熟了的，不仅臭气熏天而且有着一团一团的蛆虫。女知青们尽管已插过多次秧，可每次看到那湿漉漉的肥料，浑身还是直起鸡皮疙瘩，不知要在心里默念多少遍下定决心，不怕牺牲，排除万难，去争取胜利，才敢动手。即便如此，如果遇上夹夹虫毛毛虫什么的，仍是止不住要大呼小叫的。苏雨萍却能毫不犹豫地将她那嫩如葱白的手陷进黑漆漆的肥料里大把大把地抓起往田里甩，一点没有厌恶畏惧之色。

所以，庞教导员常常在晚上政治学习时表扬苏雨萍，大家也觉得她受之无愧。

本来，苏雨萍是被庞真权以当播音员的名义选拔到营部的，但她的普通话明显赶不上于小珠，所以，庞真权就安排她到营部办公室当文书。

庞真权的单人寝室与营部办公室一墙之隔。他的家，在大勐龙团部机关院里，一般是每个星期六下午回去。

苏雨萍当上文书，忙了几天，把那几个乱糟糟的文件柜子清理得整整齐齐，领导交给她的工作无论多少，她都有条不紊地完成，从不抱怨也不拖拉。庞真权对苏雨萍一手漂亮的钢笔字尤为欣赏，说她写得流利娟秀，又好认。他喜欢给报社电台写文章，就经常请苏雨萍帮他抄抄稿子，所以庞真权对苏雨萍不仅器重，而且显得格外客气。

庞真权在营部的知青眼中极有威信。知青们对他害怕远多于敬重，因为庞真权很傲，训起知青来语言钻心透骨地刻薄。知青们也觉得庞真权有傲的本钱。第一，他是一把手，大权在握；第二，他能写会说，他的文章，报上常见字，广播里常听音。作起报告，口若悬河，滔滔不绝，而且不用拿稿子。

庞真权到勒朗山上当上教导员不久，他就扎扎实实地露了一手，镇住了众多好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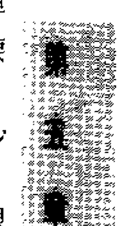
他看见知青们领到工资后喜欢去附近的傣家寨子买狗回来打平伙。而知青们杀狗大抵是一种手段，用绳子套在狗颈上，将狗吊上树，然后放血、开膛、剥皮、砍成砣砣下锅。庞真权不以为然，说知青们外行，几时他去买条狗回来，让大家长长见识。没过两天，庞真权果然买回一条白狗，招呼大家前来参观。

他吩咐炊事员烧好两大桶开水提来，旋即将绳子甩过树丫，将狗悬吊在空中。不同之处是他不用刀，而是用盅子舀

起开水，慢慢地往活狗身上淋去，痛得那狗嘶声惨叫，狗毛一缕缕脱落。庞真权一边示范，一边讲解，说狗皮烧熟后糍糯润滑，为狗身上最美之物，所以上佳狗肉，当属连皮狗。而且烫毛要慢，让狗在剧烈疼痛之中毛细血管逐步破裂，将血渗进狗肉之中，这种呛血狗肉，比放过血的狗肉味道要鲜嫩得多……

俗话说“狗有七条命”，只见那狗被庞真权一盅盅的开水烫得求死不能，求生不得，哀声不绝，拼命挣扎。足足半个钟头过去，狗毛已经被烫尽，而那狗，依然还在呻吟，还在抽动……

胆大的知青面面相觑，吓得心尖直摇；胆子小的，则早就“临阵脱逃”，躲到一边告诫自己，小心谨慎，千万不要惹恼了这位新来的教导员。



庞真权经常把苏雨萍叫到办公室，一去老半天，不是抄就是写，好像工作特别多，连晚上也在加班。

五月里的一天傍晚，苏雨萍从营部办公室回来，显得很兴奋。她掩饰不住内心的激动，告诉三位朋友，庞教导员刚才正式找她谈话了，告诉她“七·一”要发展一批党员，叫她再努力一下，争取加入了组织再回宣传队。

姑娘们都为苏雨萍高兴，深知她一直渴望着能成为一名党员，而且，姑娘们也从内心认为像她这样各方面都很出色的人才不入党谁入党。徐薇提议应该为苏雨萍的喜讯庆贺庆贺，还说孟贤禄下去给傣家人看病时老人送了他一块腊肉还没吃，她马上去叫他“贡献”出来。于小珠连声叫好，说她还保存着一点饵块，正好拿出来炒腊肉。钟玲说，我拿不出好吃的，有好菜没酒不行，我去小卖部买一瓶酒，晚上大家喝个痛快。

徐薇跑到卫生所，把这消息告诉了孟贤禄。没想孟贤禄脸上霎时布满了阴云，担心地说："我看这事，不会这么简单。"

徐薇说："嘿，表现得好就该入党嘛！难道，你认为苏雨萍不够条件？"

"我哪里是那个意思！苏雨萍绝对够入党的条件，我不过是担心……她这人，太漂亮了。"

徐薇当然听懂了这话的意思，紧张地说："孟贤禄，小心祸从口出哇。庞教导员要晓得你怀疑他居心不良，他会把你像那条活狗一样烫死。"

"你以为我是大傻瓜，会把这样的话拿到外面去广播么？"



这一晚，大家吃肉喝酒，快活无比。

徐薇让孟贤禄的话搅得多了点心思，暗中观察着苏雨萍。她发现苏雨萍居然很有酒量，酒喝得不少，脸蛋儿像红玉一样泛着光辉。人兴奋起来，话也说得特别地多，仍然是希望大家加紧锻炼，争取早日加入组织之类。但她的兴奋是真诚的，她的勉励也同样是发自内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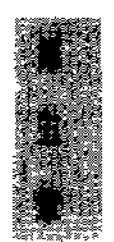
于是，她觉得孟贤禄不应该疑神疑鬼，毫无根据地去猜测庞教导员的用心。

此后，接连几个晚上苏雨萍都被庞真权叫去谈话，直到午夜后才回来。虽然她小心翼翼，可女孩子既要洗脸洗脚还要用水，仍免不了把三位姑娘惊醒。每天夜里如此，于小珠就受不了，因为她每天清晨六点要准时开广播播起床号，所以五点半钟就得起床准备，这些天里却因睡过了头而两次误了广播，挨了庞真权的批评她又不敢解释原因，只好委婉地向苏雨萍提出，希望她夜里能早一点回来。

可苏雨萍却满腹苦衷地说："庞教导员要我汇报思想，他不开口让我走，我敢走吗?"

三位姑娘便悄悄在一起议论，天天汇报到深夜，哪有那么多思想呀?

于小珠说，以前都是开着门在营部办公室里谈话，这两天已经转移到了庞教导员的寝室里，连门也关上了。钟玲也说，庞教导员过去是星期六下午回大勐龙家里，星期一早上回营部，可这个星期他没回家，到警卫连背了枝冲锋枪，带着苏雨萍进山打了一天的猎。徐薇这下相信孟贤禄的怀疑是有道理的了，她害怕极了，央求于小珠和钟玲一定要严守秘密，一旦泄漏出去，只会给她们带来一场大祸。



当徐薇把于小珠和钟玲议论的内容告诉孟贤禄后，孟贤禄悲伤地说："又一只天鹅，被庞真权这只癞蛤蟆吃了!"

徐薇杏眼圆睁："难道，你知道他过去吃过天鹅?"

"你知道原来我们那个连里的曹珊珊么?"孟贤禄终于将他在老林子里亲眼目睹过的那一幕告诉了徐薇。

当孟贤禄讲完后，徐薇猛地捂住脸蛋，连声叫："不听，不听，丑死啦!"



第五章



令孟贤禄震撼的，不是苏雨萍美丽的身子，而是女人顽强的生命力。

这天夜里，徐薇被推醒了。她睁眼一看，屋里亮着马灯，于小珠紧张地对她说："快四点钟了，苏雨萍还没回来，我们去看看。"

徐薇吓了一跳："去看！去哪儿看？"

"去庞真权寝室呀。"

"你……你不要命了，就算见着他俩在干那种事，我们又敢怎么样？冲进去拿奸拿双？"徐薇压着嗓子说。

于小珠说："谁去拿他们？我们不过是想证实一下我们的猜测。"

钟玲已经穿好了衣裳，走到徐薇床边笑着说道："不要怕，我们悄悄地进庄，打枪的不要，就当它一回侦察英雄。"

徐薇见钟玲也跃跃欲试，心中虽仍有些害怕，也只好硬

着头皮起来。

何况，她自己也充满了强烈的好奇心。

三位姑娘灭了灯，像小偷一样摸着黑绕过一排营房，穿过杂草丛生的后阳沟，猫着腰蹑手蹑脚地来到庞真权寝室的后窗下。屋里没亮灯，但是她们却同时听到了一种奇怪的声音，粗浊、沉重、急剧得好像在拉风箱，而且还有床在重压之下发出的“吱吱嘎嘎”的声响。

那一刻她们似乎什么都明白了又似乎什么都不明白，傻乎乎地立着，呼吸中断，思维凝固……

猛地，钟玲像鼓足了劲似的双手按在窗台上，迅速踮起双脚伸长脖子往里望了一下就慌里慌张地往回跑。

她这一跑不要紧，把于小珠和徐薇的胆儿倏地吓成了八瓣，跟着钟玲扭头便跑，深一脚浅一脚地差点没把脚扭伤。回到寝室赶紧关门上床，连灯也不敢点，装着睡了一样。好一阵子，还惊魂未定。

黑暗中，于小珠低声问：“钟玲，你看见了啥？”

钟玲说：“我看见个鬼哟！那玻璃全被报纸糊了。”

徐薇的牙齿格格作响，像打摆子似的说：“这下子我们可……完了……庞真权……肯定听见……脚步声了。”

过了一会儿，门响了。

三个姑娘瞪大眼睛，连气也不敢出。

苏雨萍在门外轻声喊：“嗨，你们怎么把门插上了？给我开开门哪。”

接着喊了几声，钟玲才装着刚醒过来的样子，重重地打着哈欠，趿拉着鞋去开门。

于小珠和徐薇则只有闭着眼睛，努力装睡。

苏雨萍匆匆走进来，脸脚也没洗便上了床。

这一夜，每一个人都听到了她在床上辗转反侧的声音。

第二天刚播起床号，便有人敲响了卫生所的门。

孟贤禄以为有人来急诊，赶紧起床。

开门一看，是满脸怒容的庞真权。

庞真权一把将他推拉进屋，恶狠狠地说，天亮前有人溜到他窗子外面偷听。

孟贤禄觉得头皮阵阵发麻，赶紧说道："教导员，我绝对不会……我……"

"当然不会是你，那不是一个人的脚步声。我对你孟贤禄是完全信任的。我现在要交个任务给你，你去给我查访清楚，到底是哪些家伙，敢来偷听我的墙脚?"



孟贤禄为难地说："教导员，我哪有那能耐? 你还是安排搞保卫的同志去查吧。"

庞真权眉毛一竖："你不要推，这任务交给你最合适。你把他们查清楚告诉我，我要像收拾'地富反坏右'一样收拾他们，不死也得给我脱层皮!"说罢，庞真权撇下他，大步离去。

孟贤禄没想一早起来就钻进了迷魂阵，脑子里云遮雾罩地理不出个头绪。正站在门口发呆，忽地看见徐薇早早地来了。

待徐薇将她们的重大发现悄悄对孟贤禄一说，吓得孟贤禄脸都白了，连声道："完了完了，庞真权肯定晓得是你们三个人去偷听他的墙脚。"

徐薇虽也吓得不轻，但还有点半信半疑："就算他听出是几个人的脚步声，也不能肯定就是我们呀! 他那窗户用报纸糊得严严实实的，啥也看不见。"

孟贤禄道："还用得着看么? 我问你，这营部机关里哪

几个人和苏雨萍住一间屋子？苏雨萍一夜不回哪些人最先发现？庞真权为啥要让我来查明偷听他墙脚的人？他姓庞的目的，就是要让我把他已经知道的消息传给你们！”

“哎呀呀，这下该咋个办？该咋个办？”

“你问我，我问哪个？我看你硬是抓些屎往自己脑壳上糊！”

“这怪得我么？于小珠和钟玲硬是要去，我也只好陪她们去呀！”

孟贤禄想了想，横下一条心说：“你马上回去给于小珠钟玲打招呼，一个字也不能说，就当根本没有这件事。庞真权再来问我，我就说查了，查不出。”

接下来的日子里，三位姑娘像做了亏心事一样，不敢和庞真权打照面，每晚政治学习时，也都缩在后排角落里。



庞真权并没有像收拾“地富反坏右”那样收拾她们，在和苏雨萍谈话的过程中目光有时也瞟上她们一眼，而且那眯缝着的眼睛里还带着点笑意。可三位姑娘却紧张得要命，从不敢正视他的眼睛，总觉得那目光会穿透内心看到她们心中的秘密！

隔三岔五，苏雨萍依然很晚才回屋。有几次甚至彻夜不归。三位姑娘熟视无睹，再不敢去惹事生非，引火烧身。

大约一个月后，她们看到苏雨萍拿回一张崭新的“入党志愿书”在床头柜前填写。可是，这一次苏雨萍却远没有当初庞真权找她谈话时那样兴奋。

庞真权果真是说到做到，“七·一”晚上，苏雨萍和另外两名知青正式宣誓入党。三天后，师部宣传队通知报到，苏雨萍又匆匆去了景洪。

苏雨萍走后的第二天，孟贤禄看见徐薇来上班时眼睛像一对红杏，赶紧把她叫到睡房里问她出了啥子事。徐薇悲悲切切地告诉他，昨晚，苏雨萍虽然咬着被子角、枕头帕，依然没能闷住那伤心的哭声。徐薇知道她为何而泣，也忍不住陪着流泪，四张床上，“唏唏呼呼”的声音响至天明，却没人说一句话……

三位姑娘商量好准备送苏雨萍下勐朗山，后来见庞真权赶来要送她到大勐龙上长途汽车，便不敢去送。

时光平静地流逝，每日是重复的劳动，重复的学习。两个月后，就在孟贤禄和三位姑娘均以为雨过天晴、波平浪静时，厄运开始降临到他们的头上。

先是钟玲被“正常调动”去了最边远的十四连，紧跟着，营部小卖部深夜被窃，损失一斤装硬糖五包、尼龙袜两打。营部全体人员火速到操场集合，由警卫连和保卫干部逐

屋搜查，赃物在广播员于小珠床底被如数起获。小偷于小珠当即被捆了起来，火线批斗，然后开除团籍，扣发三个月工资，发配连队“劳改”。

孟贤禄和徐薇魂飞魄散！他们十分清楚钟玲被贬于小珠获罪的真正原因。而且，达摩克利斯剑同样高悬在他们头顶，他们的命运，或许比于小珠更惨！可是，勃朗山是庞真权的王国，谁也无法保护他们，他们只能战战兢兢地等待着灾难降临到他们的头上。

孟贤禄在焦灼与惊恐中度日如年地熬过了三个月，灾难没有降临，却等来了庞真权对他的又一次信任。

深夜，庞真权来到孟贤禄的睡房，左手提着一瓶白酒，右手拿着两只盐水煮的猪蹄子，往桌上一搁，要和孟贤禄对酌。

孟贤禄不知是福是祸，把酒喝得小心翼翼，两粒眼睛不断地在庞真权脸上睃巡。

庞真权却是大口喝酒，双手捧着猪蹄子啃得“卡嘣卡嘣”响，脸上咬肌突起，显得孔武有力。

“你不要缩头缩脑的，我把酒肉拿来了，你就像我一样地喝，像我一样地吃。吃完了，我还有事情求你。”庞真权冲他说道。

孟贤禄也就捧着猪蹄子大啃起来，心里却在敲小鼓：“他求我？这不是搞颠倒了么？”

庞真权扔下一地碎骨头，用报纸擦了擦手，说道：“从七连到营部，我们两个一起共事的时间不算短了，我待你究竟如何？”

“教导员，这还消说？要没你，我能到营部来？我能当上这所长？”



"贤禄，你记得就好，记得就好。"庞真权连连点头，"你今天不要叫我教导员，我们暂且把那上下级关系甩在一边，就像两个真正的朋友一样肝胆相照，荣辱与共，好不好?"

"好……当然好，可我……哪有这样的资格?"

庞真权一手搭在孟贤禄肩上，"贤禄，我叫你一声朋友，托你帮我办一件事。"

孟贤禄蓦地一昂头，朗声说道："为朋友我两肋插刀，教导员，你吩咐了就是!"

"明天上午，有个女人会来找你，你把她肚子里的娃儿刮了。"



孟贤禄稍一迟疑，但马上答应下来："行，包在我身上!"

"所里的其他人，我会安排他们干另外的事。等她来了，你关起门大胆地干，我就不再露面了。"

孟贤禄以为他会说出明天来的女人是谁，他怎么把那女人搞上的，可没想庞真权却把话题转到了他和徐薇的身上。

"贤禄，你和徐薇，是不是在搞恋爱?"

"教导员，没有的事!我才十八，她才十七，我们……"

庞真权一下打断他："你莫紧张，别的知青，我当然不允许。你嘛，另当别论，要搞对象，你就大胆地搞!"

"谢谢，谢谢教导员的鼓励!"

临出门，庞真权总算告诉了他："明天来找你的是苏雨萍，她已经从景洪赶到了大勐龙。"

关上门，孟贤禄看到这空荡荡的卫生所，才意识到自己答应得太轻率了。

当然，庞真权既然叫自己干，即便是上刀山下火海也不

能推辞，何况，他不也还给了块冰糖让自己含在嘴里么？

刮宫，这事说起来轻松，做起来可不容易。卫生所既没有一切必要的器械和设备，而且他也从来没干过，一无技术，二无经验，稍有闪失，可就是人命关天哪！偏偏，这女人又是他深深崇拜着的苏雨萍！

在他心里，庞真权是恶魔，苏雨萍是天使，恶魔居然就有权力把天使弄上床，让天使怀上恶魔的胎子儿。他觉得眼前这世道真他妈的乱成了一团糟！

对苏雨萍，他的心情和于小珠、钟玲、徐薇一样，他们并不因为庞真权霸占了她而鄙夷她、歧视她，而是一如既往地崇拜和喜欢她，更多的，则是强烈无比的同情……



他突然激动起来，他觉得他应该也必须做好这件事，与其说是帮庞真权的忙，不如说他是真诚地愿为苏雨萍卸掉这个沉重的包袱，"未婚先孕"，这个罪名足以置任何一位女知青于死地！

他知道在目前的条件下由他独自完成此事颇为困难，他需要一名助手，他首先想到的便是徐薇。徐薇不仅能给他当助手。而且，他还有着更深一层的考虑，有徐薇呆在身边，他才有勇气坦然地面对苏雨萍那赤裸的身子……

他打开门，大步走在灌满凉爽夜风的营地里。有庞真权的鼓励，他再也用不着担心自己和徐薇的来往，等明天把苏雨萍的事情处理完，他就要公开地和她搞恋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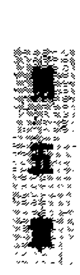
当他把徐薇叫到卫生所告诉她详细情况后，徐薇一点也不吃惊，她对庞真权恨之入骨畏之若虎，对苏雨萍则充满了同情。看到孟贤禄因缺乏手术工具和没有经验信心不足时，她热情地出主意说："没有器械可以找一些代用品，只要消毒严格，用针刺和按摩给她镇痛，操作上再小心一点，不会

出问题的。”

徐薇所谈的内容孟贤禄全都考虑到了，但他恰恰需要的就是她的这种鼓励。

两人立即动手，挑灯夜战，开始了“创造”手术器械的工作。一块龙竹片弯个圈拴好就成了阴道窥视器。徐薇两手揉了揉说：“这恐怕不行，弹性不够。”孟贤禄拿过来检查了一下，想了想，去墙角边一蹲身子，把所里的破自行车扛了过来往地下一放：“把这内圈上的钢条弄一根下来，用砂纸把锈擦干净，再绷在那竹片上，看行不行？”一弄，嘿，果然可以将就用！

没有子宫探针、子宫扩张器，不是有竹子吗？于是大小不一长短不齐的竹棍、竹筷，再加上几截铁丝，就做成了探针、扩张器。止血钳代替双爪钳；大剂量的复方奎宁代替不可能有的催产素。两个钟头后，一切准备就绪。



清晨，还没到上班时间，徐薇就端着饭盅子到所里来了。

上班时间过后，姜文杰白永珍果然没来所里。孟贤禄和徐薇将屋子里打扫得干干净净，又把准备工作再检查了一遍，就焦急地等待着苏雨萍的到来。

大勐龙到勃朗山有三十来里路，又不通客车，如果苏雨萍搭不上下连队的顺道货车，那就够得她走了。

孟贤禄坐在办公桌前临时抱佛脚，一边翻看有关女性生理器官知识的书籍，一边设想着手术程序。徐薇则坐卧不安，一次次跑到门口去引颈张望。

快到十点钟，徐薇终于惊喜地叫道：“嘿，来啦！来啦！”

孟贤禄赶紧扔下书，奔到门口去看。

苏雨萍没从营地中央的坝子上过来，而是绕着驻地，从一片竹林中穿出，脚步匆匆地向着卫生所走来。

苏雨萍一进门，徐薇就将门关上了。两扇窗子已用报纸糊上，惟有一束光柱，从屋顶亮瓦处射下，正巧落到简易的手术台上。

孟贤禄说："苏雨萍，你放心，我和徐薇全都准备好了。"

徐薇也亲热地说："雨萍姐，这是小手术，不会有问题的。"

苏雨萍用她那充满忧伤的眼睛看了看两位热心的朋友，感动地说道："谢谢你们了，时间紧，那就快动手吧。"

说罢，她望了望桌上那一堆"手术器械"，目光落到了手术台上，清楚这是她惟一的选择。她便如同一只待宰的羔羊，仰身躺到了手术台上。

望着这位自己倾心崇拜的偶像被庞真权强暴后变成这样一副样子，孟贤禄心中霎时涌起了极其复杂的感情。他知道兵团的女知青被强暴的数不胜数，单是被上级查实惩处的数字便已大得惊人，何况还有更多的被强暴后只能逆来顺受忍气吞声的懦弱姑娘，比如他亲眼见到的曹珊珊、苏雨萍。

他想不透权力为什么会成为庞真权这类人恣意施暴纵欲的武器，会轻易地让那么多美丽年轻的姑娘流着凄苦无助的清泪脱衣上床，任恶魔尽情蹂躏。权力助长着兽行，威慑和封闭着人类的善良，知青们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可报纸、广播却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吹嘘"文化大革命的伟大胜利"、"形势大好，不是小好"，阳光无限明媚、万物欣欣向荣！啊啊，敬爱的毛主席，你听见了我们在地狱里痛苦、哀号，在向您老人家呼救吗？我们都是"早上八九点钟的太阳"，我

们活着是誓死捍卫您的红小兵，死了也是永远忠于您的红小鬼呀！

就在这一瞬间，他突然被一种难以形容的惊慌和恐惧紧紧攫住，以致使他浑身颤抖，方寸大乱。

那是一种强烈无比的负罪感。十八岁的小伙子，怎能忍心杀死一个尚在母腹之中的无罪的孩子？

徐薇惊慌地问他："你怎么了？"

"没有事的，贤禄，"苏雨萍也开口了，"我一切都听你的。"

"嘿，我怎么了？"孟贤禄也惊奇地问自己。"我是医生，她是病人，应该是我安慰她不要紧张，怎样与我配合，怎么她倒安慰起我来了？"



他从苏雨萍的眼睛里看到了信任，这使他很快镇定下来，并且进入了角色。

他戴上薄胶手套，吩咐助手："去，把她的裤子脱了。"

当苏雨萍的身子裸露在手术台上后，孟贤禄徐薇被惊呆了！苏雨萍已经明显膨胀的腰腹部，用一根巴掌宽的长布带一圈圈紧紧地缠绕着。

徐薇把苏雨萍搀起来坐好，噙着泪花，把布带解下来。那腰腹部已经被勒得多处淤血，青红紫绿，惨不忍睹。

孟贤禄叫她躺下身子，分开双腿，以一种庄严悲壮的心境，开始了他的手术。

虽然孟贤禄极为细心，却丝毫不能减轻苏雨萍的痛苦。

他知道刮宫是极其疼痛的，但无论如何苏雨萍不能大声叫喊。他叫徐薇去他睡房里把他的毛巾拿出来，折成一叠，让苏雨萍咬在嘴里。

在手术过程中，苏雨萍始终用双手紧抓着手术台的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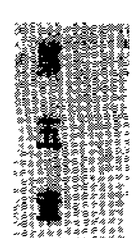
沿，咬住毛巾，一声不吭，任凭孟贤禄用粗陋的器械在她身体的深处转动、刮拭。痛苦使她大汗淋漓，脸色惨白，甚至使她双腿痉挛身子颤抖，她却没有叫喊过一声。

孟贤禄心中在淌血：可怜的姑娘，为了保住名誉，她可以忍受一切，甚至付出生命！

三十多分钟后，孟贤禄终于将已经成型的胎儿从苏雨萍体内生拉活扯地弄了出来，然后用剪刀剪断脐带，把血淋淋的胎盘连同死婴用旧布裹好，激动地对几乎痛晕过去的苏雨萍说道。"苏雨萍，好了！"

这时候，他的泪水才夺眶而出，顺着满是雀斑的脸颊淌进嘴里，苦苦的、咸咸的、湿湿的……

苏雨萍醒了。当她听到孟贤禄"胜利的捷报"时，她猛地将口中的毛巾捂到眼上，失声哭泣，赤裸的身体，像一条离开水的鱼一样在手术台上扭动……



徐薇用酒精灯给她煮了五个糖水鸡蛋端来，让她吃下去。

苏雨萍吃完鸡蛋，马上便要离去。

徐薇叫道："你刚下手术台，怎么能走那么远的路？"

苏雨萍说："我只请了两天假，今晚必须赶回师部。再说，我也不愿让其他的人看见我在这里。"

孟贤禄望着她苍白的脸和虚弱不堪的身子，只好劝她回去后注意营养和休息。

与来时一样，苏雨萍又匆匆离去了。

看着她蹒跚的身影消失在竹林之中，孟贤禄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徐薇，我现在才知道，女人看似柔弱。其实，生命力比男人顽强得多！"





当美梦破灭后，少不更事的知青们突然变得成熟起来。

苏雨萍刚一离去，孟贤禄便叫徐薇打扫手术台和地上的血迹。他则把那些一次性“器械”塞进裹着死婴和胎盘的布包里，扛着把锄头出了门。他绕到卫生所后面，钻进一片灌木丛，匆匆挖个坑埋了那包，又扛着锄头回到卫生所。

下午，他听见灌木丛里猪叫得厉害，赶紧前去察看。跑进林子一看，几头冬瓜般大的猪用长嘴将那浮土拱开，将那布包拱散，正在争抢撕咬那死婴。他大怒，立即捡起石块去打猪。猪挨了石块，“呜呜”惨叫着跑了，地上留下了斑斑乌血和几根还未吃完的带肉骨头和一个拳头大的脑袋，一群绿头苍蝇在上面嗡嗡地盘旋。

他回屋找了个塑料口袋，提着把锄头回到灌木丛中，将

骨头、脑袋用塑料袋装了，重新挖了个深坑掩埋，然后用脚踩紧浮土，搬了块大石头压在上面……

孟贤禄向庞真权汇报后，庞真权并没有在口头上如何感谢他，但两个星期后，他的工资调了一级，增加了四块钱，徐薇也顺顺当当地入了团。他当然清楚这一切好处是怎么来的。他在学校时便已加入了共青团，这时他便想，何不趁这“人和”之便把入党问题也解决了呢？于是他写了入党申请书，并把入党申请书交到了他的顶头上司勤务连的指导员手里。半月后，来找他谈话的却是庞真权。庞真权说：“你的入党申请书已经报上来了，我俩是朋友，关系好，你前不久又刚提了一级工资，大家都是知道的。如果又马上让你入党，锦上再添花，吃肉带喝汤，难免别人会议论我办事不公，扶植亲信，所以，你入党的事，暂时缓一缓，过上半年一载，我再给你解决。”

孟贤禄这次没入成党，却非常高兴。因为他再清楚不过，在勃朗山上，能成为庞真权的亲信，实在比成为党员重要得多。

而且，庞真权的顾虑也是有根据的，他孟贤禄不过是一个只能管三个人的卫生所所长，可人们对他的尊敬、巴结，却远远超过了一个卫生所长所能得到的，没人不认为他是庞真权的头号亲信，知青们甚至开玩笑说庞真权对他比对自己的亲儿子还好。

的确，孟贤禄常常有一种踌躇满志的感觉。如果说幸福的本质在于比同一阶层中的许多人过得好，他现在就生活在幸福之中。

心境好，孟贤禄便渴望着把他和徐薇的关系明确下来。回想他和徐薇共事的经历，一起经受的风风雨雨，他没有理

由不相信，他们彼此早已心心相映，只需一句明确的话，便能轻易地将隔在他俩中间的那张薄得透明的纸捅穿。

这一句话，当然应该由他来说。

而且，他还创造出了一个极佳的时机，极佳的环境。

1973年春节到来之前，他给庞真权说了说，轻轻松松地，他和徐薇的探亲报告便同时批了下来。孟贤禄由此便获得了一个弥足珍贵的机会，那真是“夫妻双双把家还”的情景。

他俩带着大包小包的边疆土特产：芒果、菠萝、鲜板栗，从勃朗山到大勐龙，从大勐龙到景洪，从景洪到昆明，再由昆明到重庆。长达七天的旅途中，孟贤禄对徐薇照顾得无微不至。徐薇的父亲是西南师范学院外语系的教授，家住市郊的北碚，到了重庆，她还得去牛角沱长途汽车站转车。而孟贤禄的家，就在牛角沱汽车站旁边的上清寺。孟贤禄把徐薇请到家中，吃了午饭，才将她送到牛角沱车站。

分手之际，徐薇真诚地邀请孟贤禄去她家中做客。孟贤禄求之不得，却话中有音地说：“大学的门槛高啊，我这贫家子弟，怕是跨不进去。”徐薇大声说道：“你来，一定来！我们全家都会欢迎你的！来之前先给我家打电话，我到车站来接你。”

孟贤禄在烟盒上记下了徐薇家的电话号码，心中却很惊讶：她家里有资格安电话，看来她爸爸绝非寻常之辈啊！

三天后，孟贤禄急不可耐地去了北碚。徐薇果然到车站来接他。

走进西师院校门，孟紧禄顿时便被高等学府的气派镇慑住了！

两边是笔直挺拔的楠木林，繁茂葳蕤的树冠簇拥攀附得

亲亲密密，风在光影稀疏的林间飒飒脆响，绿叶在空中如碧浪般涌荡。正前方，突兀起一座山坡，宽而细密的台阶像天梯一样直达山顶的办公大楼。台阶两边是层层梯田一样的美丽花圃。楼并不高，但因有整座山坡做底座，从大门外进来的人需仰视才能观其貌，故而显得巍峨壮丽，气象万千，犹如天上的灵霄殿一般。

孟贤禄顿时感叹道："能到大学里读几年书，死了也值得！"

徐薇惊喜地说："孟贤禄，现在完全有可能啊！自从'文革'开始，全国的大学已经七八年没有招生了。可我这次回来，听我爸爸说，院里已经传达了毛主席前不久的指示，大学要恢复上课，而且过去的招生制度要改革，采用推荐和文化考试两结合的方式，把更多优秀的工农兵送进大学里来深造。你母亲是小学教师，属于小知识分子，可你父亲是产业工人啊，你是根正苗红的工人阶级的后代，庞真权又待你这么好，你还担心推荐不上来么?"

孟贤禄喜出望外："真有这样的事?"

"绝对可靠。我爸爸已经给我找了好多过去高中的课本，正在家里教我哩。"

"哎呀，要是我俩都能上大学，那简直……哈哈，无法形容！"

走进徐薇的家，孟贤禄感到浑身不自在。徐薇的父母都戴着眼镜，言谈举止，温文尔雅，无不洋溢着浓浓的书卷气。虽然他们对孟贤禄的到来表示出真诚的欢迎，对孟贤禄给予徐薇的照顾表示深深的谢意，可一口一个"孟所长"，却让孟贤禄感受不到他最为渴望的那种亲切与信任。

他们对他仅仅是客气，而客气便明白地意味着他在徐薇

父母的心中不过是一个“客人”。

徐薇家中的条件，也好得出乎他的想象。红瓦尖顶的小洋楼，楼外的花园用白色的木栅栏围着，底楼的大客厅里有洋式壁炉，有地板，有吊灯，除了居家摆设，靠墙处居然还有一台棕红色的立式钢琴。

午饭后，徐薇带孟贤禄去校园里参观。徜徉在绿树花海之中，孟贤禄酸酸地问道：“徐薇，你爸爸是院长么？你家的房子好漂亮啊”。

徐薇“扑哧”笑了：“院长？院长住的还没我家好哩！告诉你一个秘密，我爸爸能住进这栋全院最好的小洋楼，他是在为国争光。”

“住小洋楼为国争光？你都把我搞糊涂了。”

“我说完你就清楚了。我爸爸是个弃儿，被成都华西坝上加拿大神父收进了教堂办的育婴院，在教会学校里念完中学，又被送到了渥太华留学。解放后响应周总理的号召，才从加拿大回来的，一直在西师当外语系的主任。可‘文革’初期，却把我爸爸打成了‘外国特务’，斗得死去活来，家被抄了，还把我们从教授院撵到工人楼去住。再后来，我就去了边疆。没想这次回来，看到我家从地狱一下进了天堂，我也吃惊得不行！后来爸妈告诉我，我家是沾了外国人的光。加拿大和我国恢复外交关系以后，前不久，加中友协的主席伊文思来中国访问，提出要来重庆看望我爸爸。原来这位伊文思，就是收养我爸爸的那位外国神父的儿子。重庆市革委接到北京的通知，当然得当成重大政治任务来完成，派人到学院来亲自督促，赶在伊文思到来之前把一切准备工作做好，以免影响政府的对外形象。这样，我爸爸才住进了这栋以前苏联教授组组长住的俄式小洋楼。你莫看我家有钢琴

有电话有大沙发，那全都是拿来做样子的，没有一样属于我们的。"

"嘿，外国人走了，照样让你家住着这房，用着这些东西，不是更好么?"

"好是好，可就是让人觉得窝囊。"

既然时时有一种做"客"的感觉，孟贤禄便觉得不宜在徐薇家呆得太久，三天后，他便决定回市中区去。

就在徐薇送他去北碚汽车站的路上，他终于鼓足勇气吐出了一句至关重要的话：

"徐薇，我们相处已经……这么久了，你认为……我这个人……怎么样?"

整天像只活蹦乱跳叽叽喳喳的小画眉似的徐薇一下子沉默起来。



孟贤禄偷眼瞟她，见她白嫩的脸上倏地腾起红霞，好像一枚刚刚成熟的白花桃。

这一天天气极好，阳光灿烂得有些过分。孟贤禄因不闻回音，却感到全身冰凉。仅这一句话，便将刚才那种快乐、亲切的交谈破坏殆尽。他顿觉呼吸不匀，脚底粘滑，耳中，惟有"咚咚"的心跳声。

他无法忍受这样的沉默，大胆地扭过头去，盯着她的脸问："徐薇，你为啥不回答?我这人是好是歹，难道你心里就没个谱?"

徐薇仍不吭声，向着他羞羞一笑，又赶紧偏过脸去……

仅一个笑，孟贤禄就被陶醉了。

这含情带羞的微微一笑，不就是她给我的最明确最明白的答复么!那一刻，他已经无法强烈地感受到什么是幸福、甜蜜的滋味了!

然而，徐薇稍后缓缓说出的一串话，却分明使孟贤禄的兴奋打了折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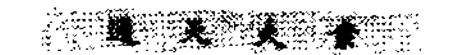
“孟贤禄，我不会不知道你心里的想法，我也知道你是个善良的、极富同情心的人。可是，你要明白，知青如果不能控制自己的感情，那么，老农工们今天过着的凄惨的生活，就是我们的明天。每当想到这一点，我就会不寒而栗！而现在，大学要恢复招生了，我们都应该努力去争取一下，而且，我认为你的希望比我更大。在这样重要的人生关头，我想，任何一个知青都会比过去更加严格地要求自己，把握自己。孟贤禄，你是个聪明人，我想你一定能够理解我这番话里包含的意思。”

在返回市中区的途中，孟贤禄把徐薇的话在脑海里过滤了许多遍，他得出的结论是：第一，徐薇是爱他的，这一点至关重要，让他万分满意；第二，她希望他能上大学，而且认为他极有希望；第三，她也想上大学。那么，这里就存在一个令他担心的问题，如果他俩都上不了大学，这事有可能成；如果他能上大学而徐薇不能，这事也有可能成；如果他俩都能上大学——这简直是不可能发生的事——这事更能成；而问题在于如果徐薇上了大学而他却上不了，这事就得打上一个大大的问号——这样的可能几乎为零，因为毕竟他才是庞真权的心腹而徐薇不是。

推断出这样的结论，孟贤禄喜多于忧，倍受鼓舞。

春节过后，他俩依然一路结伴回到了勃朗山。

没过多久，全国大学恢复招生的消息见报了，上级有关招生的文件，也在兵团的知青中传达了。文件规定今年招生采取考试和推荐相结合的办法；大学生更名为“工农兵学员”，是“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在教育领域取得重大胜利后出



现的新事物”。

知青们蠢蠢欲动，相互掂分量，比轻重，估计谁将成为自己的竞争对手。营、团、师部收到的署着大名的检举信逐日剧增。除了在推荐上下功夫，知青们还纷纷把丢荒了多年的课本捡起来做准备，西双版纳的密林中，到处响起朗朗的读书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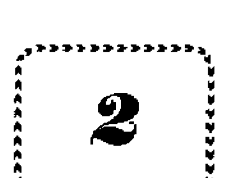
每一个知青都很清楚，文件规定推荐必须采用民主集中制，而民主是手段，集中是目的，这已是多少年来人们共知的规律。各营都成立了“推荐考试领导小组”，庞真权出任四营“推考小组”组长，将取舍大权揽在了手中。他特意请了一些苦大仇深立场坚定的老农工来出题，题出得极富特

戴着吹捧"白卷英雄"大块文章的《人民日报》，百般嘲讽出气。

但，生活却给知青们上了严峻的一课，教会了他们在人生的角逐战场上，如何保护自己，如何在关键的时刻像一头凶猛的野兽一样突然扑向自己的竞争对手，断其喉裂其胸，将其置于死地。

毕竟，他们每一个人都怀着上大学的渴望，虽然希望是那样的渺茫，却依然使他们亢奋得难以自抑……他们清楚地意识到，要想进入天堂之门，就必须小心翼翼，充满警惕，处心积虑地去生活，去等待来年……

第六章



第六章

或下地狱，或上天堂，这是最后的斗争！

1973年11月底，孟贤禄再一次得到了庞真权的恩赐，他被选拔到景洪卫生学校培训半年。为这批学员上课的，是来自首都的支边医疗队的专家们，他当然喜之不尽。

待培训班结束之际，这一年的招生推荐工作已经全面展开了。

在傣语中，“西双”是十二、“版纳”是坝子，在这十二块碧玉般的坝子和无数座高山之上，早已是烽火连三月，万马战犹酣了。连远在上海、成都、重庆、昆明的知青家长们也如过江之鲫般拥到西双版纳，与子女并肩作战，不惜钱物向兵团的各级领导发起了猛烈的攻击。

孟贤禄刚回营部，便从徐薇口中听到了一桩新闻。

两天前，十四连一位姓刘的重庆女知青提着个包，进了营部驻地。干行贿收买这种事女知青肯定不是个行家里手，

她打听到庞教导员的寝室，装着从寝室门前走过，偷眼瞧见庞教导员正在屋里，便红涨着脸，鼓足勇气跨进去。“庞教导员，我是十四连的刘××，请你帮帮忙。”吐出一句话，她把包往桌上一放，转身便逃。“嗨，你莫跑！你给我回来！”庞真权连声喊，可越喊，女知青逃得越快，眨个眼睛便不见了影。庞真权打开包，见里面装着两段铁灰色的的确卡衣料，两瓶“渝白酒”。他稍一思忖，提着包大步进了广播室。他叫广播员打开扩音机，自己对着话筒吼起来：“十四连的刘××，赶快把你用来收买领导干部的‘糖衣炮弹’拿回去！十分钟后不回来拿，我姓庞的就把它丢到茅坑里！”

庞真权的声音翻山掠水，震天撼地，把这位女知青一下抬举成了个“名人”。

听罢，孟贤禄鼻孔一哼：“他是看不上眼，她要改送他两百块钱试试，看他能不收！他这么在广播上一嚷，丢的是芝麻，得到的是西瓜。”

孟贤禄问徐薇进展如何，庞真权有没有考虑到她。

徐薇神情萎萎地说：“庞真权现在就像砣臭肉，一团一团的屎苍蝇都围着他叮，他怎么会对我说实话？反正，我是死马当做活马医，明知不可为而为之。”

徐薇还告诉他一个信息，定选名额已经公布了：四营只有一个大专，三个中专。

一个大专！孟贤禄的心倏地揪紧了。他非常明白，四营有十四个连，每个连四百到七百人不等，基本上是一个师的人员编制，除去老农工和成垦军人，光是知青就有四五千人，要想将这惟一的大专名额占为己有，那难度该有多大？

而且，他除了为自己的前程焦虑，他还得关心不太可能的徐薇。



“徐薇，你千万不要灰心。”他鼓励她说，“不是人地狱，就是上天堂，眼下已经到了最关键的时刻。大专不要去想它，但中专你一定要尽一切努力去争取！你家里经济条件好，万不得已时，送几百块钱给庞真权。还有，你要留意哪几个人对你会构成最大的威胁，千方百计地搜集他们的材料，寻找他们的弱点，一个个打垮他们。必要时，我还可以到庞真权面前去为你说话，在我眼中，他就像周身挂满了打开保险盖的手榴弹的人，我随便动一动手指头，都会炸得他粉身碎骨，我出面，他不敢不买帐的。”

他说得如此地坦率、诚恳、两肋插刀，可是，他却隐隐地感觉到数月不见，徐薇似乎已经有了些变化，那双过去清澈见底的眸子里，多了些游移不定的云翳，说起话来，也显得吞吞吐吐，好像心事很重的样子。



他把他观察到的现象理解为大战即将爆发前徐薇对自己

我给你个手指头，你可不能顺势啃拢手倒拐。你换到我这位置上坐坐，几千人抢这四个名额，你敢拿一半给我？”

庞真权这番话，让孟贤禄喜忧参半。喜的是他算吃了一个定心汤圆，大专不行，中专也笃定能成。忧的是徐薇这下彻底完蛋了，任何人也回天乏术。

从庞真权寝室里出来，他毫无睡意。胜利与失败，喜悦与痛苦，反差强烈的两种感情同时在他心中泓涌。

他大口抽着烟，出了营地，向山岩边走去。清幽的月色均匀地撒向山野，那山、那树、那山谷中奔流不息的勐龙河，那白日里拖拉机开过便扬起满天灰尘的红土路，一切的一切，连同清凉的夜风新鲜的空气都那么蓝莹莹的深邃而透明，闪着山月儿迷人的光辉，天地间静极、美极！

他清楚他能感受到这种蕴藏于大自然中的美质是因为他很快便要永远地离开这块土地。

而徐薇是感受不到这种美质的，绝望的泪水会淹没她，苍茫的群山会窒息她。

他站在陡峭的山岩边上接连抽了四支烟，打定主意，不把噩耗告诉徐薇，她太软弱，肯定经受不住这样沉重的打击。

他回屋去睡，可是，却鬼使神差地走到了徐薇的寝室门前。他估摸此刻已是午夜一点以后，徐薇的寝室里居然亮着灯，自钟玲和丁小珠先后被逐出营部后，这寝室里就住着徐薇一个人。

他凑上前，轻轻地敲了敲竹笆门。

一串脚步声响过，门开了。月光下，徐薇的脸上兀地掠过一丝惊疑，一丝瞬间的愣怔。

这样的神情让孟贤禄十分陌生。

"都什么时候了，你还没睡?"

"我在看书，快上考场了，我得抓紧准备准备呀。"

"考试？今年只推荐不考试呀?"他觉得奇怪。人所共知，去年张铁生一纸白卷把中国教育界搅得地覆天翻，导致今年招生文考被取消，只剩下了推荐，惟独保留了对音乐、体育、美术、外语四科的加试。

"我喜欢唱歌，想在音乐学科上试试运气，看看乐理知识，武装一下自己。"

孟贤禄很想告诉她，你就是唱得比朱逢博、马玉涛、耿莲凤还好，庞真权不推你上去也是白搭。可话到嘴边，他又咽了回去。

"夜深了，睡吧。"徐薇没有邀请他进屋坐坐的意思。

"好，睡。"

第二天一早，他揣上纸笔、印泥盒，为防猛兽，又特地去找警卫连连长张志军借了一支半自动步枪，独自去了七连。

七连是他的"娘家"，连队的几个头儿对他很热情，给他们一人一条"金沙江"香烟，就把事情搁平摆顺了。为了把推荐材料搞得更有群众性，他跑到知青中去请他们中的一些有一定代表性的人每人给他写下一条优点，但这些人反映冷淡。他只好转而去求助散住在连队营房四周的农工，爬坡上坎，挨家挨户地去他们家中做工作。敬上支烟，陪上个笑，农工连同家属全都夸他当初在七连时表现得好，可究竟好在啥地方，好到什么程度，好在哪些方面他们都很难说到点子上。这，就全得靠孟贤禄的功夫了。

他翻动三寸不烂之舌，耐心地启发，遇上启而不发的，他索性把自己的意思变作他们的语气黑字白纸地写下来，等

他们的手指头蘸上血红的印泥往纸上一戳，就成了老农工们的意见了。

有的农工家里养着恶狗，孟贤禄虽带着防身武器，却仍遭了难。

他去韩会计家，听说他家狗凶，还隔着块牛皮菜地，就手持钢枪，严阵以待，一双眼睛贼溜溜地四下转。一听到响动，两条恶狗便箭似的射出院坝，窜过牛皮菜地向孟贤禄袭来。孟贤禄以枪当棍英勇迎敌，且战且逃，惶惶大叫："韩会计，快出来吆住狗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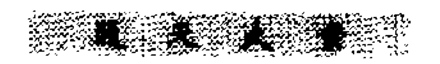
会计和他娘子闻声出屋急忙吆喝，无奈狗们挨了几枪托，痛失理性，全不理睬主人招呼，愈发凶猛地向孟贤禄进攻。孟贤禄越战越怯，越怯越慌，钢枪东戳一下，西挡一下，已乱了"枪法"。狗们狡猾之极，见下面进攻久久难以得手，遂密谋后改变战术，分兵两路向孟贤禄夹击，弄得他手忙脚乱，顾前难以顾后。

激战正酣，孟贤禄感到左腿肚子蓦地麻胀，确是一股剧烈的麻胀感，他发出一声惨叫，单腿"咚"地跪在地上。幸喜狗们浅尝即止，得手后并未"宜将乘勇追穷寇"，仅仅长啸两声，昂头摆尾，得意洋洋班师回朝。

韩会计与娘子吓得脸皮发黄，一迭声代狗向孟贤禄赔罪。孟贤禄是特意登门来求帮助的，自不敢因这点小伤认真起来而误了大事，心中再恼，也还得强说无事。

会计与娘子一左一右，将孟贤禄搀进屋中坐下。

孟贤禄知道狗牙有毒性，更惧怕破伤风感染坏了性命，苦着脸儿问道有无消毒药水。韩会计说我家里哪有那东西，我马上去寻曹珊珊，她那小箱子里恐怕有。孟贤禄不敢再耽误，又问有无黄糖，韩会计说有。孟贤禄急叫道："快些弄



来，那东西解狗毒也可以的。”

会计娘子赶紧用碗从坛子里挖来一砣黄糖，孟贤禄指点韩会计用适度凉水化开，将浓稠糖汁浇到伤口上，然后用手掌在腿肚子上连续拍、砍，把牙毒抖散出来。

负伤后，孟贤禄以枪为拐，一跛一跛地照样坚持走完了连队其它农工的家。第二天上午，才带着这份呕心沥血炮制成的推荐材料，踏上了归途。

在山林中独自穿行，走得孟贤禄口干舌燥，更恼火的是肚子也饿得咕咕直叫。这时，他看到路边一株树上结满了比拳头还大的深红色的果子。他赶紧上前摘下一个，看那果子扁扁的像大柿子，但有着光滑的硬壳。他剥开硬壳，看到里面装满了粉红色的小颗粒，他试探着放了几粒在嘴上，哈，不仅甜丝丝的，还含有很重的淀粉质，有点像没有发泡的面包。他高兴极了，一口气吃了四个，感到肚子完全饱了，脚下也有了劲。他不知这是啥果子，又摘了几个塞进包里，准备给徐薇带回去。

走了不到十分钟，他突然感觉不对劲了，脑袋晕眩，心里发慌，嘴里一股股冒清口水，眼前树林也摇晃不定。他刚刚意识到自己中毒了，便“咚”的一声倒在地上，啥也不知道了。

孟贤禄醒来时，发现自己躺在一张竹床上。他看出这是傣家人居住的竹楼，旁边的小火塘里被熏得发黑的瓦壶“噗噗”地冒着水蒸汽，一个傣族老波涛（大爷）正坐在竹椅上捧着大烟筒抽烟、喝茶。傣族男人有纹身的习惯，这位老波涛赤裸的上身也刺得花模花样的，乍一看令他惊诧，仿佛见到了印第安人。

听见竹床响，老波涛回过头来。他那长期咀嚼槟榔红得

发乌的嘴唇露出了善意的微笑。

"小伙子，醒了?"

孟贤禄大吃一惊："老波涛，你怎么会说四川话?"

老波涛听出了孟贤禄的口音，又惊又喜地说："你也是四川人哪，我和你是老乡!"老波涛直起已经有些佝偻的背，"小伙子，你是四川哪堂人?"

"重庆。"

"哈，我老家是江津，就在重庆的边边上。"老波涛这下更亲热了。

"你是江津人？你怎么……完全像一个傣家老波涛的模样?"

"嗨，我离开四川有二十几年了。民国三十八年，跟着胡长官跑出来的。"

"胡长官？哪个胡长官?"

"就是胡宗南司令！……"

孟贤禄吓了一跳："胡宗南，他不是国民党么?"

"是呀！我是在沅江被解放军打败了流落到大勐龙的，胡长官他们从这里跑到老挝，又穿过缅甸跑到泰国去了。我没跑，我们老家不是有句话'金窝银窝不如自己的狗窝'么？这个地方虽然离四川远了些，可它也是中国啊!"

"这么多年了，你跟老家的人联系过么?"

"联系啥子，我没文化，连字都写不起一个，再说我早娶了傣族婆娘，早按傣族风俗纹了身，这模样回去还不把老家人吓死……算了，不提家乡了，我现在都是儿女一大群的人了。"

孟贤禄沉默了，不知该说什么话才好。

老人"叭哒叭哒"地抽了几口烟，走到楼梯口往外喊了

两声，一会儿，孟贤禄便听到楼梯上响起了脚步声，跟着，便走进来五六个傣家打扮的人。一位壮实的普毛（小伙子），肩上还扛着一大串香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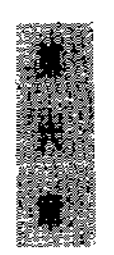
老人向孟贤禄介绍着，老妇人是他的婆娘，其余的普毛、普少（姑娘）都是他的儿女。

老人对孟贤禄说："吃吧，这是已经熟透了的香蕉。"

一屋人，全都笑嘻嘻地盯着孟贤禄。

孟贤禄难为情地扯下一根香蕉，撕开绿黄色的香蕉皮。顿时，一股醇香的酒味从香蕉里散发出来，吃进嘴里，清凉甘甜，沁人心脾。

老人告诉他，老林子里的果子，不能乱吃的，很多都有毒，吃了会丧命。孟贤禄从包里掏出一个他从树上采的果子，对老人说，他就是吃了这种果子中毒的。这是啥果子？



见他拿出那东西，满屋人都笑了。

老人说："这是野木瓜，它没有毒，可有很重的碱性，吃多了，能让人晕过去。我跟我大娃子崽崽去老挝的龙吐白赶摆回来，看见你倒在路上，检查你的口袋，晓得你是吃多了野木瓜，才把你弄回屋来，给你灌了些油渣水，把碱性解了。"

孟贤禄问道："大爷，这是啥地方？离勃朗山四营营部还有多远？"

"这里是麻风寨，就在勃朗山脚下呀。"

"啥？麻风寨?!"

他的手一抖，香蕉一下子掉在了地上。



3

获救麻风寨，孟贤禄倏然想起了《桃花源记》。

麻风寨，孟贤禄曾经来过一次。

那是他刚刚从七连调到营部卫生所的第一个雨季。绵延起伏的勃朗山，被淹没在疯狂恣肆的雨季之中。那雨，几乎每天都下，时而如泼如泻几天几夜，时而是飘飘洒洒的牛毛细雨无休无止。山脚下的勐龙河水陡涨，将多处公路冲毁淹没，营部与大勐龙的交通完全中断了。

如此恶劣的季节里更可怕的是：缺菜。

进入雨季后，蔬菜越来越少，先是吃南瓜、冬瓜，一日三餐都是。瓜吃完了吃苦菜——这种菜在四川叫笋壳青菜，是专作腌菜用的——依然是一日三餐周而复始地吃。苦菜味苦、涩口，加之食堂的大锅菜少油水，几天下来肚里的油水就被刮光了，人人直淌清口水。没多久，连菜地长得像鸡毛毽子大小的苦菜也被拔光了，几百号人就只能用盐巴水泡

饭，也不定量了。共产主义大铁锅里烧满一锅水，撒几把盐进去，知青们端着自己的饭盅子随便去锅里舀来泡饭，再加上“小米辣”。“小米辣”是西双版纳独有的一种野生植物，长约一公分，表皮光滑透亮，但烈性惊人，舌头只需在筷子尖上轻轻一沾，立刻让人头皮冒汗，满口火辣辣舌头直往外吐。曾有知青用“小米辣”打赌，吃下的最高纪录为七粒，付出的代价是，立即被人抬进卫生所进行灌肠抢救。

病员急剧增多，而雨季结束还早。情况异常严峻！

一天晚上，广播通知全体人员马上到会议室参加紧急会议。

营部会议室也就是食堂，墙上壁虎爬来爬去，昏暗的马灯下挤满了人。营首长大讲特讲屯垦戍边的伟大战略意义，光荣使命，要求大家越是艰险越向前，改造知识分子身上的小资产阶级意识和生活作风，以红军二万五千里的经历为动力，经受考验，度过难关。

最后，宣布了一个重要的决定，派人去麻风寨买菜！

全场霎时像爆开了一颗炸弹。麻风病，就像提到反革命一样使人感到刺激、敏感、可怕！

西双版纳有麻风寨，知青们早就听说过，但谁也没有亲眼目睹。传说这些患了麻风病的人神秘地居住在丛林深处，刀耕火种自给自足，基本上与世隔绝。据说即使有非上街不可的理由，也必须到指定的地方，办完事马上回森林中去。总而言之，麻风病人是那种已被死神缠绕又随时可能把死神送给别人的恐怖象征。

这样的决定不仅荒唐透顶，而且让人毛骨悚然！

上海知青群起反对，认为与其传染上那种可怕的病，不如吃盐巴水和“小米辣”。他们列举了患病后的种种表现，

诸如潜伏期二十年，初期红光满面，肤色光洁动人，后期眉毛脱落，牙齿松动，手脚关节溃烂……他们发言踊跃，将后果渲染得惊心动魄！

四川知青却表现出截然相反的态度。他们热烈地支持营首长的决定。他们这么做其实有着更深层次的原因。由于地域文化的不同形成了不同的人类群体，上海知青精明过人，文化层次也相对较高，谈吐带雅气，衣着注重整洁，而且人人都很会过小日子，容易得到领导的信任，所以像司务长、会计、炊事员等重要的职务，差不多被上海人垄断。他们来自中国的第一大都市，先天便具有一种高贵的“血统”，而足以让上海人感到自豪的后天优势又太多太多，别的不论，单是在荒原般辽阔而又贫瘠的中国市场上，起点缀作用的几星绿草，几乎全是上海货，人人梦寐以求的“三转一响”，则更以上海牌手表、上海产的凤凰自行车、上海产的飞人缝纫机、上海产的红灯收音机为最。凡此种种，让上海人不骄傲也不行。



和骄傲的上海人生活在一起四川知青们便感到压抑。

他们的内心羡慕或者妒嫉上海人，出于人的天性更是青年人的好胜心。他们也渴望自豪，他们也的确有值得自豪的条件，四川人机智幽默待人豁达处事玲珑，而在西双版纳知青中占压倒多数的重庆知青更是以仗义顾朋孔武善战而闻名。仗义顾朋，那是因为他们的父辈大都参加过袍哥或至少受过袍哥的影响熏陶，而袍哥的精髓便是“义字当先”。孔武善战则是因为他们几年前几乎都在枪林弹雨中厮杀过，经历过生与死的考验。凡有斗殴，重庆知青总会一拥而上，大打出手，畏缩不前者，被斥为“拉稀摆带”，为众所不耻。而上海人则不具这种“袍哥义气”的遗风，但凡燃起战火，

临阵脱逃者有之，隔岸观火者有之，结果往往是被重庆知青压了一头，让他们心理上稍稍取得一些平衡。

面对麻风病，四川知青表现得视死如归。显然，他们将这样的机会同样视做了一次人格力量的较量。

他们争先恐后地发言，坚决支持领导的决定。有的说："麻风病能吓得倒我？我来边疆之前决心书写了三份，还写了血书，怕死我就不来了！"有的说："我已经活了十八年，加上二十年潜伏期，能活三十八，在印度就算得高寿了，够了！"

两派知青把会场搅成了一锅粥，那些六十年代从湖南来的老农垦和复员军人们则抱着无所谓的态度，他们已经拖家

尝，发现麻风寨老傣种的南瓜又面又甜，味道好极了。

上海知青继续吃了两天盐开水泡饭，见四川、云南的知青并没什么异样，也只好认错说好话，恳求分享，让四川知青着实得意了一回。

孟贤禄弄清楚自己原来是呆在麻风寨一户人家中，浑身顿时冒出鸡皮疙瘩，马上起身告辞。可他站起身后才感觉脚伤严重了，伤口红肿，已经感染发炎，根本不可能爬上勃朗山。

老人诚恳地劝他留在家中养伤，叫他儿子去营部通知一下就行了。

可孟贤禄坚决地谢绝了老人的好意。他是医道中人，知道有伤之人比身体正常的人更容易受到病毒感染。他说走就走，拄着枪，艰难地挪下了楼梯。

老人连声嚷："你这副样子咋个走得回勃朗山？硬要走，我扎副滑竿，和我崽崽抬你回去。"

能坐滑竿回去孟贤禄当然求之不得。他转过身去向着竹楼上的老人说道："那我就谢谢你了。不过，我也不会让你白出力，到了营部，我给你父子俩一人一块钱。"

老人说："老乡遇老乡，两眼泪汪汪，不要提钱，提起钱不亲热。"

旋即，老人和崽崽就扛下来一张竹椅，又从底楼牛圈里抽出两根长长的"硬头黄"竹子，蹲在空地上用绳索扎滑竿。

趁这空闲，孟贤禄禁不住好奇心的驱使，战战兢兢，如履薄冰般在寨子里边走边看。整个麻风寨，总共有二三十座竹楼，和住在外面平阳大坝上的傣家人的竹楼并无什么两样，每座竹楼同样地分为两层，上层住人，下层喂牛、喂猪

和其它牲口，四周没有围栏，强烈刺鼻的屎尿味、骚臭味向着四周的空气中弥漫，难受得令他感到窒息。

两旁的竹楼上，不仅有傣家人称的“伢”（老奶奶）在向他张望，还能听到婴儿的啼哭声。一座座竹楼前堆绿拥翠，矮的一笼笼是无花果，高的是香蕉树，巨大的蕉叶在凉爽的山风中卷曲起舞，发出“哗哗”的声响，葳蕤鲜嫩，树上还挂着一串串成熟的香蕉。两头牛，迈着老态龙钟的步子迎面而来，牛背上，骑着两个一丝不挂脖子上套着银圈的小男孩。

孟贤禄心中酸楚，却强装出可亲的样子向他们微笑。那两个孩子却被他的笑容吓住了似的，怔怔地瞪着他。走到寨尾外，景色极是秀丽，让孟贤禄蓦地想起了课本上学过的

的老人是一个中晚期麻风病患者。他手上提着一条谷草搓成的草绳，每往麻袋里放进一个南瓜就用草绳挽一个结。啊，这不是结绳记事么！孟贤禄从历史教科书中了解到，人类的始祖就是用这种方式计数的，没想到公元一千九百七十三年的今天，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土地上，居然还保存着这样锈迹斑斑而又清晰生动的情景，使他油然产生一种对于生存的怀疑与失落感！

毫无疑问，这个喧腾无情满布杀机的世界放逐了他们，拒绝他们的参与和对话，他们只能被禁锢在一块与世隔绝的狭小天地里，生存，毁灭，繁衍后代。没有人愿意知道他们，那些强壮的男人、美丽的女人以及那两个光着屁股骑在牛背上的儿童和在竹楼里啼哭的婴儿在想些什么、做些什么？

“老波涛，你的南瓜种得利多利多！”孟贤禄大声称赞麻风病人种的南瓜，并殷勤地掏出一支“春城”烟向他扔去。

老波涛受宠若惊，拾起烟双手合掌，感动地连连给孟贤禄打拱作揖……

孟贤禄躺在滑竿上，让老乡父子俩抬着上了路。长长的“硬头黄”竹子做的抬杆一抛一落，孟贤禄躺在竹椅上闪闪悠悠，舒服得像腾云驾雾一般。

他看到走在前面的老人赤裸的背上已汗水淋淋，十分过意不去，便故意找些龙门阵来和他摆。他问老人贵姓。老人说免贵，贱名刘声云。他向老人谈起了他刚才在寨子里看到的情景。老人告诉他麻风寨里其实真正的麻风病人并不多，很多是在外面活不下去了自己搬进来住的，孟贤禄觉得这话如雷灌耳，大声道，天下咋会有这等奇事？老人说咋没有，我家就是……

老人讲述的一番经历，听得孟贤禄目瞪口呆！原来老人一家解放后一直住在大勐龙附近的村子里。因他在胡宗南部队里当过排长，“文革”初期就把他整得死去活来，妻儿老小也跟着受罪。他干脆一不做二不休，带着一家人逃进了这麻风寨。开始红卫兵和“群专队”以为他逃到国外去了，还在街上贴告示通缉他，后来知道他一家进了麻风寨，却再也没人来找他的麻烦。一两年后他有事回大勐龙，当初那些要抓他的人见了他，隔得远远地主动和他打招呼，反倒怕起他来了。

老人为自己的狡猾和勇气拯救了整个家庭而深感自豪，他声音响亮地说：“麻风病，说起凶！我一家进来都七年了，哪个染上了？只要有劳力，庄稼盘得好，干饭包谷顿顿敞开肚皮胀，政府不收公粮，运动也整不到我，没想我刘声云，还能落到福窝窝里！”

听罢原因，孟贤禄信了。“文革”初期，他也参加了红卫兵，抄过许多“黑五类分子”的家，揪过许多的走资派，不仅触及灵魂更要触及皮肉，逼得那样多的人去跳长江、嘉陵江。如果这些决死之人知道麻风寨可以成为他们的避难所，那么，毫无疑问，全国的麻风村、麻风寨肯定会人满为患！

滑竿爬上勃朗山，营区已经在望。

孟贤禄一下注意到在菜园里干活的几个老农垦家属远远地向着这边张望，不由地多出些警觉，赶紧叫刘大爷停下滑竿。

他忍痛掏出一张十元大钞，豪爽地递给刘大爷，说道：“你们已经把我送拢了，这十块钱，刘大爷你一定要收下，这是我的一点心意。”

刘大爷摆摆手："为钱，我父子俩就不来了。"说罢，他和他大娃子抬上滑竿，大步而去。

孟贤禄觉得自己实在不近人情，遂大声喊道："刘大爷，到我家坐坐嘛，吃过午饭再走！"

父子俩头也不回，转眼就消失在远处的山道上了。





大学梦陡然破灭，孟贤禄被赶进了麻风寨。

功夫不负苦心人，与其他有资格参加推荐的知青的材料相比，孟贤禄的材料可谓一花独放，最独特、最生动、最民主，堪称典型。

连队推荐，他轻松过关，营部会议室门外的墙上，他初榜有名。而且更令他欣喜若狂的是，营部后勤连把徐薇也推了出来，名字就排在他的后面。但他丝毫不敢大意，因为他深知，营部才是他的生死关。

形势严峻，竞争已进入白热化的阶段，初榜有名的知青，营部得砍掉一半；报到团里，通过体检、加试，还得淘汰掉三分之一。各级“推荐领导小组”一下子收到了许许多多的检举信，而检举者这一次大都不署自己的姓名。知哥知妹们反目为仇，相互攻讦，连过去一些情同手足无话不谈的兄弟伙，如今见了面，也绝口不提推荐的事。

孟贤禄意识到他与徐薇之间的关系也变得十分的微妙。他深深地爱着徐薇，他相信徐薇同样在内心深处爱着他，虽然徐薇从来没有给他一个明确的答复，他也没有摸一下她的手，吻过她的嘴唇，哪怕是一次。但是，在他和徐薇的交往相处中，他却能够时时地、明白无误地看到和感觉到这种爱无处不在。

然而生活却不可思议地将他和他深爱着的姑娘推到了竞技场上，让他俩同台厮杀，来一番血淋淋的较量。我能和徐薇较量么？笑话！如果二榜上墙，大专预选名额只剩下他和徐薇，他肯定会毫不犹豫欣然相让。

可眼下却不能这么做，初榜上，有四个知青人围争夺那一个大专定选名额，他现在退出，岂不让另外两位对手额首称庆？

就在营部张榜的头一天，孟贤禄注意到徐薇神情很紧张。他情不自禁地表现出了连他自己也被感动的骑士风度：

“徐薇，明天二榜上墙，要是就剩下你和我，你就走定了。我会为你祝福的。”

徐薇被感动了，红着眼圈说：“不要这样，我们……各自努力，听天由命吧。”

孟贤禄真诚地说：“你能走，我真的很高兴。你知道我和庞真权的特殊关系，我明年还有机会的。”

徐薇怔怔地瞪着他，脱口说道：“孟贤禄，你不要太相信庞真权，他这人，心狠手辣……”

孟贤禄道：“这我还能不知道？在四营，他敢随心所欲地收拾任何一个知青，可他不敢对我下手。老实说，皇帝怕太监，就因为……”

“皇帝怕太监，他可以随便找个借口把太监杀了呀！”

"那是封建社会，我们现在是社会主义社会，清平世界，荡荡乾坤，只要我不违法乱纪，他庞真权又能把我怎么样?"

"孟贤禄!"徐薇悲怆叫道，"你还蒙在鼓里呀!昨天晚上，庞真权告诉我，前几天你到七连去搞推荐材料，有人亲眼看到是麻风寨的人用滑竿把抬你回来的。他说他也是刚听说的，今天一早，他已经派警卫连的张志军带着人去麻风寨调查了……"她突然住口。她看到刚才还踌躇满志神采飞扬的孟贤禄脸色大变，犹如狂风中的一根枯竹，两肩不停地抽搐，两腿不停地抖动。

她吓坏了，双手攥拳，大声喊叫："孟贤禄，孟贤禄!你不要这样啊!"

这时，卫生所门口"哗啦"一声涌进许多的人。为首的是庞真权、张志军，还有端着枪的警卫连的战士。许多正上班的机关人员、农工家属也来了，密密匝匝的男女全盯着孟贤禄看。

"噫，他的眉毛硬像比别的人稀疏一些哩!"

"他的脸也有点带狮形。"

"你看他那一脸的'麻雀屎'，恐怕都是麻风病人的特征。"

大家七嘴八舌，议论纷纷。

张志军高声吼道："莫球打胡乱说，他就是染上了麻风病，几天时间，也是看不出来的。"

庞真权瞟了一眼已吓得魂魄皆无的孟贤禄，转脸对张志军说："张连长，你刚带着人去麻风寨调查回来，你把了解到的情况，向大家说说。"

张志军结结巴巴地说："情况……是这样的，孟贤禄前些天……到七连去搞推荐材料，回来的路上，吃多了野木

瓜，中了毒，就昏倒在路上了。麻风寨的刘声云和他大娃子到边境那边的龙吐白赶摆回来，看到他，就把他背到家里，给他灌油渣水，把他救了过来。孟贤禄醒来后，马上要走，可脚杆上有伤，走不动，刘声云父子俩又扎了副滑竿，把孟贤禄抬了回来。据我们调查，孟贤禄在寨子里总共最多没呆上两个钟头，这么点时间，不会……”

庞真权摆摆手：“张连长，情况已经清楚了，你就不要再说了。”他偏过脸，大声问簇拥在他身后的人和堵在窗口的人，“大家说，这事应该怎么处理？”

孟贤禄未曾想到，营部机关的知青们早将他视做了庞真权的亲信爪牙，想巴结庞真权的人妒嫉他，不满庞真权的人痛恨他。前次调资有他孟贤禄，这次推荐他又高踞大专预选名额的榜首，许多人对他早就是敢怒而不敢言，能有这么个机会出气解恨，能不高兴？何况，为了自身的安全，他们也应该彻底地消除这个危险的隐患。

“烧死他！”

“把他赶到麻风寨去！”

“营里要把孟贤禄留下，我们就跑回老家去！”

知青们怒不可遏地狂呼乱叫。

庞真权厉声喝道：“刚才哪个喊烧死他？”

吼叫声倏然平息，知青们惊讶地看到他们的教导员神情激动，眼中含泪。

一瞬间，他们的心弦被拨动了……

“同志们，孟贤禄是什么？是我们并肩战斗的同志，同甘共苦的战友啊！我们怎能忍心用火烧死他？从职务上讲，我是他的上级；从年龄上讲，我可以做他的父亲。孟贤禄出了这样的事，我比你们任何人都痛心！”庞真权悲痛不已，

用手掌用力地擦去眼中的泪水。

一片寂静，落针可闻。

就连不满庞真权的知青，此时也才认识到，庞真权严厉的外表下，居然有着一颗善良的心。

“可是，我现在该怎么办？留下他，肯定会危及更多的人。我们现在谁也不能肯定孟贤禄已经传染上了麻风病，可问题是，我们同样不能肯定孟贤禄没有传染上麻风病！大家刚才听到张连长说了，孟贤禄确实在麻风寨里呆了两个钟头，进了麻风病人的家，吃了麻风病人的饭……”

“教导员，孟贤禄没有在麻风寨吃饭。”张志军插话说。

“我的好同志，你那脑筋怎么这样简单！他就算没吃饭，

"啊!"所有人都发出了一声惊叫。

只见孟贤禄口中喷出一股鲜血，软软地瘫倒在地上……

庞真权当即安排张志军负责，收拾孟贤禄个人的被盖、衣物、生活用具，扎好抬人工具，马上把孟贤禄送进麻风寨。

收拾东西的两名战士生怕传染，各自找了副胶皮手套带上，才小心翼翼地进了孟贤禄的睡房。

张志军的父亲张仁贵从家里扛出副抬猪的"竹笆席"，说人睡在这上面舒服。张志军就叫人把孟贤禄抬上去，将"竹笆席"两头穿进竹子抬竿，抬起便要出发。

这时，庞真权又一次表现出了超乎寻常的人情味。他叫司务长扛来三十斤大米，拿来一小瓶菜油，送给孟贤禄。

张志军带着十几个警卫连的战士把孟贤禄送到麻风寨寨口上，大家都不愿进去。张志军只好向闻声出来的寨子里的人说明情况，恳请发发慈悲，腾出间多余的屋子，给孟贤禄住。

刘声云明白缘由后，马上说道："搞了半天，原来是我把我这老乡害苦了。有啥说的，你们不要他，我就让他到我家去住。"说罢，一家老少一拥上前，抬的抬人，扛的扛包，把孟贤禄弄进了自家竹楼。

次日，二榜上墙，大专预选名单上，砍掉了孟贤禄和另一位知青，而在余下的两人中，徐薇茱登榜首……

孟贤禄到了麻风寨不久就醒来了。

他的双眼出现了幻觉，仿佛有一大群张牙舞爪的蝎子，咬着他的肉体、他的心，而最大的一只，就是庞真权!

昨天在卫生所倒下之前，虽然因为猝然而至的巨大打击使他惊愕得说不出一句话，但是，他的神经并未崩溃、错

乱，他清楚地意识到庞真权抓住了一个千载难逢的机会，想恶毒地除掉他。他过去太相信“皇帝怕太监”，当徐薇提醒他“皇帝可以随便找个借口把太监杀了”时，灾难已经临头了。而且庞真权完全成功了，他无法申辩一句。他确实去过麻风寨，人们有理由将他视作危险的象征。他也无法揭露庞真权一星半点，因为庞真权表现得是那样的无懈可击。他痛苦不堪，他充满同情，他迫无于奈，才将他送进麻风寨。他的任何反击，只会被人们看做对仁至义尽的领导的污蔑，歇斯底里，神经失常，血口喷人。

那一刻，他神情呆涩，魂魄皆无，仇恨的巨浪在胸中翻腾怒吼。陡然间，他多么渴望自己能够变成一头凶猛的豹子，扑上前去，咬住庞真权的脖子，吸干他的血连同骨髓，和他同归于尽！

他双目痴痴地盯着庞真权，昏昏踽踽地向前迈出步子。可是，胸中发烫，喉咙痒痒，仿佛一道红绸在眼前飘动，他感到眼前突然发黑，身体像坠下了悬崖……

一上竹楼，孟贤禄就昏昏沉沉地躺在竹床上。刘声云宰了一只鸡，加上三七、天麻用沙罐炖好，让孟贤禄喝下一大碗汤，给他补血。

然而，让孟贤禄感动的绝非刘声云一家。天黑下不久，张仁贵突然在竹楼下叫他。他赶紧瘸着伤腿下楼去。

“张师傅，你怎么来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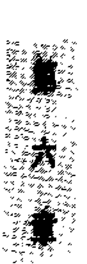
“志军也来了，我让他在寨子外面等着，我进来叫你。走，我父子俩有话对你说。”

到了寨子口，张志军一头迎上来，双手抓住孟贤禄的手说：“孟贤禄，我张志军白在部队里当了三年兵，你救了我妈的命，我反倒帮着庞真权那狗日的来害你，我连点人味儿

都没有了!"

孟贤禄吃惊地问:"你怎么知道是庞真权害我?"

"嗨,这还不清楚?前几天,几个农工婆娘看到你被麻风寨的人用滑竿抬回来,不知怎的就传到了庞真权耳朵里。今天天刚亮,他就把我叫去,要我马上带几个人到麻风寨调查。我一听他那口气不对劲,就对他说,前年雨季你调来营部之前我们还组织人到麻风寨买过两千多斤南瓜哩,那么多人吃了也没啥,坐坐麻风病人的滑竿,哪能就传染上了?可庞真权气势汹汹地说,我只叫你去调查有没有这回事,其它的,你不要管。等我们调查回来,才知道他已经跑到各个办公室,把你去过麻风寨的事都宣传得差不多了。到了卫生所,他又装得比哪个都喜欢你的样子。把你往死里整,还要你把他当成大恩人!我们把你送拢麻风寨刚回到营部,他又跑到警卫连来打招呼,说今后只要看到孟贤禄回营部,就开枪打,打死了,他去向上面交待。孟贤禄呀孟贤禄,是不是因为徐薇的原因,他要把你往死里整?"



"徐薇!难道庞真权把徐薇……"孟贤禄像当头挨了一闷棍,脑袋嗡嗡响。

"孟贤禄,你是不是很喜欢徐薇?"

"是,我确实喜欢她。"

张志军向着他老汉直点头:"爸,这就对了,我早估计是这回事。"

孟贤禄急得慌:"到底是怎么回事?张志军,你快讲啊!"

这时,刘声云也出来了。他很知趣,离着几步远便蹲在了地上。

"大爷,你抽烟。"张志军扔了支烟给他,接着往下说:

“自你到景洪培训后，庞真权就叮上了徐薇。庞真权喜欢搞女人，营部的人不知道的少，只不过大家都不敢说。徐薇开始好像没上他的当，不大搭理庞真权。有天晚上庞真权喝酒上了头，要进徐薇屋里坐坐，徐薇堵在门口不准他进去，还高声大气地说：‘教导员，有啥话你酒醒了再找我说，或者就在门外说，屋里就住我一个人，免得遭人说闲话。’把个庞真权弄得很没面子。可今年推荐开始后，情形就变了，不单庞真权能进徐薇的屋，徐薇有时深更半夜地还呆在庞真权的屋子里。营部的女知青中暗地里流传着一句话：天不怕地不怕，就怕教导员个别谈话。大家当然有觉察，但也是猜猜说说而已。没想，这事后来就被我爸撞上了。爸，你把你看到的，给贤禄说说。”

张仁贵嘴巴不会讲，却没废话，一句是一句：“大概是一个多月以前，我起早去灶房生火蒸包谷粑，煮稀饭。刚要上坝子，就听见竹笆门响，我顺着声音一看，徐薇屋里钻出个人，急匆匆地穿过坝子往营部办公室方向去。看背影我就认出是庞真权，果不，一会儿，他上了梯坎，就进了庞真权的屋子。平时我每天是五点起床，过了几天，我四点不到就起来，藏在坝子边的竹笼笼里鼓起眼睛看，不一阵，就看到庞真权从屋里出来，又进了徐薇的屋子。屋里没亮灯，我摸到门边听了听，不消说，他们正在干那事。后来我又盯过庞真权两次，他每次都是三四点钟进去，五点左右出来。”

山风悠悠，孟贤禄却感觉到自己像个燃烧冒烟的汽油桶，随时都可能爆炸。

他早就应该觉察到了，从徐薇忧郁的眸子里，从她一次次欲言又止的神态上，从她也能名列初榜——庞真权不是曾亲口对他说过：“徐薇的事我帮不上忙。”可是，就算他能早

些日子觉察到，那又能怎么样？

与庞真权相比，自己是多么的渺小、软弱！和他作对，只能是以卵击石。

张志军又说："贤禄，你遭了难，我们一家都替你难受，尤其是我妈，哭得伤心得很。我们好多人都看得清楚，庞真权是故意想整死你，抓住这借口把你赶进麻风寨，时间久了，你就是没染上病，大家也都会当你是个真的麻风病人，你这一辈子，就彻底地完了。我和我爸商量了，不能让你呆在麻风寨里，回营部更不行，庞真权会拿你当野物打。所以，我们就给你找了个山洞，那洞子是我爸打猎时发现的，安全得很，吃的用的，我和我爸会按时给你送来。"

孟贤禄猛地起身对着张仁贵跪下，哭声哀哀地说："张师傅，让你和志军为我担风冒险，我这辈子，怎么报答你们哟！"

张仁贵被惊得跳了起来："贤禄你这是干啥？你救过我婆娘，我能看着你被庞真权那狗日的整死么？"

孟贤禄要走，刘声云也不能留他。当下便回竹楼叫醒崽崽，将孟贤禄的东西收拾了，用背兜背了下来。

一行人离开麻风寨大约半个钟头，便钻进了原始丛林。黯淡的天光完全被高大茂密的树枝遮挡了，后面的人只能紧盯着前面依稀可见的背影前进。

崽崽像灵猫一样轻巧自如，挥着银亮的长刀在头里"哗哗啦啦"地开辟道路。张仁贵左手提着一枝火药枪背着背兜紧随其后，还用右手的电筒为崽崽指点方向。张志军背着腿伤未好不能行走的孟贤禄跟在他后面。刘声云扛着米口袋、背着铺盖卷殿后。

地上铺满了潮湿霉臭的枯叶，林子里树挨树、树挤树，

四五个人才能合抱的大树随处可见。林中野芭蕉很多，七八米高，笔直、粗壮的杆比脸盆小不了多少。竹也不少，海碗般粗大，一根根拔地而起，成林成片。最多的则是榕树，硕大的枝干上生出无数气根，或如藤状，或如带状，从空中直垂地面，像无数古代舞女飘逸的裙带，渲染出原始大森林独有的神秘与魅力，不时有飞禽贴着头皮掠过，来不及看清就钻进齐人高的飞机草丛中。跟着，其它什么地方又响起“唰唰”的声响，不知是野猪、山豹，还是斑羚受惊后在草丛中飞窜。

终于下到谷底，眼前倏然一亮。一条清澈的小河既宽且浅，小河上游，有水流溅击声传来。

张仁贵说：“加把劲，前面挂‘水帘子’的地方便是了。”



在深不及膝的小河中往上游走了十来分钟，拐道弯，便见一道梯形瀑布，顺着斜壁淌下，犹如一条断成几截的白色绸带，在风中起伏飘动。

洞穴就在谷底的瀑布后面，与花果山上的水帘洞一般无二。瀑布宽达十米以上，但水势并不大，水落处银珠四溅，水汽弥漫。

张仁贵打头从瀑布边上的缝隙处钻进去，便到了洞子里面。一会儿工夫，崽崽和张志军去外面寻着干柴，在洞中生起火堆。刘声云将背兜里的生活用品取出，米、油、盐，还有两块腊肉，一只铁锅，两小捆毛烟。张仁贵也在自己曾睡过的地方，打开铺盖卷，给孟贤禄铺好了睡处。

安排停当，大家围着火堆坐下了。

张仁贵吸着粗黑的毛烟，叮嘱孟贤禄：“这洞子深得很，里面大洞套着小洞，你不要乱钻，谨防出不来。我这杆火药

枪给你留下，要是有大野物钻进来，也好防身。这地方安全，烧火煮饭，有外面的水汽挡着，远处也看不见冒烟。”

刘声云也说：“小老乡，你就在这洞里安心呆着，粗粮细粮，瓜瓜菜菜，我和崽崽会时常给你送来。大家都是苦命人，好歹也得活着。过些时候等脚杆上的伤好了，走得路了，就跑回重庆去，你爸你妈肯定想死你了。”

孟贤禄“哇”的一声大哭起来。哭得捶胸顿足，哭得死去活来。

众人默默落泪，任他哭个痛快。

“张师傅、刘大爷、志军、崽崽，我本来……已经起了自杀的念头。现在……我向你们保证……我要活……就冲着世上还有你们这么多的好人，我也要活下去！”



第六章

5

专家摇着头说，旧中国出了个白毛女，新中国还要出一个白毛男吗？

孟贤禄并没有将他的真实想法向帮助他的好心人全盘托出。他已经为自己选择了死，这不假，但是，他没有打算自杀。三年来，西双版纳自杀的知青还少么？他们勇敢地为自己选择了死亡但他（她）们还得背政治上的黑锅，还得被活着的知青们视为懦夫孬种！

那样的死法，多窝囊！

他孟贤禄即便死，也要死得惊天动地，死得气壮山河！

他要杀死庞真权，为民除害，然后再轰轰烈烈地死去。

他太清楚四营的知青是多么地痛恨庞真权却又对他无可奈何。他太了解庞真权对他手下姿色出众的女知青是多么的贪婪是怎样地恣意蹂躏。仅他亲眼所见证据确凿的便有曹珊珊、苏雨萍。当苏雨萍神秘地失踪后，省革委专案组有两位

干部曾到景洪卫校向他调查过。他把庞真权的罪恶隐匿了下来，他不敢检举他。而且，他还自以为是庞真权的亲信，他不愿让这棵能替他遮荫的大树倒下。

庞真权把四营变成了一个独立王国，一个原始部落，他就是享有初夜权的国王、酋长。在营部机关，庞真权贪色是尽人皆知，只有容貌丑陋的姑娘才有安全感。就在培训班结束几天前，景洪城爆出一个特大新闻，师部独立营营长，过去名贯全师的战斗英雄贾小山被宋天民师长下令抓起来了，罪名是奸淫多名女知青，而且据传要被枪毙。听了有关贾小山奸淫女知青的种种传闻，孟贤禄心中生出几分遗憾，觉得贾小山和庞真权相比，其实只能算小巫。他之被抓，是因他太愚蠢太胆大，太相信"战斗英雄"的魅力，总喜欢硬来硬上。庞真权却阴险狡猾得多，他从不对女知青动武使蛮，却总有办法使女知青投降上床。当孟贤禄从张仁贵口中知道徐薇也成为庞真权口中之食后，他并不因此而鄙夷徐薇。连全师头号大美人大明星苏雨萍肚里也怀上了庞真权的孽种，他能奢望徐薇抗拒庞真权的淫威么？他太清楚他俩之间力量的悬殊了。

他被自己的想法刺激得坐卧不安，像一匹奋蹄扬鬃渴望上阵的烈马。他原来想用刀，没想张仁贵却给了他一枝枪。他知道这火药枪的威力，能一枪打死一头野猪，倘若打在庞真权头上能把脑袋打飞，打在身上能打出筛子般大的血窟窿，肠子肚子全掉出来。而且他也太容易捕捉到机会，他姓庞的三天两头不是要钻到徐薇屋里去过夜么？半夜里去那坝子边藏着，等他一上坝子，冲上去迎面就给他一枪。然后，学着《水浒传》里武松的样，向着慌慌奔来的知青大吼三声："杀死庞真权的是我孟贤禄！"一定要吼得响亮，吼出威

风吼出气派。杀死了庞真权再上法场，那就千值万值了！姓庞的死了，知青们会用最恶毒的语言咒骂他；而他孟贤禄死了，知青们会用最美的语言来赞美他；而最令他激动的是他将成为一位英雄活在徐薇的心中，留给她永远的怀念！

他已被他设想出的完美的结局弄得急不可耐，恨不能马上采取行动，可他腿上的伤，却让他举步维艰。他根据那晚从麻风寨到这里所花的时间估计，这地方离营部的距离，至少在二十里以上，他不能向张仁贵父子、刘声云父子提出帮助，这是杀头挨枪子儿的事，不能让这些好心人卷进来。

伤口已经发炎、红肿，他只得拄着棍，到洞子外面去寻苦蒿、铁线草，嚼碎后敷上。他急切地盼望着伤口能尽快地好起来……

第五天上午，崽崽突然给孟贤禄送来一个令他吃惊的消息。

崽崽说，今天一早，有个女人在寨子口大声喊孟贤禄，他和他爸赶紧去寨子口看。问她从啥地方来，找孟贤禄干啥？她说她是四营营部的重庆知青，她要马上见孟贤禄，因为事关孟贤禄的生死。崽崽说他和他爸不敢耽误，就大着胆子把她带来了，可又犯疑她是派来的探子，就没敢直接带到洞子里来，他爸和那女人在两里外的野芭蕉林里等着，他先来报信，看他孟贤禄能见，还是不能见。

孟贤禄一听便知此人准是徐薇，赶紧请崽崽去把她带来。

不一会儿，徐薇就跟着刘家父子进了山洞，看到孟贤禄住在这样的地方，徐薇忍不住抽抽嗒嗒地哭了起来。

孟贤禄鼻梁发酸，却硬着心肠说："徐薇，我还活着，你用不着为我这样伤心。"

“孟贤禄，我没想到会这样！我想上大学，可是，我没有半点害你的心呐！”

“你想上大学！庞真权不是已经把你推上去了么？人不要脸，什么事做不出来！”

“你骂吧，我是个不要脸的女人。可是，孟贤禄，你知道么？我爸爸为了我能上大学，费了多少心血，做了多少工作？最后总算让学院领导同意，专门派音乐系的老师来西双版纳特招我。爸爸把重庆方面的工作做好后，又写信告诉我，要我一定争取推荐上，领导要多少钱都行，就是倾家荡产，也会全力支持我。我把这事告诉了庞真权，求她帮帮我，可他，啥也不要，就要……孟贤禄，我还能怎么样？拒绝他，我爸爸千辛万苦为我争取到的特招指标就浪费了啊！”

孟贤禄泪如泉涌：“徐薇，你……莫再说了。走吧，走得远远的，永远莫再回西双版纳。”

徐薇悲声叫道：“孟贤禄，我是快走了。昨天上午，我已经到大勐龙参加了体检和音乐加试，我是特招对象，一切都很顺利，现在就等录取通知书了。可是，我不能就这么走，我们相处了三年，我明白你对我的感情，我上大学走了，你却被庞真权赶进了麻风寨，我怎么问得过自己的良心？我一定要替你申冤，要把你从麻风寨救出去！我所有的关口都已经通过了，我再也不害怕庞真权了！就这样，我去了团部，直接找到尹书祥政委，你知道的，他是个老八路，作风正派，知青们都很敬重他。我把庞真权故意陷害你，把你污蔑成麻风病人赶进麻风寨的经过一反映，老政委气得骂了娘，马上打电话把北京医疗队的队长请到他办公室，让我重新说了一遍。队长姓吴，五十多岁，是个有名的专家，听后也气得直摇头，说旧中国出了个白毛女，新中国难道也要

出一个白毛男吗？尹政委和医疗队长马上商量，让我马上赶回勃朗山，到麻风寨通知你，后天，也就是明天一早，北京医疗队到四营营部巡诊，尹政委也来。等他们一到，就给你检查，他们有专门的手术车、化验车，检查结果很快就能出来。”

孟贤禄并未因这消息而喜出望外，他神情戚然地说：“徐薇，你能帮助我重返人间，我感谢你的好意。可是，与庞真权生活在一起，无异于与虎狼作伴，他还会想办法除掉我这眼中钉、肉中刺的。不过，我经此一难，已将生死置之度外……徐薇，你要走了，我送你的仍是那句话：我真诚地祝福你。”

徐薇离去时，他叮嘱她回到营部后，务必把这消息告诉张志军。他还请崽崽送徐薇一程。

次日上午九点来钟，三辆白色的医疗车和两辆北京吉普组成的车队络绎驶进了四营营部的坝子。

庞真权已提前得到团部的电话通知，今天上班后便安排人员将桌子搬到坝子上，摆成一排一排的，准备好茶水和写着外科、内科、五官科等以便患者“对号就诊”的纸牌。广播里也一遍遍轮流播着革命歌曲和让患者前来营部免费就诊的通知。不仅四营的人，连附近的傣家人、卡瓦人、布依族人也都来了不少，坝子上熙熙攘攘，犹如赶摆。

车队一上坝子，庞真权便迎上去，和尹书祥政委、医疗队长握手，然后，即席致欢迎辞。

趁庞真权讲话的时候，徐薇凑到了尹政委身边，轻轻叫了他一声：“尹政委。”

尹政委回头见是她，低声问：“他来了么？”

“来了，现在躲在我寝室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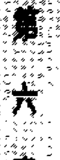
"好，我们安排好了，等吴队长讲完了话，你把他带来，由他这大专家亲自检查。"

吴队长简短地讲了几句时兴套话，欢迎仪式便告结束。庞真权陪着尹政委进了营部办公室，医生们则去桌子边坐下，开始给患者看病。

徐薇叫了一声："吴队长，请你跟我来。"

吴队长向她点点头，对着医疗车上一招手，一个胸前挂着听诊器，双手捧着器械盒的中年医生马上从车上下来。

站在坝子边上的张志军，则先一步走到徐薇屋前，掏出钥匙开了锁，冲里面轻轻说了一声："放心，徐薇带着医生来了。"



徐薇推开竹笆门，和两位医生进了屋子。张志军则守候在门外，目光不时往营部办公室留意。

大约半个小时后，两位医生从屋里出来，径直上了医疗车。

"怎么样？"张志军问紧跟着出来的徐薇。

徐薇担心地说："他们检查了身体，还抽了血样，要等化验结果出来后才能确定。"

张志军重新锁上门，和徐薇走到医疗车旁边，焦急地等待着化验结果。

化验比检查的时间更长，等到车门刚一打开，徐薇与张志军双双凑上前去："吴队长，怎么样？"

吴队长手里拿着张单子跨下车来，一脸轻松地说："没问题，你们去把小孟叫来。"

两人扭头便跑。张志军腿长跑得快，掏出钥匙开了锁，一脚将门踢开，狂喜地吼道："孟贤禄，化验结果出来了，医生说你没问题！"

徐薇也喜泪盈眶地喊道："孟贤禄，快出来！吴队长带你去见尹政委和庞真权！"

孟贤禄一上坝子，顿时四处卷起了狂潮。

"哎呀，那和北京来的医生走在一起的，不是孟贤禄么？"

"狗日的东西咋个从麻风寨跑回来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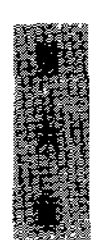
"打死他！教导员讲了，打死麻风病人不犯法！"

张志军抢在孟贤禄前面一声大喝："哪个敢乱来！孟贤禄有没有麻风病，得由北京来的大专家说了才算！"

坝子上吵嚷得厉害，营部办公室门口，突然走出来尹政委和庞教导员。

"闹什么闹！"庞真权刚一张口，那眼珠子好像突地被锥子扎了一下似的，飞快地眨了眨，瞪得老大。

他看见了紧跟在医疗队长身后，正向梯坎上走来的孟贤禄。



吴队长把单子递给尹政委，冲动地说道："我们对所谓的麻风病人孟贤禄同志进行了全面认真的检查，并抽取血样进行了化验。结果表明，小孟同志根本就没有麻风病。他的身体正常，但并不健康，他的血色素只有4．5克，属于较严重的贫血病人。而且，据我们检查的结果，在西双版纳的知识青年中，患有贫血病的人相当普遍，这是缺乏营养所致。但我必须强调的是，贫血病与麻风病，是风马牛截然不相及的两个概念！"头发花白的专家眼中泪光迷蒙，动情地说道，"同志们，我最后要说的是，我的女儿也是知识青年，她在北大荒，如果她的领导也因为她感冒或者贫血，把她当做麻风病人进行强制隔离，逼着她和真正的麻风病人一起生活，那对我是多么沉重的打击！"

北京专家的话震撼着所有知青的心灵，有的人潸然泪下，有的人哽咽失声，有的人赫然内疚。无数双仇恨的目光，像利箭一样射到了庞真权脸上。

“庞教导员，这是怎么一回事？”尹书祥政委严肃地问庞真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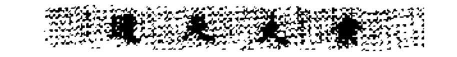
“嗨，嗨，这是因为……我们大家全都不懂啊！当时，知道小孟去麻风寨呆了很长时间，许多人都吓坏了，嚷着要烧死他，被我制止了。为了弄清事实，我还专门派了警卫连长张志军同志带人冒险去麻风寨进行了调查。张连长，你向尹政委谈谈，是不是这样的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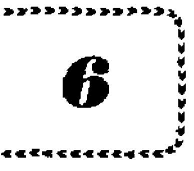
“我们去调查了，可孟贤禄在麻风寨里只呆了两个钟头。”张志军说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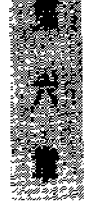


“尹政委，你听听。调查的同志一回来，营部就乱了，一种意见是要我下令烧死孟贤禄，一种意见是逼我放假，知青们全都跑回老家去。在这样的情况下，我只好下令将孟贤禄暂时送进麻风寨。这是无知造成的愚昧，愚昧造成的恶果啊！值得高兴的是，今天，北京医疗队的专家证实了孟贤禄没有染上麻风病，这对我的工作，是巨大的支持啊！”他神情激动，大步走下梯坎，向着孟贤禄伸出双手：“我现在代表全营人员郑重宣布：孟贤禄同志，你受委屈了，我们真诚地欢迎你归队，和同志们一起战天斗地学大寨！”

孟贤禄的脸上并没有欣喜的表情。他站在人群中，远远地看着满脸激奋地同政委说话的庞真权，眼里闪过一丝不易觉察的凶光。







血案猝发，勃朗山上，响起了激烈的枪声。

一个月后，录取通知书来了，全营惟一的大专名额落到了徐薇头上，她被远在重庆的西南师范学院音乐系录取了！

孟贤禄去过西师，在他的眼中，那是天堂般的圣地啊！而且徐薇家美丽精致的小洋楼，也在那天堂里！

眨眼之间，徐薇不仅成为了令人羡慕的大学生，同时还无比幸福地回到了家里。虽然他早有思想准备，甚至设想过如果命运残酷地将他和徐薇安排成最后的竞争对手时，他会慷慨地来一次"义让"的壮举，然而，命运作弄了他，并没有给他一个能表现自己的机会。徐薇能跨进天堂之门，靠的是她自身的努力，无论这努力是循规蹈矩的还是卑鄙无耻的，她毕竟成功了！而且她取得的成功与他孟贤禄没有丝毫的关系！

他曾经不遗余力地渴望着能缩小他和徐薇之间存在的方

方面面的差距，而现在他却绝望地看到，他和徐薇之间已经出现了一道永难逾越的高峡大谷！

黄鹤一去不复返，白云千载空悠悠……

自从得知徐薇接到录取通知书那一刻起，他便仿佛在云山雾海中浮游。这些日子，营部如同过节一样，继徐薇的大专以后，后勤组的高小杨、警卫连的罗昭、农机班的鲁元彬也陆续接到了中专录取通知书。为了欢送这第一批“工农兵学员”，庞真权兴师动众，特意将拖拉机扎成了“花车”，组织了锣鼓队，准备明天一早将四名天之骄子送往大勐龙集中。今天晚上，还要在坝子上举行欢送大会。为增加喜庆气氛，庞真权午饭后又作出两条决定：一，派拖拉机去大勐龙请电影放映队，欢送会后放电影；二，把后勤连那匹老马杀了，晚上打牙祭。

头一桩事办得顺利，宣传股长带着拖拉机极快地去，极快地回。一上坝子，宣传股长便笑烂了一张脸得意地吼道：“南斯拉夫新片《桥》！打仗的，好看惨了！”

杀马却出了问题。

不知是何原因，云南的猪儿无论饲养员怎样下功夫，那猪长到冬瓜般大，便坚决不肯再长，故而被知青们戏称为“冬瓜猪”。要让营部机关几百号人每人分上半碗肉，杀上十头“冬瓜猪”也不够。所以，庞真权就下令杀马。

后勤连那匹白马也的确老得不能再老了。按照兵团过去的老规矩，老马不能杀，而是放逐，把老马赶进深山里，让它自己死去，或者被豹子、熊吃掉。反正，人们见不到马死的情景，也就寻得些儿心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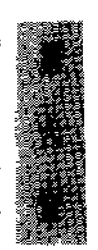
这是个感情问题，特别是在部队中，这种独特的感情是有着深厚的传统的。

养马的老王是个起义战士，满脸络腮胡子，一听庞真权要杀他的马，便像个小孩般哭了。说他这马曾为革命立过功，跟着他从广东到广西，从广西到云南，为部队驮枪炮、驮弹药、驮粮草，后来又和他一起转业戍边。等到这马老死了，他要挖个坑把它埋了，还要在坟前给它立块碑。

庞真权说："那不把几百斤肉浪费了？它既然立过那么多功，何不让它再为革命作最后一次贡献？牵出去，杀！"

老王蹲在地上抱着脑壳"嗷嗷"哭，庞真权只好亲自动手把马牵到了坝子上。

一帮太想吃肉的知青一拥而上，欢天喜地拉过缰绳，把马拴在坝子边的篮球架上。



大家都见过杀猪、杀狗、杀羊，杀马这还是第一次！营地里大呼小叫，男男女女，老老少少，都往那坝子上奔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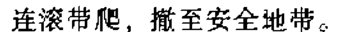
深居简出的孟贤禄，也忍不住出了卫生所。

坝子上人头攒动，而围在马前的那一帮骁勇好汉却不知该如何下手，出谋划策，议论纷纷。有的说先捅心脏，有的说先剜眼睛，有的说拿铁锤砸马的脑门，定能一锤毙命。

老态龙钟的白马仿佛听懂了人话，本来焉耷耷的头突然昂起，双眼圆鼓，灼亮如灯，两条前腿时而愤愤然不住刨地，时而随着一声悲怆长嘶，如人一般立起，马鬃飘拂，恰似古稀老人的白发长髯。

好汉们看见，都颤颤地退后数步呆呆望着。

却有警卫连重庆知青"何天棒"，想在这众目睽睽之下露上一脸，将那"五六式"步枪上的银色三楞刺刀背在身后，和颜悦色地从后面向马靠拢。老马极有灵性，仿佛早将"何天棒"的用意看穿，前蹄落地，后蹄倏然弹出，疾若闪电。幸亏"何天棒"机灵，往后一倒，躲过了那一双马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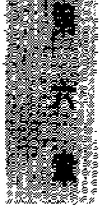
连滚带爬，撤至安全地带。

满场顿时爆出一团哄笑。

那老马紧跟着来了个一百八十度旋转，扬起前腿凌空一站又是一声长嘶，其声穿云裂帛响亮无比，直震得坝子边上的竹叶簌簌飘落。

便有人变脸变色向着坐在地上的“何天棒”嚷：“算了，还是放它一条生路罢了。”

“哪咋行？”“何天棒”猛地从地上跳起，昂着脑壳吼道，“兵团战士，连匹老马都杀不死，还能和帝修反战斗么？”吼罢，索性将刺刀扔了，飞踏踏跑回宿舍拿来一把长柄瓢卓刀。那刀，宽宽的刃口前头一道弯。“何天棒”恰似《水浒传》中手执朴刀当街杀泼皮的杨志，把刀一横喊声“让让让”便向坝子上冲来，惊得众人如潮水般向两边退去，给“何天棒”让出一道宽宽的人巷。



“何天棒”英勇无比，尚隔那老马两米以外，便不管鼻子眼睛，抡起双臂，在空中划出一道银光闪闪的圆弧，一刀砍将下去。谁知马首一偏，刀锋闪过只削下一团白色的马鬃。圈外哄声四起，“何天棒”脸上挂不住，抢上前去把刀抡圆又用力地往下砍，这下总算让他砍着，只见那马背上豁然翻开一道大口，鲜血喷射出来。

老马难忍剧痛，后腿一蹦便绕着篮球架转。“何天棒”见一刀得手得意非凡，大胆上前照准马脖子又是重重一刀，恨不能将马头齐崭崭砍下来，只听“咔嚓”一声，瓢刀与马颈骨碰出一声脆响，众人便指了长把瓢刀齐声喊：“缺了，‘何天棒’，瓢刀缺了！”

“何天棒”抬眼去看刀刃，老马却奋力一冲，前腿一屈便将他撞了个仰巴叉。众人“啊”的一声叫出，“何天棒”

就地一滚翻身爬起，那刀却已在马蹄之下，叮当有声。

“何天棒”抬眼一看，白马背上，皮翻肉绽，鲜血淋漓，马眼直直瞪着他，狰狰然射着愤怒之光，便兀地觉得头皮发麻，背心发冷，煞白了脸扯起嗓子尖声尖气地喊：“狗日的站起干啥？快把刀拿来一起砍！”

旁边几位知青恍然醒悟，均飞跑回屋拿来长把剽刀围着老马跃跃欲试。

趁马转圈的当儿，“何天棒”重又将刀捡回，虽然缺了一块，仍奋勇当先照马脖子下刀。另几把刀也一齐杀向马首、马背、马肚、马腿、马屁股、马尾巴。霎时间杀声震天，刀光乱闪，人吼马嘶，血雨腥风，人头簇拥的坝子上，腾起一片肃杀之气。

有见不得血的女知青尖叫着逃回寝室，半道上便已将中午吃下的米饭木薯汤“稀哩哗啦”吐了出来。

那老马身遭重创，不仅未倒，居然一头冲向人群，围观者“哇”的一片惊叫惶惶然闪出一条路来。原来乱刀齐下竟把缰绳砍断。惊慌之际只听庞真权一声大吼：“我来！”从办公室门前大步窜下梯坎，夺得一把剽草刀，便去追赶。

那马毕竟太老，且又多处受伤血流不止，让庞真权等围追砍杀，竟又回头向坝子上跌跌撞撞奔来。

众人如退潮一般惊避着散去，孟贤禄却弯腰拾起地上的三楞刺刀，迎着老马冲去。老马倏地站住，用目光悲凉地看着他，鼻孔奄奄地喷着气，马尾轻摇一副听天由命的样子。

孟贤禄左手搂着老马血糊糊的脖子，右手操起满尺三楞刺刀，对准老马的胸部，猛力戳进，老马浑身一震，急剧颤抖，马眼中流出两串浑浊老泪，却并不撞他、踢他。顷刻间，温乎乎犹如红绸子般鲜艳夺目的马血“噗噗”地从楞缝

间喷射出来，糊满他的右臂右掌，溅到他的脸上胸上……也就是那一刻，他看到了刚刚跑过来的庞真权，两张脸，仅隔着一个马脖子。他的脸上、身上同样溅满了鲜血。

老马斜斜地訇然倒下了。孟贤禄突然从庞真权的眼中明白无误地看到了恐惧。他把庞真权吓坏了！当他意识到这一点时，他陡地感觉到全身的每一个毛孔都涌满了彻底解放彻底翻身的喜悦！他那自卑的灵魂在这血腥的杀伐之后，获得了一种极度的快感，那种傲视群雄惟我独尊的幸福真是妙不可言！

他扔下刺，旁若无人地大步而去……

他回到卫生所，脱去血衣，打来水蹲在门外正洗去身上的血迹，徐薇来了。



他冷漠地向她点点头，算是招呼。

徐薇端了张凳子，坐在他旁边。

"孟贤禄，我明天就要走了，这么多人都来送我，你为啥不来？"

"送你的太多了，我挤不进去。"

"你这是说气话！你……你还恨我……"

"徐薇，谢谢你临走之前还主动来和我打个照面。我问你一句话，我们之间，究竟是什么关系？"

徐薇犹豫了一下，肯定地说："朋友关系。"

"什么样的朋友关系？是普通的，还是特殊的？我必须弄清楚这一点，因为，这对我太重要了。"

"孟贤禄，我明白你的意思。"徐薇激动地说道，"我们在这里相处了三年，你关心我、照顾我，像我的亲哥哥一样无微不至……"

孟贤禄苦涩一笑："亲哥哥？你原来……是这样理解我

的感情的?”

“不，我知道你爱我、喜欢我，可是，我对你却并没有那样的感情，所以，我才一次又一次地尽量避免那种尴尬的场面出现。如果说因为我对你的友好，造成了你对我的感情误解，那真是我不愿意而又没办法的事啊！……因为不管过去、现在、将来，我都认为你是个值得信赖的好人，我是希望和你继续保持这种纯洁真挚的友谊的啊!”

“谢谢，谢谢……”孟贤禄泪眼婆娑，喃喃说道，“你终于让我从梦中醒来了，原来，我是个单相思，是个傻木呆呆的情痴。……”

徐薇着急了：“孟贤禄，你让我该怎么办？说实话，我

终于，那嘤嘤的抽泣声远去了……

由于今晚不仅每人分得了半小碗红烧马肉，而且还有“好看惨了”的南斯拉夫战斗故事片让大家美滋滋欣赏，所以营部到处是一派喜气洋洋的景象。

太阳刚落坡，银幕就在坝子边立了起来，满坝子摆满了大大小小长长短短的板凳竹椅。不少性急的知青索性连肉带饭垒了一大碗尖尖的“帽儿头”，到坝子上围住放映员让他先把电影情节讲一遍，先饱耳福为快。

晚饭后，天已黑透，两盏马灯挂在银幕边的两根柱子上，照着满坝子密密麻麻的脑袋，小型发电机“砰砰”震耳地响着，却只有坝子中央的电影机上亮着一盏雪亮的灯。附近少数民族村寨里的男女老少也闻讯来了，在坝子边上环立起一道人墙。



孟贤禄也站在这道人墙中间，漠然地注视着在银幕下来回踱步讲话的庞真权。徐薇等四名“工农兵学员”，则端坐在前排正中的最佳位置。他注意到徐薇身边空着一个位子，估计庞真权讲完话后要坐在那里。这可不妙，他不愿意误伤了徐薇。要动手，现在就是最佳时机。

他从人丛中退出来，慢慢悠悠地转到了坝子边上的警卫连宿舍门口。留下看屋的是“何天棒”，正搬了张竹梯靠在墙上，站在上面看落天电影。嘴里叼着烟，还骂骂咧咧：“快点放嘛，龟儿子废话连篇，不晓得还要讲好久。”

这时，早已将室内情况观察仔细的孟贤禄“咚”地一脚踢飞了竹笆门，飞身进屋，从枪架上抓起两枝“五三式”折叠式冲锋枪，又伸手从墙上捋下一串子弹袋，往头上一笼，就冲了出来。

“何天棒”吓得从竹梯上摔下地，哎哟连天地叫：“孟贤

禄，我和你无冤无仇……”

孟贤禄也不理他，把一枝枪挎在肩上往后一甩，双手端着另一枝枪，大吼着：“让开！让开！”冲上了坝子，隔着十几米远近，他看到庞真权正连滚带爬地往人堆里钻。

“旁人闪开！老子只杀庞真权！”随着吼声，他猛地扣住扳机，一串火焰吐出，子弹直直地射向人堆，许多坐着的站着的人影像稻子般齐唰唰地倒下，嗒嗒嗒嗒的枪声、惨叫声、尖叫声震耳欲聋，满坝的人，潮水一般地四下散去。电影机被掀翻了，惟一的电灯陡然熄灭，坝子上人影幢幢，一片漆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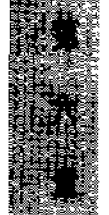
孟贤禄将一匣子弹射完，扔下空枪，抓过另一枝枪，正准备按预定计划自杀。不料，却听到庞真权在黑暗中气急败坏地嚷：“孟贤禄开的枪！警卫连快操家伙，打死他！打死他！”

向着那声音响处，孟贤禄又打出一梭子弹，然后窜下坝子，向密林中跑去……









他没能打死害他的仇人，却误杀了他深爱着的姑娘

黑天黑地，人挤人人踩人，到处是一片痛苦的呻吟。

过了好一阵，才听到"何天棒"哭兮兮地吼："孟贤禄早就跑球了！还不快点去追！"

庞真权也在喊："把所有的马灯都拿出来！清点一下死伤了好多人！张志军，把警卫连的人集合好，我打完电话就带你们去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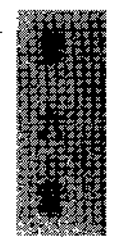
坝子上，被打死的一动不动，被打伤的大声呻吟着，几十盏马灯慌乱地窜来窜去，地上到处是一滩一滩的血浆。营地里一片混乱，有人在哭，有人在喊，有的缩在床上瑟瑟发抖。

当场查出死了七人，重伤十一人，轻伤四人。不少子弹穿过死者胸膛，射进重伤员的大腿又继续钻人轻伤员的骨肉。

庞真权一口气打了好几个电话，向团部报告发生了重大血案！与边防部队联系切断凶犯逃往国外的路线；请求各营协助派武装连在各个路口堵截。然后，他手持冲锋枪，亲率武装连向孟贤禄逃跑的方向追去。

庞真权等人出发后不久，团部保卫处长带着人来了，大勐龙公安局的警察中队来了。而边防军此时已经派出一个加强连，带着四头军犬，一部对讲机从国境线出发，向着大山深处搜索。

黎明前，警犬发现了躲在瀑布后面洞穴里的孟贤禄。听见激烈的枪声，警犬的狂吠声，各支搜索部队也很快会合在瀑布前，将凶犯堵在洞穴中。



庞真权一赶到，看见边防军战士分散隐蔽在岩石、大树后面，监视着瀑布方向，便问那连长："他只有一个人，怎么不进攻?"

连长说："攻了两次，没能攻进去，凶犯手里有冲锋枪。我们正准备再攻，上级通知，一定要活捉公审杀人犯，我们只好等天亮以后再想办法。"

庞真权喊了一声："四营警卫连的人，跟我上!"便"哗哗"地淌着水，向瀑布前靠近。

"嗒嗒嗒嗒!"一串子弹穿过瀑布，迎头打来，吓得庞真权一头扑倒在河水中。

旋即，瀑布后响起了一串狂暴的吼声："庞真权，你这狗日的命长，我孟贤禄死不瞑目!"

庞真权单腿跪地，向着瀑布猛烈地射出满满一匣子弹，然后大叫道："孟贤禄，我庞真权死不了！你娃娃的末日到了!"

边防军连长大步冲过来，怒气冲冲地喝道："我接到命

令，必须抓活的，谁再开枪，我就缴谁的枪！”

警察也开始用手提式电喇叭向着瀑布喊话：“孟贤禄，你立即缴械投降！继续对抗无产阶级专政，你只有死路一条！”

孟贤禄立即吼道：“我没有对抗无产阶级专政，我孟贤禄，热爱毛主席，热爱共产党！我杀庞真权，是为民除害！庞真权人面兽心，长期任意奸污女知青，被他糟踏过的姑娘起串串，没有人敢反抗……”

庞真权猫着腰，奔来跑去，向散布在小河两边的警卫连的人打招呼：“准备好，我枪一响，大家一齐开火压住他，然后跟着我往里冲，要死的不要活的！”



张志军不满地说道：“这样不妥吧？刚才边防军的连长已经说了，上级有命令，一定要抓活的……”

庞真权气冲冲地说道：“我管不了他，还管不了你们？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给我冲！给我打！谁打死孟贤禄，我给谁请功！”

说罢，庞真权猛地向着瀑布射出一梭子弹，高呼道：“为革命立功的时刻到了！同志们冲啊！”

“嗒嗒嗒嗒！”洞穴里也射出来一串子弹，响起了孟贤禄狂喜的叫声：“上啊！冲啊！庞真权，老子就等着你狗日的来送命！”

庞真权冲了几步，回首一看，部下们全都呆在原处不动。气得他七窍生烟，一扭头冲回来，哇哇大叫：“你们这帮怕死鬼，为啥趴着不动？嗨……”

蓦地响起一个威严的声音：“把他的枪下了，押到后面去！”

两个边防军战士冲上前去，夺过庞真权手中的冲锋枪，

架住他的双臂，把他往小河下游拖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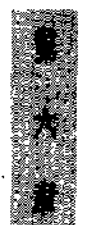
庞真权大叫："我是建设兵团四营教导员，你凭什么下我的枪？"

连长回答道："你违抗首长命令，你就是建设兵团司令员，我也同样要下你的枪！"

警察继续喊话劝降，可孟贤禄气焰嚣张，不仅不投降，反而荒唐地提出让庞真权独自进洞和他决斗一次，只要打死庞真权，马上缴枪投降。

双方相持到第二天中午，上千名围剿人员束手无策。攻进洞子是轻而易举的事，可那样决不可能胜利完成"生擒凶犯"的任务。

张志军看到边防军连长急得眼睛上了火，突地说道："连长同志，你能不能把警察的电喇叭借来，让我劝劝凶犯？"



"你……能行？"

"有可能，因为我知道他的弱点。"

"那好，你马上试试！"连长扭头向趴在岩石后面已喊得声音嘶哑的警察喊道："喂，马上把话筒拿过来。"

张志军拿过电喇叭，探出头，向着瀑布喊道："孟贤禄，我是张志军，你听见了么？"

瀑布后面回道："我听见了，张志军，你走拢点说，你把电喇叭扔了，那东西怪声怪调的，听不清楚。你放心，除了庞真权，我不打任何人。"

张志军放下电喇叭，向着瀑布走了过去。

那一刻，所有的人都为他捏了把汗。

张志军大声喊道："孟贤禄，你晓不晓得哦，你把徐薇都打死了！"

"张志军，你没有骗我?"

"孟贤禄，你想想我会骗你么？她挨了你三发子弹，两发穿心而过，一发把她脑壳打得稀烂……"

一串嚎啕大哭声，透过薄薄的瀑布迸射出来，在寂静的山谷中回荡。

"我投降……我缴枪……啊啊啊啊……不过，我有个条件……让我回营部……最后看徐薇一眼……要不同意……我就马上开枪自杀……啊啊啊啊……"

边防军连长立即起身吼道："我是最高指挥员，我同意你的条件!"



话音刚落，孟贤禄摇摇晃晃地从瀑布后面钻了出来，将枪和子弹袋交给张志军，便瘫坐在水中……

解放军战士上前夹住他时，他像热昏病人般不停地咕哝着："我要揭发庞真权，我死了，他狗日的也跑不脱！我要拉他……一起下阴曹地府，变成鬼，抓他的心，撕他的肝，掏他的五腑六脏……"

到了营部，孟贤禄看到坝子上一派狼藉，被踩烂的竹椅小凳扔得到处都是，地上还没干涸的血一滩滩一砣砣的。七具尸体用白布盖着，整齐地排列在银幕下的地上，血把白布染得红一块紫一块的。

张志军弯腰揭开徐薇身上的白布单，孟贤禄一看到徐薇惨死的模样，"哇"的一声双腿跪地，连嚎带呼："徐薇，我该死，我该死！我不是打你，是打庞真权呀！为啥会偏偏打中你哟?"他的双手被反捆着，只得用脸、用额头，在徐薇的脸上疯狂地犁动。

他猛地仰起沾满鲜血的脸，冲张志军叫道："求求你，开枪吧，让我死在徐薇面前，她是好人，不该死的，让我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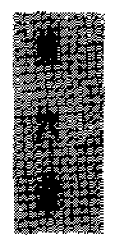
阴间去服伺她一辈子吧!"

营部的许多知青、农工，悄然垂泪。

庞真权上前猛地踹了他一脚，凶狠地喝道："孟贤禄，你死定了！不过，我们不会让你死在这里，要开万人公审大会，判你的死刑，押赴刑场，验明正身，枪毙！枪毙!"

孟贤禄缓缓地站起身，猛地一头向庞真权当胸撞去，破口大骂："庞真权，你这个钻进共产党的败类！我恨不得吃你的肉，喝你的血!"

庞真权满脸正气凛然吼道："毛主席教导我们：'凡是敌人反对的，我们就要拥护。'孟贤禄反对我说明了什么？恰恰说明我庞真权做得正确!"



就在孟贤禄被推上汽车之时，边防军的那位连长悄悄地问张志军："这是怎么回事啊？上下级关系，怎么搞得你死我活的?"

张志军看了看左右，索然道："这在兵团的不少地方，是很普遍的事。原因么？我也搞球不清楚。"

孟贤禄被押送到大勐龙后，来了个竹筒倒豆子，把他所知的庞真权奸污曹珊珊、苏雨萍、徐薇的事全抖落了出来。而其中庞真权曾奸污过苏雨萍，并让她怀上了一个孩子的情况引起了办案领导的高度重视，立即向住在那弄七营营部的省革委专案组通报。并立即采取措施，将庞真权诱至大勐龙，控制起来。

省革委专案组正为侦破工作陷入困境而一筹莫展，得此重要情报，喜出望外，立即通知大勐龙将孟贤禄、庞真权两人一起押至那弄，连夜突审，以期获得重大突破。

而对专案组的审讯人员，庞真权做出深受委屈的样子，坚持是罪大恶极的杀人凶犯孟贤禄蓄意污蔑陷害领导干部，

原因是孟贤禄对他平时的严格管理心怀不满，案发后，又是他率警卫连将性生擒了回来。

审讯人员只对他与苏雨萍的关系感兴趣。庞真权注意到了这一点。他把他与苏雨萍的关系叙述得极其正常，滴水不漏，并竭力渲染孟贤禄对他的仇恨。

他振振有辞地说道："且莫说他一人的揭发是孤证，仅凭这样一个穷凶极恶杀死了七条人命的阶级敌人的几句话，你们就把我弄来审察，这对一个忠心耿耿为党工作的领导干部的形象，对我们党的威信，都会造成极大伤害的。"

但是，庞真权"受坏人污陷的领导干部形象"并未能保持多久。



专案组派人押着孟贤禄乘车去了一趟勃朗山四营营部回来，立即再次提审庞真权。

这一次，庞真权发现审讯人员对他的态度也不再客气。当他一眼看到桌子上放着一个装着拳头般大的婴儿骷髅和几块细碎骨头的塑料口袋时，他的神情陡然沮丧，额上沁满冷汗。

主审官轻松地说道："现在，关于你和苏雨萍的关系已经变得非常简单，你可以仍然不承认你和苏雨萍之间发生过性行为。可是，我只需要这塑料口袋里的一根毛发，再从你身上抽那么一滴血，事情就彻底清楚了。不过，我有责任提醒你的是，你现在坦白交待，和我们的技术人员通过化验取得结论，两者的区别，将决定我们对你最后处理时的轻与重。"

庞真权彻底崩溃了。

因为他十分清楚，自从不久前中央下达了"二十一号"文件后，兵团党委闻风而动，已有三十二名基层干部被抓，

连全师赫赫有名的全国战斗英雄、师部直属独立营营长、现役副团级干部贾小山因奸污多名女知青，也锒铛入狱，看来凶多吉少。更令他害怕的是，两个月前，一师二团六营十四连连长张学亮仅仅因为“长期捆绑吊打，摧残知识青年”就和四名奸污过女知青的连、排级干部一起被判处死刑，在景洪城召开公审大会后押赴刑场枪毙了。

他暗中拿布告上公布的五名干部的罪行与自己的行为做过比较，结果他发现那四名因奸淫送命的干部奸过的女知青，加起来也还超不过他……正因为如此，也才促使他对能致他于死地的孟贤禄动了“杀”机。

想到这件事的前前后后，他真是后悔莫及。如果孟贤禄不到麻风寨去呆上几个钟头，如果他根本就不知道孟贤禄去过麻风寨，他本来打算是趁这次招生的机会将孟贤禄一“推”了之，既落上个好，又把身边这颗最危险的“定时炸弹”排除掉。

本来他已经轻易地成功了，可没想北京医疗队又让孟贤禄从麻风寨回到了营部，更没想到，这条平时在他面前摇尾乞怜、不吭声不出气的哑巴狗，居然会酿出一场惊天动地的大血案，而且，使他也在劫难逃！

怎么办？是坦白，还是抗拒到底？他已经陷入绝境。

坦白，没有从宽的可能，不要说另外二十多名被他奸污过的女知青，单是苏雨萍、曹珊珊、徐薇就完全能够把他送上刑场。徐薇死无对证，可曹珊珊还在，她对他恨之入骨，只要办案人员下连队跑一趟，一定会满意而归。更要命的是苏雨萍，他没法不承认，他知道主审官并不是吓唬他的，他看过旧戏《乌盆记》，知道“滴血认亲”的故事，而在现在的科学手段下，法医并不需花多少工夫便能够得出准确无误

的结论……

蓦地，他大哭起来，拼命扇自己的耳光，痛不欲生地叫道："首长……我坦白，我交待！我只有一个要求，就在这里一枪把我崩了，不要公审我，不要公审我啊！"



8

孟贤禄被押往刑场的途中，上万名知青突然唱起了：“啊朋友再见……”

冯中文目睹了令他难以置信的一幕。

他和孟贤禄谈得正投机，门响了，警卫将勃朗山上的四营教导员庞真权押进来。

身材矮小瘦弱、脚上带着三十多斤重的铁镣、手上带着手铐的孟贤禄，眼瞳中突然射出两道让人心惊的仇恨目光。他死死地盯着庞真权，吃力地站起身来，缓缓地向他逼上前去，铁镣在地上像条粗大的死蛇被拖拽着，发出“哐啷哐啷”的声响。

冯中文认识这位教导员。过去，他曾和师部宣传队的队员们三次到勃朗山四营营部和营部附近的几个连队演出，都是庞教导员出面接待。这位三十六七岁的教导员，因能写大块文章而享誉全师，也给冯中文留下了精明干练、口若悬

河、独揽大权、说一不二的印象。

可是，眼前的庞教导员却变得胆小如鼠可怜巴巴，面对着逼上前来决意与他拼命的孟贤禄，他惊慌失措地往警卫身后躲，口中仓惶大叫："不要把我和他关在一起！他会杀死我！快放我出去！"

更让冯中文惊讶的是，雷祥瑞、翁国平、钱再耕等六七名警卫不仅没让庞真权出去，反而将他往里推搡，全都拥进屋子，将门闩上了。

"跪下！"

"老实点！"

警卫们一片声喝斥着，有的还用枪口往庞真权身上乱捅。



庞真权腿弯处被重重踢了一脚，剧烈的疼痛使他跪下了。

"磕头，快给孟贤禄磕三个响头！"翁国平抡起枪托在庞真权厚实多肉的背上猛砸，口中恶狠狠地叫道。

钱再耕也用脚尖往庞真权屁股上乱踢。"狗日的比毒蛇还阴险残忍，硬拿我们知青不当人，随便他打整！"

孟贤禄呆住了！

冯中文同样目瞪口呆！在他眼中，雷祥瑞、翁国平、钱再耕这帮家伙全都是蛇蝎不如、丧尽天良的坏蛋啊！他们今天怎么了……

雷祥瑞掏出钥匙，上前打开孟贤禄的手铐，递给他一条大指头粗的藤鞭："你给我打，用力打，我们让你临死之前出口气。"

翁国平、钱再耕也富有打人的经验，上前将庞真权的衣服扯出来，顺着后背往上一撩，蒙头盖脑将他裹住。

孟贤禄叫道："给我一把刀！我要刀！"

雷祥瑞道："你把他弄死了，我们脱不到爪爪，要刀不行！"

孟贤禄抓过藤鞭，用尽全身力气向庞真权赤裸的背上和被衣服蒙住的脑袋上抽去。他下手那样重，好像要把满腔的深仇大恨全都凝聚到这干枯而富有弹性的藤鞭上。每一鞭落下去，庞真权的背上便犹如被烧红的铁条烙过似的，立即凸出一道粗粗的血印……

藤鞭"噗噗"地响着……

庞真权，这个勃朗山上不可一世的凶神、暴君惨叫着，他不能反抗，甚至无法躲避藤鞭的每一下有力的抽击。他由跪姿变成了卧姿，继而在地上翻滚挣扎，藤鞭准确地落在他的背上、肚子上。很快，裸露出的部分便变得皮烂肉绽，一片模糊……



警卫们围在庞真权四周，嘴里叼着烟，不时往庞真权身上落下两枪托，或踢他几脚，一副开心解气的样子。

冯中文明白了，他们也都是知青，他们同样憎恨庞真权这类长期肆意蹂躏摧残知青的有权势者。而一旦这样的家伙因罪行败露被揪出来，落到他们手中，他们也会以其人之道治其人之身，即使不为他们，也为其他受害的知青出口恶气。

翁国平居然给了他一支烟，而且还告诉他，庞真权把苏雨萍搞出个娃儿，是叫孟贤禄刮掉的。孟贤禄被抓住后把庞真权吐了，还带着专案组的人到勃朗山去把死婴的脑壳、骨头挖了出来。现在庞真权已经交待了，被他搞过的女知青，他自己承认的就有二十几个。

冯中文难以置信却又不能不信，他五内如焚，冲上前去

想打他、踢他、咬他，却被警卫们制止住了。

雷祥瑞喝令警卫将被打得遍体鳞伤的庞真权押出去，另外找间屋子关好，然后收回藤鞭，将孟贤禄重新铐起来。

出门之前，雷祥瑞说了一腔与他的身分极不相符的话。

“孟贤禄，你娃这次是死定了，不过，他姓庞的也肯定要挨敲‘沙罐’。你娃的枪法咋个那么孬哟，坏人你打不死，偏偏把好人打死了一坝坝。”

冯中文与孟贤禄在一间屋子里呆了半月，从孟的口中，他清楚地了解到了苏雨萍与庞真权之间的那一段不光彩的经历。



他甚至希望庞真权的到来能够改变他的处境，因为，庞真权具有谋害苏雨萍的动机。

但是，冯中文又一次失望了，专案组通过极其周密的调查后，将庞真权从杀害苏雨萍的嫌疑人中排除掉了。有确凿的证据证明，苏雨萍失踪的那天晚上，庞真权正在勐朗山四营营部办公室，与几位干部研究开展“红五月”歌咏活动的工作。

1974年7月2日，就在苏雨萍神秘失踪后的三个月，省革委专案组中昆明军区军事法庭的庭长代表军事法庭对庞真权和关押在景洪师部的贾小山宣布判处死刑，孟贤禄的死刑判决书则由同在省革委专案组中的西双版纳州中级人民法院的邱副院长宣读。

西双版纳的所有广播，反复向全州各族人民、知青、军队播出中央“二十一号”文件和庞真权、贾小山、孟贤禄的死刑布告，造成一种威严的肃杀之气。

7月6日，昆明军区军事法庭与西双版纳州中级人民法院联合在景洪城召开公审大会。通知播出后，各地知青强烈

要求停工三天，和领导一起前往景洪参加公审大会，“共同接受教育”，迫使领导出动汽车、拖拉机，将知青倾巢送往景洪。

4日、5日，在通往景洪的各条公路、机耕道上，车流滚滚，人语声喧，数万名知青，向着景洪进发。景洪乃一边陲小城，无法安顿这样多的人住宿，地方政府紧急部署动员，将学校、军队机关与企业的内部招待所腾空以敷济急。即便如此，也有许多来晚了的知青无法安置，只得集体露宿操场、河滩。至晚，四处篝火闪闪，彻夜不灭，情景蔚为壮观。

如此多的知青来到景洪，使有关方面深为不安。为预防不测，领导们忙碌通宵，做了精心的布置。



6日清晨，知青们拥进城中，各家饭馆、招待所的食堂生意火爆，只要能吃的全被知青们买光。凡能站人的街巷、空地，全被塞满。而吃过早饭的知青，则成群结队地早早赶到大操场，为自己抢得一个有利的位置。

当朝阳升起，霞光洒满绿色的原野时，西双版纳州公安局拘押所的重囚室门前，待决的死囚正与自己的亲人作最后一次见面。

监狱里，军警林立，枪刺森然。

第一位获准进去的是贾小山的妻子，她是澜沧县驻军中一位医德高尚、众口皆碑的现役军医，陪她一块儿进去的，是师部的余副政委。此前，师里已经向她传达了军事法庭对她丈夫的判决，并宣布贾小山的罪恶决不牵连家属，但建议她划清立场，在贾小山被执行之前同他离婚。

这位善良的女军医在经过痛苦的思索后，说出了一腔震聋发聩的话：“我同意和贾小山离婚。过去我爱他，是因为

他是一名赫赫有名的战斗英雄；而今天我同意和他离婚，是他已经蜕化变质为一个衣冠禽兽。自从他被抓后，我就没日没夜地在思考这样一个问题，我的丈夫，为什么会这么快地从一个英雄变成了一个淫棍？一个不杀不足以平民愤的坏蛋？我终于弄明白了，这不仅仅是我丈夫个人品质上的问题，问题还在于，他的身边突然出现了那么多年轻美丽来自大城市的女知青，而这众多姑娘的地位，又明显地与他处于一种不平等的地位。英雄可以管理好男人，可是，如果把英雄放到姑娘中去，并让他高踞在她们的头上发号施令，作威作福，悲剧的发生，只能是迟早的问题。”

隔着铁栏杆，昔日的英雄终于和妻子见面了。



四目相视，无言对无言……

稍顷，贾小山猛地将脸扭向一边，牙关深咬。似乎他突然意识到他的生命已经只能以时计算。对一名曾多次浴血沙场、杀敌无数的战斗英雄来说，他或许并不怕死，但是，比死亡更恐怖的是他那完全清晰的思维使他意识到了他过去的辉煌已经变成了万夫所指的罪行与永难抹去的耻辱，以及亲情的揪扯，和死亡将至时那种犹如万箭穿心般的痛悔……

余副政委说话了。他告诉贾小山，组织上已经批准他妻子提出的和他离婚的申请。

贾小山突然双肩抽动，哽咽失声。稍顷，他蓦地转过头来，泪流满面地对妻子吼出了最后一腔话：“我对不住你，对不住孩子们……让孩子们，随你的姓，不要再姓贾……”

贾小山被警察带进去了。

女军医自始至终没有说过一句话，但是，两行清泪却一刻不停地在她脸颊上悄然流淌……

庞真权的妻子也来了。可是，当狱警通知庞真权后，他

却拒绝与妻子见最后一面。他已经失去了面对亲人的勇气。

他的妻子，一位来自东北老家的朴实勤劳的农村妇女，嚎啕大哭而去，带着等候在拘留所传达室里的四个参差不齐的孩子，回到临时供他们免费住宿的师部招待所，再也不敢出门。

孟贤禄多么渴望父母兄妹能从重庆赶到这里看他最后一眼，和他们说上最后几句话，可是，他失望了。

狱警向他宣读了一封家中亲人联名与他断绝一切关系的信件，措辞严厉、尖锐、无情，对他犯下的暴行进行了深恶痛绝义正辞严的谴责，并且随信邮来人民币一元八毛整，注明他们已经了解到每颗自动步枪子弹价值三毛六分，爷爷、父母、哥哥、妹妹每人替政府付一颗枪毙他的子弹费。



读完信，狱警问孟贤禄还有什么话说。

孟贤禄愣了片刻，脸部肌肉抽搐，露出极难看的笑容，呢喃道："我是赢家……能把庞真权一块拉着下地狱……我才是大赢家……"

7点40分，五辆坐满武装军警的三轮带斗摩托轰响着缓缓驶出州公安局大门，在前面开道，随后驶出的是一辆车头前面挂着箩筐般大的"刑车"二字的解放牌大卡车。

刑车上，贾小山站当面，庞真权与孟贤禄各立在车厢的两侧。三名死囚胸前挂着一张写着其罪行与姓名的纸牌，贾小山与庞真权的纸牌上均写着"强奸女知青犯"，孟贤禄的纸牌上写的则是"反革命杀人犯"，姓名上均打着血红的叉。每名死囚左右，两名身强体壮的警察一手抓住双手被反缚的死囚的肩膀，一手抓住胳膊。刑车后面，是两辆装满军警的大卡车，车头顶部架着一挺"五六式"机关枪，一名站士倾身向前，目光炯炯，作随时射击状。其余众战士，面部向外

肃立，胸挎冲锋枪，精神抖擞，雄姿英发。

有关方面采取了精心的预防措施，整个西双版纳的警察几乎都被调到了景洪城。从州公安局大门口通往城边大操场的街道两旁，警察们手挽手组成了两道白色的人墙，将群众堵在身后。沿途以及大操场四周的制高点上，前来支援的野战军部队架起了轻、重机枪，他们手中的枪也都上满了子弹，打开了机头。

刑车一驶出公安局大门，孟贤禄立即听到密密麻麻的人群中有参差不齐的声音在叫着他的名字。他循着声音寻去，许多高声叫着他的名字的男男女女的面孔他并不认识，但他可以肯定这些人全是知青。

终于，他看到了一张张熟悉的脸，他们全都是四营的人，紧紧地站在一起，无数手臂在向着他摇动。他看到了张志军和他的父亲，还有张大妈。看到张大妈那花白的头发，那张悲痛欲绝的脸，他心中突地泛起了一丝内疚。他只不过用奎宁治好了她的疟疾，这是任何一位庸医都能办到的事，最平常不过，可张大妈却错把他当成妙手回春的神医，给了他太多的回报，包括她的丈夫、她的儿子。而今天，当他被公开枪毙的时刻，他们一家三口又赶来为他送行了。大勐龙离景洪，起码有两百里路啊！

他想向着他们笑一笑，算是打一个招呼，可是，面部肌肉已经僵硬，不听使唤。他想笑，眼泪却情不自禁地流了下来。

“孟贤禄，不要拉稀摆带，雄起！”

“雄起！雄起！”

陡然间，到处响起了震耳欲聋的吼声。这是四川人特有的打气助威声，他听出最先喊出“雄起”的是重庆、成都的

知青，随后，其它地方的知青也跟着吼了起来。

一个人这样喊，肯定会被当成反革命分子抓起来，可喊的人多了，上万人、数万人一齐吼喊，警察也就充耳不闻。何况，警察也有常人的感情，他们全都已经知道了这位重庆知青被枪毙的原因，孟贤禄死罪难逃，这一点无庸置疑，可是，他们对这位死囚却充满了比贾小山、庞真权复杂得多的感情……

在这样一片呐喊声中，在无数热切目光的注视下，孟贤禄也的确想"雄起"，争取能留给大家一个不错的形象。他努力去想在刑场上面对敌人的屠刀大义凛然的江姐、许云峰，想从英烈们的身上多少汲取点"雄起"的力量。

可是，他却办不到，一幅血淋淋的场面始终定格在他脑中，无法排除，他对即将到来的死亡充满了恐惧……枪声即响，灼烫的子弹穿透大脑，或是穿过心脏，然后，他便像死狗一样地倒在地上……他才十九岁，朝气蓬勃、生机盎然。迄今为止，他还是一个真童子，从未有过男欢女爱的人生感受，他循规蹈矩地爱了徐薇三年，连接吻、拥抱也不曾有过一次。漂亮的上海姑娘曹珊珊曾主动委身于他，可是他所受到的教育却使他毫不犹豫地拒绝了她的诱惑……



突然，他看到了曹珊珊。

她在人丛中向他招着手，用尖脆的声音呼喊着他的名字。与其他的知青相比，她是那样的醒目，她居然穿着黑衣黑裤，上下一身黑，胸前还别着一朵雪白的纸花！

啊，他明白了。曹珊珊是以这种独特的方式，既为他送行，同时也是向庞真权示威！

公审大会开得极为简短，军队与地方的两位审判长先后宣读死刑判决书，兵团一师的一位领导即席讲话，愤怒地谴

责了三名死囚的罪行，“贾小山坏啊，人家女知青跪着给他求情，他都不肯放过。他在战场上是英雄，可是在和平时期，他却变得禽兽不如……庞真权居然把四营变成了一个封建部落，他成了这个部落里至高无上的酋长，顺我者昌，逆我者亡。还在一次酒醉后得意地说，他对四营的女知青享有初夜权！这样的败类，有多少，我们就杀多少……”

首长的讲话声不时被数万名知青悲愤的口号声打断，景洪城上空，犹如滚过阵阵雷霆。

按照过去枪毙犯人的惯例，公审宣判后，要押着死囚游街示众。但鉴于这一天来的人实在太多，担心游街时发生拥挤践踏的事故，领导们在台上商议后决定将三名死囚直接押往澜沧江边的河滩上枪决。

大操场上的知青听到台上宣布“将犯人押赴刑场，执行枪决”的命令后，顿时如潮水一般向场外涌去，在通往江边的路途上，夹出一道窄窄的汹涌的人巷。

两名警察挟着一名死囚，穿行在人巷之中。与刚才不同的是，每位死囚的背上多出一根长长的“斩标”。

大约是按照行政级别的习惯，贾小山走在最前面，他毕竟是生死场中冲杀过来的人，步子迈得很稳，神情木然。紧随其后的庞真权则不同，他已经吓瘫了，根本无法行走，被两名警察拖着前进。他的血往上涌，一张脸憋得通红，尿却往下走，两腿中间的地面上，被划出一道湿漉漉的水印，臊气熏天。

孟贤禄走在最后，他也感到憋气，感到尿滴，可是，他尚能自己走动，所以也就赢得了众多知青的喝彩。孟贤禄此刻思维已乱，根本听不到两旁的吼声，但眼睛还管用，他看到距他几步之遥的庞真权的狼狈样，看到他流出的尿，也兀

也有了开心的感觉。这给他增添了一点勇气，使他左右偏着脸，去密密的人丛中用目光与熟识的人作最后的诀别。

陡峭的河岸上，解放军布开了警戒线，将尾随而至的群众堵在了河坎上。江边的沙滩宽阔平坦，一排排刺刀闪闪发光。

就在这时，万头涌动的河坎上突然响起了歌声。那是不久前在西双版纳各垦区巡映过的南斯拉夫电影《桥》的插曲：

“啊朋友再见，
啊朋友再见，啊朋友再见吧，
再见吧再见吧，
如果我在，
战斗中牺牲，
请把我埋在那山岗上……”



谁也无法统计有多少知青在唱。

胆大的放声高歌，胆小的轻声哼哼，巨大的声音响彻在天之下地之上……

沙滩上的警察加快了行动，随着一声“跪下”的口令声，三名死囚被警察挟制着，面朝江心跪下了。

三名手持半自动步枪的警察成一排齐步向前，各自站在一名死囚的身后，以规范整齐的动作抄枪、推子弹上膛，将枪口对准了死囚的后背，他们绝对有把握让子弹穿透心脏，一枪毙命。

歌声倏然停止，所有的人都屏息聆听着那最后的一声口令。

就在这时，孟贤禄拼命从强压着他双肩的两名警察手中挣扎着站了起来，扭过脸冲跪在他身边咫尺之遥的庞真权歇斯底理地叫喊着："庞真权，你这个狗日的！老子能和你同归于尽，死而无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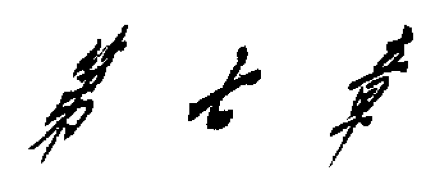
庞真权耷拉着脑袋，毫无反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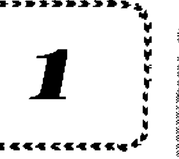
两名警察猛压他的双肩，猛踢他的腿弯，孟贤禄跪下又挣起，骂声不断。

幸亏一名法官老练，猛地冲他大喊道："孟贤禄，你把徐薇都打死了，还不快去向她陪罪？"

一听到"徐薇"的名字，孟贤禄"哇"的一声大哭着双膝触地。

与此同时，枪声与口令声同时响了，三名死囚像被重重地推了一下，猛地往前一冲，倒在了河滩上……





才华横溢的女诗人与缅甸华侨富商的“红色千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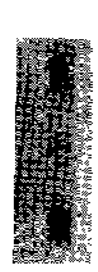
省革委专案组“正打歪着”挖出一个罪大恶极的庞真权并将他绳之以法，但是，他们此行的首要任务却依旧毫无进展。

刚来时他们也曾信心百倍，俗话说“人过留名，雁过留声”，这么一个大活人，何况又是全版纳垦区有名的大美人、大明星失踪了，再怎么着也能寻着点蛛丝马迹。可万万没想到，群众破案、全面开花、明查暗访、重点突破，一切能想到的办法全用尽了，已经长达三个月过去，连苏雨萍究竟是死是活也尚不得知。

专案组的头头们深感处境比三月前更为艰难，那时虽一无所知但充满希望，而现在一无所知却人人都已陷入了绝

望。如今，从昆明抽调来的专案组工作人员已士气全无，人心思归，刚到边疆时那种新鲜感荡然无存。恶劣的伙食，每晚成团的蚊虫袭扰令他们吃不好睡不安，从头头到普通干部，每人身心憔悴，消瘦了不少，也黑了不少。

除了冯中文，所有的嫌疑人都被排除掉了，而冯中文却似一块鸡肋，食之无味，弃之不能。虽然专案组中几乎每一位同志都已经对冯中文是否是杀害苏雨萍的凶手产生了怀疑，因为种种调查结果表明，苏、冯之间，并无任何发生情变的迹象，故而冯中文因“情”而杀苏雨萍的可能仅仅是建立在假定的基础上。再则，冯中文因苏雨萍的失踪而表现出的那种悲痛欲绝的程度，也不像做假。



专案组领导本已无心恋战，见众组员强烈要求尽快返昆，也就息了好大喜功之心，斗胆向省里如实汇报，要求将惟一嫌疑人冯中文转往州公安局以拘代侦，专案组撤回昆明。

省里分管领导回复：苏雨萍系中央首长亲属，事关重大，他作不了主，需得向主要领导请示。如果主要领导也作不了主，还得向北京方面请示，要他们继续努力，以期有所突破，至少争取能够弄清苏雨萍的死活；一边等候省里的指示，做好撤回的准备。

进人7月中旬，侦破工作已基本上陷于停顿状态，家在景洪的两位专案组副组长已回原单位理事，担任组长的省公安厅副厅长则已先期返回昆明，促成省里尽早通知专案组撤回。而这一期间，专案组的其他成员则无所事事，或上山打猎，或下河钓鱼，或呆在家里下棋打牌，打发这最后的等待通知的时光。

专案组这种懈怠撤散的情形让冯中文大惑不解。他们似

乎已经忘记了他的存在。过去他们三天两头地折磨他，弄得他欲死不能；可现在对他不理不问，他又觉得百无聊赖，度日如年……

雷祥瑞、翁国平等一帮警卫对他的敌意也明显地削弱了许多。他看出这是由于他们长期地处于紧张和疲惫因而已露出了麻木之态。

而且，他们也都去景洪参加了公审贾小山、庞真权、孟贤禄的大会，并目睹了枪毙时的情况。回来后连续数日地谈论此事，对贾小山、庞真权他们毫无例外地深恶痛绝，而对孟贤禄，却明白地流露出一种惋惜……

一次翁国平给他送饭时甚至还告诉他，省革委专案组很快要撤走了，他们这些编制在兵团里的知青也都要回到各自的连队里。

冯中文问："我呢？专案组把我审察了三个月，连句号也不给我画一个吗？"

翁国平说："你想画句号？留给你的，恐怕只能是一串省略号。专案组撤出之前，要把你转交给西双版纳州公安局以拘代侦，以向上面表示云南方面仍然在对苏雨萍失踪案继续努力侦破……说句老实话，另外换一帮人来审你，你娃又得被重新回一次锅，今后的日子会更恼火。"

冯中文觉得自己已经变成了一只被关在笼中供人观赏的珍稀动物。

的确如此，自从他被关到那弄以后，以各种借口到这里对他"一睹为快"的男女知青长麻吊线地来，从无间断。

7月14日这天下午，他刚从午睡中醒来，兀地发现牛肋巴窗口上贴着一个姑娘的面庞。

他的目光刚一飞上窗口，蓦地发现那姑娘有些面熟。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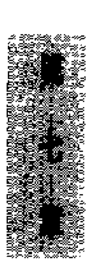


娘羞涩地一笑，倏地不见了。

冯中文肯定自己曾见过这张脸，他努力回忆，却怎么也想不起来。他十分清楚自己的优势，在西双版纳，不认识他的女知青少，而能在他脑海中留下较深印象的女知青并不多。

那在窗前一晃而过的是一张算不上很漂亮的脸，面庞红润，眉目清秀，一副近视眼镜给她增添了几分文静隽雅之气。

啊，那副眼镜猛然拨响了他的记忆之弦，脑海中铮铮作响。是的是的，他终于记起来了，她是一位重庆知青，他们还在景洪城见过一面，可他却怎么也想不起她的名字了，虽然她还请他在她的笔记本上题过词、签过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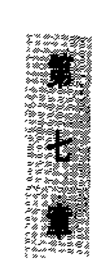
冯中文已经想不起名字的这位姑娘叫刘春碧，重庆天府煤矿子弟中学初六八班的学生。她的哥哥于60年代初期考入四川大学中文系，以诗歌在巴蜀文坛上小有名气，毕业后分到省作协创联部工作。刘春碧自小受哥哥影响，酷爱诗歌，在校时成绩十分优异，也曾野心勃勃，渴望着十年寒窗苦读后，有朝一日象哥哥一样在文坛上展露一下才华。没想“文革”却毁了她的大学梦、诗人梦，最终使她来到边疆，成为一名农垦战士。

兵团艰苦的生活、繁重的劳动并未消磨掉她在文学上的进取心，空闲时候，她开始了勤奋的笔耕，《兵团战报》与《西双版纳报》上，常有她的诗作出现，“霏霏雨，淡淡风，桃花落地满路红，公社春意浓”、“银月儿悬，人声儿笑，蘸着月光磨胶刀”，许多人记住了她的清丽脱俗而又富有时代特色的诗句。

她刚到边疆不久，与知青们去中、老交界处上的寨坝赶

过一次摆。在其他知青眼中，那不过是一个破破烂烂的小乡场，一条石板小街，将乡场一分为二，一半在老挝，一半在中国，两侧木楼破旧，一副衰败之气。偏偏，刘春碧却独具慧眼，从中发现出人所不见之美来。回来后，她以精巧的构思，隽永的意境，写出了脍炙人口的《寨坝小街》，经《西双版纳报》以汉、傣文字发表后，深受读者喜爱。

绿色的山峦，
云遮时浓，
日照时淡。
墨绿中一条飘飞的驿道，
系一条古老的小街。
晨光织一片桔红，
给满街的木楼增辉添彩，
不再有灰朦的病态，
小街上，
一声叫卖，
集中、老风情；
一家酒店，
难把两味分开。



营长把这首小诗读了五遍，拍着额头叫："写得好！写得好！刘春碧是个才女啊，咋能让她当个割胶工？"

营长一称赞，刘春碧便福至运转，当上了连队与曼戈寨联办的"民族团结小学"的教员。

八连与曼戈寨相距不过五里路，都在勐龙河南岸。

学校在曼戈寨里，三十几个孩子编一班，刘春碧教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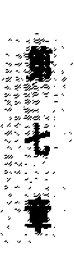
文，曼戈寨的一个叫依莱丹的小普少教算术。教材自编，刘春碧每天一早去曼戈寨，傍晚才回来。

和刘春碧同寝室住的有三位姑娘，但与她最要好的，是郑佳梅。

论名气，兵团女诗人刘春碧远远不及郑佳梅，她属于中国知青大家庭中的少数民族——华侨知青。

刘春碧的名字不过上过《西双版纳报》，而郑佳梅的事迹与名字却上过《人民日报》！

郑佳梅是缅甸华侨，家住仰光，父亲是经营玉器的富商。1966年，中国爆发文化大革命后，缅甸当局开始排华，刚满十二岁的郑佳梅便和华侨同学们一道去仰光的中国大使馆门前静坐，强烈要求返回祖国参加文化大革命运动。在少男少女的心中，红色祖国一片光明，前景灿烂辉煌。



他们如愿以偿，在大使馆的帮助下，顺利地回到祖国，被安排到昆明的华侨中学就读。上山下乡运动开始后，不少华侨子女重新回到了父母身边，政府对华侨学生实行照顾，不让他们下乡。可是，郑佳梅等十二名同学却用鲜血写成决心书，坚决要求到广阔天地接受再教育，俨然是一群壮志凌云的热血青年——不，应该是少年，那一年，郑佳梅才十五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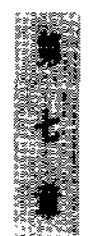
《人民日报》发表文章，盛赞了这十二名华侨学生的壮举，并且点名表扬了郑佳梅，因为她父亲在仰光华侨中地位极高，当年周总理访问缅甸时曾接见过她父亲。

刘春碧来到八连时，郑佳梅已经十七岁了，她有着一张秀丽的脸庞，高挑的个子，黝黑的皮肤，微笑中还带着天真和稚气。她和新来的知青们说话用的是蹩脚的普通话，而和她的几个同学对话时，刘春碧却一句也听不懂。

刘春碧不久便发现，那几位缅甸华侨知青对郑佳梅表现得十分恭敬。后来她才知道，这是因为他们父辈的地位悬殊所致。

郑佳梅在同学中的这种鹤立鸡群的地位也给她带来了不少的烦恼。在狠抓阶级斗争、强调血统论的中国，她父亲在缅甸华侨中的高贵地位恰恰在国内被视为极大的耻辱。

文化大革命的最终目的就是要解放全人类，让世界各国受压迫受剥削的劳动者都能像社会主义中国的人民一样扬眉吐气，幸福美满地生活，怎么能够容忍一个大资本家的千金小姐继续骑在出身贫寒的华侨子弟头上作威作福呢？所以，连队领导多次苦口婆心地教育郑佳梅。也正因为这样的原因，郑佳梅无论多么努力，也始终入不了团，而与她同到八连的那几位同学，先后全都成为了共青团员。



郑佳梅向刘春碧诉过苦，说她无数次给同学们打招呼，要他们拿她当一般人看待，与她说话时一定要做出扬眉吐气翻身解放的模样，可他们却一个也做不到。

为了能尽快地来一番脱胎换骨的改造，郑佳梅对自己严格到了苛酷的地步，她不仅月月保持满勤，连例假期间也照常上山。她手上的茧巴不比别的知青少，她把自己的皮肤晒得比其他知青更黑，她一次又一次地写申请，可每年“五·四”宣誓的知青中却始终没有她。

刘春碧刚到八连，郑佳梅就给她留下了一个极好的印象。

女知青奉命去深山里搬运楠竹。老农工和男知青在竹林中砍下一根根碗口粗的楠竹，劈掉枝叶，顺着陡峭的山壁放到谷底，再由女知青们扛回连队。

刘春碧想在众人面前表现表现，挑了一根粗大的楠竹刚

往肩上扛，郑佳梅叫住她："喂，那根太大了，路远，你扛不动的，扛根小的吧。"叫她去扛另一根。刘春碧扛上肩，果然觉得轻了许多。可走了不到一半路，肩上的竹子变得像铁铸的一般沉重，山路崎岖，乱石又多，累得刘春碧腰酸背痛，气喘吁吁，更难受的是肩上的皮肉被竹子擦伤了，像火烧着似地疼。她只好将竹子放下，手臂夹着细的一头，在山道上拖着走。拖着拖着，忽地觉得一下轻了许多。回头一看，啊，是郑佳梅，她一手稳住肩上扛着的一根粗大的楠竹，另一只手提起了刘春碧拖在地上的竹子的粗大的一头。刘春碧叫道："这怎么行？佳梅你快放下！"郑佳梅微微一笑："这不算什么，快走吧。"

在郑佳梅的帮助下，刘春碧总算走出了森林，到了曼戈寨。此后便轻松了，女知青们在勐龙河边散开一大坝，用事先准备好的绳子和野藤拴住楠竹的一头，将楠竹推进河中。随后，一百四十多位姑娘每人牵着一根楠竹，顺流而下，蜿蜒的河岸上，展示着一道美丽的风景……

郑佳梅对刘春碧的帮助当然并不仅限于此，正是这位华侨姑娘，改变了刘春碧的一生，使她神不知鬼不觉地干出了一桩惊天动地的大事，也使她在若干年后，成为知青中一位极富传奇色彩的女侠！

而这段故事的起因便是郑佳梅对师部宣传队的头号男主角冯中文一见钟情，深陷爱河而不能自拔。

1971年秋天的一个晚上，师部宣传队第一次到那弄七营营部演出。营部附近的几个连队也接到通知前去观看。对极度缺乏文化生活的知青来说，看一次演出不亚于过一次盛大的节日。八连距那弄营部有二十来里山路，领导破例放假半天，晚饭也提前一个小时开。即便如此，等到刘春碧郑佳

梅赶到营部，临时搭起的舞台前已是人山人海，她们只能隔得远远地观望了。

也就是那天晚上，不知有多少七营的女知青被台上那位英俊潇洒、技艺精湛的男生迷得如痴如醉，撩拨得情窦初开。

一夜之间，这位男生成了所有姑娘心中的白马王子，他的确太出色了，人长得好看自不待言，他还是舞台上的全才、通才，他演奏的小提琴独奏曲《千年的铁树开了花》、《红太阳的光辉把炉台照亮》与广播里播出的一般无二；在芭蕾舞剧《白毛女》片断中跳王大春，和喜儿搂搂抱抱；在舞蹈《洗衣歌》里跳班长，被一帮如花似玉的藏族姑娘追着

助，共同提高。再见。”说完后，她转身回到女伴中间，“我们回队吧。”

郑佳梅的这一惊世骇俗的举动立即便在连队引起了众多非议，或曰“轻浮”，或曰“单相思”，严重一点的则上纲上线，说她是“资产阶级情调的典型表现”。连指导员在政治学习时也不点名地对她敲了一记警钟：“我们有的同志自小生活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能够抛弃资产阶级纸醉金迷的生活方式，参加到革命队伍中来改造自己的世界观，这是难能可贵的。但是，这样的同志更应该严格地要求自己，生活作风上更要检点，千万不要把不健康的、非无产阶级的生活方式带到革命队伍当中来！”

挨了批评，郑佳梅回到寝室才敢发牢骚：“什么意思啊？我不就主动上前和那上海知青说了两句话吗？”

另外两名女知青吃吃地笑。

刘春碧说：“男女授受不亲，你那样做，确实已经够大胆的了。”

“瞧，我还没有开始追求他呢，怎么就觉得我大胆了？社会主义中国的宪法上，也并没有规定不允许年轻男女谈恋爱呀！”

两位女知青目瞪口呆！好像听到有人在公开呼喊反动口号一样！

刘春碧也着急地说：“佳梅，出了门槛，你可不能这样说话，兵团这么多青年男女，要允许谈恋爱，还不乱了套！”

郑佳梅委屈地说：“可是我真的好喜欢他呀！难道，你们就不觉得他是多么的可爱？”

刘春碧痴视着她，心里想：“我的妈呀！喜欢一个男生，怎么能够大言不惭地说出口呀？”而且，她心里也在掂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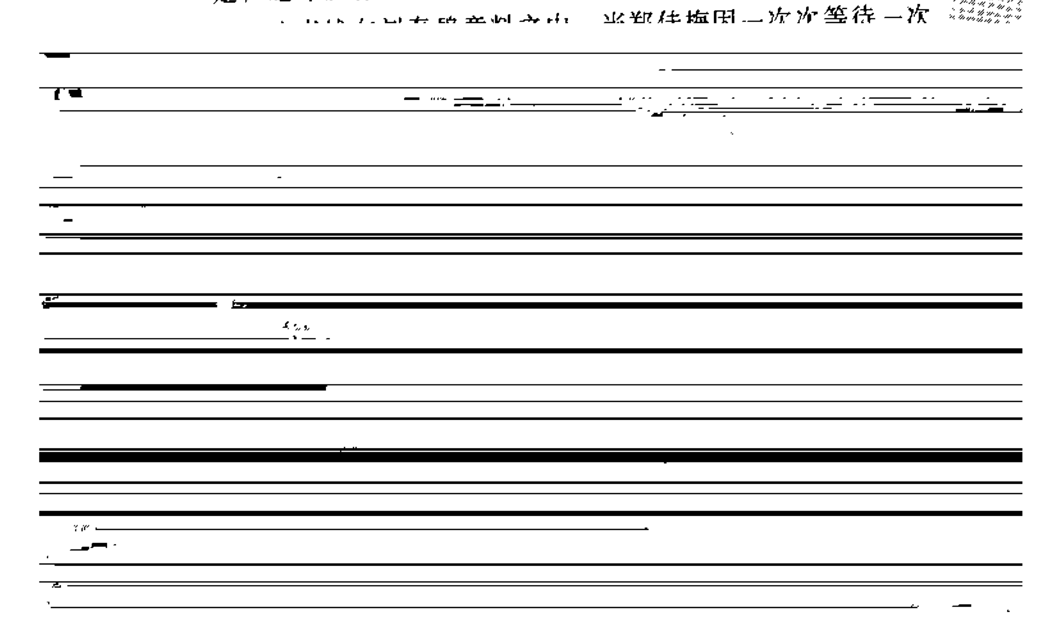
就你这副黑不溜秋的模样，那上海滩来的帅小伙能看上你？

不久以后，刘春碧的诗作接连发表了出来，使她有了女诗人的美誉。郑佳梅对她尤为崇拜，常常向她请教写作知识。更令她既感动又惊讶的是，她居然主动拿出她的日记，请刘春碧“赐教”。

那日记，看得刘春碧脸涌红霞，心如鼓捣。佳梅的汉语基础很糟糕，语句写不通顺，错别字也不少，但是，字里行间，都明明白白地跳动着一颗少女痴情的心。她把她对冯中文狂热的爱，深深地倾注在她尚不能熟练掌握的方块字里。

郑佳梅把自己的日记给刘春碧看，是有目的的，她渴望给冯中文写信，而且向刘春碧提出，每一封信，都先送给她修改，改好后郑佳梅重新抄一遍，再寄往景洪。

半年时间里，郑佳梅一共给冯中文发出了十二封信，可是，她却没有收到冯中文一字回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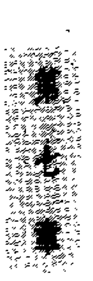


不像佳梅那样一见钟情便走火入魔。生活决不是浪漫的小夜曲，不会让每一个人都如愿以偿，美梦成真。她明白人世间美好的事物不少，有的是通过追求能够获取的，有的则不然，追求者愈是努力，离目的愈加遥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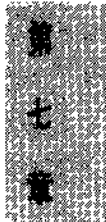
她认为郑佳梅对冯中文的追求便是如此。

如果说最初两封信是刘春碧碍不过情面才帮郑佳梅修改的，而稍后不久，她已经渴望着为郑佳梅修改情书了——不，从第三封信开始，她已经纯粹是饱蘸着自己的真情实感在书写了，只不过让她深为遗憾的是，她不能在信尾落下自己的名字。

这样的情书看得郑佳梅热泪潸潸感激涕零，她冲动地搂着刘春碧满屋旋转，夸她比以前改得好多了……







倘若国旗有灵，它更应该向郑佳梅深深地鞠上一躬，致一声歉。

即便如此，刘春碧仍然极清醒地把握着自己感情的分寸。她意识到由于能有太多的机会淋漓尽致地向冯中文倾诉衷肠，使她对冯中文的好感已日益地强烈，但她并不认为她也如郑佳梅一样单恋上了冯中文。她内心认为恋爱是包含有肉欲成分的，而她对冯中文并不存有这样的奢望，充其量，这种日益强烈起来的好感，已经发展到她对冯中文的狂热的崇拜。

是的，这是崇拜而决不是单恋。

她想起了她在煤矿中学里的音乐教师。那是天府煤矿过去的总经理的千金小姐，解放前曾到巴黎读过音乐学院。她把著名的电影演员王心刚当做她的梦中情人，在她的家中，到处都可以看到王心刚的各种照片。一部《野火春风斗古

城》，她满重庆追着看了不下五遍，就为了把王心刚看够，看舒服。可是，这并没有影响她和她丈夫之间的感情。她深深地爱着她那在煤矿当工程师的丈夫，他俩出入相随，恩恩爱爱，同心协力地抚养着三个孩子，从未有过任何有伤名节的风流韵事发生。这让不少人大惑不解。

刘春碧迄今还清楚地记得，“文革”初期她所在的红卫兵组织把音乐教师弄来过堂时，把她家中所有王心刚的照片全没收了，问她既然有丈夫，为何还要单恋那大明星？音乐老师平静地回答说，那不是单恋，而是崇拜。又问她你崇拜王心刚，难道不崇拜毛主席？老师回答，人的感情世界不是单一的，她首先崇拜毛主席，那是因为他伟大；她崇拜王心刚，则是因为他体现着一种人与艺术的完美结合。红卫兵们大怒，谴责她恶毒攻击毛主席，伟大领袖居然还没有一个戏子完美！皮带、拳头纷纷落到了音乐教师的头上。刘春碧没有动手，但也跟着同学们高呼了口号。



现在，她终于明白什么叫崇拜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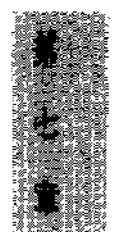
刘春碧因《寨坝小街》一诗名震西双版纳，受领导重用调到曼戈寨当教师以后不久，郑佳梅终于离开了中国，重回仰光定居。

在八连，她是最后一个离开的华侨知青。这样的离去被视为“临阵脱逃”、“经受不住艰苦生活的考验”，是很不光彩的。连队当然不会为这些意志薄弱者举行欢送会。

当郑佳梅的华侨同学们都走完后，刘春碧便知道郑佳梅的离去不过是早迟间的事情。

已经在边疆锻炼了一段时间的知青们的思想与初到边疆时大不一样，一个又一个的运动，一场接一场的斗争，把知青们的思想完全搞乱了。他们当初是怀着开发边疆建设边疆

的满腔热情，是受到神奇美丽的西双版纳的风光诱惑而来到边陲的（当然也有无奈的大前提），可政治运动远远多于生产建设，甚至有一段时间根本不准谈生产、谈建设。等到好不容易刚刚正常起来，又一场运动铺天盖地而来，一切又乱了套。连对人的评价也失去了是非对错的标准。某一位中央领导受命于危难之际刚上台恢复全国的秩序，转眼间又被打倒在地，再踏上一只脚。……窝里斗一次比一次升级，人心一次比一次涣散，人与人之间的倾轧也越演越烈。知青们看多了，经历多了，逐渐有了上当的感觉、受骗的愤怒。于是，厌倦的情绪像瘟疫一样在兵团中弥漫开来。他们不知国家将会乱成什么样子，更对自己的前途绝望悲观。情绪低迷而身体强健精力充沛的知青们开始了苦中寻乐，恋爱公开化，非法同居者屡见不鲜。兵团从部队沿袭下来的严格的纪律受到了知青们公然的挑战。



华侨知青们在这样动荡的时候纷纷打道回国，这是因为他们有可供“转移”的地方。

但刘春碧知道，郑佳梅的归去至少包括三方面的原因，既有祖国动荡的形势使她的思想产生了迷惘，也有她对冯中文苦苦追求而最终却落得个“望穿秋水，不见伊人的倩影”——那是她经常悄悄哼唱的一支“黄色歌曲”——更重要的是，连队领导又一次公开地对她进行了政治歧视。

“九·一三”事件爆发后，传达有关中央文件时采取了极为严格的保密措施。那晚连队开会，坝子四周布了岗哨，气氛相当森严。连长和指导员神神秘秘地嘀咕了几句后，庄严宣布，今晚向全连人员传达中央重要保密文件，叫郑佳梅回寝室回避。

郑佳梅愕然起身，在数百双目光的注视下灰溜溜地离开

了坝子。可是，就在她走到坝子边上时，她突然转过身来，双眸中闪烁着怒火，以一种已经悲愤得变调的声音尖叫道："你们为什么要在政治上歧视我，在人格上侮辱我？我十二岁就打着五星红旗在仰光街头参加过爱国示威游行，我比你们更加热爱祖国！"

半年后，就在郑佳梅接到仰光给她寄来的家信以及他父亲在中国驻缅甸大使馆为她办理的出境证件的第二天，她便离开了八连。

父亲叫她就近前往二十来里路外的边境小城打洛，他从仰光驱车进入老挝，在打洛迎接她。

连队同样不会欢送她的离去。送她前往打洛的只有刘春碧一人。她把刘春碧当成她在中国最好的也是惟一的朋友。她是空着手上路的，全部东西，她都留给了刘春碧，包括她的日记。

离开连队后不到两个钟头，她俩便到了打洛。

就在站立着中老军人的国境线上，刘春碧看到了郑佳梅那衣冠楚楚的资产阶级的父亲，和他带来的漂亮的两辆小轿车，还有同样衣冠楚楚的几个随从。

在跨过国境线的前一刻，郑佳梅让刘春碧记下她家在仰光的地址和电话号码，希望她能给她写信。

随后，郑佳梅挥泪与她握别。

刘春碧看到她走过国境线，又转过身来，不是向着她，而是举目注视着高高飘扬在边境哨所上空的五星红旗，庄重地鞠了三个躬……

那一刻，热泪从刘春碧眼中夺眶而出。

她觉得倘若国旗有灵，它更应该向郑佳梅深深地鞠上一躬，致一声歉。

郑佳梅走了，却把冯中文的影子留在了刘春碧的心中。有同学星期天来串队，或是去打洛、寨坝、大勐龙赶摆，她总能从女知青们的口中听到冯中文的消息，而且，冯中文的名字往往还连带着一个叫苏雨萍的上海姑娘。她们羡慕地说，那姑娘正在和冯中文搞恋爱。

一次，刘春碧刚和几位女知青走拢寨坝，便有其他连队来赶摆的女知青在招呼她们，而且还喜滋滋地告诉她们一个消息，师部宣传队昨晚来寨坝为边防军慰问演出，刚才，她们在街上看到那个姓冯的美男子了。

女知青们情绪激动语言粗鲁地议论着：

"老子只看到一眼，狗日的，看起好舒服哟，……"

"狗日的不单样儿好看，关键是气质好。"

"上海小伙嘛，重庆的男崽儿硬是比不上。"

"走，马上从小巷子钻过去，绕到场口等到再看他龟儿一回。"

刘春碧也心急难耐地跟着这帮女知青在小街上来回窜了几趟，扎扎实实地把冯中文看了几眼。

她很想弄清谁是苏雨萍，却未能如愿，与冯中文走在一起的，是宣传队的几位男生。

这年春节，刘春碧返渝探亲归来，在长途汽车上颠簸几天后到了景洪。她背着包提着袋正在街边的一家小馆子里吃米线。随着嘻嘻哈哈的一串说笑声，走进来六七个身穿绿色兵团服的男女青年。

眼前倏然一亮，她看见冯中文也在其间。她突然有了做贼的感觉，埋下脸扒拉碗里的米线，却用耳朵和眼角的余光留意着他们的动静。

看来这帮人和店里的服务员很熟，围着桌子一坐下，便

叫着服务员的名字吆喝上菜，上米线、上饭。两位姑娘挨肩坐在一条凳上，矮的稍胖，容貌平平，刘春碧记得她好像是拉二胡的。高的苗条，身段婀娜有致，肤色红润光洁，美伦美奂。

这时，一位男生钻进厨房，到处看了看，探头用成都口音问道："苏雨萍、陈小丽，有臊子米线、红烧米线，你们要哪种？"

高的用一口脆生生的阿拉腔回道："阿拉要红烧米线哦。"

矮的则是标准的北京口音："我不要红烧米线，肥肉吃了，我会更胖的。"



刘春碧一下就分辨出长得极漂亮的那一位姑娘定是苏雨萍无疑。她暗暗想，也只有她这副模样，才配得上冯中文。

刘春碧心绪烦乱，这是多么难得的好机会呀！她崇拜的偶像就在眼前，难道就这么白白地与他交臂而过？能和他简短地说几句话，知道她是他的崇拜者也行啊。可当着这么多人，当着苏雨萍，她怎能和他搭腔？搭上腔后怎么说？说什么？他们会曲解我的崇拜之情么？

时间却是极快地过去，就在她心里还在七上八下的当儿，那几名男生已经风卷残云一般吃了个盘光碗尽，抽着烟等那两位吃米线的姑娘。

刘春碧终于豁出去了。她"唰"地拉开包上的拉链，从里面匆匆掏出几样东西，捧在手上，走了过去。

"请问，你们是师部宣传队的吧？"不待回答，她又匆匆说道，"我是二团七营八连的重庆知青，我看过你们演出的，演得好，你们的节目精彩极了！来，吃糖，我刚从重庆探亲回来，这是重庆冠生园有名的鱼皮花生，这是有名的江津米

花糖。"

有人客气着，有人却已把糖果接过去，撕开袋，摆在桌子上吃了起来。

刘春碧递上一个笔记本，对冯中文说道："你姓冯，是上海知青，请你在扉页上给我题几句词吧。"

冯中文赶紧摆手，窘迫地说："我又不是领导，我有什么资格题词呢？"

"你琴拉得好，我们喜欢听；你舞跳得好，我们喜欢看，就凭这两样，许许多多的知青都崇拜你，所以，你完全有资格为我题词。"

"不要说题词，呃呃……那太庄重了，就写几句话吧。"冯中文说罢，掏出钢笔，想了想，在笔记本扉页上写道：读毛主席的书，听毛主席的话，做毛主席的好战士。冯中文。

刘春碧满心高兴，连声道："谢谢，谢谢，我一定不辜负你对我的勉励。"

回到连队，刘春碧向同室的两位女知青谈起了她邂逅冯中文与苏雨萍的经历。两位女知青问她，那姓苏的漂亮么？她回了八个字：沉鱼落雁，闭月羞花。

而那笔记本，她却从不向任何人展示。夜深人静时，她偶尔翻开，看到那一行遒劲流畅的男性字体时，她心中便会泛起一缕缕情思，既有淡淡的温馨，又有淡淡的惆怅……

这样的时候，她也会情不自禁地回想起音乐老师被他们抄家时说过的那句话："我崇拜王心刚，是因为他体现着一种人与艺术的完美结合。"

啊，要是岩龙身上也能体现出这种人与艺术的完美结合，那是多么地理想！随即她又哑然失笑，中国只有一个王心刚，西双版纳五万多知青里也只有一个冯中文哩。

此时的刘春碧，正让岩龙追得芳心大乱，难以自持。她怎么也没想到，一位傣族小伙子会像一股刮过山野的劲风，突然就闯进了她的心里。

刘春碧每天去教书的曼戈寨是一个富于诗情画意的地方。苍翠的群峰在寨子后面叠立着，碧蓝的勐龙河水在寨前蜿蜒流过，河岸上，椰树挂着大大小小的椰子直入蓝天。竹楼门前的木瓜树果实累累，有的已经黄了，有的还泛着青绿。她在上课的时候，常常能听到傣家姑娘优美的歌声和泉水般的笑语，也能看到求爱的小伙子吹着动听的笙笛，抒发着生命之春的激情。

学校在寨尾，是八连和曼戈寨共同创办的，也是汉、傣团结的象征。一团篱笆围着两间竹舍教室，桌凳也非竹即木，具有浓郁的亚热带山乡风味，教室侧边还斜搭着一间小屋，是专门为刘春碧提供的中午休息煮饭的地方。教室门前，还有一块小小的操场和一块荒地。

学生有三十多名，既有曼戈寨的傣族人，也有八连老农垦的孩子。年龄从五六岁到二十岁不等，长短参差，混编在一起，主要是学识字和算数。而老农垦的孩子，也大都是“混血儿”。云南解放之初，数万名官兵就地转业，这些来自北方的汉子们用斧头、剽刀、大板锄在荆藤丛生遮天蔽日的原始森林中开出了一个个农场，可这些在战场上和垦荒中顶天立地的壮士们，却为讨老婆的事犯了愁，于是，在当地政府的帮助下，一些傣、苗、哈尼等族的姑娘们便嫁给了这些农垦战士。所以，这批“混血儿”除了会讲汉语，也还会讲母亲使用的一种民族语言。即便如此，农垦战士讨老婆难的问题始终未能得到根本性的解决，论斤买卖妇女的事情时有发生。

带领这样一帮特殊孩子的，就是刘春碧和曼戈寨村长岩甩的小女儿依莱丹。

刘春碧不仅要教给学生文化知识，同是她还肩负着民族和睦使者的重任。她深知，要取得村民的好感与信任，她首先得尊重民族风俗，和他们打成一片。

很快，路过此地的马帮和附近的村民便惊奇地发现，曼戈寨多出一位陌生漂亮的“普少”。她细高个儿，红润细嫩的瓜子脸上，一双睫毛又密又长的眼睛，青丝般的头发披散着，只在后脑的发根上别上一只春花色的玻璃夹子，衬得她那原本端庄平常的脸庞也生动美丽起来。她的半透明紧身短上衣是鹅黄色的，一排石榴色的玻璃圆扣从右脖下排列到右腰间，紧紧地束住了她的腰肢，使她的胸脯更加丰满挺拔。更为别致的是她身上那条筒裙，腰部以上是淡绿色的，腰部以下逐渐深了下去，到裙脚，已成墨绿色的了。远看，仿佛是一株青翠欲滴的芭蕉，近看，则像一片出水的荷叶。

这条筒裙，凝聚着她和依莱丹两人的心血。

当她在依莱丹家中将刚做好的筒裙穿上身后，依莱丹用傣语夹汉语惊喜地叫道：“耶弄（大姐），利滴滴（最最好）！一定会有召树屯和桑洛那样出色的小伙子来向你求婚的！”

刘春碧从镜子上看到了自己平时被宽衣大裤掩盖着的身段竟是如此婀娜——傣家妇女的筒裙真是妙不可言，它能将该凹的地方凹到极至，该凸的地方凸到极至——那平常的脸蛋上也熠熠生辉而显得动人时，她像喝下一杯浓醇美酒，眸子里闪动着欣喜的火花。

在曼戈寨里，她以这样的穿戴尽情地展示着自己的美丽，可傍晚回连队之前，她不得不换上知青的宽衣大裤。她必须学会变色龙的本领，以适应不同的社会环境。

她知道召树屯是傣族神话故事中英俊的王子，她也读过傣族叙事长诗《娥并与桑洛》，知道桑洛为娥并殉情而死，是傣族纯洁坚贞的象征。

可她并不知道的是，一个像召树屯、桑洛一样的傣族小伙子，会突然闯进她的心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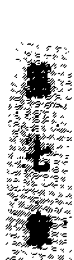


白雾飘动，她美丽的身段宛如一朵飘浮的彩云。

刘春碧在一块平坦的石头上坐了下来，把盆里的物件取出摆在石头上，然后，把毛巾放进河里……她洗漱完，双手拢住头发准备梳理的时候，手心里突然有一种异样的感觉。她赶紧抓起小圆镜一看，不禁“啊”地叫出了声。

她清楚地看到，她左边鬓角的一缕头发，不知什么时候被人剪去了。她懂得傣家人的风俗，这就是说，有个普毛看上她了，要不了几天，就会向她求婚，然后，把她抢走。

这对傣家的青春少女来说，是求之不得的好事，可对刘春碧来说，不啻是一声晴天霹雳！她虽然在连队里少与男生来往，更不能公开恋爱，可她心里，毕竟也曾隐藏对自己终生大事的种种美好憧憬啊！而这种种憧憬里，绝对没有考虑过与异族通婚的问题。她是一个来自大城市的姑娘，她是一个汉族家庭的女儿，真要让一个“普毛”抢去做了老婆，这怎么得了！



刘春碧心里像陡然间闯进了一万只活蹦乱跳的小鹿。她赶紧四下里看了看，还好，几位和她一样在河边洗涤的“耶弄”、一位牵着牛出来的“波涛”，都没有注意到她的失态。她失去了往日的平静，脸上蒙上了严肃的神色。她同样知道抢婚是傣家人传统的风俗，如果到时候她拒绝，事情闹大了，岂不会影响民族团结？

她匆匆梳理完毕，端着脸盆走上坡来。她无心采摘野花，也忘了哼歌儿，就像任何一个青春少女第一次碰到这种事一样，她方寸大乱，神情呆怔，心中既惊慌又紧张，又混揉着一丝骄傲……

“刘老师，您好！”

这声音把她吓了一跳，她赶紧止步抬头，只见一个年轻

的小伙子站到了路边的野花丛里，微笑着望着她。

在傣家人的习惯里，这个礼貌的动作，恰好应该是女人做的。

“啊，是岩龙……这么早就上山了?”

他这么尊敬她，使她觉得自己失礼了。

岩龙微笑着飞快地看了她一眼，一个大步跨到她的背后，朝前走了。

她忍不住回头看了他一眼，只见他腰间的长刀在右腿上一摆一摆的，背上一个鼓鼓囊囊的地质包，一颠一动的，泥土路上，留下了两行湿脚印子。

刘春碧第一次看到岩龙，是在大勐龙的街上。一年前的某一个星期天，她和几个女伴在赶摆，突然就看见他了。在

字，而且，有位女知青还像突然发现新大陆似的，用手碰碰女伴的腰，悄悄地问："嗨，你们看他像不像保尔·柯察金？"

姑娘们认真一看，都点头，都说像。

一位没有看过《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的女知青着急地问："你们说的保尔·柯察金是谁呀？也是我们兵团的知青吗？"

姑娘们笑得差点闪了腰。

笑声引起了"保尔·柯察金"的注意，刘春碧看到他的目光匆匆往这边一瞥，还友好地笑了笑。

谁知，刘春碧到曼戈寨当教师的第三天中午，她又和这位穿劳保服的青年不期而遇了。

那天午饭后，她拿着竹筒去水井打水回来给孩子们洗碗。

在傣家寨子里，最堂皇气派的建筑是寺庙，其次便是水井，水井用白色的宝瓶形建筑物遮盖着，就像北京北海公园里那尊著名的白塔。四周还用光滑的石栏环绕。她走到井台边，正用水筒打上水，往竹筒里倒。这时，一个声音在她耳边响起。

"同志，给点水喝。"

刘春碧抬起头来，一下就认出面前站着的正是她和女伴们在大勐龙街头上悄悄议论过的那位"保尔·柯察金"。他背着个地质包，头上热汗涔涔，身上的劳保服也显出了片片白色的盐花，大头皮鞋满是泥土，好像经过了长途跋涉。

"好哩。"刘春碧答应着把刚刚打满的一竹筒水双手捧着递给他。

"咕咕嘟嘟"一串响，这人显然渴坏了。他双手抱着竹筒，贪婪地喝着，水从嘴角流下来，打湿了一大片胸脯。

"啊，曼戈寨井里的水，远近闻名，像菠萝水，真甜!"小伙子放下竹筒，用手背擦着嘴，大声赞叹。

"你好像喝过这井里的水?"

小伙子得意地笑着说："我不但喝过这口井里的水，我还知道这口井有多深?"

"多深?"

"有六米七三。"

"噢，这么清楚!"

"因为当初打这口井，我也参加了……"

"怎么? 你们地质队还要帮助傣家人打井么?"

小伙子爽朗地笑了："我不但了解这口井，我还知道你。"

"噢!"刘春碧惊奇地叫了起来。

"你叫刘春碧，是重庆来的知青，发表过《寨坝小街》这样有名的诗歌，是有名的女秀才，所以，建设兵团才把你调到曼戈寨民族小学来当教师。"

"嘿嘿，你到底是地质队的还是公安局的，咋个把我的档案搞得这么清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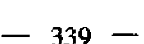
小伙子笑嘻嘻地说："我吗? 你问依莱丹就一清二楚了。"他拿起竹筒，把剩下的水倒进排水沟里，递给刘春碧，"谢谢你了，刘老师。"

"吃水不忘挖井人，我应该谢谢你哩。"

小伙子往寨里走了。

刘春碧赶紧打上水回去问依莱丹。

依莱丹说："那是我哥哥岩龙啊，他从云南省民族学院地质专业毕业，分在大勐龙地质队当工程师，还是副队长哩。"



她脑海里留下了一双大眼睛，又明亮又深沉，就像他参与打出的这口井，要是那双眼睛里能打出水来，恐怕也会像菠萝水一样的甜蜜吧……

突然，一个疑问飞到刘春碧的心上："会不会是他昨晚趁我睡着的时候，悄悄钻进我的小屋，剪去了我的头发呢？"但马上，她又把岩龙排除掉了："他受过高等教育，又是领导阶级，怎么会用这种古老的方式求爱呢？"

自从井台相遇后，岩龙就已经开始追求她，而且追求得那样狂热，那样赤裸无遗。

曼戈寨到大勐龙有三十多里路，据依莱丹说，岩龙过去的规律是礼拜六下午回寨，礼拜一一大早便赶回大勐龙，可自他俩认识以后，岩龙留在寨子里的时间就多了起来。他扛着大板锄，把学校的荒地开了出来、种上了各种菜秧。中午回到小竹屋生火煮饭时，她会发现竹桌上不是多了一个盛着几块糍粑的碗，就是多了一个装满酸菜的盘，有时还有用芭蕉叶包着的一条剖好的鱼，或是一只打整得白生生的野兔、野鸡。岩龙还砍来一捆捆的茅草，搭梯上屋，将两间教室和刘春碧的小竹屋顶上的草加厚加密，大雨天也滴水不漏。他在学校里做着这一切的时候，神态自若，俨然主人。而闲下来的时候，他会拿着象脚鼓到井台边的石凳坐下，合着"咚咚"的鼓声，深情地唱道：

"勐板的花呀，
我摘下了你，
别人用金子我也不换。
我走过深山老林，
不让你淋着雨，

不让你在路上枯萎。
我的心啊，
就像泥土和清泉，
细细地把你栽活。"

刘春碧听出他唱的是《娥并与桑洛》中的诗句，她也清楚她就是岩龙渴望摘下的"勐根的花"，她更相信她一旦让岩龙"摘下"，别人用金子估也不会换……

可是，她却始终拿不定主意。虽然她觉得岩龙方方面面真是不错，他的家庭不仅在曼戈寨，就是在整个西双版纳地区也是极受人尊重并得到了地方政府的优待。他的父亲岩甩是曼戈寨的村长，在三年自然灾害时期，境外的蒋匪残军趁机作乱，越过国境骚扰边民，一段时间气焰嚣张，将西盟、耿马县城夺占了去，打洛也告吃紧，各地区民兵奉命紧急驰援。岩甩率领六十多名曼戈寨的汉子，星夜赶到打洛，和边防军并肩战斗，粉碎了残军的进攻，在战斗中，岩甩的大儿子岩勒英勇牺牲。1962 年，岩甩出席了在北京举行的"全国民兵英雄表彰大会"，和东南沿海、西藏高原的各路英雄豪杰汇聚人民大会堂。毛泽东、刘少奇等党和国家领导人亲切接见了他们。罗瑞卿将军还把一枝刻着他的名字的"五六式"半自动步枪送给了傣族民兵英雄岩甩。正因为这样的原因，岩龙能被选拔到云南民族学院学习，依莱丹也能到景洪城参加州教育局举办的"民族教师培训班"。

而且，岩龙相貌堂堂，又有稳定的收入和至高无上的社会地位。

可无论怎样，岩龙毕竟是一位家在边陲的傣族青年，嫁给他，那便意味着她将永远生活在封闭、落后、被重重大山

和莽荡森林包围着的这个小小的傣寨里。重庆只能永远在梦中，父母亲人也再难见上一面。

这是不可想象的！

经过激烈的思想斗争，她决定把她的真实想法告诉依莱丹。而这样的行动，无异于明确地拒绝了岩龙的求爱。

当她鼓足勇气说出后，她从依莱丹痛苦的表情上瞧到了会更加痛苦的岩龙。

她原以为岩龙会负气不理睬她了，可是，她很快便发现自己想错了。岩龙除了不再去井台边拍着象脚鼓唱情歌，其余的一切照旧，好像依莱丹根本就没把她的意思转达给他一样。

几天后，岩龙送了她一条狗。

一条小狗，浑身长着亮晶晶的白毛，嘴唇像抹了口红。

岩龙说："你每天要来回走山路，让它给你做一个小卫兵。"

刘春碧从此就叫它小卫兵。

一早一晚，它像个雪白的小绒球一样在刘春碧的脚前脚后滚动着、蹦跳着，还不时地摇动着小尾巴，亲昵地用爪子刨刨她的裤脚。

看到小卫兵，她心中便会春情涌荡……

连队的女知青都喜爱它。吃饭时，姑娘们蹲地上围成一个圈，不断把本来不多的饭菜匀出一些来喂它，它就在姑娘堆中伶俐地钻来钻去，向所有爱它的人摇尾巴，献殷勤。

四个月后，它长成了一条大狗，履行起了卫兵的职责。它迈动着矫健轻快的步伐在前面为主人开路，两耳直立，警惕地聆听着一切动静。一条准备横穿山路的小蛇，一只刚出洞穴的狼獾，甚至一只汤瓢大的青蛙，都会被它尖厉的叫声

吓得屁滚尿流，逃之夭夭。

有时它看到主人被它落得太远，它会转过身来，放下两条后腿坐在山路中间，温情脉脉地望着主人等候着，狭长的瓜子脸上，眼角斜瞟着，两瓣厚厚的嘴唇，宽宏大度，流露出对主人的深情与忠诚。

自从有了小卫兵相伴，刘春碧便感觉在这独自来回奔波的山路上，再也不单调和枯燥。

可是谁能想到，四位也曾喂过小卫兵饭菜，也曾亲切地抚摸过小卫兵剔透生辉的厚厚白毛的男知青，却对它生出了歹念。

他们已经好久没有尝过油荤了，白锅菜和盐开水让他们的肠子生了锈，小卫兵在他们眼里成了一块肥美的鲜肉，令他们垂涎欲滴。

他们四人同住一室，夜里，他们悄悄溜出了寝室。小卫兵知道他们不是敌人，撒着欢向他们跑去，亲热地摇着尾巴，圆月如灯，将营地照得亮如白昼。

绳索突然套上了小卫兵的脖子，小卫兵仅仅来得及发出几声凄厉的惨叫，便被拖进了连队边上的灌木丛。

刘春碧听到了叫声，她慌忙抓起一件衣裳披上，光着脚就冲出寝室，急声呼喊："小卫兵！小卫兵！"

陡然间，灌木丛中发出了"豁喇喇"的声响，小卫兵脖子上吊着一节绳索，闪电般射到坝子上。它全身毛发竖立，热乎乎的液体在月光下闪烁出银色的火焰。火焰向着灌木丛中的几个黑影愤怒地嚎叫着、咆哮着！

刘春碧大哭着跑上前去，搂住小卫兵伤心地叫喊道："你们都爱过它，喂过它的呀！怎么忍心对它下得了毒手？"

几条黑影钻出林子，耷拉着脑袋溜回了寝室。

更多的知青钻出屋子，站在月亮地里，静静地看着。

刘春碧哭够了，把小卫兵抱回了屋。

小卫兵伤势沉重，生命垂危，它不断地舔着伤口，求援一般望着它的主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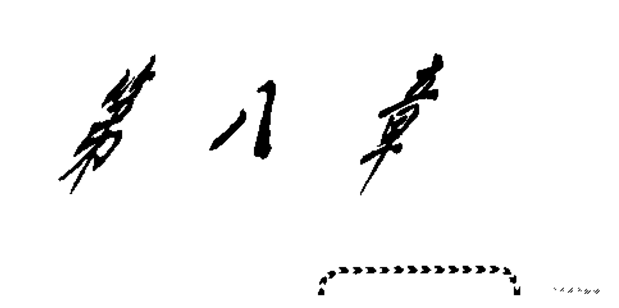
天亮后，小卫兵咽气了。刘春碧借来一个背兜，把它背到了曼戈寨。

刘春碧把小卫兵背到河滩上，挖了一个坑，把它埋葬在缤纷的野花丛中。

等到岩龙回寨，他再也见不到小卫兵了。

第二天一早，刘春碧刚要离队时，四个鼻青脸肿、一瘸一拐的男生前来向她赔礼道歉，那副诚惶诚恐的样子，好像他们杀死的不是一只狗，而是一个人。他们说，昨天夜里，两个傣族汉子一人持枪，一人持弩，把他们押出营地，在森林里逼着他们相互用树棍、藤条毒打。等他们打得差不多了，高的一个傣族汉子还要他们一早前来给刘春碧赔罪，如果没照他们说的办，他俩还要再次教训他们……

刘春碧一听便明白了，高的一个是岩龙，矮的一个是岩浪。


第八章

大的，却也属于顶天立地的男子汉之列。他一年四季不穿鞋，走起路来健步如飞。寨边的椰子树，他眨个眼睛便上了顶。一柄机弩，一把长刀，是他的随身之物。刘春碧在他身上花费了比其他学生更多的工夫，下午放学，天色还早，她会多教他识几个字。有时下雨回不了连队，她便点上煤油灯，把岩浪叫到她的小竹屋里“开小灶”，半年过去，岩浪居然也能认得几百个字了。

岩浪很懂得如何孝敬回报教师，所以常给刘春碧拎来点飞禽走兽好吃物。岩浪个子比岩龙稍矮，一张黑黑透红的脸，一双桂圆核一样明亮的眼睛，每次给她送吃的来，脸上总有着欣喜和害羞的神情。



“难道，悄悄剪去我头发的是岩浪？”岩浪虽比刘春碧小三岁，可他和刘春碧接触的机会远比他哥哥多，对她这老师产生那样的感情也不是没有可能。更何况，她早已经向依莱丹明确地表示了不和岩龙建立恋爱关系的态度，岩浪不会不知道，哥哥失败了，弟弟难道不可以试试？

她越想，越觉得岩浪的可能性比岩龙还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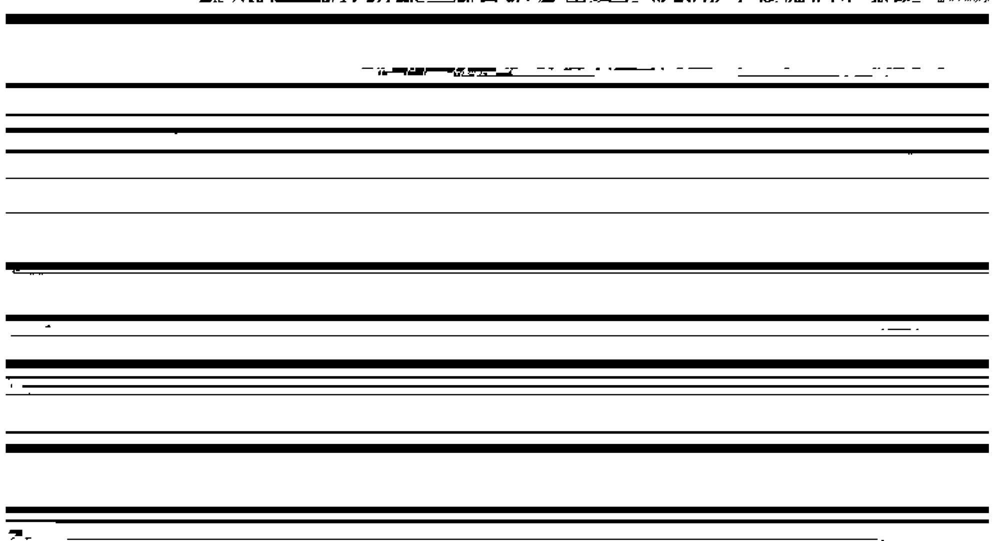
因为“剪发”这个行动表明：小伙子对她已经爱到了死心塌地的地步，把她当成了终生惟一的选择。而岩龙受过高等教育，是地质队的副队长，乡亲们也都视他为新一代出色的“康朗”（傣家人对有知识、地位者的尊称），要剪掉她的头发，这人必然要在夜里趁她睡着后或翻窗或撬门进来，靠近她的床头才能得手。假如一旦她被惊醒，那场面将是多么地尴尬！岩龙决不可能有这样的勇气，而岩浪则不然，他思想单纯，敢做敢为，十五岁的半大孩子就敢独自射杀一头豹子，十六岁的大小伙子难道还不敢剪掉一个所爱姑娘的头发么？

想到这里，她突然惊出了一身冷汗。如果真是岩浪，那还得了！她是兵团派到民族团结学校来任教的老师，她明确自己身上的责任，如果因为自己而使一个民族家庭的亲兄弟之间闹出矛盾，她怎么脱得了干系？

一整天，她心事重重，丢三拉四的。她注意到依莱丹在留意着她，她尽量想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可很难做到。

她提醒自己，决不能再这样继续下去了。

她十分清楚自己其实已经对岩龙有了感情，只是因为家乡、亲人让她牵肠挂肚，再加上对自己未来的不可知，使她痛下决心，斩断情网。可未曾想抽刀断水水更流，岩龙依然一如既往地关心她、照顾她，并没有因她明确的表态而灰心丧气，像有的知青一样不是情人，便成仇人。她从来没有问过依莱丹，岩龙知道她的态度后有什么反应，她的想法，只要把意思转达到就行了。可岩龙却用爱的洪流，冲击得她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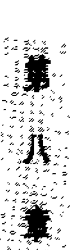


的，四周用篱笆围出院子，院子里有花草树木，还有菜地。离水井不远处，有几株高大挺拔的木棉树伸展在蓝天里，既像蓝色的大海里飘浮着几叶红色的帆，又像蓝天上浮游着几朵玫瑰色的云。

岩龙家的竹楼，就在那几株火红的木棉树下。

一溜的漫坡路，刘春碧走得很快，穿过了一片幽深的芒果林后，竹楼已出现在眼前。但是，她却犹豫了：如果依莱丹告诉她剪掉她头发的是岩浪，她可以明确地拒绝；可是，如果剪掉她头发的不是岩浪而是岩龙，她该怎么办？让他来抢自己么？暂时还做不到，叫他死心，她也舍不得……

她忐忑不安地上了竹楼，推开了门。屋中央火塘里的火呼呼地燃着，三脚铁架上的平底铝锅冒出阵阵热气，水开得"咕嘟咕嘟"响，可是，却不见一个人影。



"依莱丹。"她喊了一声，没有回答。她走出屋来，正准备到竹楼后面的菜园里去看看，这时，依莱丹从一株木棉树后钻出来了。

"依莱丹，你……"刘春碧见依莱丹埋着头，连眼皮也不敢抬一下，好像犯了什么大错误似的，愈发感到奇怪了。

"依莱丹，你怎么了？"她走上前去，拉着依莱丹的一只手握着，问。

"'耶弄'，我……对不起你！"依莱丹怯怯地说，仍不敢正眼看刘春碧。

"什么事？你做了什么对不起我的事啊？"

"是我把你的头发剪了！"依莱丹终于说。

"啊！是你！"刘春碧陡感失望，"你剪我的头发干什么呀？"

"你对我好，我喜欢你。"依莱丹这才抬眼看着刘春碧

说，“我多想你能……”

刘春碧笑起来：“能什么呀？你又不是‘普毛’，还能让我当你的媳妇？”

“啊不……我是帮我‘宰’（哥哥）的忙，我想让你当我‘宰’的媳妇。”

刘春碧觉得脸上“轰”的一下发起烧来。“依莱丹，你说了些什么呀！”她甩开她的手，心里想，这小姑娘竟然会有这样的心计。她说她是帮“宰”的忙，是哪个“宰”呀？岩龙，还是岩浪？

依莱丹惊讶又胆怯地问：“‘耶弄’，你生我的气了？”停了一会儿，她又固执地说，“我‘宰’，他爱你爱得多苦啊！他把你当成一只飞到我们傣家寨子里的金孔雀，可是，你这只金孔雀却要飞走。前一次，你让我转告我‘宰’，说你不愿和他……”

啊，是岩龙！刘春碧悬荡不安的心倏地落到了实处。她害羞地转过身去：“你‘宰’，他怎么说？”

“他说，只要心诚，石头也能开花。”

这话像一串石子，溅得她心湖中荡起圈圈涟漪……

她回过身子，用手指点着依莱丹的额头，嗔怪地说：“你呀，小小年纪，和你‘宰’一样坏！”

依莱丹叫了起来：“‘耶弄’，我‘宰’好，是我坏！我剪头发的事，我‘宰’他不知道的。你生气了，我就……还给你吧。”依莱丹从怀里掏出一个包着的花手绢。“我‘宰’他要太阳落坡才能回来，我还没来得及给他哩。”

“你是帮岩龙剪的，我不怪你。等会岩龙回家，你把它交给他，叫岩龙给我一根根接上去吧。”说完，她转身走了。

依莱丹急得快哭了：“头发是我剪的……你要怪，就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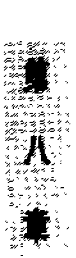
我吧……我‘窜’，他怎么接得上去呀……”

水落石出，刘春碧心里轻松，脚底轻快，很快，便出了寨口。

这时，太阳正衔在黛色的峰岭之巅，将赤铜色的霞光“呼喇喇”泼洒了下来，给清灵灵的勐龙河水、狭长的坝子、绿色的林莽涂抹上一层胭脂。

这时，身后远远地传来一团银玲般轻脆的笑声，她回首一看，啊，那是一幅多美的图画呀！简直把她惊呆了！

十几位身穿各色筒裙的“耶弄”、“普少”，宛如一片缤纷的彩云，轻盈地飘出寨子，漫过野花斑斓的河滩，到了闪烁着金鳞般光波的河边。然后，纷纷脱下紧身上衣，将皎美的身段一览无余地裸露在大自然的面前……



就这一刻，刘春碧突然意识到民族文化的差异是何等的巨大，又是何等地让人不可思议！在汉人眼里，这样的情景无疑是伤风败俗大逆不道的，而在这里，女人的玉体与夕阳、与绿水、与竹楼、与蕉林、与四周环立的苍山组合得天衣无缝，浑然天成！

她记得天热得挥汗如雨的中午，依莱丹也主动来学校约她去勐龙河里洗澡，可她哪儿会有那样超凡脱俗的勇气？依莱丹噘着小嘴埋怨她：“你们汉人呐，规矩多多，可有时，比我们还……那个。”

“那个”的含意包罗万象、深奥莫测，可真要仔细一想，其实也十分简单。

依莱丹去了勐龙河，刘春碧却只能用竹筒去打来井水，倒进脸盆，躲在小竹屋里用毛巾擦擦身子，抹抹汗，一双眼睛还东瞅西瞅的，生怕有人在缝隙里偷看。

依莱丹也在里面吗？隔得太远，看不太清楚。她索性下

了小路，来到摇曳着万朵野花的河滩，坐在花丛中，美美地看。

夕阳已被山脊遮去了一半，晚霞变得更浓更艳，抓一把，仿佛能捻出红粉来。展露在河边上的身段儿肤色各异，有的如凝脂奶酪，白嫩剔透；有的如晶莹红玉，熠熠生辉，“叮叮当当”响起一片银质腰带碰撞落地的脆响，就见女人把筒裙卷起来搭在肩上，淌着水慢慢地向着河中走去，河水越深，筒裙也撩得越高，就在水淹至胸部时，她们倏忽间便将筒裙收到了头上，全部身子浸进了河水中，随后将筒裙紧紧地盘在头上，就开始拨动起团团水花，惬意地在身子上搓洗起来。

刘春碧觉得诗情与激情一齐在胸中涌荡，她渴望能写出



天地间就她一人，那是多么地激动人心！

竹影摇曳，当她从竹林的另一边猛然窜出，像白色的精灵一般飞跑过绵软的沙滩扑进水中时，那种骤然而至的凉爽与快意灌满全身，使她产生了一种解放的兴奋。恍然间，她觉得自己已经变成了一条美人鱼。

她把发髻松开披散开来，放任自己的身体随水漂游。几只夜鸟鸣唱着从她头上飞过，荡荡银波，抚摸着她修长的腿，白藕似的臂，轻轻地揉摸着她浑圆的臀部、纤细的腰部和那一对露出水面的结实高耸的乳房。她沉浸在水的爱抚之中。她望着深邃的夜空，满天的繁星，亮如玉带的银河，皎洁的月光，感到真是静谧无边！这个世界上所有的烦恼都已无影无踪，惟有凤尾竹在徐徐的夜风吹拂下轻柔摇曳，像个美丽的傣家少女扭动着轻柔似水的纤纤玉手。河中银波粼粼，山影幽暗深深，刹时间她油然地体味到了人生从未有过的安然，于是闭上了双眼，将整个身心融汇在美妙无比的大自然中去了。



她感到黑了下来，睁开眼，原来是山峰的倒影正好将她笼罩。蓦地，“哗啦”一声水响，把她飘逸的神思打断，是谁打碎了这么宁静的夜？她贴着水面循声望去，惊得她差点叫出声，天哪，月光下她看得清清楚楚，那是岩龙！他像一条大鱼，在江心欢快地顺水游淌。

她羞得双手捂住脸，倏地缩进了水中。可她的心，却在急迫地叫着：“岩龙，依莱丹把头发给你了么？你快来抢我吧！我愿意做你的妻子！”

2

“侠女”相救，冯中文逃出牢房，向着边境狂奔。

边疆1974年的3月。

3月是火红的季节。从邦马山、哀牢山到澜沧江河谷，到处都盛开着火红的木棉花，那点缀在原野、山梁上的片片红云，映上农工和知青们用血与汗浇灌出来的层层叠叠翠绿欲滴的橡胶树，使人置身在红与绿的梦幻之中。

3月也是催春的季节，催万物之春，催少女之春。

春心荡漾、春风满面的刘春碧天刚亮便赶到了曼戈寨。

“刘老师，你好。”

这声音把刘春碧吓了一跳。她看到岩龙就站在一株木槿花树下。

“好……你好……”她顺口答应着，觉得呼吸一下变得不顺畅起来。

他俩面对面站着。沉默。两人都显得很窘迫，谁也不知

道怎样打破这种难堪的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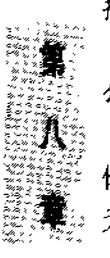
一朵粉红色的木槿花从枝干上坠落下来，就像一只坠落的鸟，落到刘春碧的脚下。这帮助她找到了解脱窘迫的机会。她弯腰拾起那朵花来，抚摸着它的花瓣，放在鼻前闻着。

岩龙眼睛盯着花，终于打破了沉默。

“刘老师，依莱丹把你的意思……已经告诉我了。”

“哦，她告诉你什么？”

“我……就像一根桩，一块木头！不配和你……嗨，做梦想想算了，哪能……”他结结巴巴地说着话，一边从怀里掏出了手绢包。



刘春碧认出那是依莱丹的手绢，她当然知道里面包着什么。

“不……我不是。”她慌乱地说，“既然你那么喜欢它，你就……永远地留着吧。”她长长地舒了口气，压在心上的无形压力突然消失了。

“你——?!”岩龙两眼灼亮地望着她。

她把一张脸都埋在了那朵花里。

“我想问你，你准备怎么办？”她微喘着说。

岩龙心花怒放地吼道：“按我们民族的老规矩，抢！”

抢婚的日子，定在了阴历八月十五日的中秋节。

兵团领导为恋爱设下的种种桎梏，早已被身体成熟、思想空虚的知青们打破。特别是“九·一三”事件形成的强大的冲击波，使他们陡然间丧失了精神支柱，视国家和个人的前途一片黯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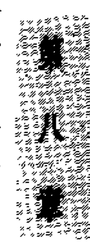
刘春碧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与岩龙私订终身的。

自那以后，凡是地质队分配的肉、油或是其它副食品，

岩龙都要拿来与刘春碧共同分享，与刘春碧同室的两位女知青也能打打牙祭。

刘春碧看得出，岩龙渴望向所有的人张扬他俩的关系。岩龙有时为了找矿，一上山便是十天半月，跋山涉水，风餐露宿。回来后，一脸疲倦，大头皮鞋也张了口，有时身上腿上还贴着胶布。刘春碧心痛极了，可岩龙却毫不在乎，还乐呵呵地说，地质工人“与天奋斗，其乐无穷；与地奋斗，其乐无穷”，越是人迹罕至的深山幽谷，他越是要去。他要变成一只穿山甲，把云南的每一座大山都打通，把里面的宝藏都挖掘出来。

连队的女知青都羡慕刘春碧找了个好对象，每月工资三十六元，比知青多了十二元，比连长指导员还高，还有野外补贴，福利待遇也好。连队领导在政治学习会上也表扬她，夸她以实际行动加强了民族团结，还扯到了历史上的文成公主、王昭君身上。听得刘春碧浑身直起鸡皮疙瘩。男婚女嫁，不就图个彼此恩爱、居家过日子吗？我才没想那么多哩！



不久，发生了一件令刘春碧揪心的事。先是听说到弄弄坪三连体验生活的苏雨萍失踪，后来，营部又开进了省革委专案组，把冯中文当做杀害苏雨萍的凶手给抓了起来。这对知青，特别是崇拜敬慕冯中文的众多女知青来说，不啻是一个爆炸性的新闻！这些日子里，女知青们络绎不断地到那弄营部去看一眼冯中文。看到她们心中的白马王子突然变成了蓬头垢面的阶下之囚，许多姑娘潸然泪下。

那天，弄弄坪的人为搜寻苏雨萍的尸体，到曼戈寨掘开了岩龙母亲的坟墓，双方剑拔弩张，差点酿出一场冲突。她目睹了这一幕。得知冯中文被抓后，她又迫不及待地去了那

弄。好多女孩子，就为了看一眼冯中文，围挤在那堵小小的牛肋巴窗口。她看见他了，身上满是血迹和伤痕，在众多女孩子目光的注视下，冯中文吃力地坐起身子，以一种凛然难犯的神态斜视着她们，眼中仿佛喷出火来！

刘春碧和女伴们默然离开了那弄。

凭直觉，她相信冯中文不是凶手。仅几个月前，她还请他们吃鱼皮花生米、江津米花糖，冯中文还给她题词勉励哩。他和苏雨萍是那样般配，郎才女貌，让所有的男生女生羡慕得要死！冯中文能杀苏雨萍，好比有人告诉她阿诗玛杀了阿黑哥，梁山伯往祝英台碗里下毒药！

从女伴们被清泪淌湿的面庞上，她看出她们有着和她一样的想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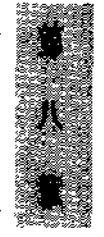


7月2日，刘春碧也随着数万名知青的浪潮涌进景洪城，目睹了枪决贾小山、庞真权、孟贤禄的情景。同是枪决犯，却让知青们心中的爱恨之情喷发得淋漓尽致。她和其他的知青一样，毫不心痛地花钱买来瓜果、鸡蛋，在死刑犯被押往河滩时，冰雹似的向着贾小山、庞真权掷去，砸得他俩浑身上下赤橙黄绿青蓝紫，花里胡哨。连架着他俩双臂的四名法警，也深受其害。

当知青齐唱《啊朋友再见》为孟贤禄送行时，她泪流满面，也声嘶力竭地唱。枪声响过，三名犯人倒在了河滩上，密簇在河坎上的知青们像突然开闸的洪水，汹涌地漫下了河滩。贾小山的尸体被法警用竹席裹上，抬上一辆货车开走了。无人收尸的庞真权与孟贤禄被知青们团团围住。就在这时，一位身着黑装的女知青点着了庞真权的衣服，许多知青找来柴禾，扔在了庞真权的尸体上。顿时，河滩上冲起一柱黑烟，弥散开一股焦糊的臭味。刘春碧挤进去看了一眼，恶

心得赶紧退了出来。庞真权像活了一样，双腿、双臂微微卷曲，人皮上渗出油来，在火中“滋滋”作响。一位骨骼粗大的老人和一位年轻人用法院为死刑犯准备的竹席将孟贤禄小心翼翼地裹起来。许多知青上前问话。收尸的人说他们是父子俩，姓张，和孟贤禄同在勐朗山四营营部工作。

没有组织者，知青们自发地上前与这父子俩抬起了孟贤禄的尸体。知青们默默地跟随其后，汇成了一道长长的人流。知青们把孟贤禄抬到了景洪城边的大朝山上，沿路两边的野花，被知青们采摘殆尽。为了让孟贤禄能看到重庆，他们把他埋在了朝东北方向的山坡上。没有棺材，野花却将这座小小的新坟淹没。



回来后，刘春碧向岩龙谈起了发生在景洪的一切。听得岩龙连连叹气摇头：“现在这世道，硬让人搞不懂哟！”

这个礼拜天，刘春碧又去了一趟那弄营部，三十来里地啊，她就为了能再看一眼冯中文。她弄不明白是她诗人的浪漫气质在作怪，还是景洪之行使她受到了太强烈的刺激，她脑海里始终让一幅恐怖的幻象萦绕着，饮弹毙命的，不是孟贤禄，而是冯中文。

如果说这一次前往那弄的路上她还丢魂落魄鬼使神差，脑子里乱得像一锅粥，那么，就在冯中文的目光一下盯到正在窗前窥视的她时，从那愕然的目光里，她已经猜出他认出她是谁了。她感到脑子里轰然一炸，一个尖厉的声音在激动地叫喊：“救他出来！他是无辜的！刘春碧，你能看到你崇拜的偶像含冤而死么？”

这样一个大胆的念头刺激得她既胆战心惊又亢奋不已。

在此后几天的日子里，她觉得自己已经变成了一台通上强大电流的马达，剧烈的颤抖，让她昼夜难得安宁。

岩龙注意到了她那魂不守舍坐卧不安的样子，关心地问她出了啥事。话到嘴边，刘春碧又咽了回去。她知道岩龙家的光荣历史，她实在不忍心把这样一个家庭中的任何成员牵扯到这样一件危险的事情中来。

她十分惋惜的是郑佳梅已经回国了，如果佳梅还在连队，她一定会毫不犹豫地成为她的同谋的。

7月18日是一个礼拜六，下午，岩龙早早地就回寨了。他看到刘春碧正在上课，一声不响地扛来大板锄，将菜地松了一遍土。这时，天色变了，乌云疾速涌动，天边隐隐地响起了雷声。

岩龙刚回到小竹屋里，刘春碧也回来了。



“快打偏东雨了，我已经提前放学生们回家了。”她说。

“你就不必回去了吧？”岩龙征询地问着她。

刘春碧没有回答，她走到窗前，望着在风中起劲摇曳发出涌浪般声响的山林，皱紧了眉头。

“春碧，我看得出，这些日子，你一定有什么事情瞒着我……你不能这样，我们很快就是一家人了，天大的事，你把它说出来，由我这男子汉顶着！”

“岩龙……谢谢你，可我……”她欲言又止。

岩龙急了：“春碧你说呀！你不说，只能证明你还信不过我！”

“这事……非同小可，太危险……”

“上刀山下火海，我眉头也不会皱一下，你说！”岩龙猛地站了起来。

“岩龙，我要你跟我一路，去救一个人！”她终于说出了口。

“救谁？”

"冯中文。他现在成了通天要犯，也会像孟贤禄一样被枪毙的。可是，凭我们姑娘的直觉，他根本不可能杀害苏雨萍……苏雨萍是他的恋人哪，你想想，你会杀了我么?"

岩龙的胸脯急剧地起伏着："冯中文，我看过他演出的，西双版纳没人不认识他。这事，你不必出面，交给我和岩浪就行了，救出来后，我和岩浪把他送出边境，他就安全了。"

刘春碧猛地扑到岩龙怀中，疯狂地吻着他的脸膛、嘴唇："岩龙，我会成为你的好妻子的！可是，你为什么不问我救他的原因？冯中文毕竟是一个出色的男人哪，这在我们汉人眼里，是很敏感的事情。"

岩龙紧紧地搂着她说："你已经主动告诉我了，还用得着我问么？何况，我们傣家人就这样，既然已经答应，就只能把事情做成功，其它的，一概不问。"



岩龙往窗下看了一眼，高兴地说："老天爷也来帮忙了，今晚雷雨交加，是最好的机会。"

刘春碧坚决地说："岩龙，我必须和你们一起去，我去过邦弄两次，知道关押冯中文的地点，还有四周的环境。"

还不到晚饭时候，郁积了半天的乌云已经将下午变成了黑夜。苍穹沉重得仿佛快塌了下来。风早已停了，空中的热气与地上的潮气溶合在一起，湿漉漉沉甸甸能捏出水来。雀鸟在山林里仓惶地窜动、鸣叫。一只岩鹰从岭尖上倏然升起，再不作往日潇洒的盘旋，仓惶地穿进了黑色的云团之中。

暴风雨，暴风雨快来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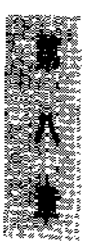
岩浪在前，刘春碧居中，岩龙在后，三条人影，闪进了黑帐之中。

出曼戈寨不远，暴雨就下来了。

一道道闪电在天顶掠过，一串串雷声在岭尖上滚动，粗大的雨鞭抽得山林瑟瑟抖颤，河谷来风，猛烈地撞击着他们的胸膛。他们沿着勐龙河摇摇晃晃地奔突、跳跃、踉跄，把扑进嘴里的风雨大口大口地啐出去。

“春碧，你回去吧！我和岩浪……一定会把他救出来的！”

岩龙的叫声与雷声一起震荡着她的耳膜，灌进她的心底，使她感受到一种奇异的温暖，一种强蛮的力量正汩汩渗透进她的全身。她头也不回，含糊不清地叫道：“不——我是主谋！我必须和你们兄弟俩一起去冒险！”



越往山里走，勐龙河便越窄，被两岸陡峭的山壁挤成了一条细绳。山洪很快便下来了，天地间回荡开刘春碧前所未闻的巨大吼声。那是勐龙河挟带着泥水汹汹扑来的呐喊，那是浪涛波峰拍打着河中无数巨石发出的欢呼，那是千万根枯木断枝在崖壁与乱石上碰撞而出的痛苦的惨叫。这呐喊这欢呼这惨叫汇聚成一团掀天覆地的声波，带着水汽带着泥腥带着飞沫翻卷着被连根拔起的大树小树狂飚一般朝着下游滚滚而去。

刘春碧正站在桥上。那桥，是少数民族用藤条串起来的，桥面上仅铺着一些稀稀拉拉的楠竹，桥两侧各有两根藤子。岩浪像猿猴似的三蹦两蹦便过了桥，可刘春碧手抓着旁边的藤子，身上像在高高的秋千上荡着，双腿直颤，牙齿格格作响，迈不开步。

岩龙大步走到她身前，猛地蹲下身：“趴到我背上，我背你过去。”

她抓住他的双肩，贴在了他的背上。岩龙双手展开，抓住两侧的藤子，像醉汉似的摇晃着把她背了过去。

好不容易过了这一关，可是，在经过一个岔满族人的山寨时，刘春碧终于还是成了一个累赘。

岔满族人的寨子一片寂静，一点灯光也没有，一切是那样阴森恐怖。刘春碧的眼镜蒙上了雨水，她把眼睛睁得大大的，死死盯着在前面隐约跃动的岩浪，努力跟着他走。突然一道闪电划破夜空，天地间倏然一亮，立即又坠人更深的黑暗之中，随后，“轰隆隆”的雷声震天动地。刘春碧心中一震，忽地觉得脚下一步踩空，身体顺着湿滑的斜壁，滚落到一道深深的沟底。

那是防象沟，挖在寨口的斜坡上，是岔满族人为了防止野象成群结队闯人寨子骚扰破坏而挖的。防象沟里一片漆黑，好像魔鬼的山谷。刘春碧大睁着眼在黑暗中摸索，想爬出沟去。可这防象沟像倒写的八字，底小上大，三四米高，两边都是陡壁，沟的两头都是黑咕隆咚的，就像张着一张大嘴要把她吞没。



漆黑的夜晚，寒风嗖嗖，刘春碧左脚踝痛得要命，脸也擦伤了。她害怕了，灵魂瞬间失去了自控能力，她向着沟顶大声哭喊：“岩龙，岩浪，快来救我呀！”

岩龙顺着陡壁“哗”的一声滑到了沟底，安慰着刘春碧，然后用双手顶住刘春碧的双脚，让她贴在陡壁上，踩住他的双肩，像杂技演员叠罗汉一样将她顶到陡壁上部，岩浪则趴在沟沿，探出双手抓住她，将她艰难地拖了上去。刘春碧被救了上来，可是岩龙却没法爬上来。

刘春碧的叫喊声将寨子里的狗吸引了过来，狗群汪汪地围着他俩叫。寨子中的岔满族民兵提着马灯持枪围了上来，嘴里操着半生不熟的汉语大声叫嚷。幸亏他们不少人认识岩浪，更知道岩浪的父亲是大名鼎鼎的岩甩，赶紧拿来绳子，

把沟里的岩龙拖了上来。

兄弟俩谢过岔满族人的相助，带着刘春碧离开了寨子。刘春碧坚持着走了一段，快到那弄营部时便不行了，左脚踝好像断了一样，痛得她迈不开步。岩龙岩浪只好轮流背着她，继续赶路。

待他们赶到那弄营部时，已是风住雨歇，万籁俱寂，水洗过的苍穹上，一盘圆月又浮现了出来……

刘春碧躺在野葡萄笼笼里，目送着岩龙岩浪向营部驻地摸去。她告诉了他们关押冯中文的屋子，告诉他们用牛肋巴窗下阴沟里的水将土墙淋湿，然后在墙上掘洞，以及她早已设想好的种种细节。

这样的等待真是揪心揪肺……不知过了多少时候，她惊喜地看到，在朦胧的月光下，在铺满齐腰高稻穗的坝子里，三条黑影勾着腰急速地向着她走来。

"你们……你们……"

她看到她崇拜的偶像嘴唇急剧颤抖，激动得语无伦次。

"什么都不要说了，快离开这里。"

一切的紧张、担心不翼而飞，她心中充满了狂喜与满足。

岩浪在前，冯中文居中，岩龙背着刘春碧随后，飞快地向着边境方向奔去。

大约半个钟头后，他们停下了。

刘春碧说："我的脚摔坏了，不能送你到边境线上。冯中文，你出国去吧，要不，他们会整死你的。"她从口袋里掏出一张已被雨水淋湿的纸条，递给冯中文，说道，"这是郑佳梅家的电话号码，她家在仰光，父亲很有钱，也有地位。她是华侨知青，两年前回国去了，她很崇拜你，只要你

能和她联系上，她一定会帮助你的。"

冯中文泣不成声，哽咽道："你们不要走，我一定要弄明白你们是谁？为什么要冒死来救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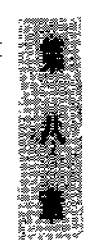
刘春碧说："我叫刘春碧，是重庆知青。这是我的未婚夫岩龙，这是岩龙的弟弟岩浪。我们救你，是因为不相信是你杀死了苏雨萍。"

岩龙催道："你快走吧，专案组的人要发现你逃掉了，他们会通知边防军堵截你的。"

冯中文逐一和刘春碧、岩龙、岩浪握过手，蓦地，他跪下了，一手捂胸，一手指天发誓："如果冯中文不死，如果冯中文这辈子能混出个人模狗样，我一定会报答你们的！"

刘春碧惊慌地叫道："谁图你报答呀？冯中文，你快走吧！"

冯中文站起来，转身消失在黑暗中。



3

偷渡者向那军官讨好地笑着说："中国、老挝，毛泽东、苏发努冯比比龙龙。"

很快，冯中文便感到气喘如牛、头晕眼花，双腿也沉重得像铁棒，每挪动一步都十分艰难。

三个多月的关押与摧残，已将他强壮的身体变得虚弱不堪。他钻进路边的林子里，背靠着一株大榕树坐下了，仰着头，嘘嘘地喘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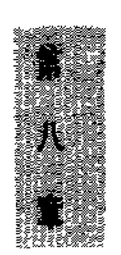
他休息了一会儿，感觉体力稍有恢复，正准备钻出林子继续赶路，突然间，只听不远处树枝乱摇，"哗哗"有声，还有"吱吱"的尖叫，惊疑间，只见一群黑影由远而近，在头顶的树冠上惊惶地飞窜而过。这是一群猴子，显然，它们是受到了惊吓才集体奔逃的。冯中文紧张地向着猴群奔来的方向望去，不一会儿，他看到了摇曳的电筒光柱，而且不止一只，随后，便听到杂沓的脚步声传了过来。

他吓坏了，赶紧钻进榕树根部的孔隙里。

一长串电筒光柱与幢幢黑影像游蛇般从他眼前窜过……看得见那一张张熟悉的脸，狰狞的脸，铁青的脸，听得清那杂乱的脚步声，沉重抑闷的喘气声。

追捕的队伍飞快地过去了，冯中文灵机一动，赶紧从树根下钻出来，尾随着那一长溜跳动的光柱，小心翼翼地跟了上去。

待到钻出森林，天已经亮了。前面是一片长满一人多高的芭茅的斜坡。在晨风中，密密的芭茅像海浪一样起伏涌荡。在芭茅的尽头，他看到了尖顶碑状的高大水泥界碑，而界碑的那一面，有大片的齐腰高的飞机草，有一条蜿蜒流淌的小河，更远的大山脚下，能看到蕉林、竹林与隐约其间的木楼。



又高又密的芭茅丛并不能给冯中文增添丝毫的安全感，因为他知道追捕他的人此刻正在林子里。他匍匐在地，像蛇一样爬进芭茅丛，向着五百米以外的界碑爬去。他全身的每一根神经都处于高度警惕状态，耳朵捕捉着任何一丝异样的声响。很快，他听到在接近边境线的地方传来了嗡嗡的说话声，他听不清楚说的是什么，但他肯定那正是追捕他的人。一会儿，他听到一个声音提得高高的在嚷：“算啦，他肯定已经跑过去了，我们回去吧。”紧跟着便听到芭茅“唏哩哗啦”地响着，一帮人骂骂咧咧地走了回来，向着山梁上走去。

此刻，芭茅丛中一片寂静。他与界碑不过咫尺之遥，可是他丝毫也不敢动弹，像块陷在泥地上的石头。他不敢相信追捕者已经全部撤走，要是他们在边界线散布开几个人，几枝枪，他冒冒失失地撞入罗网，岂不是前功尽弃？他提醒自

己，愈是在这生死线上，一定要愈发小心，宁愿在林子里等上一整天，等到天黑。他相信追捕者比不过他的忍耐力。即便是白等，也必须如此。

要在热带雨林河谷地带的芭茅丛中长时间呆着，他知道首先得承受蚂蝗的袭击。果然，蚂蝗很快便来了，它们大概对人的气味有特异功能，抑或是长期处在嗜血的饥渴中使它们更加的敏感和疯狂。幸亏这是旱蚂蝗，体形比水蚂蝗小了许多倍，这种鬼东西不过寸把长，身体呈土灰色，扁平的脑袋像铲子。它们从各个方向向着冯中文缓慢地爬来，看得他浑身血往上涌心里发麻。他用长长的指甲作武器，将爬到面前的蚂蝗戳成两段，虽然眼皮下很快遍布了蚂蝗的残尸，可他的脚上、腿上、背上仍然爬上了蚂蝗，蚂蝗叮处，火辣辣地痛。他只能向着痛处伸出手去，把正吸着他的血的蚂蝗掐死。

他突然听到某一处发出了人在芭茅丛中急速穿行的声响。紧跟着便响起一个压抑着的低沉声音："钱再耕，你干啥子？暴露目标，老子要处分你。"

冯中文听出那是雷祥瑞的声音。

随后，是钱再耕委屈的辩解声："我趴的那里有个水凼凼，好多水蚂蝗。我不挪个地方，趴上半天，还不让水蚂蝗把我的血吸干？"

雷祥瑞不耐烦地嚷了一腔："不要说了，快换个地方潜伏好，这点考验都经受不住，你还有脸背枪！"

冯中文忽地感到一种幸灾乐祸的感情涌上胸间，他恶毒地在心中咒骂着："小赤佬，让你们也尝尝被蚂蝗叮的滋味，看你们能呆上多久！"

弄清楚林子里果然布下了网，冯中文更是小心万分。

太阳升起老高了，让人难受的绝非仅仅是蚂蝗，火爆爆的太阳晒得湿漉漉的林子里白汽蒸腾，人仿佛呆在蒸笼里，夜里被雨水淋湿的衣裤朝天的一面很快被太阳晒干，朝地的一面却被地上蒸发出的热气、汗水濡得更湿。头上、脸上的汗珠滴落到地上，发出滋滋的响声。蓝得一丝云彩也没有的天和绿得让人恶心的树让人头晕目眩。肚子咕咕响得厉害，胃里面一松一紧。

太阳当顶以后，冯中文感觉到愈发难受了，汗水已经流尽，如果不是求生的欲望那么强烈地支撑着他，他肯定早已虚脱了过去。脑袋时而晕乎，时而清醒。晕乎时还好受一点，一旦清醒，便觉得如卧针毡。芭茅叶片上长满了锋利如锯齿的小刺，他的手背上和身体裸露出的地方被划开了无数道血痕，疼痛难忍。叶柄上肉眼难以看见的细小绒毛，粘到身上更使他感到奇痒难耐。无法抗拒的旱蚂蝗依然毫不间断地在吸食着他的鲜血。

终于，他听到雷祥瑞焉焉地叫了一声："喂，撤了吧，这狗日的，肯定早就跑过去了。"

顿时，林子里到处都在响，身体、枪枝与芭茅碰撞的声音，还有愤怒的咒骂声。他们在恶毒地咒骂太阳、蚂蝗、冯中文、芭茅叶片上的小刺。

"喂，怎么还差一个？翁国平呢？"那是雷祥瑞的声音。

林子里"唏哩哗啦"一阵响过后，冯中文听到钱再耕在惊慌地嚷："连长，翁国平……他昏过去了！"

他们全都在边境线上，离冯中文藏身之处有百多米远近。

雷祥瑞喊道："再去个人，把他架起来，架起来走。"

一长串声响出了林子，向着山梁上去了。远远的有问答

声飞过来。冯中文这才知道，早上离开这里的那批人也没有回去，他们潜伏在山梁上，居高临下地观察着这一片芭茅丛。

终于走了，林子里归于宁静，但是，冯中文依然不敢行动，他害怕这又是一个陷阱。

他继续蛰伏在地上，聆听、观察着动静，等待天黑下来再行动。

太阳终于滑到了西边的山脊背后，月亮升起，天光清澈如水。冯中文尝试着动了一动，却动不了，身子僵硬得像一具木乃伊，根本不听他使唤。他被吓坏了，难道我瘫痪了么？



他拼命挣扎，而尚未麻木的，只有手指和脚趾。他只能先伸缩手指，张曲脚趾来促使血液流动，慢慢地恢复四肢的功能。

一个钟头以后，他终于坐了起来。他捡起一块石头，向着边境线方向掷去，随即屏息凝听，没有动静。如是者三，他终于才相信林子里早已没有了潜伏者。

他看到两条旱蚂蝗叮在他的大腿上，刺穿了裤子，吃得正欢哩。他憎恶地扯下它们用指甲掐断，血立即流出来，濡湿了裤子，手上也是鲜血淋漓。

他双手触地，几番努力后才站了起来。他用手拨开芭茅枝叶，向着界碑走去。他踉踉跄跄，像个醉汉，蓦地，他的身子剧烈地起伏，呕吐起来，可吐出的却只有稠稠的胃液。好不容易，他才挪到了界碑跟前。

界碑镌刻着字，用油漆涂得血红。这是九七号界碑，碑身上“中国”两个大字像火焰一样燎着他的眼睛。一股巨大的恐惧紧紧地抓住了他。他不敢再看那两个字，背靠散发着

热浪的水泥界碑上，举眼向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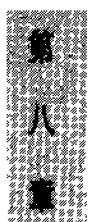
他明白再往前跨出一步，他就成了一名“投敌叛国犯”，他想到了父亲、母亲，他太清楚这会给他们带来多么沉重的打击，多么巨大的灾难！

可是，他却不得不跨出这一步，中国虽大，却没有他的容身之地，甚至连死的权力也被剥夺。

“祖国，我是你忠诚的儿子，我是爱你的呀！”他悲怆地呼喊着，跌跌撞撞地跨了出去。

他站在了异国的土地上，心中并未感到丝毫的轻松，紧张、惶恐、担忧，依然压得他喘不过气来。

他在齐腰高的飞机草丛中穿行着，不知不觉，已经深入到离国境线两三百公尺的地方，山谷里白雾弥漫，月辉朦胧，界碑已在他的视线中越来越模糊，而山脚下木楼隐约的寨子，却变得逐渐地清晰起来。



穿出飞机草丛，他走进了一片庄稼地。蹲下身一摸，啊，是红苕地！他高兴极了，赶紧捋住几株藤蔓，扯出一窝来。长条状的红苕已有耗子般大，他用衣裳角擦去泥，一口气吃下了四个。肚里填满东西，顿时感到脚下有力，身体也好受多了。

这时，他看到红苕地前面有一条小河，在月光下抖颤着细碎的银波。他急忙走上前去，淌进了河水，水很浅，深及膝盖，河底铺满了细细的沙子与板栗大的小石子儿，硌得脚板心痒痒的。他用双手捧起水，喝了个痛快。然后，他把散发着恶臭味的衣服裤子脱下来，搓洗后拧干，晾在河边的小树上。

就在这时，令冯中文害怕的事情发生了。

“哒哒哒哒！”一串震耳欲聋的枪声突然响了起来，枪声

近在咫尺，冯中文惊呆了，脑子里一片空白，木然地站在水中，向着长满飞机草的河坝上张望着。

原来，河坝上有一条伪装得很好的堑壕，十几个脑袋，十几管黑洞洞的枪口正对准他。

枪声停了，余音还在空旷的山谷中回荡，一位全身美式装束的老挝小军官站上了堑壕，他胸前挎着一枝中国造“五六式”冲锋枪，俯视着河中赤裸着身子的中国人，脸上露出严厉的神情，嘴里却说着不乏友好的傣语：

“阿里老挝，中国老挝比比龙龙，拜拜，拜拜！”

冯中文能够听懂，他说的是这里是老挝的领土，中国、老挝亲如一家，回去吧。

老挝军官的话使冯中文一下子意识到危险已经过去，他向着那军官讨好地笑着说：

“中国、老挝，毛泽东、苏发努冯比比龙龙。”

那位军官友善地笑着向他竖起了大拇指：

“中国‘利滴滴’！”

“老挝‘利滴滴’！”冯中文也向他竖起了大拇指。

随后，冯中文收起刚晾在树上的湿衣湿裤，上到岸边穿上身，向老挝军官招招手，知趣地向着中国界碑方向走去。他心里十分庆幸老挝军人没有把他抓起来，然后引渡给中国政府。

他回到中国境内，在芭茅丛中呆了一会儿，寻思着从什么地方过境。边境线尚无遮拦，过境是太容易的事，关键是怎样才能避开老挝军人，不至再被他们撵回来。

他过去到边境线上的寨坝、打洛、曼董慰问过边防军，也了解这一带的地形。寨坝与老挝一街相隔，从打洛过境是缅甸，而东面的曼董则与越南接壤。曼董是不能去的，越南

与中国交恶，边界上摩擦不断，连知青也经常和越南边防军打架。眼前的老挝又过不去，那么，他只有沿着边境线向西面的打洛方向走。刘春碧给了他电话号码，告诉他仰光有一个曾在兵团当过知青的富家千金愿意帮助他，他最好能直接进入缅甸，以便用电话与这位千金联系。

拿定主意，他便向西而去。他不敢走中国的一侧，害怕遇上中国的边防巡逻队，便越过界碑，在异国的土地上踏月前行。

天亮后，他来到了一块平坦的坝子上，太阳升起，朝霞把缭绕在坝子上的晨雾染成了琥珀色、玛瑙红，坝子上有红苕，还有已快收割的谷子。一条乡间公路上，人影绰约。

冯中文上了公路，向一位背着几张兽皮的老波涛打听情况。老波涛告诉冯中文，他是中国边民，是去龙吐白赶摆的，现在是在老挝，再往前走上一段路，就到老、缅边境上的龙吐白了。

小公路出了坝子，钻进山中，时而深卧谷底，时而蜿蜒攀高，一个多小时后，冯中文随着老人到了龙吐白。龙吐白是老挝的一个古镇，建在高高的山上，从谷底看上去，龙吐白犹如一条两百多米长的大船搁置在山顶上。街上人来人往，摩肩接踵，十分热闹。三国交界地方，中国边民、缅甸边民也不少。冯中文与老波涛分了手，独自在街上游荡。见了饭馆，才想起腰无分文。昨夜吃下的几个生红苕早已消化掉了，饿得他不断咽清口水。

他看到有一家挂着汉字招牌的米线馆，店面又小又破烂，只安着四张油迹斑斑的白木桌子，但生意却是极好。他心中一动，走了进去，候在客人身边，客人一吃完，他便把碗收起来，抱进厨房，也不吭声，埋头洗碗。然后，又到外

面收碗。

跑了几趟，老板问他："嘿，小哥，话也不说一句，就把活揽上了?"

老板看上去五十来岁，说的是中国话，正忙着往碗里抓米线，老板娘则是个傣族妇女，把冯中文洗干净的碗在案板上整齐摆开，逐碗往里加佐料、浇头，然后端出屋去。

一听老板说出中国话，冯中文满心欢喜，说："我是刚从那边跑过来的知青，没钱，肚子饿得慌。"

老板顺手端过一碗刚添上碎肉浇头的米线递给他，豪爽地说："饿了就先吃，吃饱了再帮我干活，那边跑过来的知青，这些年我见得多了。"

冯中文"稀哩呼噜"风卷残云般将两碗米线送下肚，然后马上跑进跑出，收碗、抹桌子、洗碗，往外端米线。

从厨房靠山岩的窗口，就可以看到远处的山脚下有缅甸的国旗在飘扬。

忙到下午散场以后，老板夫妇才和冯中文一起吃午饭。交谈中，他才知道老板姓胡，贵州遵义人，原是国民党老兵，兵败后退到缅甸。民国四十二年，盘踞境上的残军奉命撤往台湾，他们没走，留在当地娶了傣族、面郎族或拉祜族妇女为妻，有的务农，有的经商，过上了平民生活。后来违旨抗命继续留下来的残军因种烟贩毒，三度大败缅甸国防军，闹得惊天动地，重新受到台湾的重视与支持，大肆招兵买马时，他们也没有回去。

冯中文没有将他卷入的案子内情告诉胡老板，仅说他是过不了建设兵团艰苦的日子，才过境来碰碰运气。他说他现在急欲想到缅甸，然后设法去仰光。他拿出电话号码给胡老板看，说他有个好朋友家住仰光，很有钱，朋友一旦知道他

到了缅甸，会帮助他的。

胡老板告诉他，这几年跑过来的知青不少，有的加入了残军，有的加入了各种形形色色的游击队，也有的被缅甸边防军抓住引渡给了中方。胡老板还到窗前，指点着外面告诉他，凡有缅甸国旗的地方都不能去，那里驻着缅甸边防军。叫他离开龙吐白后，一直往南，钻过一片大林子，大约三天后就可以走到昆欣，那是一个大城镇，有电话。到了昆欣，就可以和仰光的朋友联系上了。

冯中文算是遇到了热心人，胡老板不仅叫老婆给他煎了十几个麦面和包谷面混做的粑粑，还给了他三十块人民币，告诉他，在这三国交界的地面上，缅甸币、老挝币、人民币，都能用的。



冯中文背着一口袋粑粑，挎上一柄弯头宽刃的砍刀告别了胡老板夫妇，来到了龙吐白场口上。缅甸就在眼前，他不仅看到了缅甸国旗，边防军的兵营，还看到一队骑兵在简易的乡间公路上奔跑着。马匹矮小，士兵皮肤黝黑，身上背着冲锋枪。

他不敢下山，离开石板路，向着黑压压的树林中走去。此时夕阳悄然坠落，天地间腾起一片淡紫的暮色，水一般荡漾开去。山风呼啸，林子里发出涌浪般的声响。不知不觉间，树丛暗了，山峦黑了，乳白色的雾霭从山坳上倾泻下来，到处是腐叶的味儿。“郑佳梅”，这个陌生的名字闪现在他脑中，他对这位崇拜他的华侨姑娘全无印象，可此时此刻，她却成了他惟一的希望。

4

在坎随通关处，冯中文与十四名男女偷渡者被引渡回国。

向南，向南！

晨起夕落的太阳成为冯中文辨别方向的主要标志物。

没有人。

是的，一个人影也看不见。

白天还好过一点，而一到夜里，一种恐怖感便油然而生。巨大的树冠遮天蔽日，粗细的气根、藤蔓像网一样张罩在空中，路时断时显，好多地方需用砍刀斩藤前进。零落破碎的月光凄凄惨惨地从狰狞的树隙间洒落下来，有的如利剑，有的像蛛网，有的像银币，映在长满苔藓的树干上，映着满地黑乌乌一踩即“叽咕”冒水的厚厚腐叶。他不知已经翻越了多少座山，可眼前依然是群山绵延，无穷无尽。偶尔一声啼鸣、阴森得钻人心肺，辨不出是猫头鹰还是狐狸的嚎

叫。穿行在黑夜中的山林里，冯中文总像憋着泡尿似的，那尿解也解不完，刚解了一会儿又有要尿的感觉。

为了防止野兽的侵害，他夜里从不休息，拼命赶路。白天实在困得受不了，才倒地睡上一觉。白天睡觉没有蚊虫的袭扰，但同样避免不了蚂蝗的袭击。

胡老板告诉他走出这片林子需要三天的工夫，他却整整走了五天。干粮吃完了，他便吃涩口的芭蕉，让人头晕的野木瓜，渴了便喝涧水。他还砍死了一只刺猥，喝它带有强烈臊臭味的血，生吃它的肉。

五天后的一个上午，冯中文终于听到了汽车引擎的声响。他欣喜若狂，循着声音寻去。山谷里，矗立着几幢木板屋，屋顶盖着棕色的树皮。屋子前面的空地上，堆码着如山的原木。一辆破旧的美制“道奇”卡车停在那里，十几名裸身汉子正往车厢里装木料。

这是一个伐木场的工区。冯中文绕到了屋子的后面，从窗口探出头去，见搭着通铺的屋里没人，他逾窗而入，偷了一件衣裳，一条裤子，一双鞋子，见枕头旁边有开过的一包烟和火柴，也顺手装进了口袋。

他重新回到林子里，脱掉已烂成筋筋吊吊的破衣烂裤，将偷来的干净衣裤换上，他并不知道这是缅甸掸族人的服装，黑色的短袖对襟衫，黑裤子腰上镶有一道巴掌宽的边，不用腰带，抄起来往腰上一挽便成了。他不习惯腰间松松垮垮的，捡起自己的皮带，扎在裤子外面。然后，他绕到公路边上的灌木丛里藏着，等着“道奇”车开过来。他想，这运木料的汽车总是往缅甸内地开的，不管它去哪儿，到了内地再作下一步打算。

他选的这地势很好，是一处陡坡，来往的车辆都要减

速。

不一会儿，“道奇”车轰轰响着向坡上爬来。车头刚一过去，他立即钻出树丛，窜上公路，抓住车厢板跟跑了几步，双手猛然用力，拼命地爬了上去。木料间空隙很大，他双脚朝里，头朝外，像插楔子一样插在了缝隙里。路面凹凸不平，车身颠簸得很厉害，头、背在硬硬的木料上撞得很是疼痛。可他太疲倦了，很快，他便睡得像死人一样。

醒来后，他发现天色已经黯淡下来。他不知已经跑了多远，现在到了什么地方。他往外挪了挪，将头探了出来。果然，天上已是繁星点点，明月高悬。路边不时有破烂的农舍掠过，坝子上也有了庄稼和小水塘。

他饿得要命，觉得胃好像收缩成了紧巴巴的一团，他渴望汽车能在某一座像模像样的城镇停下，他会马上下车，先打电话，然后去饭馆里饱吃一顿，即便花光所有的钱也在所不惜！

汽车很快停下了，可惜不是城镇，而是通往内地的一道检查站。

冯中文听到有脚步声向后面走来，赶紧往缝隙深处缩进去。电筒光柱亮了起来，在缝隙间照来照去，终于定在了他的脸上。

一个凶狠的声音冲他“噼哩哇啦”地叫了起来。

他感到血液瞬间凝固，大脑轰然一响。

他一动不动。

雪亮的光柱依然直射在他脸上，他听到了更多的脚步声。

一根硬硬的东西捅在了他的脸上，痛得他叫喊起来：“我出来！我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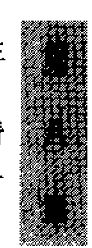
他从缝隙里爬出来。

眼前是三个军人，一个在车上，两个在车下，手里全都拿着枪……

汽车开走了，冯中文这才看到，眼前是一座桥，桥的那一头通向一个灯火闪烁的城镇，桥的这一头却是一个检查站，汽车过后，一根交通标志杆落下来，封住了公路。路边有岗亭和进出着军人的几排屋子。

他被带进屋子，接受一位缅甸军官的询问。

双方语言不通，询问无法进行。过了一会儿，士兵带进一个看似当地华侨模样的中年男人做翻译，这人能说一口地道的云南土话。



冯中文说自己是边境那一边的中国知青，因不堪农场生活之苦，才冒险到贵国来闯荡的。

那军官从抽屉里拿出一张有书本大小的纸片，认真看看，又仔细打量着冯中文。随后，勃然变色，对翻译说了一串话。

翻译对冯中文说道："少校先生说了，你叫冯中文，是云南建设兵团的知青，是杀了人才逃跑的。对不对?"

"我……我……"冯中文顿感心虚气紧，结巴着说不出话来。

缅甸军官把纸片递给冯中文，示意他自己看看。

冯中文接过纸片，看见上面印有一张他的两寸头相，还有密密麻麻的缅甸文字，立即意识到是怎么回事了。

原来，专案组发现冯中文越狱逃跑后，一面派出武装人员追捕，一面与边防军联系，然后专案组的头头与边防军的领导即刻和缅甸、老挝的边防军长官紧急会晤，通报情况，提供对冯中文的通缉令，请求对方协助捉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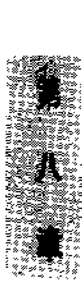
就在冯中文离开龙吐白、独自穿行在莽荡森林中的日子里，这一份份翻译成缅甸、老挝文字的通缉令，已经发到了两国与中国接壤的各边防哨所，各边境检查站。

隐瞒已毫无意义，冯中文如实交待了自己逃往缅甸的原因。

缅甸军官立即拨打电话。稍顷，叫来士兵，吩咐几句。

两名士兵领命后把冯中文带出了屋子，向着他刚才被抓获的检查站走去。

不一会儿，一辆美制军用敞篷小吉普开来，士兵把冯中文的双手反捆起来，推上车，眨眼间，小吉普便轰响着钻进沉沉黑夜里，向着北面开去。



几个钟头后，汽车驶进了一座兵营。下车后，兵营里有人等着。他们押着冯中文在星光黯淡的黑地里走了一段路，到了一排平房跟前，解掉他手上的绳子，把他推进了一间屋子。

“把衣服裤子全部脱掉！”

冯中文目瞪口呆。端立在他面前的一个瘦小得像一条风干了的丝瓜般的缅甸军人，又一次让他清楚地意识到自己可怜的地位。

“木起干啥子？莫非还需要我再说一遍？”军官说的是一口流利的汉语。

冯中文只有照办。当他畏畏缩缩地把自己扒了个精光时，作为一个人应有的最后一点自尊，也在这一瞬间全部丧失殆尽了。

军官递给他一套崭新的蓝布衣裤，叫他穿上。没有内衣、内裤，布料粗劣的新衣新裤穿在光身子上，硬得硌肉，很不舒服。

随后，军官向站在门口的士兵吩咐道："把他押下去！"

黑夜中，他被押着走过坝子。他看到坝子边上有一队全副武装的缅甸军人在巡逻，警犬用充满敌意的目光盯着他。

终于，他站在了一列弓字型的长条石砌成的平房前——这便是牢房了。

钥匙在铁锁上碰击出"哗哗"的声音。

士兵狮子般大吼了一声，在他后背上用力一推。

沉重的铁门"咣当"一响关上了。

墙上挂着马灯，光色昏暗，冯中文看到两侧靠墙的地上铺着席子，上面或躺或坐着十来个和他同样穿着的人。看不清面孔，但能看见一尊尊黑黢黢的身影和一双双绿莹莹的眼睛。

其中的几个人站了起来，成弧形围住他。

"喂——"

他听见有人在招呼他，但他无心理睬，挪到席子上，双手抱着头蹲下了。

"你是在哪儿被抓的？"

"喂，喂喂——听见没有？"冯中文感到脑袋轻轻被推了一下，而且问话的人声音似有印象。他赶紧抬起脸，不禁叫了声："白小斌！你怎么会在这里？"

白小斌身子一歪，坐在他面前，拍着他的肩膀亲热地说："你一进门，我就觉得有点像你，可又看不清楚。……喂，你咋个也跑过来了？"

冯中文苦笑着说："跑也是白跑，九死一生地跑了出来，又得被缅甸人送回去。白小斌，你不是在摩嘎劳改吗？那里是正规监狱，你也能逃出来？"

白小斌叹息着说："犯人每天得上山劳动，到了山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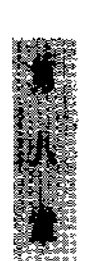
机会总是有的。嗨，只可惜，天下再大，也没有我们容身的地方，这下送回去，加我三四年刑期算是轻的了。”

天很快便亮了，在微明的晨光中，所有的犯人被带出了牢房。十二名男犯，三名女犯，围成两个圆圈蹲在地上吃过早饭，然后在缅甸军人的厉声喝斥下整队站好。

犯人站好队，一队缅甸军人整齐地排列在坝子上，两辆大卡车和一辆车厢四周围有铁栏的“猪笼车”也停在坝子上。

迟迟没有登车，仿佛在等待什么更重要的人物的到来。

那位会讲汉语的缅甸军官站在犯人队列前开始训话。大意是说，你们都是触犯了中国的法律偷渡到缅甸来的，现在要把你们引渡给中国政府。他警告大家，谁要有逃跑行为，将会被当场射杀。



终于，一辆军用吉普车驶进了兵营，训话的军官上前向车里的人报告后，立即下令登车，武装士兵上了两辆大卡车，犯人们则钻进了“猪笼车”，一把大锁锁住了大门。

随后，吉普在前，其次是两辆装满武装士兵的大卡车一前一后夹着“猪笼车”，鱼贯驶出了兵营。

半个小时后，车队便到了一个叫坎随的通关处。此时已是上午十点左右，煌煌的太阳照耀着边界的千峰万岭，热浪滚滚，所有的人都已大汗淋漓。

在快到通关处的公路两侧，冯中文看到沿途木桩子一样笔直地站立着缅甸军人。

车队停下，犯人被叫下车来，在路边列队排好。

冯中文看到，在通关处的另一侧，解放军战士同样笔直地站立在公路两边，南国的太阳毒烈如火，可两国的军人体现着同一种气质和精神，任汗水像小溪般在脸颊上流淌，却

没有一个人动手去揩一下。

在前面百米远近的地方，是一座中国的边防哨所。晴空中飘扬着一面五星红旗。

很快，两位中国军人与两名缅甸军官在通关处会面了。中国军人无论官兵均穿一样的草绿色军装，帽徽领章一片红，而缅甸军人的军服领章上却能分辨出地位的高低。两人中一名是中校，一名是中尉。

四名军人互致庄重的军礼，随后，缅甸中校军官的声音直冲云霄。

中尉是翻译，立即将长官的话译出：

"奉缅甸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国政府命令，我们现将在某种特殊情况下置于我方控制的中国人员交还贵方。请贵方接收。"

中国一位军人以同样庄严的神态，同样宏亮的声音宣布：

"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的命令，我们前来接收置于你方控制的中方人员。对贵国政府给予我国政府的大力协助，我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谨表示诚挚的谢意。"

另一位中国军人马上将这番话用缅甸语大声重述一遍。

随后，引渡开始。十五名中国男女拖着沉重的步子，缓缓向通关处走去……木然、惶恐、愤怒、绝望，在他们脸上一览无余。

气氛沉闷而压抑。

冯中文的双脚刚刚踏上中国领土，他的身子猛然哆嗦了一下。在路边小土坡上的一群中国人群里，他一眼看到了省革委专案组的三位头头和雷祥瑞等几名警卫。他像自知罪孽深重似的，颓然垂下了脑袋。

没有声响，似乎连呼吸也停止了，世界静得令人心悸。

每当一个中国偷渡者过境，便有两名威风凛凛的中国军人迎上前去，一个紧挽住这人的一只手臂，往哨所带去。女偷渡者，则由女军人押送。

待中国偷渡者全部过境，引渡工作便告完成。两国军人互致军礼告别，双方人员各自离去。

冯中文等十二名男犯被带到哨所后面用一道弹簧型带刺铁丝网临时环围的一块空地上，脱去缅方发的新衣新裤，便已一丝不挂，由军队的医务人员用药水全身喷洒，进行消毒与检疫。所有由缅甸穿回的衣服，带回的物品，全被堆放在地上，浇上汽油付之一炬。然后，穿上灰色的背上印有黑色号码的囚服。

与此同时，三名女偷渡者被带到哨所的一个房间里，接受同样的消毒与检疫后，也穿上新发的囚服走出来了。

偷渡者们手腕上全被戴上了锃亮的手铐，由警察押上公路，推上汽车。其余的中方人员也纷纷登车，庞大的车队，卷起滚滚灰尘，飞快地驶离了坎随哨所。





第九章

1

人民大会堂会见厅。广岛县日中友协会长大宫义雄向廖承志提出，恳请中国政府帮助寻找他的女儿大宫静子。

西双版纳州有两个劳改农场，一是普文，一是摩嘎。摩嘎的监房在谷底的一块坝子上，四周环绕着布满电网的高墙。两侧半山坡上，水泥岗楼一座连着一座，居高临下严密地监视着谷底的犯人。

1975年3月21日，冯中文被送进摩嘎农场，分在二中队，恰与白小斌同住一室。

半年多以前，冯中文被引渡回国。省革委专案组将他带回那弄营部后，审讯、逼供，依然是老一套，想从他口中挖出是什么人帮助他出逃。可无论他们把冯中文折磨成什么样子，得到的却只有一句话：你们枪毙我吧，我什么也不会告

诉你们!

8月4日，辛苦数月而对苏雨萍失踪依然一无所获的专案组在征得省革委主要负责人同意后，终于作出决定：专案组于当日撤消，将冯中文移交西双版纳州公安局关押，继续以拘代侦苏雨萍失踪案。

8月6日上午，雷祥瑞与翁国平奉命押解冯中文前往景洪城公安局看守所拘留审察，并继续参与此案的侦破。

西双版纳州公安局局长原本就是省革委专案组的副组长，从始至“终”地参与了侦破苏雨萍失踪案的领导工作，深知此案已经成了一枚烧红的炭丸，推，无法推，捏着又烫手。但此人已从专案组能获准撤消看出，省里主要领导对此案并不主动热心。于是，他仅指定公安局的一位科长与兵团保卫部派来的雷祥瑞、翁国平三人负责此案，而在实际工作中，这三人也多数是在办其它的案件。

到了1975年3月，冯中文依然不承认自己是凶手，三人小组也查不出任何新的证据与线索。州公安局见上面也不太过问，便索性将冯中文押到摩嘎劳改农场“冷藏”，三人小组解散，把雷祥瑞、翁国平正式调入州公安局工作。轰动一时的苏雨萍失踪案，则被当作重大悬案注册待查。

在摩嘎农场近千名犯人中，冯中文成了惟一的名不正言不顺的“编外囚犯”，却享受着与囚犯毫无二样的待遇。

虽然失去了自由，但是，冯中文却感觉到劳改农场的生活比兵团好多了。首先，再没有人审讯他、毒打他。其次，囚犯的劳动强度远不及知青大，伙食也要好得多，蔬菜自产自食，能补囚粮之不足，每月还能打上两次牙祭，而且，监狱里晚上还有电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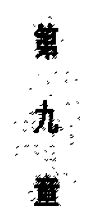
然而，精神上的痛苦却丝毫未得缓解，冯中文一次又一

次地向狱方递交申诉材料，要求对他得出结论，却终归是泥牛入海，音讯渺无。州公安局无法对他作出结论，又不敢自作主张释放他，只好将他不明不白地扔在监狱里

第二年十月，“四人帮”倒台，不可一世的张春桥，居然成为阶下之囚。消息传入农场后，冯中文又一次萌生出希望，可是，对于他的申诉，警方依旧不予理睬

然而，就在冯中文在西南边陲的摩嘎农场苦度岁月之时，远在数千里之外的上海，却突如其来地发生了一件足以让冯中文起死回生并改变了他后半生命运的大事。

同样，1979年4月17日这个普普通通的日子，对家住在上海市沪南局门路一条里弄里的冯剑夫、冯怜贞夫妇来说，是意义非凡永难忘记的一天。



这是一个星期天，冯剑夫吃过早饭就和也在群运队干活的邻居孔家林各自拉着一辆板车出了门。这半月来，他们每天都去曹溪外面的山上往龙华公园拉条石，龙华公园也在响应号召“深挖洞”；防空洞要能抗帝修反原子弹的袭击，还得全洞了四壁砌条石。他们上午两趟，下午两趟，干这活虽然收入比在车船码头卸煤卸河沙要高一些，但也苦累得多。

就在冯剑夫出门后不久，三辆油光锃亮的小轿车由外滩向北，驶过中山南路，拐进陆家滨路，停在了区革委大院门口。区革委领导齐集大门外，热情相迎，将这帮突然光临的要员请了进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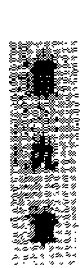
十来分钟后，区革委巩副主任陪着国务院外办、上海市外办的两位同志，匆匆出了区革委大门，赶到离此不远的局门路里弄，打听后走进了一所石库门弄堂。

历史上的上海民房，基本上保持着江南平房结构。鸦片战争后，租界内商业繁荣，人口激增，地皮价钱年年高涨。

善于经营的外国商人精心设计出一种砖木结构联立式的住房，它一排排地毗连，形成一条条弄堂。民国本上海地方志记载："沪有弄堂九千，二十余万幢。"

这种弄堂房子最早出现的是三开间两层楼，黑色的油漆大门，高大的石头门框，门上还有民族风格的黄铜门环。推门进去是天井，可以栽些花树果木，以显示风雅。正中是客堂，左右两间厢房，后设楼梯通二楼，楼后有一间低矮的灶间，灶间上层是亭子间，亭子间顶是一块露天晒台，上面可以晾晒衣物。这样的楼房，上海人称其为"石库门房子"。

这一行人跨进石头大门，见天井边上种着几丛夹竹桃，粉红色的、玉白色的花骨朵儿缀满了枝头。



"哎——侬寻啥人？"客堂门口探出一颗白花花的脑袋。

巩副主任一看是位老太婆，问道："冯怜贞在哦？"

"侬是啥啥单位？"老太婆眯缝着眼睛，煞有其事地严肃审察着这三位不速之客。

巩副主任说："阿拉是区革委的，寻冯怜贞有点事。"

"啥事体侬搭我讲好了，冯家夫妇都是'黑五类分子'，阿拉是居民小组长，负责管制教育他们的。"老太婆大包大揽，说到"阿拉是居民小组长"时，还把左臂像领袖似的豪迈一挥。

巩副主任神色有些不自然地笑着说："不用了，我们是专门来请冯怜贞同志的。"

此言一出，老太婆瞠目结舌，误以为眼前来了一群阶级敌人！冯怜贞是个什么东西，这局门路里谁人不知，可今天怎么了？这位自称是"区革委"的干部带着人亲自上门来请她，还客客气气敌我不分地称她同志？

而更令她吃惊的事情还在后面。

就在这时，二楼上的窗户推开了，突然探出一张女人的脸，怯生生地说道："阿拉就是冯怜贞，你们找我吗？"

三双男人的眼睛直直地盯着冯怜贞看，她这一年五十三岁，两鬓染上了银白，脸上的皱纹也显得深密，虽然昔日的风韵早已荡然无存，但清秀的眉眼以及一股子文文静静的气质，依然能让人感觉到她年轻时的俊美和内秀。

一位操北京口音的男人突然问道："请问，你就是出生在日本广岛市，1944年经中国去缅甸的大宫静子女士吗？"

冯怜贞神情陡然一震："啊……啊，我是……我就是大宫静子。"

"哎呀！""北京口音"惊喜地叫了起来，"大宫静子女士，我们总算把你找到了！你还不知道吧，你的父亲大宫义雄先生今年初已经到中国来找过你了！"



冯怜贞简直不敢相信："父亲?！我的父亲……他还活着?"

"快下来吧。冯……呃呃，大宫静子女士，国务院、上海市外办的同志，还有市里的领导，都在区革委等着见你哩。"巩副主任催促道。

冯怜贞痴了，傻了，木木地下楼来随着来人向门外走去。刚走出大门，她突然扭头向那位同样惊得发痴发傻的老太婆喊道："王婆婆，待会儿剑夫下工回来，请你告诉他，我父亲还活着，他到中国找我来啦！"

她脸上神情激动，眼中苦泪汪汪。

在区革委的一间会议室里，冯怜贞受到了她在中国二十九年来从未受到过的尊重与款待。

在这么多年里，作为一个战后滞留在中国并早已加入中国国籍的日本人，她为自己的同胞在那一次难忘的战争中强

加给中国人那么多的苦难怀有一种强烈的赎罪感，以至于她在遭受除自己的家人以外的中国人白眼相向以及一次又一次政治运动的冲击时，她也没有半分抱怨，而把这一切归咎于老天对自己的惩罚。

日本人，在她的灵魂深处不啻是罪恶与耻辱的代名词。

当然，意识形态并不能完全彻底地割断她与自己母国亲人们的血缘关系和亲情纽带，只不过这种感情在漫长的日子里決不敢流露出半分。

而就在1979年4月17日这个上午，就在区革委的这一间会议室里，她多年来已形成的思想观念和思维模式全都在一刻间崩溃了。

过去，就因为她是个日本人，故而理所当然地受尽了中国人的歧视与侮辱。

今天，也正因为她是日本的大宫静子，一切全都颠倒了过来，而且，变化是如此巨大，如此突然！

哦，苦尽甘来，莫非，果真是冥冥之中的天照大神显灵了？

她终于弄清了这件事情的来龙去脉。

原来，她的父亲如今已是广岛市日中友协会长、广岛市经团联主席。今年二月，父亲率领广岛市日中友好代表团访问北京期间，曾当面向廖承志先生就自己在中日战争期间的行为向中国人民表示谢罪，并恳请中国方面帮助寻找他的女儿大宫静子。战后多年，大宫义雄为打听他女儿的消息不遗余力，故而他向廖承志先生提供的消息是宝贵的，同时也是非常有限的。

消息只有两条：一条是，大宫静子当年是作为一名随军女护士到中国去的；二条是，有战后回到日本的士兵说，

1945年3月，他们曾在缅甸的拉因公日本兵营里看见过大宫静子。

老态龙钟的大宫义雄先生向廖承志表示，他有三子一女，两个儿子均已在战争中死去，一个儿子已成疯子，如果惟一的女儿还活着，他无论如何要找到她，在自己瞑目之前与女儿重聚，如果她早已死去，也希望能得到一个确切的信息。

廖承志先生答应了对方的恳求，并立即安排国务院外办负责此事。

大宫义雄先生提供的第二条消息很重要，因为中方寻找人员据此可以判断出一个寻找范围。

但即便如此，这样的寻找也无异于大海捞针般的艰难。

可靠资料证实，1945年2月下旬后留在缅甸作战的中国部队仅孙立人指挥的国民党新一军。于是，一切能找到的新一军中尚健在的，以及熟悉该部队情况的前国民党将军如杜聿明、郑洞国、宋希濂都接受了寻找人员的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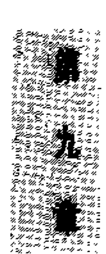
由上层扩大到下层，终于弄清了当年攻打拉因公的是新一军第五十师二〇一团。而该团抗战胜利后并没有随新一军回国参加内战，而是交由卢汉将军指挥，驻守在越南的海防市，并升格为师的编制。更为庆幸的是寻找人员在云南省革委的帮助下，很容易地找到了原二〇一团团长乔明固。

对当年在缅甸、海防的战斗生涯，乔明固记忆犹新。他以肯定的语气告诉寻找人员，他指挥二〇一团于1945年3月下旬经八日苦战攻克伊诺瓦底江边的拉因公后，俘获了十几个日本人，有男有女，男的在押送俘虏营的途中被当地游击队开枪打死。一名女的，他把她留在了随军医院里作护理。此后，二〇一团拨归卢汉将军指挥，在河内参加受降仪

式后，移师海防戍卫。就在海防，这位日本女护士嫁给了他手下的一位营长冯剑夫。解放后，这位日本女人和冯剑夫据他所知住在上海。

当时寻找人员是在“牛棚”里以提审的方式对乔明固进行问询的。出于可以理解的原因，乔明固隐瞒了解放后他与冯剑夫保持着通信的事实。

即便如此，乔明固提供的情况也弥足珍贵。寻找人员立即飞往上海，在上海市有关部门的协助下，很快便查找到了冯剑夫的确切地址，并且知道在海防嫁给冯剑夫的那名日本女护士改名冯怜贞，已加入中国籍，在上海市芭蕾舞学校食堂工作，至今仍和他的中国丈夫生活在一起。



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

眼下，冯怜贞——大宫义雄先生的女儿大宫静子，就坐在他们的面前。

几位北京来的寻找人员全松了一口气，辛苦奔波两月，他们总算是不辱使命了！

就在冯怜贞随三位男人出门后，居民小组长王婆婆终于回过神来。刚才她可是听得清清楚楚，那位区革委的人，看模样，架式像是位大领导，亲口说了：“国务院、上海市外办的同志，还有市里的领导，都在区革委等着见你哩。”王婆婆再孤陋寡闻，也清楚国务院的分量。她的脑子里晕晕糊糊，这幢石库门房子，过去是冯剑夫两口子的私产，她是“文革”初期破“四旧”时才堂而皇之搬进来的。她一家子住了底楼，把主人撵到了楼上。她认为这就是“革命”的胜利，所以这些年来她一直住得心安理得。可刚才发生的情况，却隐约地让她感到事情不太妙了。

她坐不住了，急欲想弄清这到底是怎么回事，难道阶级

敌人要翻天了？她拿上拐杖，锁上门，慌不迭地往龙华公园赶去。

当王婆婆气喘吁吁赶到龙华公园，把刚才发生的事情告诉了正往板车下卸条石的冯剑夫后，她看到冯剑夫像当头挨了一棒，怔怔地瞪着她说不出话来。

这突如其来的消息所形成的冲击与震撼对冯剑夫来说是无法用语言来表达的。

他和静子已经生活了三十三年，他太了解静子，太了解日本这两个字在静子心中的地位了。

人世间的事真是奇妙万分，变幻莫测。年轻时，他是投笔从戎，参加中国青年远征军开赴缅甸打日本人的。在他眼里，日本人根本就不是人，是禽兽，是妖魔鬼怪。他们所到之处，留下的是如山的尸骨如河的血流，凡能抢走的尽皆抢光，不能抢走的也全都焚毁破坏。就冲着这，他豁出命去打日本人。日本人可不好打，他们有过被日本人打得落花流水的耻辱，也有过把日本人打得落花流水的辉煌。作为一名军人，他非常佩服日本人的军事素质和勇敢顽强的精神，但作为敌对阵营中的一分子，他又异常地仇恨日本人。可谁知道，仗打完了，打胜了，他却从越南带了个日本女人回来做老婆。



他对日本人的仇恨深入骨髓，但是他却深爱着自己的日本妻子。

静子是日本人中的例外，静子是普天下少有的好女人。这一点，当二十二岁的国军少校营长冯剑夫在海防与静子结婚时他并没有意识到。他的潜意识中仅把这位刚满二十岁的长得非常俊秀甜美而又对他毕恭毕敬的日本女护士当做了他所需要的女人。新婚之初，他无法消除对她的敌视感，虽然

他是那样地喜欢她。他甚至在与她做爱时内心也排遣不了那种微妙而又强烈的复仇欲。每次完事，他都拥有一种一个大而弱的民族打败了另一个小而强的民族的复杂的自豪感。战场上很难得到的，他在床上很容易地便得到了。

而在以后漫长的灾难深重的日子里，强大的社会压力将他俩紧紧地凝聚到了一块，失去一半，另一半也会很快地枯萎、死去。这以后他们有了孩子。父亲、母亲、孩子三角支撑点形成，家庭更趋稳固。

解放初期第一次上户口时，冯剑夫给他的日本妻子取了个中国名字"怜贞"，沿用中国妻随夫姓的古老传统，静子改姓了冯氏。

这样一个由国民党反动军官和日本侵略军中的女护士组成的奇特家庭在解放后的政治大气候下肯定是难以"扬眉吐气"的。夫妻二人双双被划入了"黑五类"之列，成为不耻于人类的狗屎堆。

但无论怎样，是人，就总得生存。多年来，他俩蒙垢含辱，相依为命，一步步挪到了现在。

在世人眼里，大宫静子已经彻底地汉化了。她的穿着，她的语言，和普普通通的中国妇女们呆在一起，没人能分出她是一个日本女人。在每年一度的由街道组织的"评查会"上，她和丈夫以及街道辖区内的几十名"黑五类"分子规规矩矩地站在人民群众面前接受批评审察时，她也对自己参加过侵略战争这一事实痛心疾首，恳求中国人民的宽恕，赌咒发誓和自己的祖国断绝一切关系。

可是，只有冯剑夫清楚，大宫静子对日本，对远在日本音讯杳无的亲人的感情是无论多么强大的外力也割不断的。

中日同文，和中国人一样，日本人也注重春节。每到大

年除夕之夜，冯怜贞等到冯剑夫睡去后，便又成了日本的大宫静子。她从箱子里取出一套她亲手制作的和服穿在身上，梳头净面，然后插上三炷香，摆上几个红豆饭团，向着东北方跪地遥拜，而且，自从有了儿子后，她便悄悄地不厌其烦地教他学日语，儿子聪明，学得好，能写，还能和母亲对话。

随着田中角荣访华，日中恢复正常邦交，静子的心也蠢蠢欲动起来。她曾数次和丈夫商量，打算写封信回日本，打听一下父母的情况，可都被丈夫劝阻了。这并不完全是建国后一次次的政治运动早已将冯剑夫变成了一只惊弓之鸟，而是他们惟一的儿子尚在牢中，生死不明，他害怕这样一封发往日本的信件会给儿子雪上加霜。他劝慰妻子说，这么多年都过来了，再等一等吧，等到中文有了消息再说。

静子从来对他俯首帖耳，他的话就是圣旨。

而眼下骤然听到这样的消息，他的心，却承受不住这样强烈的冲击。中国老兵冯剑夫此时此刻的心情王婆婆和孔家林是难以理解的，既为静子终于有机会与家人团聚而高兴，也隐隐产生了静子可能和他分离的忧虑，而且，他的内心深处还有一种言不清道不明的羞耻感……

"喂，你还木头一样站着干什么？快回去看看吧。"孔家林冲他嚷。

冯剑夫看了他一眼，抽出烟袋蹲在地上。

孔家林和王婆婆面面相觑，也只好闷声不响地在条石上坐下了。

冯剑夫裹好一支叶子烟捧含在嘴里。他划了好几根火柴才把烟点着。

孔家林和王婆婆明显地感觉到了他的激动。

是的，冯剑夫不能不激动。

就在得到消息的那一刻，他便预感到这消息肯定会使他的家庭发生变化。这变化究竟有多大，他还说不准，但静子极有可能会离开他回日本，而且，这样的分别决不可能是短暂的。

他突然焦躁起来，甚而对耳鬓厮磨、相濡以沫的妻子蓦地产生了一种陌生感。

大宫静子是在他思想毫无准备的情况下进入他的生活的，难道三十二年后，她又会同样在他不具备思想准备的情况下突然离开他的生活？

这样的结局，对饱受生活煎熬的冯剑夫来说，未免过于残酷。



2

海防之战，中国驻越军大败法国舰队，可是，蒋介石政府却在谈判桌上败给了法国人。

大宫静子还很不习惯于官方的这种热情款待，因为在她过去几十年的中国生涯里，她还从未有幸见识过这样的场面。

做一个“历史反革命分子”的妻子就已经下贱得可以了，何况她本人的脑袋上还扣着一顶非正规的“日本特务”的帽子。大宫静子心理上的自卑感，可想而知。

如今，半日之间恶运过去，否极泰来，她全身心都充满了激动和欣喜。非常不自在地和众多的领导们一起吃过午饭，她便委婉而坚决地要告辞回家。此刻，她急于想见到丈夫，让他也能尽快地分享到自己的喜悦。

领导安排用小轿车送她回去。

当小轿车驶进窄窄的局门路，停在门前时，行人驻足观

望，邻居大呼小叫，争相出门围观这一幕“奇景”。

王婆婆更是笑在脸上，苦在心里。她和孔家林等一大帮邻居跟着冯怜贞走上二楼，将窄窄的屋子挤得爆满。而当他们一旦明白这翻天覆地的变化的真正缘故后，反应都是明显的不同。

搬运队的同事也来了好几位，他们和冯剑夫一样，历史上大都有一点“红疤黑迹”，同样地只能夹着尾巴做人。故而，他们对冯家这从天而降的喜讯表现出了由衷的兴奋。

那时的中国人太了解过去的日本，而对现在的日本全然不知。所以，他们对日本充满神秘，有着浓厚的兴趣。

冯剑夫静静地坐在一旁，听着众人的议论，闷闷地抽烟。但是，细心的妻子却从他的沉默里感觉到了他的内心深处翻腾着的忧虑。

静子不安了。在此后的日子里，她无数次向丈夫表示，她只不过是回日本去看看，她一定会回到他身边的，她决不会因为找到了日本的家人，就丢掉她在中国的丈夫、儿子。

无论妻子如何言辞切切，赌咒发誓，冯剑夫对她的话，却始终不敢全信。

就在这一年的“五·一”劳动节前夕大宫静子拿到了签证和船票

夫妇俩最挂牵的是尚在云南受苦的儿子，冯剑夫要静子向外事部门提出儿子的问题，但静子这一次的考虑却显然比他更为周密。静子的意见是，她人微言轻，说了不顶用，待回到日本，再由父亲出面更妥。

节后的第三天，静子启程回日本了。

丈夫把她送到了吴淞口码头。那时中日间尚未通航班，轮船也只能到大阪．她日本的亲人，将在大阪码头迎接她。

在轮船鸣响汽笛缓缓开始移动之际，静子看见丈夫流泪了。这是自她认识他三十四个年头来的第二次。静子倚在栏杆边，痛哭失声。

头发已经斑白的丈夫终于消失在视线里，然而，丈夫年轻时的印象，却跃然浮现在她的脑海中……

拉因公一战，日军守备队全军覆没，日本侨民也掀起了集体自杀的狂潮，拉因公城里城外，到处尸体狼籍。

昔日的日军战地医院已被中国军队接管，静子大难不死，在医院里护理着受伤的冯剑夫和其他的中国伤兵。

在最初的几天日子里，中国军人继续围剿着逃进森林里决死顽抗的日本武装侨民，掩埋尸体，砍伐树木，搭盖简易棚屋，安顿无家可居的缅人和克钦人。

静子担心着小岛和美家中的情况，回到医院的第三天上午，曾偷偷溜出医院，到和美家里去看了看。这里已经成为一片废墟，断壁残垣，焦黑一片，火已经熄灭了，灰烬里还冒着缕缕青烟。这时，她听到河边有声响，便循声而去。她看到中国士兵在河边挖了一个大坑，还有许多士兵在忙碌着把分散在林子里、河边、水中的日本侨民的尸体抬过来，扔进坑里。

"喂，你是干什么的？过来！"一位士兵厉声向她喝道。

静子不敢吭声，更不敢过去，转身便走。

"站住！站住！"那士兵大喊着向她追来。

静子吓坏了，拼命向医院跑去。

她这一跑，便有更多的士兵向她追来。

就在医院门口，士兵们追上了她。

一个士兵疑惑地问："你是我们医院的护士吧？嗨，你为什么会害怕我们？"

十来个士兵围住了她。

静子脸儿发白，不敢回答。

“为什么不开口？你不会是哑巴吧？”

这时，一些医护人员和轻伤员也闻声出来了。

有人对士兵说：“她是日本护士，被我们抓住了，在这里照料伤员。”

“日本人?!”一位士兵惊奇地叫道，“她是日本人，我们可不能白白地放过她!”

“对，这日本娘们长得蛮漂亮的，让她给我们泄泄火!”

“弄走！把她弄到河边去收拾!”

士兵们大声嚷嚷着抓住静子。静子拼命挣扎，大声尖叫。士兵们恼了，一声吆喝，抓手的抓手，抓脚的抓脚，把她抬了起来。

就在这时，蓦地一声枪响，一个威风凛凛的声音喝道：“混蛋！你们把她放下!”

士兵们猛然一惊，回过头来。开枪的是一位身材魁梧、相貌英俊的军官。

士兵们放下了静子，却仍舍不得丢手。一位胆儿大的顶撞道：“她是日本战俘。日本兵奸污了多少我们中国妇女，我们为什么不可以收拾她?”

“对，以牙还牙，以眼还眼!”

“奸了她，为中国妇女报仇!”

冯剑夫忍着伤口的疼痛，厉声说道：“一群糊涂虫！日本兵是什么？是人们共知的禽兽！他们奸淫烧杀，罪恶滔天！可我们是什么？中国堂堂的远征军，仁义之师，难道我们能学日本禽兽？何况，这位日本女人，并不是战俘，她是投降的护士，非战斗人员，现在正在为我军服务。我警告你

们，谁敢对她不轨，我依照军规，就地正法！”

士兵们松开了手。静子大哭着跑进了医院。

第二天，冯剑夫的床头柜上摆上了一个插着一束斑斓野花的罐头盒，满室飘散开一股奇香。

“啊，好香啊，护士，这是什么花？”

静子从花束中抽出一片碧绿肥硕的叶子，递给冯剑夫。

“这是迦南香。”

她说的是日语，冯剑夫说的是汉语，语言虽然不通，但通过眼神、手势，彼此还是明白了对方的意思。

随着国军的不断胜利，这所战地医院也随二〇一团团部不断南移。

1945年3月9日，在战争期间一直对日本占领军卑躬屈

支那十六度以南由英军受降，十六度以北由中国军队受降。9月中旬，卢汉将军奉中国政府之命率第一方面军入越，接受日本的投降。

入越前夕，冯剑夫伤愈归队。此时，中国陆军总部为壮大卢汉军威，已将原属新一军的二〇一团扩编为师，拨归卢汉麾下六十军曾泽生军长指挥。

冯剑夫深为乔明固师长器重，升调他为师部警卫营营长。

9月12日，乔明固率二〇一师进入河内，从日本占领军上谷师团长手中接管了全城防务。

九月十五日，卢汉等中国受降代表飞抵河内。

河内一词源于汉语，意思是河水环绕的大地。该城在越南历史上具有重要的地位，1010年，李朝在此建都，1831年阮朝时改名为河内。六年后法国人占领了越南，河内成为法属印度支那首府，并建成专供法国人度假的城市。河内风光旖旎，具有典型的亚热带城市特色，树木常青，鲜花四季盛开，有"百花春城"之美誉。由于法国殖民者已经营了百余年，河内的面貌，更像是一座法国城市。

而日本投降后的河内政治形势一团混乱，日本人扶植的保大集团垮台，胡志明已在市内巴亭广场宣告越南独立，建立了由他领导的民主共和国，成立了临时政府，掌握了全越南的行政大权。但随着中国军队进入北越以后，被蒋介石培养起来的越南国民党魁首武鸿卿随军由广西回到北越，倚仗中国军队的声威，势力，企图推翻胡志明政权，由武取而代之。而英国政府则全力支持法国殖民者卷土重来。英国接受在印度支那十六度以南的受降任务后，登陆西贡，马上释放法国俘虏，提供军舰、飞机、坦克、大炮重新武装法军，准

备强行夺回越南政权，即使与中国军队开战，也在所不惜。而美国表面保持中立，暗中却站在英、法一边。

就在这种大战一触即发的气氛下，中国第一方面军于9月23日在河内举行了受降仪式，由卢汉将军领衔，与各同盟国代表一起，接受了北越日军代表土谷将军的投降。法国虽为同盟国，但卢汉拒绝让法国代表参加受降仪式。

受降仪式结束后，中国军队在巴亭广场举行了盛大的阅兵式。战车轰鸣，履带辚辚，青天白日国旗与青天白日满地红的军旗满城飘扬。冯剑夫率领警卫营走在士兵方队的最前列，听着如浪涛般整齐撼动的“哗哗”步伐声，他陡然感到百年的民族耻辱一扫而光，代之而起的，是中华民族的豪迈之气，中国军人的英武之概。

日本驻越北占领军仅向中、英、苏、美投降，而拒绝向法国投降。受降仪式后，已经缴械的日本军官在河内大街上倘与中、美、英三国军官相遇，都首先向他们敬礼，而看见法国军官，则满脸鄙观，傲然不理。

驻防河内期间，是冯剑夫一生中最惬意的日子。其一，越南民众视中国军队为解放者，中国军人所到之处，均受到英雄般的欢迎；其二，就在河内，他和大宫静子建立了恋情。在巴亭广场著名的雄王大道，在市中心的还剑湖，在红墙绿瓦、古树参天的文庙，处处都留下了他俩的足迹。

他俩都在师部，静子喜欢主动接触冯剑夫，缠着冯剑夫教她说中国话。冯剑夫喜欢她，也对她有几分意思，但考虑到她的身分，心中也毕竟有些顾忌。可是，这种意识形态所形成的思想差异，却被乔明固一句话便给轻易地吹散了。

师长早将他俩的来往看在眼里，要冯剑夫快拿喜酒来喝。冯剑夫谈了他的顾忌，不料师长却说：“你管她那么多

干啥？她是个女人，你是个男人，她喜欢你，你也喜欢她，这就足够了。当兵打仗的人，哪能这么优柔寡断？我可告诉你，静子真是个好姑娘，人漂亮，又温柔，想她的军官可不只你一个。"

冯剑夫感激地说："谢谢师长关心，那我就抓紧办吧。"

可是，就在冯剑夫与大宫静子筹办婚事之际，法军在英国占领军的暗中支持下，悍然向西贡市的忠于越南共和国的各政府机关发起攻击，一举占领了西贡。胡志明代表越南共和国立即宣布"与法国进入战争状态"，这场反法战争，很快蔓延到整个南越英军受降地区。但是，英、法军队并不就此满足，力图尽快地将十六度线以北的中国军队全部赶出越南的领土，以便他们为所欲为。11 月 7 日深夜，英军不顾同盟国总部的规定，派出八架英国运输机满载法军士兵突然降落在十六度以北的顺化机场，既是对中国占领军的示威，更是一种军事试探。

而此时，驻守云南的杜聿明奉蒋密令，突然出动军队包围龙云在五华山上的司令部，打得炮火连天，最终迫使龙云签订城下之盟，将云南军政大权拱手交出，灰溜溜飞到重庆去当了个两手空空的国民政府军事参议院院长。蒋介石为稳住云南，下令将正在河内的卢汉调回国内，继任云南省主席。由此，中国第一方面军的指挥大权，实际上落到了陆军总部派出的全权代表陈修和将军肩上（卢汉名义上仍担任第一方面军司令之职）。

陈修和乃中共将军陈毅的堂兄，得到顺化机场报告英国飞机即将强行降落的消息后，立即在电话中告诉顺化地区驻军最高司令官万保邦军长："同盟国总部明确划定十六度线为中、英两国军队之界限，我国占领军早已明令禁止法军人

境，所有被释放的法国军民必须将武器上缴我军，中占区内，也不得悬挂法国国旗，中国军队负责保护他们的生命财产安全，英法军对我军通令，并非不知。今日实为有意寻衅，你军须严阵以待，若英机强行降落，务将彼等连机带人一并扣押。”

英机群抵达顺化后，机场即用无线电勒令英机返航。英机置若罔闻，强行着陆。第一架飞机触地后，探照机霎时将机场照得一片雪亮，几十辆坦克、装甲车冲进机场，连同怒涛般涌入的中国军人，立即将各条跑道严密封锁。机场外面，更是大军云集。

英机逐一降落后，形同怒海中之八座小岛。机下枪刺森然，怒目熠熠，法军根本不敢下机。机场喇叭里传出中国指挥官威严的声音，喝令入侵者缴械。法军指挥官威克上校带着译员下机要求谈判，立遭拘押，并遭万保邦军长怒斥。威克无奈，只好下令千余名法军下机缴械。

西贡法军司令部闻知这一消息，恼羞成怒，立即进行战斗动员，决定全面向驻越中国军队开战。驻越法军总司令萨兰逊中将在西贡公开宣称：“中国军队没有飞机、军舰，装备很差，战斗力不强，我已下令集结远东所有海陆空军力量，将中国军队赶出北越。”

而法国政府也派出代表团飞抵重庆，借谈判之名对中国政府施加压力，企图迫使蒋介石下令中国军队从北越撤出，将防区交与法军。

越南军民此时却空前团结，以胡志明为首的越南共和国政府与武鸿卿集团均全力支持中国驻越军向法军开战。

在如此严峻的形势下，冯剑夫自然无暇考虑自己的婚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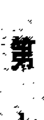
11月18日，二〇一师由河内开往海防，在码头、海岸构筑工事，准备抗击法军的强行接防。

驻越法军因有英、美两国明里暗里的支持，气焰极为嚣张，根本不把中国军队放在眼里。

26日，西贡派出法军代表萨里少将乘专机飞抵河内，口头通知陈修和将军，法军已决定28日在海防登陆。陪同陈将军参与接见萨里的有第一方面军的四位军长：万保邦、曾泽生、卢濬泉、周福成。以及方面军司令部的参谋长马瑛和副参谋长尹继勋等一帮有职无权的云南系高级幕僚。

陈将军当即对萨兰提出警告：

“中、法谈判正在重庆进行，尚未取得结果。本军奉中国政府命令行事，迄今尚无命令要我军交防。如法军一意孤行，强行接防，将承担寻衅开战之责任，并必然遭到我军全面抗击。”




萨兰大耍无赖：“如果中国驻越军允许法军接防，可以有力地促进谈判的进程。”

陈修和将军冷笑道：“萨兰将军岂不是要本军违抗中国政府命令，自作主张，以取悦法人？本人正告将军，中、法谈判未取得结果前，我们决不能让你们越过十六度线以北接防。如你们强行登陆，中国驻越军肯定将站在越南方面同你们作战。但是，无论驻越法军在日占期间表现如何，你们现在毕竟已是法国政府领导下的军队。中、法目前是同盟国，我们不希望发生这样的流血惨剧，请萨兰将军带回本军的意见，供你方慎重考虑。”

萨兰傲慢地说道：“我带来的意见，就是经我方慎重考虑后的最后结果。”

陈将军陡然起身：“那么，我刚才的谈话，也就是中国

驻越军的最后决定！将军，让我们在战场上相见吧！送客。"

萨兰突然神色大变："陈将军，我军已师行途中，不能停止。如将军坚持不交出防务，战争将无法避免了。"

陈修和慨然道："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必犯人。"

曾泽生豁然起立，向陈修和"啪"地立正，敬了一个军礼，大声道："我六十军全军数万将士，誓死保卫海防，决不让法军一兵一卒登岸！"

万保邦、卢睿泉、周福成三位军长也效法曾泽生，磨拳擦掌，纷纷请战。

萨兰见中国高级将领同仇敌忾，决意死战，禁不住摇头长叹："糟糕，糟糕……无法挽回了！"

萨兰离去后，陈修和立即主持军事会议，紧急布署防务。

最后，陈修和说道："中、法军事冲突已不可避免，我等率军驻防国外，实为国家荣誉之象征，若为萨兰胁迫，签订城下之盟，丧权辱国，我等皆为民族罪人。千夫所指，委员长也饶不了我们。我们只能横下一条心，迎头痛击，即便战死，也不愧为中华民族的雄杰。就算闯出祸来，我们是奉盟军总部命令入越受降，法军擅自越过十六度线强行接防，将受到国际社会的谴责。有这些重大理由，不怕委员长不支持我们。一切重大责任，由我和司令部承担，诸位全力作战，不要顾虑！"

会议结束时，天已放亮。曾泽生立即坐小车疾赴海防，一小时后到达，立即召开营以上军官会议，传达夜间开会情况。众军官群情激愤，纷纷表示愿率部战至一兵一卒，也决不能让法军登岸。

27日，海防变成了一座庞大的兵营。

乔本固下令将城中所有法国侨民关入日本人过去关押他们的集中营。市民也撤往后方。从河内、北宁、府里通往海防的条条公路上，坦克、炮车卷起滚滚灰尘，一辆辆军车上，也满载着斗志昂扬的中国军人。在海防、鸿基临海的山岩上，堑壕密布，炮口林立。越南两大对立的政治力量也发动民众，送来各种物资慰劳中国军人。

首当其冲的，是乔本固的二〇一师。

28日上午7时，乔本固接曾泽生电话通知，由西贡驶出的法国特混舰队到达涂山海口，无视我军警告，现已驶入海口，正加速向海防驶来。

此时，乔本固的指挥所已前移到海防港后面的一座高坡上，居高临下，可以俯视整片海湾。

8时20分，站在指挥所门前的冯剑夫不用望远镜，便已清楚地看到十二艘大大小小的法国军舰已经驶抵海防，云集在海面上。

中方刚用高音喇叭喊话，法舰上突然开火，顿时，海面上烟团滚滚，海岸与港口，碎石瓦砾飞溅。在舰炮掩护下，四艘登陆艇破浪向港口冲来。

乔本固下令我军炮群还击，上千发炮弹一齐飞向敌舰队，海上水柱冲天，炸得敌人鬼哭狼嚎。登陆艇上的法军刚刚冲上码头，即遭我军轻重机枪扫射，丢下一地尸体，生者则仓惶窜回舱中。

冯剑夫趴在山顶工事里，时而用眼，时而用望远镜，像看电影一样观看着这场激烈的战斗。他无缘去痛击法军，只能呆在一旁为战友们助威。他从望远镜里清楚地看到了他的未婚妻。

静子与战地救护队的人员一起到了码头上，奋力将受伤的战士抢送下去。他的望远镜凝在了静子身上。她依然穿着白大褂，腰间晃荡着一个急救箱。她俯下身去，掀动着被炸塌的沙袋工事，拖出一个受伤的中国士兵，蹲下身为他包扎，然后，她架着他的手臂向码头后面走来。士兵的面孔被烟熏得黝黑，沉重的身子压得娇弱的静子气喘吁吁，满脸汗水。炮弹不断落在码头上，有的离他们远，有的离他们近。静子和士兵时而趴下，时而踉跄前行。冯剑夫的心提到了嗓子眼上。他觉得当初当这八面威风的警卫营长真是错误的选择，战友们在战斗，未婚妻也在战斗，他却只能做一个旁观者。这样的感觉真是羞不堪言。

中国的大炮依然向着敌舰队猛烈轰击，至少五艘舰上已是黑烟滚滚，烈火熊熊。

但是，敌舰上仍然在开炮。

这时，他看到码头上的工事里跃出了一帮中国士兵。他们个个提着火箭筒，在炮火中灵巧地跳跃前进，然后抵近向登陆艇射击。这样的射击几乎发发皆中，很快，两艇焚烧沉没，两艇转身便逃。溺海的法国兵拼命游向岸边，高举双手投降。

指挥所所有的人员齐声欢呼起来。

令他们激动不已的是，最大的一艘军舰上，突然挂出了一面醒目的白旗！

"法国人投降啦！法国人投降啦！"

码头上、海岸上，无数中国士兵跃出堑壕、工事，摇动枪枝军旗欢呼，声如雷霆，响遏行云。

冯剑夫转身便跑。

"师长，法国军舰上挂出了白旗！法国人……"他一头

闯进指挥所，突然住口了。

乔本固满面怒容，正对着电话吼道："你命令我……停止反击……我没听错吧？"他突然把话筒从耳边移开，手猛地一伸，"军长，你听听，这是士兵们在欢呼！法国人已经投降了，我们已经打胜了！……难道，我们能把地盘拱手让给我们的手下败将？"

冯剑夫惊呆了。直到乔本固下达了停火命令，精神颓丧地放下话筒，才怯生生地问道："师长，怎么回事？"

"中国军队在战场上打胜了，可是，我们的政府，在重庆的谈判桌上却败给了法国人。"

冯剑夫随着乔本固走出了指挥所，屹立在岩边，犹如两尊石雕。

此时，欢呼声直达天顶。炮声停息。法舰队丢下三艘笼罩在浓烟烈火中正在下沉的军舰，狼狈不堪地向涂山海口逃去。

法舰队司令肯定大惑不解：中国人怎么会突然停火？他们完全能够把我们全部击沉的啊！

大宫静子从冯剑夫口中听说原因后，也对中国政府的态度不能理解。

可是，士兵们依然沉浸在胜利的喜悦中，越南全国各地一片沸腾，民众奔走相告，把中国军队的胜利，当做了他们国家的胜利。各地组织的劳军团，争相拥到海防。歌舞、电影，每晚必有。大块肉、大碗酒，士兵们乐不思归。

只可惜好景不长，待到几天后越南报纸将中法重庆谈判的内容公诸于世，中国驻越军的地位陡然间一落千丈！越南政府和人民把他们当成了出卖越南主权的中国政府的替罪羊，数日前的抗法英雄，眨眼间成了人人喊打的过街老鼠。

中、法协定中，法国接受了中方提出的保障华侨权利，滇越铁路管理权移交中方，辟海防为自由港等条件。但是，法方得到的却是：中方承认越南为法国的殖民地，同意法方继续行使对越南的统治权，答应中国驻越军于两月内撤兵交防。

就在这样一种迷惘低沉的气氛中，冯剑夫和大宫静子结婚了。

婚礼是在一位华侨的餐馆里举行的。乔本同为他俩主婚，所以军官们来的极多。然而却差了喜庆，虽然出动了冯剑夫的警卫营担任保卫，仍有无数的越南人在餐馆外的大街上举着国旗游行，不断高呼“中国，叛徒”、“中国佬滚出去！”。

中国军人不仅忍受着越南人民的歧视，更令他们痛心的是，[illegible]国舰队在海湾外休息一段时间



第九章

3

当双脚踏上异国土地的那一刻，丈夫不敢认妻子，儿子不敢认母亲。

一切都随之而变！

1979年8月10日，一辆吉普车驶进了摩嘎劳改农场的大门。车上下来了两名身着白色制服头戴白色大盖帽的公安人员。

很快，已经在农场呆了四年的冯中文被管教干部叫出牢房，带进了场部办公室。

他一眼认出眼前的两位公安人员是雷祥瑞和翁国平。听罢管教干部介绍，他才知道雷祥瑞已经是州公安局政侦科的科长，翁国平则是一般警员。

雷祥瑞高声宣读了西双版纳州公安局作出的释放冯中文的决定。

他和翁国平原以为冯中文听到这样的决定会喜出望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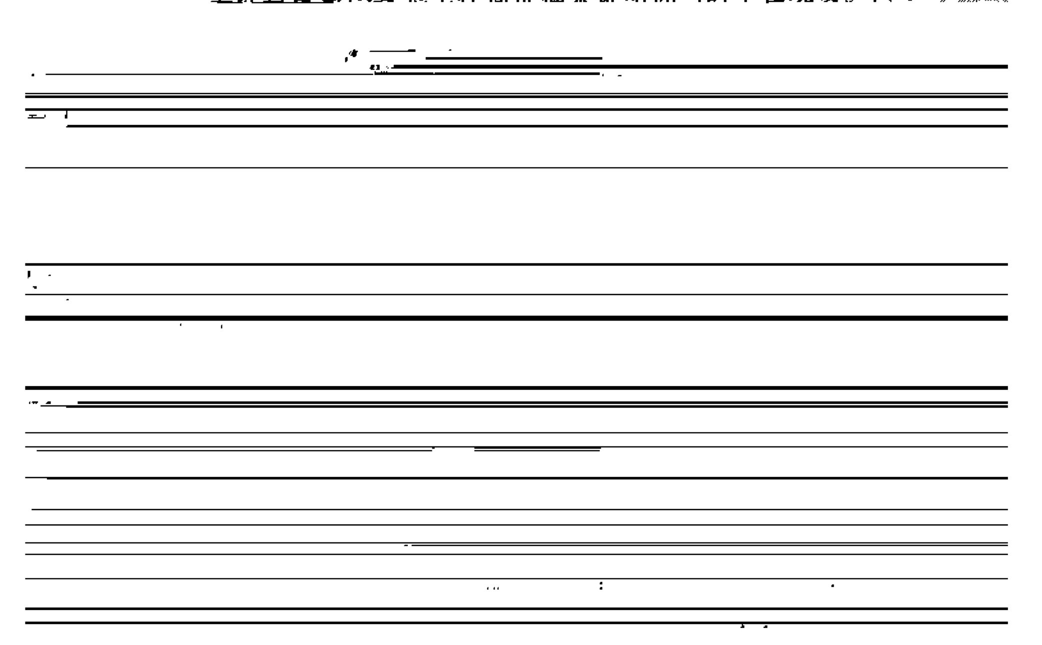
可是他们失望了。他们看到眼前的冯中文依然和以前一样地显得桀傲不驯，腰板笔直端正地肃坐在他俩面前，不肯低下他那颗高傲的头。

"怎么，这就完了？"听完简短的决定，冯中文冷冷地问。

雷祥瑞扬扬纸条："念完了呀。"

"教育释放？"冯中文冲动地嚷道，"你们把我关押了四年，惨无人道地折磨我，依然不能证明是我杀害了苏雨萍。'教育释放'这样的措词我决不能接受，你们必须无罪释放我！"

翁国平赶紧劝道："冯中文，你不要冲动，我和雷科长自始至终地参加了对你的审察工作，对你应该说比局里其他的同志更加了解。我们现在有理由怀疑当初省革委专案组将你作为头号嫌疑人关押审察是否正确。可是，问题的关键在于你自己至今拿不出任何证据来证明你当时不在现场。由于



乡的政策，独子是不下乡的。所以，上级有关部门已经决定，允许你离开西双版纳，返回上海入籍。”

冯中文跳了起来：“我可以……马上返回上海？”

“是的，一到景洪兵团一师司令部，你马上就可以办理一切手续。”

顺利得难以置信，到景洪三个钟头后，冯中文从粮食局大门盖了最后一枚公章出来，他兴奋得渴望向每一个认识与不认识的人大声狂呼：“我是上海人啦！我可以拿到上海户口啦！”

晚上，他住在司令部招待所里。这里离他过去工作的师部宣传队不过半里路，可是，他却知道队员们都没有勇气和他打招呼。雷祥瑞和翁国平把他送到了司令部大院，下车时，他看到了钱军和陈小丽，他俩肯定也看见了他。可是，他俩仅用复杂得难以描述的目光匆匆瞥了他一眼，便掉头离去了。

这倒着实提醒了他。他原想办完手续后，无论如何也得赶去那弄，看望一下当初冒险救他越狱的恩人。这么一来，他改变了主意，不仅放弃了去那弄的念头，连感激的信，也不能写一封。

晚饭后，他独自跨过澜沧江大桥，去了热带植物研究所。他人生的第一次大欢乐，便是从这里开始的。今夜月光溶溶，那一夜也是月光溶溶，可不同的，今夜却只能他一人独自寻梦。他在热研所的操场上转了转，然后孤魂野鬼般沿着那一夜他和苏雨萍一起走过的路，走到了澜沧江边，遥望着冷月下的那一座孤岛，始而黯然神伤，继而泪水涟涟……

第二天破晓时分，冯中文登上长途汽车，离开了曾经那样憧憬而今又如此怨恨的西双版纳。

他突然觉得：他是西双版纳五万多知青中最不幸又是最幸运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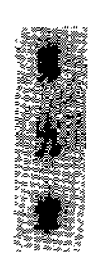
六天后的傍晚，风尘仆仆的冯中文走进了局门路。推门，上楼，心中"咚咚"狂跳。当他一眼看到坐在桌前吃饭的父亲时，语未出，泪先流。

"爸爸……我……我回来啦！"

父亲猛然抬头，仿佛不认识他似的瞪着他，浑身直颤抖："儿子……儿子……你还活着……"陡地，父亲失声大哭起来，"怜贞啊怜贞，我们的儿子……还活着！"

冯中文这才知道，他的苦难的家庭也同苦难的中国一样，已经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巨变！

生活崭新得让苦尽甘来的冯氏父子一时难以适应。



冯剑夫作为群运队首批"揭帽人员"，率先与那顶压在他头上近三十年"历史反革命分子"的黑帽永别了。他为自己最终能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名普通公民激动不已。

很快，他又被"协商"为一名上海市政协委员。有条件在一些庄严的场合就国家的大政方针、全市的重要事务和上海市民普遍关心的问题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

政治上的大翻身使冯剑夫精神焕发，扬眉吐气。他对此弥足珍贵，视若生命，而冯中文则显然对经济上的大翻身更为看重一些。

这怨不得他，邮递员每次在石库门前高喊"冯剑夫，拿私章来盖"时，总会有许多腿快的人赶在父子俩前面，像看传单一样争抢着看那张小小的汇票，而那令人惊心动魄的天文数字，更让所有的眼睛鼓凸得像两颗剥了壳的鹌鹑蛋，激起一片"啧啧"之声。像王婆婆之类过去瞧不起他们、整过他们的人如今更是"幡然悔悟"，对冯氏父子刮目相看，肃

然起敬。

冯中文的身分不过是一个“待业青年”，可是，出众的相貌加上金钱的光泽使他在无数姑娘眼中变得“辉煌灿烂”。那石头门框中，每日妙龄姑娘穿梭不停，胆大的独自来、胆小的拉上朋友壮胆伴着来，也有父母把女儿打扮得漂漂亮亮带着来。

孔家林戏言：穿花蝴蝶深深见，嬉水鸳鸯款款飞，局门路上，已经成了“花鸟市场”。

还算冯中文有能耐，他居然心硬如铁，坐怀不乱，让无数姑娘满怀希望而来，黯然失望而去。

他每日去上海外国语学院刻苦攻读日语。这是母亲信上的再三嘱咐。



一年后，父子俩踏上了东行之路。

他们比静子幸运，中日之间已经有了飞机航班。离开上海没几个钟头，飞机便降落在东京羽田机场上。

初出国门的冯中文一路上显得异常兴奋，尤其当航机飞临日本上空后，那秀丽得像一朵倒垂的雪莲花般的富士山，那像一艘巨型航空母舰静静地停泊在蔚蓝色的东京湾里的羽田国际机场，那横空出世、高刺蓝天的东京铁塔，都激起冯中文一声声惊叹。

而父亲的心情却与儿子截然不同。

飞机离开虹桥机场后，他一直神色严峻，沉默不语，仿佛心里压上了一块磐石，对儿子一声连着一声的惊叹，他也置若罔闻……战争无疑也是一种文化，而这种文化在他心里的积淀是太深太厚了，以致使他无法排解。从妻子一封连着一封的来信里，他不仅了解了妻子家中的情况，也从中了解了日本。他知道他要去的广岛曾经被美国人的一颗原子弹夷

为平地。他和中国的老百姓一样，对日本人的印象尚停留在《地道战》、《地雷战》、《平原游击队》所提供的形象基础上。而妻子的来信，却让他看到了一个他决不愿看到的日本。他被日本的发展与变化震撼了！他深信妻子决不会出自单方面的爱国主义激情而故意夸大其辞。他们过去曾经那样艰难地打败了日本鬼子，可鬼子和鬼子们的后代却从废墟中站了起来，重新建设起一个令全世界刮目相看的崭新的日本！

战败的日本鬼子已经富得流油，而战胜国，泱泱的中华大国，却依然停留在贫穷与落后之中。接受这样的事实对于每一个具有爱国之心的中华子孙都是痛苦的。

但既是事实，就得接受，即便是无奈的接受！



正因为如此，当冯剑夫从舷梯上走下来、双脚踏上日本国土的那一瞬间，他的身子微微一震，一种无比强烈的耻辱感攥紧了他的心。

他清楚地认识到，他们曾经在军事上打败了日本鬼子，但是在经济上，却反被日本鬼子打了个落花流水！

“剑夫，中文！”

在羽田机场出口处，一声骤起的惊呼使父子俩蓦然止步，他们目瞪口呆地痴望着一位身着名贵服装、气质高雅的美丽妇人急步向他们奔来——那是冯剑夫的妻子，冯中文的母亲。但那短暂的一瞬间，父子俩大脑中陡地一片苍白，丈夫不敢认妻子，儿子不敢认母亲。

大宫静子紧紧地抓住冯剑夫的双肩，使劲摇晃，喜泪盈盈地喊：“剑夫，你怎么了？我是你的妻子，我是冯怜贞，大宫静子啊！”

日思夜想的妻子就在眼前，可冯剑夫却觉得妻子离他依然很远，一声“大宫静子”，甚至使他心理上对妻子隐隐地

产生了一点生疏感。

"妈妈！妈妈！"冯中文亲热地叫着。

"儿子……啊啊……我的苦命的儿子……"母亲哭了，"妈妈……好担心你啊！"

父子俩眼中，也是泪光蒙蒙……

他们没有在东京停留，坐上舒适的高速列车，经横滨、静冈、名古屋、大阪，直驶濑户内海边上的广岛。

虽然冯剑夫早已从妻子的来信中知道他的岳丈大宫义雄是广岛名流，也是企业家，拥有分布在巴西、美国、本土的三家生产电子玩具的工厂，两家超级市场，还在夏威夷开有一家酒店，近三千名雇员，资金上百亿日元。但是，当他们坐上前来接他们的母亲的豪华轿车，穿过美丽繁华得近乎精致的市区，沿着一条花团锦簇的滨海大道行驶了十余分钟，然后拐进一道铁栏杆大门，向着一幢在他的印象中气派得像一座皇宫似的巍峨白色建筑物缓缓驶去时，他的心也控制不住地在胸腔里"咚咚"狂跳起来。

汽车爬上大楼前的平台，在门前停下，两名佣人上前打开车门，恭敬地伺立在一侧。

"剑夫、中文，到了，这就是我们的家。"

"我们的?!"冯剑夫愕然道。他觉得妻子的言辞有些含混——我们，指谁?

"静子，你父亲呢?"他惴惴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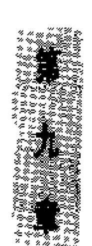
"他当然和我们住在一起啊……剑夫，你不要紧张，他是一个很好的老人。快进去吧，他正在里面等着你们呢。"

父子俩随着静子跨进门去，惴惴地投足，惴惴地观望，惴惴地呼吸，恰似刘姥姥走进了大观园。像篮球场一样大的客厅里林林总总前所未见的各种摆设装饰压迫得他们感到一

阵阵的窒息。此刻，他们还来不及产生一朝醒来飞黄腾达的欣喜之情，他们的脑袋已被这突如其来强烈得令人难以相信的巨大反差弄成了一锅烧沸的开水，白雾朦朦，一团混沌。父子俩过去已太多地领教了权力的威力——仅一个小小的街道小组长就可以随意地摆布他们。而现在，他们终于感受到了财富的威力了，而且更令他们百感交集的是，他们如今居然也成为了拥有这巨大财富的人。

听说他俩到了，大宫义雄激动地从书房里迎了出来。他的头发、眉毛、胡须全白了，脚下穿着木屐，瘦削佝偻的身躯裹在一件黑底暗花的宽大柔软的和服里。

"外公。"冯中文用日语亲切地叫道。对他来说，外公是巨大财富的象征，是他无限希望所在。



冯剑夫也略显生涩地叫了一声"爸爸"。这样的称谓对他这种和日本人在战场兵戎相见拼死搏杀过的中国老军人来说是需要勇气的。但他毕竟叫了。他看到静子是那样惊喜、那样感激地看了他一眼，然后把他的中国话翻译给了父亲。

紧接下来的谈话是带着历史沧桑感也是充满亲人情谊的。

白发老人以诅咒的语气谈到了战争。在这奇特的家庭中，战争无疑是最重要的话题。谈到了日本军国主义者给日本人民带来的巨大灾难，谈到了战死在马来亚、中途岛的两个儿子，谈到了至今仍被关在广岛精神病院的二儿子。当然也谈到了静子。找到了静子，他庞大的家业才总算后继有人了。老人最感惋惜的是静子的母亲未能在生前见到女儿一面，美国人扔在广岛上空的那一颗原子弹，要了她的命。

静子嘤嘤抽泣起来。

老人泪眼婆娑，对冯剑夫照顾了他惟一的女儿几十年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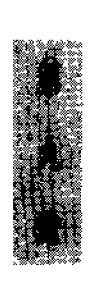
表感谢。

冯剑夫表示自己的感情却显得很迟钝，因为他听不懂岳丈的话，一切均需静子翻译。

大家在一块儿吃晚饭，大宫义雄非常兴奋，还喝了酒。显然，他已经从感情上把冯剑夫和冯中文当做了自己的亲人。

但冯剑夫心中却始终摆脱不了一种做客的感觉。

这一夜，他和妻子彻夜不眠。他们谈到了过去、现在，但更多的却是将来……



4

所有人热泪潸潸，深情地唱着：“今天是你的生日，我的中国……”

“小日本”，自小，局门路里的人就这么叫冯中文。

这是一个充满耻辱的绰号，它就像霍桑小说中那个压得人抬不起头来的“红字”。

故而，当“红字”陡然之间显示出一种与过去绝然相反的含意并为冯中文带来了意料不到的好运的时候，他便时时有一种如梦似幻的感觉。他真怕这是一场梦，醒来后一切皆不复存在。

与他相比，父亲则显得尤为可笑。他们住在“自己的家里”已快二十天了，可父亲仍然常常对着各种各样的家用电器上的旋钮按键发呆，连想看看录相带，父亲也得叫他。可父亲却极不习惯使唤佣人。早上起床后，佣人进卧室铺床单，打扫卫生，他拦着不让他们干，比划着自己也有两只

手，这样的事自己做，弄得佣人很为难。中文就说父亲："爸爸，这是革命的分工不同，他们拿了工钱，就应该做这些事情的。"父亲说："他们是日本的劳动人民，看着他们做我不做，我不成剥削阶级了?"中文哭笑不得，说："那你要做了，他们没事可干，妈妈只好辞了他们，你不是害了日本的劳动人民了?"父亲想想是这个道理，从此后就袖手旁观，但脸上总是显得十分过意不去。

勤劳俭省惯了的父亲过不惯这种锦衣玉食、养尊处优的生活。他终于发现了两大乐趣，一是去海边钓鱼，把鱼钓起来，又放回海里，像尊石像般地一坐老半天；二是和一位老花工呆在一起，那日本老头会说中国话，父亲常去和他说话，帮着他料理园里的花木。只有母亲在家的时候，父亲才会开心得多。他俩驾驶着自己的漂亮小游艇去海上兜风，或者在海滩上晒日光浴。一早一晚，则去海边的树林里散步。但母亲不能经常在家里陪伴父亲，她经营着庞大的大宫家的产业，经常来往于美国、巴西、夏威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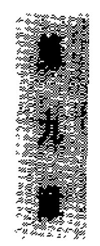
已经五十岁的母亲仿佛脱胎换骨般焕然一新，有着用之不竭的精力，她不仅为生意上的事煞费苦心，而且还无微不至地照顾着父亲。

冯中文喜欢每天早上太阳升起的时候站在自己卧室外的大阳台上看濑户内海。

海水很蓝，也很辽阔。他从地图上知道对面便是四国岛。从阳台上俯瞰后面的庭院是令人心旷神怡的，草绿花艳，树木葳蕤，有笔直的楠条，有亭亭如盖的雪松，其间还有一些端庄精美的建筑小品，而连缀着这一切的，是绿茵茵的草坪上那一条条用细密的白色鹅卵石铺就的小径。而靠近海滩的地方，则是一大片虎皮松林子。过去总听母亲讲外公

是一个国粹主义者，可满脑子国粹主义的外公后来肯定也变得不再拒绝西方人的文化，不再认为凡日本的就是世界上最好的。这处典型的西式宅邸，就是外公十年前才从一位急欲回到以色列定居的犹太商人手里买下的，包括一大片海滩，任何人未经允许走进这片海滩，都可被视为非法侵入，打个电话，警察马上就会赶来。

外公虽已赋闲，却是个大忙人，他的社会活动极多。而他最为热心的，则是不遗余力地促进日中友好关系的发展和广岛市的老人慈善事业。外公对女儿、对外孙怀有深深的负疚感，似乎他们的不幸全都是自己一手造成的。为了弥补这一点，求得心理上的平衡，他在极短的时间里为女儿创造了一个令许多富裕的日本人也可望而不可及的条件。他帮助女儿重新恢复了日本国籍，并带着女儿奔走于世界各地散布着大宫家企业的地方，两年后，便把一切都交给女儿管理。



而冯中文肯定和外公、母亲同样清楚，母亲如今从外公手里得到的一切，将来都必然是属于他的。为了保证他的继承权，外公正出面为中文办理加入日本国籍的手续。

外公很爱中文，但这种爱却是典型的日本式的。

某日，外公给他讲了一个意味深长的故事。

外公说，美国阿拉斯加州有一个天然养鹿场，场主人为了给鹿创造一个“和平”的环境，就请来许多枪手，把周围的狼群全部消灭了。谁知没过多久，鹿群病的病，死的死，死去的鹿比过去周围有狼群时受狼害的还多。什么原因呢？场主请来动物学家认真分析研究，原来是因为少了狼的威胁，鹿们不必经常保持警惕，也不必经常奔跑，其身体机能产生了严重退化，饱食终日，百病丛生，最后导致早衰而死。

中文清楚外公是在给他上一堂人生哲学课。

“外公，我懂了。我会尽快地学习独立生活的能力。”他坚定地向外公表示。

到日本不久，冯中文就向父母亲讲了尚在云南的重庆知青刘春碧和岩龙、岩浪兄弟冒险救他出狱的经历。他向母亲提出给他们一笔钱，他不能忘记她们。

父亲说：“得人滴水之恩，自当涌泉相报。”

母亲说：“这是应该的，怎样帮助他们，你看着办好了。”母亲给他一张支票，让中文自己填。

中文寄往西双版纳三百万日元，并给三位救命恩人写了一封充满感激之情的信，但是，最终他只把钱寄了出去，却把信压下了……



中文被送进了广岛市商学院学习。外公是这所学院的校董之一，学院多年来得到了外公持之以恒的资助。但是，身为校董的外公却给学院打招呼，不能给他的外孙以任何形式的特殊照顾。假期，中文则跟随母亲去国外检查企业，熟悉人事、商务。

进入商学院三个多月后，中文取得了日本国籍。他的日本名字与他的身体一样，同样是中日文化的结晶。他改随母姓，沿用父亲过去给他取的名字。他的新名字叫大宫中文。

大宫中文1983年6月毕业于广岛市商学院，紧跟着又去语言学校进修了一年的英语。这是母亲坚持的结果。母亲从她的经商活动中深深体会到英语对一个未来的国际型的企业家来说是多么的重要。

中文事后对母亲的这一安排感激不尽，因为他在这里不仅学到了英语，更重要的是，语言学校成了他爱情的一座“绿岛”。他在这里认识了一位精通英语、略懂日语的中国重



庆的美丽姑娘。

姑娘姓许，有一个很舒心悦耳的名字叫琳琅。她是语言学校雇请的临时英语教师，同时也是这所学校日语班的学生，故而同学们更多地把她当做学生而不视她为教师。

这所设在广岛市六目町五番的国际语言学校是私立的，收费不菲，设有日语、英语、华语和拉丁语。学生也是国际性的，大陆来的中国人最多，他们大都在一边打工，一边拼命学日语。也有北朝鲜人、韩国人、泰国人、越南人、苏联人、台湾人。

大宫中文所在的英语班有十四名师生，中国人却只有一个半，即任课的许琳琅老师与他。

中文尽量想以普通学生的身分与同学们相处，但他却没法做到这一点。在广岛市，大宫这个姓氏就是一种荣誉、地位和财富的象征。当年回国时曾轰动日本的大宫静子的传奇在广岛更是家喻户晓，而这样的轰动效应必然会波及到大宫家族未来的惟一继承人大宫中文身上。

由此一来，一跨进语言学校，大宫中文便生出一种“高处不胜寒”的感觉。这样的感觉既让他沾沾自喜，同时又让他不是滋味。所有的人都对他表现出十二万分的尊重，而这样的尊重明显与他当年在西双版纳走红时众多知青对他的崇拜有着截然不同的含意。

他从知青的眼中看到的是真诚、是纯情，而从同学们的眼中看到的却是羡慕、妒嫉与畏惧。尤其是日本人，他们的等级观念最为强烈，不管这等级是有形的或是无形的，对他达到了点头哈腰的地步。而中国来的“就读生”——“就读生”与“留学生”是两个不同的概念，自费出国进人语言学校学习的叫“就读生”，公费出国在大学或研究院进修的叫

“留学生”——对他的感情则更为复杂，大宫中文从他们的眼中看出了这一点。

“这一点”使中文和“就读生”们相处时不由自主地产生了一种心理障碍。

从血缘上讲，他介乎于中国人和日本人之间，虽然作为一个中国人已经成为过去，但他的骨子里却依然把自己当成一个中国人。这是文化的结果，这一结果促使他极愿意和他在广岛市所能碰见的每一个中国人接触，并产生亲切感。但是，他却明白无误地感觉到，“就读生”们对他并不亲切，对他的种种友好的表示也都敬而远之。

他能调整自己的心态，却无法调整“就读生”们的心态。

就在和他的英语教师许琳琅相处时，他也感受到了这种滋味。

“就读生”们开玩笑说：许琳琅的长相足可为国争光。

此话虽系玩笑，但夸张的成分并不大。上课的时候，大宫中文常常望着她走神。他觉得十九岁的许琳琅与苏雨萍有相同之处，也有不同之处。相同的是她俩都是姑娘中的出类拔萃之辈，天然姿色和不凡风韵令人过目难忘。不同之处是许琳琅的美丽更外露，更引人注目。她是位来自重庆的姑娘，皮肤却如欧洲人般雪白，如日本人般细腻。眼睛大而黑亮，圆圆的，眼梢如凤尾微微上翘，眼睫毛浓密乌黑弯弯地向上翻卷着。玲珑的鼻子挺直地悬下来又悄悄将鼻尖恰到好处地往上翘了翘，使那张秀丽文静的面庞又倏地生出些活泼天真来。嘴唇如精心描画过一般勾勒出一圈天然的深紫色唇线，一头乌黑发亮的长发潇洒地流泻在她雪白的脖颈上，便更加地生动撩人。

她在广岛大学教育学部进修，兼课算是打工。

大官中文很想邀请这位年轻美丽的女教师共进一次晚餐，但他却一直鼓不起这勇气。因为他知道，许琳琅已是“名花有主”。她的男朋友周游在尾道市的一家公司里做上了白领。许琳琅原本是四川省外语学院（在重庆）的学生，正是靠着周游的关系，她才中途辍学到日本的。这位男朋友中文见过面，是重庆外事部门一位官员的儿子，北大毕业，能讲流利的英语、日语，在日本混得不错，西服革履，头发纹丝不乱，而且每次来广岛看望许琳琅，他都开着一辆自己的轿车。

这一年的国庆节，情况却陡然起了变化。



客居日本的中国学生们是一个极其复杂的群体，封闭多年的国门訇然打开，使他们有机会看到了日本这样一个战败之国如何在战争的废墟上重建起一个崭新得令人眩目的国家和一个自信惟我独尊的民族，小国岛民，早已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而当初的胜利者中国，却远远地落在了他们后面。高度发达的科学技术，国家用之不竭的财力和人民丰裕的物质生活，以及建立在这一基础之上的社会文明，给学生们提供了比较的对象与机会，再加之他们寄人篱下的地位，使他们难免产生出一些“恨铁不成钢”的过激言论。

但是，他们毕竟是中国人，俗话说“儿不嫌母丑”，祖国母亲的生日，他们理所当然地要庆祝一番。

大官中文主动参加了庆祝会的筹备工作。学生们起初把庆祝会场定在一间教室里，但中文提出，一百四十多名学生，教室装不下。如果大家不反对，他愿意提供比教室宽敞得多的场地。他希望同学们能把他也当成个中国人，到他家里去举行庆祝会。

中文的提议被一致通过。

10月1日上午，一百四十多名中国学生全部汇聚到中文家大楼前面的绿草坪上，人手一面鲜红的小国旗。母亲静子和父亲冯剑夫参加了庆祝会。外公大宫义雄则于前一天飞去了东京，应邀出席中国驻日本使馆的盛大酒会。

大宫家的豪华宅邸，成了中国人的世界。旗杆上猎猎飘扬的五星红旗，高级音响里喷涌而出的雄壮的《义勇军进行曲》，宽阔草坪上摆成“门”字形蒙着白桌布的长条桌，以及无数把缤纷绚烂的太阳伞，让铁栏杆外过往的行人大吃一惊，以为这儿已经移做了中国驻该市的领事馆。

这一切，都是大宫中文精心导演的“杰作”。他为这场庆祝会还特意从宾馆里雇请了十名训练有素的日本侍应生。此举意义大为深远，使平日在打工时饱受日本人歧视的中国学生们扎扎实实地感受了一番“翻身做主人”的快感。

有这么多中国学生来家里做客，冯剑夫非常高兴。但是，在主持人许琳琅代表全体学生邀请主人致辞时，他却产生了一点小小的遗憾。

他非常清楚这个家的主人是静子而不是他，静子是日本国民，是这所宅邸合法的继承人，而他至今仍然是一个“客居”此地的中国公民。静子曾要求他也加入日本籍，但他没有答应……

是无法逾越自己的心理障碍，还是出于其它的种种原因？只有他才清楚。

冯剑夫不便以主人的身分讲话，而且他也确实不习惯在大场面讲话。他要静子讲，但静子却不能讲，在静子的心目中，丈夫是天，妻子是地，真正的主人是冯剑夫．丈夫不讲妻子讲，这无疑是一种僭越，而这样的行为是不能为大和民

族的道德观所允许的。

无奈，冯剑夫只好“赶鸭子上架”。他客气地笑着，而由于紧张和拘谨使他的神态、他的笑容看上去十分糟糕。

他接过静子递给他的一杯葡萄酒，结结巴巴地说道：“同学们……我们都是中国人。能在天远地远的日本聚在一起，是我们大家的缘份。今天……呃呃，是我们自己的祖国的生日，我们……端起杯来，为祖国祝个寿。祝祖国……呃呃，福如东海，寿比南山，干杯！”

同学们举杯同饮，随后热烈鼓掌。

中国学生们带来了很多音乐带、《梁祝》、《江河水》、《江南好》、《希望的田野上》、《歌唱祖国》，大家在草坪上唱歌、跳舞，每一个人心中都涌荡着浓浓的思乡之情。



但是，庆祝会的高潮是许琳琅掀起的，她带来了一盘伴奏带，当过门奏罢，她拿着话筒唱了起来：

> “今天是你的生日，
> 我的中国，
> 清晨我放飞
> 一群白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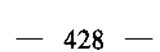
重庆姑娘许琳琅唱得怎样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她启口一唱，全场的每一位男女包括大宫静子全都热泪潸潸，会唱的跟着唱，不会唱的跟着哼，全都是那样的投入，那样的真诚，有的人竟忍不住失声痛哭。

这是艺术的魅力，但又绝非仅仅是艺术的魅力，个中深情，只有远离祖国的中国人才有如此强烈的感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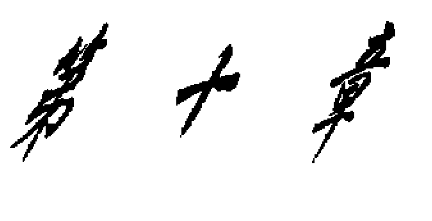
庆祝会结束后，中文带着同学们下了自家的海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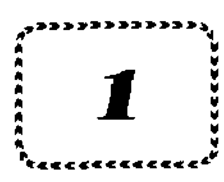
阳光、海浪、白沙滩，整个下午都是在青春勃发和欢乐兴奋的气氛中度过的。

许琳琅一直和中文在一起，这让中文大感欣慰，而且，身着三点式泳装的许琳琅肯定在他心中留下了比过去在讲台上深刻得多也强烈得多的印象。











右翼分子掀起的阴风恶浪，让冯剑夫同样感到不寒而栗。

儿子在日本如鱼得水，而冯剑夫却越来越感觉到广岛绝非他的久居之地。

由于日本政府对于当年那一场侵略战争的责任持暧昧态度，导致日本各地的右翼势力活动十分猖獗。

三岛由纪夫，所有在日本的中国人以及当年在战争中饱受蹂躏的东南亚各国赴日人员谁也不会忘记这个魔鬼一样的名字。他用剖腹自杀的方式，以图重新唤起军国主义分子们对战争的狂热，以改变日本“经济上的巨人，军事上的侏儒”的形象。

日本历届政府要员一年一度地参拜靖国神社，激起包括

中国在内的各国政府的同声谴责，但日本要员们充耳不闻，依然故我。

广岛是全世界曾遭受过原子弹袭击的两座城市之一。广岛人民每年的8月6日都要举行盛大的集会，纪念死于原子弹的十八万广岛人，呼吁和平。冯剑夫和大宫义雄、静子、中文必去参加。在已经被辟为和平公园的原广岛大学的校园里，他看到那幢已为全世界人所熟悉的像骷髅一样的大楼悲惨地孤立在晴空之中，他也看到大楼对面那指针永远停在八点十五分上的大钟。但是，他同样也看见过广岛的右翼团体在大街上游行的场面，他们高呼着修改宪法、重振日本军威的口号招摇过市，而日本警察却只能为他们维持秩序，只要不发生暴力行为，这一切都是合法的。

冯中文到日本不久，便和静子、中文去广岛市精神病院看过静子惟一还活着的哥哥大宫次郎。

他只去过那一次，因为，他无法忍受那样触目惊心的刺激！

精神病院在风景秀丽的太田川三角洲上，而大宫次郎却独自一人被“圈养”在一处林木蓊郁的山坳之中。一排小屋连同小屋前的一小块平坦的坝子，全部被铁网密密地罩住，状如动物园里的猛兽馆。

三名探视者只能隔着铁网往里看。

他们看到的是一名身穿旧黄呢军装的日本军官，马裤、皮靴，居然还挂着一柄指挥刀。他满面皱纹，眼神呆涩，老僧入定般地呆坐着，对铁网外的探视者视而不见。

听了静子的介绍，父子俩才知道这就是大宫次郎，他属于暴力型精神病患者。而大宫次郎能在精神病院中独居一所，则是因为他的所有费用，全部由大宫家承担。

蓦地，日本军官站了起来，“哗”的一声抽出指挥刀，向着探视者大喝道：“天皇陛下万岁！”随后，猛然冲到他们面前，挥刀乱砍，砍得铁网“噗噗”有声。一边砍，一边狂叫：“杀死美国人！杀死美国人！”

那是一柄柔韧性极好的塑料刀。

日本军官气喘吁吁，面目狰狞。

大宫静子悲痛难抑，掩面而泣。

冯剑夫冷冷说道：“走吧静子，幸亏他是个疯子，他要是个正常人，我决不会认他这个亲戚！”

大宫次郎是在库班岛上与美军作战时受伤被俘的，战后才被遣返回日本。那时，他就已经是一个疯子了。



对冯剑夫刺激最大的是大宫义雄遭到了广岛右翼势力的袭击。

1983 年 5 月，耿淳等十二名曾在二战期间参加过秋田县花岗暴动的华工到达日本，向东京涩谷地方法院起诉当初将他们强押到日本，并参与杀害六百多名华工的秋田重工株式会社。

花岗暴动，也称中山寮暴动。1945 年 5 月 27 日晚，被拘禁在日本秋田县花岗中山寮铜矿的中国战俘和劳工，不堪忍受残暴蹂躏，在耿淳的领导下，奋起暴动，企图出逃。终因人地生疏，遭到日本军警和秋田株式会社组织的武装人员的血腥镇压，暴动失败。

耿淳，原国民党第十五军六十四师一九一团的上尉连长，于 1944 年日寇进攻洛阳时受伤被俘，四个月后与七百多名战俘和劳工被日寇驱上海轮，运抵日本做苦役。到达花岗后，这七百多人与先期到达的三百多人被合编为中国大队，耿淳被指定为大队长。

花岗是一座一百多米高的山岗，西北低，东南高，山上长满松树和杉树。秋田重工株式会社在花岗的半山腰开了一个铜矿，是日本帝国主义的一个重要的军火工业原料基地。因为铜矿有很强的毒性，对矿工身体十分有害，所以，日本人就想出了这样一个毒辣的主意，从中国占领区掳掠战俘和劳工来干。日本人根本就不把这些战俘当人，日本工头们人人手持一根用牛的生殖器做成的鞭子，对战俘开口就骂，抬手就打。在武装人员的监视下，战俘们每天早上天不亮就得上工，中午在矿洞里吃饭，晚上满天星星才收工，一天得干十五六个钟头的活。吃的更是糟糕，中午一顿米饭，早晚全是橡子面。这种面不会发酵，蒸的馍色黑如煤，硬若石块，吃后消化不了，拉肚子的越来越多。穿的是烂得一缕一片用麻绳打结的破烂衣服。严冬之际，冰天雪地中战俘们照样得上矿干活。他们冻得实在难忍，就只好用麻袋和装水泥的袋纸披裹在身上御寒，加上满脸污垢，蓬头散发，看上去已经没有了人样。仅半年时间，耿淳的大队里就死掉了近四百人，战俘死了，日本人就叫生者把死者抬到山坡上，架起木柴泼上煤油烧掉。

在这样的人间地狱里，每一个暂时还活着的战俘都感到了死亡的威胁。与其坐以待毙，不如轰轰烈烈干它一场，虽无生路，拼死一搏之后也会迫使敌人对其它战俘营的难友不敢再肆意摧残。

花岗暴动，就是七百来名自忖必死的中国战俘抱着决死的意念和残暴的日本人进行的一场寡不敌众的抗争。

与其说是暴动，不如说是悲壮的集体大自杀！

而且，暴动是那样突然，完全没有按照耿淳和被俘的八路军排长贾毅民、共产党游击队队长李光荣制订的计划进

行。

1945年5月27日晚上，又一桩虐杀事件导致了暴动的提前爆发。战俘们傍晚下工路上，难友薛同道饿得实在忍受不了，趁看守不注意，溜出人群钻进路边居民家里偷吃了半碗剩饭。不料被主人发觉，叫喊起来。敌人当即把薛同道抓起来带回战俘营，拘押在一间小屋里，不给饭吃。晚饭后，敌人把全部中国战俘集合起来，河野正敏、伊势、福田三名工头两人手拿棍棒，一人手持公牛生殖器做的皮鞭，把薛同道拉到队列前面，劈头盖脑，猛砸狠抽，把薛同道打得血肉模糊，当场毙命。

战俘们目睹难友惨死，而又无力相救，不禁悲从中来，哭声遍野。

就在这时，东北大汉刘锡财猛然大喝一声："伙计们，和日本人拼了吧！"吼声未落，他第一个冲出队列，向棚屋墙边奔去。

那墙边靠满了铁锹等工具，刘锡财抓起一把，一锹向一名惊得目瞪口呆的看守脑袋上劈去，那看守连叫也没来得及叫一声，脑袋成了个烂西瓜，"扑"地倒在地上。

战俘一见刘锡财动手，骤发一声呐喊，怒潮般涌上前去抓工具，向着日本人挥锹便砍，当场砍死四人，看守工头们鼠窜狼奔，往营地外逃去。战俘不顾敌人射击，举锹紧追不舍，又在营外砍死三人。

顷刻之间，矿山各处警报狂鸣，敌人倾巢而出，向着中国大队的营地奔来。在这千钧一发之刻，耿淳只得仓惶整队出发，带着缴获的五支步枪，舍大道走小路进山。半路上，增援的敌人赶到，开枪围追堵截，将战俘打得零零散散。到天亮后，耿淳见身边只剩下了贾毅民、李光荣等二十几人。

第十章

而山中各地，枪声不断，溃散的战俘正被日本人当作猎物一样地剿杀。耿淳看到一队警察宪兵向他们一边开枪一边逼近，只好带着人继续向山顶攀登，到了山顶，只剩下十二人。耿淳严肃地对贾毅民、李光荣说道："上天无路，人地无门，我们跳岩自杀吧!"贾毅民慨然道："要跳岩，当过兵的先跳。弟兄们，不管是共产党军队，还是国民党军队，凡是在军队里干过的，站出来!"呼拉一下站出来八个人。贾毅民头一个跳，其余十一个人也全都跟着跳了下去。

耿淳醒来后，发现自己已被关进了花岗警察所的监狱里。李光荣也没死，只摔断了一条腿。日本宪兵军事法庭将他们审讯了十二天，然后，把耿淳、李光荣等九人用汽车押送到秋田县监狱。而后，正式开庭审判。开庭后第三天，法官宣布：耿淳、李光荣为杀人案首犯，判死刑。其余七人为无期徒刑和十五年、十年等徒刑。

死刑尚未来得及执行，日本天皇已宣布投降。

耿淳、李光荣等二十六人被中华民国驻日代表团接到东京中野区一饭店住下，准备控诉日本犯罪分子，其余难友，则由代表团雇轮送回国内。1946年5月1日，耿淳、李光荣等二十六人代表花岗中国战俘，向国际法庭提起控诉。9月，国际法庭开庭审讯，耿淳、李光荣等出庭作证，法庭判处虐待中国战俘的首恶日犯河野正敏、伊势、福田三人死刑，押赴花岗公开枪毙，但是，却并未追究秋田重工株式会社的罪责。

三十八年后，耿淳等十二名战俘重返日本，再次状告秋田重工，为数百名当年屈死的冤魂申冤昭雪，自然成为日本全社会关注的大事。日本各地的华侨团体纷纷成立后援会。主持正义、热心促进中日友好的各界名流，也争相撰文或发



表演讲，支持耿淳等人的行动。

大宫义雄就是在前去广岛中华町（唐人街）华侨们举行的声援耿淳等人行动的集会上发表演讲后，回家的途中被右翼分子袭击的。暴徒们拦下了大宫义雄的汽车，高呼着“叛徒”、“支那狗”，把七十五岁的老人拖下车，往他头上、身上泼洒红绿油漆，然后用木棒把老人和司机打昏在地，再驾车逃跑。

大宫义雄在广岛享有“和平老人”的美誉，横遭右翼分子的暴行，顿时激起中日各界的强烈反响。

正在东京访问的中日友协副会长孙平代偕中国驻日大使、中国驻广岛领事馆总领事亲赴广岛医院慰问，各地侨领也纷纷致电、致信慰问。广岛县知事、广岛市长、警察署长也都前往医院探视。

而这一事件，却使迅剑夫[illegible]地拉近了他和岳丈的感情。

法所规定的日本军费的最高限额。日本的历史教科书竟然将日本当年对东南亚各国的“侵略”改成了“进人”，而进人的原因，是因为日本自身的安全受到了威胁。各地的靖国神社里，香火不断。东条英机、广田弘毅、板垣征四郎、松井石根、土肥原贤二等一批当年被国际法庭判处绞刑的战争罪犯的灵位，显赫地排列在东京靖国神社的大殿里，接受着从首相到平民英雄般的顶礼膜拜。在这香烟缭绕、钟磬声声、看似圣洁的地方，却聚集着幢幢阴魂与幽灵，更有右翼团体组织的青年、少年，身着旧日皇军服装，高举太阳旗、高唱皇军军歌，旁若无人，大步前进，公然向世界和平力量进行示威。

大宫义雄正是为这种种不祥之兆而不寒而栗。

在病房里，老人向静子、女婿和外孙回忆起了当年他从原子弹的袭击下死里逃生的经历。

1945年8月6日早上，大宫义雄像往常一样自己开着车去市内御堂座的公园办公大楼。

他把车停在车库里出来，正巧看见一队工人来到车库旁边一座长满松树的山坡前。他们是奉大宫义雄之命在这里赶着挖一个防空洞的。五天以前，美国飞机在广岛上空撒下了几十万份传单，警告广岛人，除非日本立即投降，否则广岛也会与其它城市一样被夷为平地。对这份警告书大宫义雄既愤怒又恐惧，要广岛人决定日本政府的投降岂不荒谬至极？但他同时也知道，他们的首都东京始而被美国人用炸弹，继而用燃烧弹夷为了平地，而且这股可怕的大火，已经继东京之后毁掉了名古屋、大阪和神户。美国人可不是口头恐吓，他们既然能往广岛城里扔传单，同样可以扔炸弹。

广岛政府紧急下令市民组织“邻里会”，每一“邻里会”

由十余户人家组成。每个人，无论出身贵贱，都得参加集体防空演习，演习传递水桶和抬担架，扛木头和运沙包。有条件的地方，则就近挖防空洞。

大宫义雄当然有条件挖防空洞。这个防空洞刚挖了三天，山脚露出一个矿井样的洞口，洞外堆满了新土。大宫义雄打算等到防空洞挖好，就把妻子和公司里职员们的家眷都集中到这里住，真遇上美机空袭，也好就近躲避。

他路过防空洞时，偶然动了个念头：检查一下进度如何。

就是这一个念头，救了他的命。

工头一人陪着他进了洞子，殷勤地向他介绍情况。洞口一进去，便拐了一个弯，然后向山腹延伸，已经掘进了十好几米。洞子里很暗，工头不断地划着火柴照明。

就在这时候，外面传来一声猛烈的爆炸声，声音之大，连整座小山都剧烈地抖动了一下。

“空袭！”工头惊恐地喊道，火柴掉到了地上。

大宫义雄紧张地聆听片刻，说道：“可能是军队的弹药库爆炸，空袭怎么会只响一下？”

他俩在黑暗中摸着洞壁向外走去。洞顶上，泥土碎石不停地往下掉。

他们是幸运者，他们听到了那一声巨响却没有看到随着巨响闪出的那一道淡红色的亮光。

广岛所有完好的时钟从此永远停在了八点十五分上。

天哪！那是什么？

大宫义雄看到天上滚动着一个巨大的火球。后来他再也无法说清楚那火球是什么颜色：蓝色、淡红色、红色、暗棕色、黄色、紫色，什么色都有。



这是个巨型燃烧弹！他赶紧转身钻进洞里，趴在地上，双手捂住耳朵和眼睛。他又一次感到了剧烈的震动，既像是天崩地裂的雷鸣，又像是坦克群辗过时履带发出的轧轧声。

大宫义雄并没有在防空洞里躲多久，他对妻子强烈的担心促使他在震动刚刚过去便立即起身，出了洞口。

眼前的景象恐怖得令人难以置信，天空黄得可怕，巨大的火球已经不见了，代之而起的，是一根细长的烟柱竖起在空中，上端正在膨胀，开了花，像一朵白色的蘑菇，并且在极快地长大。

地上响起了一片呻吟声，他看到他雇来的二十几个工人全都躺到了地上，皮肤像长带子似的一片片、一条条地悬挂在他们的脸上、手上和腿上。他们大都还活着，用乞求的眼光看着他，可是，他又能为他们做些什么呢？

举目所见之处，一切都没有了，巍峨的广岛城堡和鳞次栉比的房屋全都不见了，有着二十几万人口的这座日本第八大城市转眼间便从地球上消失了，繁华美丽的城市变得无法想象的荒凉。

他摇摇晃晃地走到了大街上，两边的建筑物几乎都塌了。他看到一匹马孤零零地站在前面，那一瞬间的闪光把它的皮揭掉了，它看上去浑身呈红色，肌肉的纹理粗糙而清晰。地上也是一滩红色，就在他与它交臂而过时，那马“咚”的一声倒下了。

随后，他看到街上、废墟上逐渐有了人影，身上的皮或翻卷着、或吊着。他们一声不响毫无表情地四处游荡，像梦游者似的，好比是鬼魂的游行，是从佛教所说的地狱里跑出来的。他犹如中了催眠术一样看着他们。他蓦地想起了妻子，赶紧向家里跑去。

等他赶到时，他看到家已经没有了。

他像其他的人一样拼命用双手把房子烧焦的残骸物掀开，从瓦砾中寻找妻子。

他先找到了他家的下女，随后找到了妻子，半裸的尸体上冒着浓烟。他根本就感觉不到悲痛，转过身，木然地向着升腾在高空中的那朵蘑菇状烟云走去。他看到那里的人比什么地方都多，声音也异常嘈杂响亮。他已认不出这里就是他熟悉的相生桥，但是，广岛大学主楼完整的穹形骨架提醒了他。地上、墙上到处印着焦糊的人影。

他在想，这恐怕就是原子弹吧？

还在一年前，次郎从东京的陆军本部被派往南太平洋作战前夕，曾回广岛看望过父母。那时，次郎就告诉他，日本正在秘密地研制原子弹，把这东西吹嘘得厉害无比。

而他今天所看到的一切，恰与次郎描绘过的一样。

他注意到相生桥一带房屋所遭受的毁坏程度相对比许多地方稍轻。他并不知道这里恰巧是原子弹的爆心地区。许多从废墟中爬出来的人看到这里人多，也自然从四面八方汇聚到了这里。这些人看上去好像是从血塘里爬出来的一样。许多人一瘸一拐刚走到这里就倒地死去。活着的人看到了希望，从已变得百孔千疮的广岛大学校园里，走出一队身穿白衣的人，捧着从废墟中扒出来的药品和器械，在兀立着的穹形大楼前建立起一个急救站。被灼烧的人立即在残墙断壁旁边排起长队。医生给快昏倒的人打一针治休克用的樟脑，给正在流血的人打一针止血针，创口太大的，护士则用切成片的西瓜搭在上面，伤势过于严重的，则干脆被抬到一边等死。每过十分钟，就有成百的人死去。

大宫义雄引起了许多人的惊奇。他浑身毫发无损，衣冠

楚楚，仁丹胡髭也显得光洁整齐，他手里甚至还拿着一个漂亮精致的公文包。

他走过金属桥栏已变得歪七扭八的相生桥，看到有四个人从已被炸塌的靖国神社里扒出了一张天皇的巨幅画像，抬着在大街上行走，准备把它安全地转移到城外去。一看见这幅画像，所有精神接近崩溃、感觉明显迟钝的人立刻叫喊起来："看，天皇的像！"顿时，灼伤的满身是血的人群立即让出道来，向着画像致敬或行鞠躬礼，那些无法起身等待死亡的重伤员也都双手合十祈祷，军人则立正向画像致军礼。

大宫义雄也向着画像弯下腰去。

然而，就在那一刻，他意识到日本已经战败，他第一次开始思考这场战争的对错。

探寻这一答案并不需要劳心烦神耗费太多的光阴，他的六口之家如今只剩他一个人这血淋淋的现实，以及数日之后天皇亲自广播投降诏书那颤抖的声音都使他对战争的态度发生了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变。紧跟着而来的东京大审判，又将他们过去像英雄一般敬重崇拜的四十名战犯送上了绞刑架，也让更多的日本人民从覆国的悲痛中警醒振作起来，站到了和平与正义一边。

大宫义雄一开始就受到了右翼分子的攻击与恐吓，但数十年来，他从没有退缩一步。

听完岳丈的故事，冯剑夫由衷地用不太流利的日语说了一声："衣拉……司多尼！"

译成中文是——你是一个了不起的人！

2

绸袍像一朵白云飘落下地，许琳琅恰似一株灿然怒放的水仙亭亭玉立在中文面前。

大宫中文从语言学校毕业以后，母亲饶有深意地仅将大宫物产株式会社属下的市区御堂座的那一幢融江首超市、餐饮、娱乐业于一体的豪华大厦交给他掌管，且让他担任大宫物产挂名的副总裁。

中文自然能明白母亲的良苦用心。

公司的管理完全实现了电脑化，每天，中文只需在大厦十二层的总经理室一坐，每个人在什么时间、什么地点上班，每一样东西在什么位置，都在电脑上显示得一清二楚。他主要的工作是检查各部门经理每日必须做出的当日工作报告和次日工作计划，并将其输入电脑，以及验审当日的财务报表。

这一年他已经三十一岁了。他理解母亲的良苦用心，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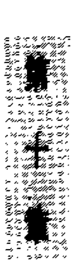
商场上像海绵吸水一样吸收知识，刻苦地学习着本事，以便到时候母亲能放心地将重担交付给他。

也就在这时候，他和许琳琅结婚了。

中文在和许琳琅数月前首次明确恋爱关系后，便提出要主动和许琳琅原来的男朋友周游谈一谈，但许琳琅无论如何不同意，她担心这样的消息过早地传回重庆，会给她父亲带来麻烦。毕竟，周游的父亲是她父亲的顶头上司，而且，他们两家都住在一幢楼里。

“纸包不住火，这事早晚得告诉他的呀。”中文说。

许琳琅平时给人的是一个满脑袋新潮观念、敢做敢为的开放型女性形象，惟独在对待周游上，她却显得优柔寡断。



许琳琅说：“不管怎么说，没有周游和他父亲的帮助，我肯定来不了日本，上了楼就抽楼梯，我硬不起这样的心肠。周游他也是一个很不错的人，中文，你别急，给我一点时间。”

许琳琅不忍抽刀断水，而想“冷处理”，逐渐地疏远周游，让他有一定的思想准备，最好能认清形势，急流勇退。

周游依然每个周末从尾岛来和她见面。

许琳琅见他，但却找出种种借口来谢绝和他单独外出。

周游为此而痛苦不堪。

很快，他便了解到了真正的原因。

他找到了许琳琅。他希望“就读生”们告诉他的消息不是真的。

“不，周游，这是真的。”许琳琅说出的第一句话就恰似给了他当头一棒，“我早就应该告诉你了，可是……我鼓不起这个勇气，因为，我欠你和你家的……太多太多。”

“还能……挽回吗？”

"不，不能。我已经决定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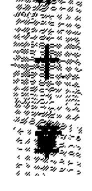
"你为什么要这样？你难道感觉不到，在我的生活里，你比我自己的生命还重要？"

"啊……周游，你不要问我为什么，我不能解释，也无法解释。因为我非常清楚，任何解释都是毫无意义的。我真的不愿意在你受伤的心上再撒一把盐。"

"我懂了。"他重重地叹了口气，沮丧地说道，"过去，我的自我感觉一直很好，干部子女，北大高材生，到日本后在中国大潮般涌来的淘金者中也属凤毛麟角，春风得意。可是，我知道我不如他……"

"周游，别再说了。我感谢你对我的……理解。"

窗外，天已经黑下来了。云压得很低，湿润的风从濑户内海上刮过来，撕碎了都市的风景。临窗望去，闪烁迷离的灯光将夜广岛装扮得美丽而神奇。



"琳琅，我们出去吃饭吧。虽然对我来说，这已经是最后的晚餐。"

许琳琅这一次没有拒绝。

他们去了语言学校附近一家他们过去曾多次去过的台湾人开的烛光料理店。

周游一连喝了三杯威士忌。他掏出烟来，却没抽，在指间慢慢地揉着，金黄细碎的烟丝撒在了桌面上。

许琳琅希望他说话，又害怕他说话。她慢慢地抿着杯中酒，觉得威士忌里分明有一丝苦涩的味儿。她在心里说："周游，原谅我吧，如果没有大宫中文，我肯定会嫁给你的。"

他俩的父亲在同一单位共事多年，算得通家甚笃。即使后来周游的父亲高升主任而许琳琅的父亲仍是普通科员，两

家的友情依然如故。而且两家几年前又同住一幢楼、一个单元。周游的父亲大权在握，但周游出国走的却是大道。自小，他聪明过人，博闻强记，各科成绩出类拔萃，1977 年国家恢复高考，在四川众多考生中，他名列理科第一，荣膺了“巴蜀状元”的称号，被北大录取。到日本后，又被日本人看中，进入白领之列。整个宿舍区的家长在教育子女时，都会拿近在身边的周游来做榜样。许琳琅还是个少女时，她就对周游崇拜得五体投地，而这自然也为他俩此后关系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青梅竹马，两小无猜，而且又迎合了双方父母的愿望，这样的爱情，谁都认为是郎才女貌，天作之缘。

然而，如此精致的爱情大厦竟会瞬间坍塌，许琳琅深知她的移情别恋对周游是多么沉重的打击，对两家的父母是怎样强烈的震撼！她又将承受多么强大的社会舆论的压力。

放弃大宫中文，那更是无法想象的。吸引她的不仅仅是巨大的财富，他那远比周游出色的相貌、风度、气质、才学，更令她倾倒。

在这两个同样出色的男人间，却也存在着相当大的差别。

惟一能安慰许琳琅的就是：我是一个女人，我当然有理由嫁给一个最好的男人！

过去她一直认为没有出色男人爱的女人是可怜的女人，而现在她才体会到，同时被两个出色的男人所爱的女人，则是一个不幸的女人。

为了使自己的心情好受一点，她甚至天真地希望周游是一个纨绔子弟，是一个不学无术的平庸之辈，她当初爱他就是一个错误，然而周游不是。

她忐忑不安地等待着最终的摊牌，她想周游一定会怒不可遏，痛不欲生，歇斯底里，甚至会忍无可忍，怒拳相向。可他偏偏没有，就在刚才，就在现在，她感觉到了他的痛苦，但是，他却用非凡的毅力将痛苦封闭在心中。

他依然沉默着，目光执拗地盯着烛台上那两支流泪的蜡烛。

周游，你在想什么呢？她望着他被烛光映成一片嫣红的脸膛。

他的相貌确实一般，这使许琳琅很惊讶，为什么直到今天才发现了这一缺陷？圆圆的柿饼脸，鼻梁、嘴唇的线条都很纤细，一副秀琅眼镜也难以掩饰住天生的单眼皮显露出的那种略带浮肿的感觉。这是一个典型的白面书生的形象，而且，他的行为也是循规蹈矩的。他俩已经恋爱了三年多，即便是后来到了日本，即便是他呆在她那语言学校里的一个小房间里，他最大胆的举动，也就是搂住她的腰肢，热烈地吻一下她的嘴唇。而许琳琅内心十分清楚，在那样的情形下，他只要再大胆一点，她是不准备拒绝他的。

她也知道这是她和周游“最后的晚餐”，所以，她叫了一桌子的菜，而且强调今晚由她来付帐，可是，周游闷声不响地喝光了差不多一瓶威士忌，却没动一筷子菜。

几位行人惊慌地奔进了店门，连声嚷着：“台风来啦！台风来啦！”

许琳琅这才记起电视里早就预报过今晚有十级台风。

街上的行道树“哗哗”地摇晃起来。行人加快了脚步。侍者在早已关好的窗前又拉上了厚厚的窗帘。

周游把瓶里的最后一点酒倒进杯中，端起来，却没喝，把酒一点一点地滴在了烟灰缸里，然后，他划了一根火柴，

把酒点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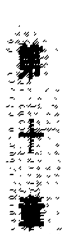
两双眼睛直直地注视着那蓝森森的火苗畏畏缩缩地往上窜。不一会儿，蓝火熄灭了。

许琳琅突然有了一种想哭的感觉。

周游突然站起来，以一种坚决的语气说道："许琳琅，我走了。"他出了店门，大步向汽车走去。

许琳琅紧跟在他身后大喊："周游，台风已经来了！明天走吧！"

台风真的已经来了，海面上响起了一阵低沉的轰鸣，声音由远而近，由小至大，而后如千军万马，排山倒海向着岸上滚滚而来，中间还夹着尖厉的呼啸声，令人毛骨悚然。街上已难见到一个人影，商店门楼上的灯箱、招牌被风掀动，摇荡着、碰撞着，发出怪诞的声响。



风疾猛得快把许琳琅吹得飘飞起来。她用双手紧紧抓住不断拍打着她的双腿的裙摆，向着正弯腰开车门的周游喊道："周游，我知道我伤害了你，你恨我吧！打我吧！你为什么要用沉默来报复我？"

周游猛地回过头来，同样用最大的声音吼道："许琳琅，我决不是报复你，而是因为我实在是无话可说！我已经像侦探一样全面地了解过大官中文，而了解的结果使我自叹弗如。他过去在云南当过知青，受过一般人难以想象的折磨，这样的人对生活和幸福会倍加珍惜，他也会比我更加懂得如何爱你……许琳琅，我祝贺你……选择了他！"

一道雪亮的闪电掠过，许琳琅看到周游脸上满是泪水。

她嚎啕大哭。

车开走了。

她向着闪烁远去的车尾灯嘶声大喊："周游，我会永远

记着你！"

暴雨下来了。台风夹着暴雨是颇厉害的，雨线像鞭子一样抽打得她浑身又麻又疼。老师说古时候有"雨杖"的刑罚，她当时怀疑，现在相信了。这还不过是十级台风，要是十二级，这雨鞭还不把人打得伤筋断骨？

回到语言学校，她像从水里爬出来一样，全身湿透了。她脱了个精光，钻进卫生间，拧开热水龙头，温热细密的水线均匀地喷洒下来。白雾笼罩着她，一股充沛的活力陡然注入她的躯体。她用双手托起高耸的乳房，接受着水线的抚摸。那种痒痒的溅击感真是妙不可言。很快，她便感到一股无法形容的火焰在体内熊熊燃烧起来，浑身的血液发烫。

她知道她此刻最渴望的是什么。

为什么还要强抑自己的本能自我折磨呢？我现在已经完完全全是他的人了！

她跑进寝室，拿起话筒，急不可耐地嚷道："中文，我刚才已经和周游和平分手了。你快来，今晚，我就要做你的妻子！"

不过十来分钟，大宫中文便赶到了。

他曲起手指敲门，听见许琳琅的声音后，他推门走了进去。房间里空无一人，湖绿色的窗帘拉得严严实实，床头灯亮着，一把落地鸿运扇无声地旋转着，送出一阵阵凉爽的轻风，他闻到了一股沁人心脾的法国香水味。

身后"嗒"的一声轻响。中文回头一看，不禁"哦"的一声轻呼。

卫生间的门开了，一团白色的雾汽簇拥着许琳琅缓缓移出。

哦，天哪！她好似骤然降落人间的仙女，明眸红唇、玉

步轻摇，一件宽松的白色绸袍裹着她那玲珑娇美的身子，绸袍薄如蝉翼，她那完全赤裸的身子隐约可见。

她深情地注视着中文，目光像烧红的烙铁般灼人，没有一丝羞涩，没有半分畏怯，青春焕发的脸上洋溢出动人心弦的光辉！

啊，这是何等惊心动魄的美丽！好像一轮火红的太阳带着水沫从辽阔的大海中兀然跃出，冉冉升起，那辉煌灿烂的光芒让大宫中文目眩神迷，心旌摇荡。他感到太阳穴在“噗噗”乱跳，心在狂涛中起伏颠簸。他半年来朝思暮想的时刻已经来临，勃发的情欲像烈火一样熊熊燃烧，而狂喜的眼泪，正汩汩往心里涌流。

许琳琅轻轻一抖，绸袍像一朵白云飘落下地，恰似一株灿然怒放的水仙亭亭玉立在中文面前。

“中文，抱住我……抱住你的妻子吧！”她的声音热烈、粘稠，充满渴望。

两条雄健有力的胳膊一下子紧紧地抱住了姑娘。中文俯视着许琳琅的面孔，眼睛被激情的火焰燃烧得明亮无比，只有当一个人的灵魂被烧灼时，才会发出如此令人颤栗的光泽。

许琳琅感受到了他呼出的烫人的气息，情不自禁地伸出手去，急急地脱去他的衣裳，解下他的腰带……

而他则不停地亲吻着她，用充满热力的大手从她的臀部、腰部顺着光滑如玉的背部有力推移到浑圆的肩部。

她像章鱼一样双手搂住他的脖子，双腿夹住他的腰部。他把她抱着，向床边走去。

中文压在她的身上，烫人的嘴唇，高高的鼻子，深深地埋进了许琳琅的乳壕，呼出的热气像暖流一样在她的胸脯上

沉淌冲撞。

许琳琅死死地搂住他，口中不断发出甜醉的呓语：“中文……我现在要给你……我现在就要给你！”

床头灯陡然熄灭。

“嗨，怎么会停电？”大宫中文跳下床，奔到窗前，“唰”的一声拉开窗帘。窗外，风雨大作，灯光迷离闪烁。

“可能是外面的保险丝烧了。”他说。

“不用管它，朦朦胧胧更美。你快来。”

中文扑到她的身上，双手紧紧地握住那一对青春的乳峰，低声地恳求道：“可是……琳琅……我想……认真……看看你……”

这个念头半年来一直在他的心中膨胀：新婚之夜，他一定要认真地看看许琳琅的全身。可是，过去他一直谨慎压抑着，从没有在他口中透露过，今天，终于迸溅了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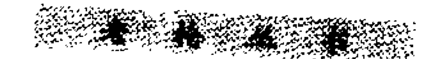
许琳琅反手在枕头下掏摸着，然后，轻轻地触了触大宫中文的手。

中文接在了手里。那是一盒火柴。

许琳琅在黑暗中紧闭着眼睛，两颊发烧，仰躺在床上。她没有一丝羞耻，没有一丝胆怯，她的脸庞笼罩着庄严的神态，渴望着把自己的身与心，一起奉献给所爱的男人，渴望着承受男人爱的雨露。

突然，她听到了轻微的摩擦声，她的眼皮一抖，窥视到一根火柴在黑暗中燃烧。这团小小的、底部是蓝色顶端是桔黄色的跳动的火苗，照亮了自己丰满结实的两只乳峰。她闭上了眼睛，但她仍然感觉到，这团青春的火焰颤抖着一点一点往下移，往下移，火光到处，是手轻轻的抚摸……

火苗渐渐熄灭，只剩下一粒绿豆般大的炽红光点。大宫



中文在激情的颤栗中，紧紧地搂住许琳琅。

许琳琅弓起腰肢，她大声地喘息，痛快的尖叫，渴望着中文一次比一次更加疯狂的动作。

世界被抛到了九霄云外，他们纵情做爱，全身心涌满了火样的激情与透彻骨髓的欢乐。两个相爱的人儿，痛饮着情爱与性爱酿成的玉液琼浆……



3

在美丽的夏威夷，许琳琅恍然觉得自己变成了一位“公主”、“皇后”。

窗帘没有拉上，大宫中文猛一睁开眼睛，看到斗室里已经铺满了暖洋洋的绛红色霞光。窗外，旭日初升，被暴风雨冲洗过后的天空格外清朗高远。

他感觉到自己的右臂又酸又麻，像被绳子捆住了似的。他侧过脸，仔细地审视着许琳琅的面庞。

她正把面颊紧靠在他的臂弯里，甜蜜地沉睡着。匀匀呼出的气息，轻轻地吹拂着他的胸膛，有一点痒酥酥的感觉。他的目光缓缓地掠过她裸露无遗的身子，玉体被霞光笼罩，使她那原本洁白的肌肤像红玉一样润泽晶莹，给他一种通明剔透的感觉。眼前的玉体使他蓦地想起了苏雨萍……

一刹那，他觉得心中充满了柔情与哀伤，一片柔和的暮霭苍茫的轻云在那里浮动。他闭上了眼睛，在他酸软无力的

身体内部，像篝火余烬似的还残留着少量的疲惫感和满足感，而心情却是极度的舒畅。他迷迷糊糊地努力去回忆昨晚他和许琳琅做爱时的每一个细节，每一次高潮到来时的那种销魂荡魄的欢乐。啊，许琳琅是多么地可爱，而最可爱的却是那向他微笑的脸，清亮的眸子，微微张开的小嘴里那细密的贝齿多么的光亮……啊，这风情万种的笑，是苏雨萍从未有过的，因为许琳琅在与他做爱时绝对不会承受着苏雨萍那样的心理负担。这样的笑足以把他的心连同强壮的身体一起溶化掉！

许琳琅嘴里"咕咕噜噜"地吐出几句模糊不清的呓语，身子一动，脑袋落到了枕头上，中文趁机抽出了手臂。

"琳琅，琳琅。"他叫她。

她一动不动，睡得好香甜。

他突然想在这样的自然光下，再认真地看看她，便轻手轻脚地下床来，到沙发上坐下了。

沙发正对着床，正对着一丝不挂把身子全部展现在他眼前的睡美人。

啊，多美！她那集苗条与丰腴于一体的身子，堪称是大自然的精美杰作，简直可与雷诺的《浴女》相媲美。浑圆光滑的肩膀，秀丽恬静的面庞，高高挺立的结实饱满的乳房，小腿与大腿的曲线柔美地衔接在一起，白里透红的皮肤散发着美妙而令人心动的光泽……这是一幅令人陶醉的画，一首让人激情澎湃的诗！

也许是他的目光太灼烫，许琳琅突然从甜梦中惊醒过来。

"又在看我……你好坏。"她娇羞地骂他，却仅仅动了动身子，摆出一个更为优美的姿式。

他控制不住自己了，猛地抱住了她的双腿。

“琳琅，我们结婚吧，就在今天……我要永远地看着你！”

“我已经是你的妻子了。嫁鸡随鸡，嫁狗随狗，一切，我都听你的。”

“起来，马上到我家，去拜见你的公公婆婆！”

小轿车出了校门，冲上大街。一夜风雨将广岛洗涤得干干净净，台风过去，天地温柔，都市温柔……

他们的婚礼盛大而隆重，广岛商界巨贾、政府要员和许多名流云集大宫家中。广岛各报竞相报道，成为该市一大新闻。

他们度蜜月的地点有多种选择。中文把选择权给了新婚的妻子。

许琳琅不假思考地说：“去美国的夏威夷吧，那是全世界最浪漫的地方。”

中文说：“那就去夏威夷吧。不过，你会发现，如今的夏威夷，已经不完全是美国的，那里也有我们的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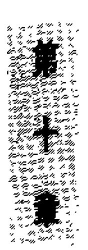
飞机离开广岛后，往东直飞约六个小时，便进入了夏威夷空域。

哦，迷人的夏威夷，浪漫的夏威夷，你是花之神，你是海之韵。由一百多个岛屿组成的新月形岛链，弯弯地镶嵌在太平洋中部水域。这里被世人誉为人间天堂，风光明媚，海滩迷人，日月星云为其变幻出绮丽多姿的风光。晴空下，美丽的维基基海滩太阳伞花团锦簇；晚霞中，岸边的蕉林椰树为情侣们浅吟低唱；月辉里，波利尼西亚人在草地上载歌载舞。

大宫中文在此之前已经两次随母亲来过夏威夷，因为夏

威夷岛上有着大宫家的产业。他对夏威夷的情况了如指掌，也自然就成了妻子最好的“导游”。

他告诉许琳琅，17世纪中期，夏威夷群岛上战火频仍，各部落为争夺群岛的统治权相互残杀。1795年，一个名叫卡米哈米哈的酋长征服其它部落，建立了夏威夷王国。所以，从此以后每临他的诞寿日——6月11日，夏威夷人都要在这段时间里举行盛大庆祝活动以示纪念。夏威夷群岛由一百二十四个小岛和八个大岛组成，陆地总面积一万六千六百四十一平方公里，尚不及北京市的辖区，最大的便是夏威夷岛。但该州的政治、文化中心却在排名第三的瓦胡岛上，州首府檀香山市（火奴鲁鲁）也在此岛。岛上聚集着全州百分之八十以上的人员，其中亚裔人口约占一半。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后，群岛迅速成为多民族融合的社会。该地区经济的飞速崛起吸引亚洲各国移民大量涌人。在夏威夷，各民族通婚已成司空见惯，每三个人中便有一个混血儿。通婚淡化了种族界限，沟通了文化差异，使各民族得以更加和睦地相处。



有人将夏威夷喻为“太平洋里的熔炉”，也有人誉之为“种族乐园”。人们仅仅从一道快餐上，便能体会到各民族文化融汇的特点：它可能是日本的糖烤牛肉，也许是美利坚风味的烧牛肉，或者是澳大利亚香肠、中国春卷和高丽打糕。中文说，在夏威夷，最富有最具影响力的是来自本土的美国移民和战后大批涌人的日本移民，稍逊一等的，则是华侨和韩国人。

已经成为大宫家媳妇的许琳琅当然知道大宫家族的富有，但富有到什么程度，她却全然不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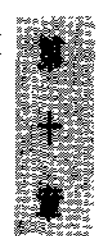
她去过御堂庭那幢二十八层的大厦，那里是大宫物业株

式会社的总公司所在地，而眼下在大厦里指挥着大宫家分布在世界各地包括夏威夷的产业的是她的婆婆静子，而不是她的丈夫。

然而，就在夏威夷的土地上，大宫家所拥有的产业财富也足以令她瞠目结舌！

丈夫告诉她，他们在夏威夷岛上有一块占地一千四百公顷的水果种植园，一个加工厂，还有一支由十二条船组成的金枪鱼船队。七年前，外公投资两千万美元，在农场靠海滨修起了一座“玫瑰宫”大酒店。酒店开业后，游客云集，三年时间，外公便收回了全部投资。

静子对他们的夏威夷之行已做了精心的安排。“玫瑰宫”酒店总经理邦克——一位美国人，带着几名部门负责人在檀香山机场恭迎他俩的莅临。



随后，他们驱车码头，乘坐酒店的专用豪华游艇离开瓦胡岛，穿过碧波粼粼的大海，驶抵夏威夷。许琳琅好像服用了兴奋剂，如梦似幻，飘飘欲仙……我是谁？我还是我么？答案是肯定的，但她仍然不敢相信她会在这令她神往的人间天堂里享受到来此度假消夏的“公主、皇后”般的礼遇。

而她的丈夫对这一切却表现得见惯不惊。

白色的游艇停靠在“玫瑰宫”酒店前面的浮动码头上。早已准备好的欢迎队伍，几十名不同国籍、肤色各异的女招待和沙滩小姐手持花链，恭候在海滩上，迎接主人的到来。

许琳琅一踏上海滩，顿时便有一种万花迷眼的感觉，远远近近到处是一派绚丽缤纷活动着的色彩。狭长平坦的银白色沙滩上，撑开无数艳丽无比的太阳伞，成为岛屿一道长长的美丽花边。到处是身着泳装的人，躺着卧着跑着嬉戏着，肤色不同，泳装的颜色也不同。而蓝色的海上，也同样是

"繁花"点点，漂浮的各种气垫，在远处飞速掠过的汽艇和汽艇后面的滑水者，以及密密麻麻在水中游泳、嬉闹的男女，都让人目不暇接。

而眼前的女招待和身穿"比基尼"的沙滩小姐们则只能用"美女如云"或者"美目盼兮"来形容。她们左手中间三指弯曲，大指和小指翘起，向着大宫中文和许琳琅连声呼喊："阿罗哈、阿罗哈、阿罗哈！"

其中的两位热情地迎上前来，在他俩的脖子上各挂上一串姹紫嫣红、散发着扑鼻浓香的鲜花花链。

走进酒店，许琳琅才从丈夫口中知道，"阿罗哈"是夏威夷土著居民波利尼西亚人的语言，意思是"欢迎"、"再见"和"友谊"，在这里，"阿罗哈"已经成为群岛使用率最频繁的词语，夏威夷也因此而有了一个让游客们深感亲切的别称"阿罗哈州"。

邦克安排新婚夫妇住在酒店的总统套房里。

太阳落山时，大宫中文驾车带许琳琅去岛上兜风。敞篷轿车在纤尘不染的柏油路面上轻快地奔驰。路边挺立着蓬勃的棕榈树，凤尾般的巨大枝叶，在凉爽的晚风中潇洒地摇动。岛上到处是常青的植物，满眼是绚烂的花，火红的扶桑花燔灼于野，雪白的鸡蛋花香熏于园。在绿树与花丛中，一幢幢风格各异的小洋楼掩映其间。透过修剪整齐的天然植物长成的篱笆墙头，看得见里面的绿草坪、游泳池、网球场和玻璃健身房，却很难看得见一个人影。天地间笼罩着一种让人心旷神怡的博大宁静。

中文告诉许琳琅，这些高级别墅，起码有一半属于日本人。

日本人在夏威夷的势力非常大，美国人控制着群岛的统

治权，而日本人则左右着群岛的经济

日本移民占夏威夷群岛上亚裔人的一半以上，而且现在还在不断地发展。日本是个岛国，人满为患，国民自小便有危机感，认识到不积极向外发展日本便不能生存，几十年前的军事扩张便是这种思维的外在反应，结果给受害各国人民以及日本国民带来一场巨大的灾难。战后，日本改军事扩张为经济扩张，获得巨大成功。可以说日本的移民全都在经济上得到了政府的资助。而中国现在还不具备这样的条件，中国的老移民都是漂洋过海，孤身奋斗，成功者凤毛麟角，新移民和前辈也差不多，没有政府的支持出国闯天下，比登天还难。他说日本三家著名的跨国公司两年前用巨资买下了夏威夷的斯帕果帕、马喀丁两座荒无人烟的小岛，并且立即从本土组织来大批移民，在这两块新到手的“飞地”上修机场、造公路、办农场、搞旅游。如今，这两座小岛已经成了夏威夷新的旅游景点，使他家的“玫瑰宫”酒店的生意也受到了一些影响。



晚上，酒店为副总裁夫妇举行了盛大的欢迎酒会，大宫物产辖下的该岛各产业的头头脑脑们全都赶来参加。

当邦克代表管理人员致完欢迎辞后，恭请副总裁先生训示。大宫中文举杯笑对众部下，朗声说道：

“诸位均是我大宫物产的忠诚员工，为公司殚精竭虑，操劳不懈，中文在此代表总裁，向各位致以诚挚谢意。但是，我要强调的是，中文此行，是以新郎的身分陪伴新娘来度蜜月的，所以，中文在夏威夷期间，诸位若有商务上的问题，请径向总裁请示。诸君，拜托了。”

次日，中文带着许琳琅像一对普通游客一样开始了他们的游览。

他们坐空中吊车登上热汽弥漫的基拉维厄火山，俯视着从山隙间缓缓流出的炽热岩浆，心中既紧张又好奇。然后，中文又带她参观了大宫家的水果种植场、加工厂、去金枪鱼船上吃丰盛的海鲜。他们还去了马喀丁、斯帕果帕以及檀香山。傍晚，则乘坐邦克派来的小型直升机，回到"玫瑰宫"。

在长达半月的时间里，中文拼命地陪娇妻游玩，因为他知道，回到广岛，他又得拼命工作了。

在如此甜蜜的日子里，许琳琅向中文谈到了周游那一天和她分手的情形，这使中文非常震惊。周游的"识时务"不仅让他认识到这位才华过人的青年具有的那种决不同于传统观念的机警灵活，同时更让他从中感受到他人所不及的人格力量的凸显。所以，当许琳琅说出"如果不是因为你，我一定会嫁给周游"时，他相信，而且，许琳琅的这句话产生了奇异的作用，它既让中文有了自尊心得到满足的愉悦，也使他突然对周游产生了愧疚。



他对妻子说："你让我认识到，周游并不是过去我以为的那种仗恃父亲的权力出国淘金的纨绔子弟，回去后，我愿意帮助他。"

许琳琅说："你这样对待他，我就放心了，而且，这也使我更加地爱你。"

而周游含泪向许琳琅喊出的那一腔话，却引出了中文一段含血带泪的回忆。

他向她谈到了西双版纳，谈到了数万名知青在原始森林中的生活，谈到了祸及数千人的苏雨萍失踪案，以及他作为苏雨萍的恋人在这一案件中所受到的牵连与摧残。回忆的闸门一打开，便不可遏制，孟贤禄、庞真权、刘春碧、岩龙岩浪兄弟，一个个牢牢刻在他心间的名字伴随着一段段故事流

淌而出。出逃，越境，引渡，电网密布的高墙，听得许琳琅泪流满面，目瞪口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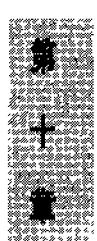
当中文结束了他漫长的回忆，所说的最后一句话是：

“如果中国也有法律的话，那么，从法律的意义上讲，现在的日本国公民，大宫物产株式会社副总裁，你的丈夫大宫中文，在中国仍然是一个悬案待查的重大嫌疑人。”

许琳琅说道：“我愿意把我的一生交给你这个悬案待查的重大嫌疑人。一个经历过九死一生的男人，一个曾经渴望自杀而连自杀的权力也被剥夺的男人，我还相信不过吗？”

半月后，他俩回到了广岛。

大宫中文到公司上班后做的第一件事，便是给尾岛的周游打电话。



接电话的人正是周游。

中文告诉周游，他已经从许琳琅口中详细地了解了他的经历，并且对他的才华与能力极为欣赏，现在，大宫物产正着手策划一个设在香港的销售部，主要目的是向中国和东南亚地区推销大宫物产的产品，如果周游愿意的话，他可以马上任命他担任该部的部长。

周游：“对不起，我首先要明确的是，你现在是以日本人的身分和我说话，还是以中国人的身分和我说话？”

中文：“我更愿意以同胞的身分和你说话。因为，你至今依然是我的妻子最尊敬的人。”

周游：“那么，中文先生，请改说中国话。我要告诉你的是，我刚刚辞去了公司的职务……”

中文：“那正好啊！你可以马上来我这里报到。”

周游：“不，中文先生，你错了。我感谢你和你妻子对我的关照，但是，我既然已经辞去了这里的工作，我就决不

再为任何一家日本公司服务。作为同胞，我可以对你敞开心扉说，从历史的角度讲，我对日本人从无一丝好感，我的爷爷就是在重庆‘四·一’大轰炸中被日本飞机炸死的，但是我仍然珍惜这一次到日本学习的机会。现在，中国正在大搞改革开放，鼓励经商，发展经济，在这样的时候回去，我认为恰逢其时……”

中文：“周游先生，你还很年轻，先帮我干两年，给我一个机会，行不行?”

周游：“对不起！本人去意已定。如果我真的像你刚才所夸奖的那样有才华和能力的话，我想，我会在国内成功的。”

中文：“非常遗憾……周游，你愿意接受我的一笔馈赠吗？我向你保证，我不会告诉许琳琅的。”

周游：“决不！但是，中文先生，我仍然要感谢你……以及你的妻子……再见。”

中文听出对方的声音有些哆嗦，随后，话筒“嗒”地搁下了。

第十章

4

月有阴晴圆缺……人间事，自古难全。

1992年4月，阔别家乡已整整十三年的冯剑夫在静子、中文、琳琅的陪同下回到了上海局门路那条狭窄古旧的里弄里。

而在此之前，上海市政协、统战部已经为他的归来做好了一切安排。那所石库门小院的产权重新回到了他的名下；王婆婆等几家人家已经搬出；小院里里外外修葺一新。在异国期间，有关方面一直为他保留着政协委员的头衔。

此时距他的岳父大宫义雄先生逝世已逾三载。他的妻子继承了大宫家的一切，然后把这一切交给了大宫中文。

赋闲的大宫静子在与丈夫居家含饴弄孙、享受天伦之乐的同时，也出任了广岛日中友协妇人部的部长，像她过世的父亲一样，继续为促进日中友好呼吁奔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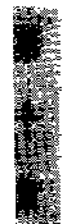
上海东方电视台对这一对白发苍苍的老夫妻进行了专

访，片子播出后，满城轰动。夫妻俩的经历，成为街谈巷议的传奇。

所有的上海人都怀疑中华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的大地上是否还有如此奇异的家庭组合。

他们曾是战场上相互搏杀的敌人，而后却成了相濡以沫的患难夫妻；他们曾属于全世界最穷最苦的凡人小辈，霍然间却苦尽甘来，跻身到令人惊叹的大富豪之列。这世界上即便还有类似于他们这样的组合，其人生际遇的反差色彩想必也远不及他们这般强烈。

无数上海人争相拥到局门路，就为了看上他们一眼，满足一下好奇感。当然也不仅如此，显然，这对老人的传奇经历，同样也寄托着他们对自己人生命运的某种希望。



这段日子里，僻静的局门路里人满为患，弄得两位老人不堪其扰。

这股强烈的冲击波也殃及到了大宫中文。

许多当年的西双版纳知青在电视上一看到他那张面孔，自然也都赶来与他摆谈叙旧。是朋友的他热情接待，像当年弄弄坪三连的炊事员吴明安，见面时他俩抱头痛哭，亲如兄弟。当中文知道吴明安所在的街道工厂已经倒闭，他已在建筑工地上当了三年小工，家里十分困难后，他在离开上海之前，特意和许琳琅去他家里和他见了一面，委托他带上妻子前往西双版纳，了结他一桩长期耿耿于怀的心事。

而虽也是当年的云南知青根本不认识的人来得太多，太猛，他就感到有些受不了。

十二天后，中文与许琳琅带着他们的一对“金童玉女”登机飞往重庆，去看望许琳琅的父母。

冯剑夫与大宫静子继续留在上海。这一次，妻子是送丈

夫回国定居的，她必须把丈夫的生活安排得妥妥帖帖才能回广岛。

当冯剑夫明确地提出他要回上海居住，这不啻是在家中爆开了一颗原子弹！儿子反对，儿媳更不能理解。

而那时，正是冯剑夫第三次从医院出来。

"人老了，落叶就要归根啊！"冯剑夫对家人说道，"我和你们不同，你们现在全都成了日本人，你们的事业也全都在日本，而我，至今仍然是一个中国的公民。我的祖宗魂脉在中国，在日本这么久，我仍然找不到做主人的感觉。你们要知道，人，毕竟是一种群居动物，只有生活在与我气味相同的人群中，我才自在。"

只有静子能理解他。妻子说道："我看得出，你已经下定了决心。我也清楚，你能来日本，也完全是为了我。那就回去吧，对我们来说，国籍并不重要，国界也不重要，广岛到上海，飞机也不过两三个钟头的时间。"

中文只好不再坚持，但提出要在上海的新开发区为父亲买一处带花园的别墅。

父亲一口拒绝："我这样一把年纪，还注重那些花里胡哨的排场么？局门路上那所石库门小院，是我生活时间最长的地方，那里面的一切，都会勾起我最美好的回忆。对我们这样的老人来说，这才是最最重要的啊！儿子，你为什么就不能理解？"

昔日上海市芭蕾舞学校食堂里卖饭票的女工冯伶贞自然不能与如今的日本国公民大宫静子同日而语。

旧地重游，看望故人时，大宫静子竭力想消除她与旧日同事们心理上的差异，但她却无法做到。区里领导热心相陪，校方领导盛情相迎，并称她为"国际友人"，所到之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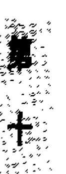
前呼后拥。刚与旧友见面，摄像机横扫，照像机频闪，弄得旧友一惊一乍，呼吸不匀，说话结巴。彼此说的，也都是一些不愿说又不得不说的话。

这样的礼仪，更加强化了大宫静子做客的感觉。

地方政府和普通百姓也的的确确把她当成个尊贵的客人对待。她这一次回上海住了两个月，便独自回到了日本。自那以后，她每年至少回上海两次，陪丈夫住上一段时间。

这样的分居，虽然使他们彼此朝思暮想，相敬如宾，但无疑也是这一对患难夫妻晚年幸福生活中的一大憾事。

冯剑夫有所失，也更有所得。他在日本住了十三年，基本上是做了十三年的哑巴，心情压抑更加上水土不服，生活不惯，他在日本大病过几场，几乎送命。而他一回到局门路，便恰似鱼儿回到了水中，吃饭也香，睡觉也沉，呼吸也畅，人也显得精神了许多。



那时社会上正流行着一句非常时髦的话，“金钱不是万能的，但没有钱却是万万不能的。”然而，冯剑夫从每天和他喝茶聊天下棋搓麻将的孔家林等几位当年群运队的老友口中听到这句话时，却是淡然一笑，不加褒贬。这不奇怪，金钱对他来说已经失去了诱惑力。幸福应该有多种层次，靠正当手段积聚大量财富是一种幸福，能够超越金钱羁累的人则会享受到另一种层次上的幸福。而这后一种幸福必然是宁静的、淡泊的，因而也愈发的充实。

面对一桌生猛海鲜与一碗阳春面，谁能肯定享受前者的就必然比享受后者的幸福?

生活的哲理有时就是如此简单，答案就在每个人的心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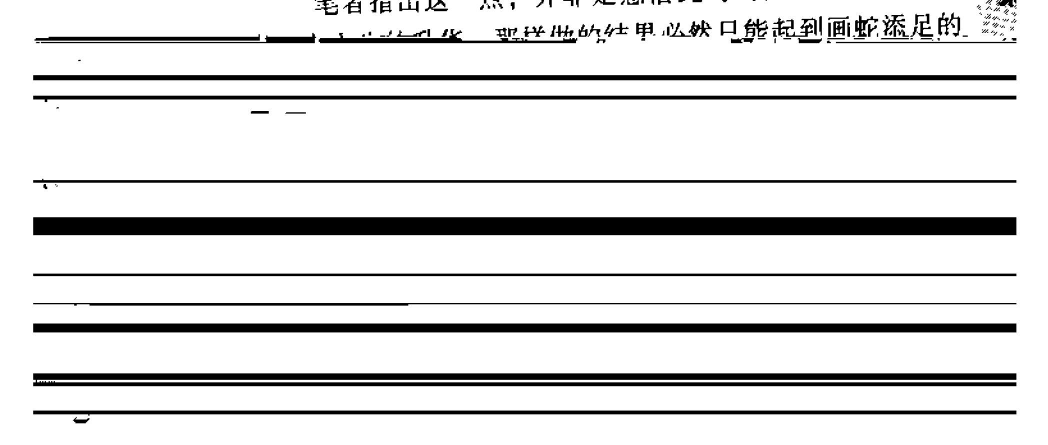
只不过，在目前生机勃勃而又浮躁不安的中国，有条件

享受后一种幸福的人尚不太多。

《解放日报》的资深记者洪波先生采访冯剑夫后，在他的文章中写道：

"冯先生所住的是局门路里弄上一处上海典型的石库门小院，白墙黑瓦，貌不惊人。冯先生住底楼，一位勤劳能干的佣人住二楼。小小的院子上，种满了各种花卉，靠墙，是一排排的盆景，盆景造型美观别致，可见主人已精于此道，并以此自乐。进入客厅，正墙上挂着本市著名画家、与主人同系本届市政协委员的毛烽先生所赠的一幅《松鹤图》。其余的摆设，均显得简朴而实用。笔者甚至注意到，他使用的那台二十一英寸的彩电，也是'长虹'牌的。

"笔者指出这一点，并非是想借此对冯先生的思想境界……那样做的结果必然只能起到画蛇添足的



门思过！我都快满七十了，像我这把年纪衣食无忧，也就再无所求。我在日本衣来伸手，饭来伸口，可心情不舒畅；我在上海一样过得好，想啥有啥，心情还舒畅得多，又有这样多的朋友，我当然要回来了。只不过，害苦了怜贞，弄得她一年到头两边跑。’……”

没有豪言壮语，但一切都似乎包含在其间了……



1996年2月，大官中文接到了一份来自中国重庆的信函。他拆开一看，是一份邀请他于3月24日到沙坪坝区文化馆参加重庆支边青年赴西双版纳二十五周年纪念大会的请柬，和关于本次大会意义的说明书，以及一首由重庆知青易立新作词、李春林作曲的歌曲，《西双版纳——我难忘的第二故乡》。

作为大宫物产的总裁，中文每天收到的请柬为数不少，但是，对这样一份来自祖国而且纯属民间性质的请柬，他尤为重视，恨不能马上飞去重庆。

重庆是妻子的家乡。许琳琅当然也渴望着回去。

3月23日，大官中文携妻小飞抵重庆。

次日上午，中文带着许琳琅和七岁的儿子、五岁的女儿来到了沙坪坝区文化馆。

一条标语让他霎时鼻梁发酸：

"不要问职务有多高，不要论金钱有多少，走进这道大门，我们就都是知青。"

人们从四面八方络绎而来。根本不用问，这些四十出头

的男女，正是当年的赴滇知青。知青们大都带着儿女前来，而孩子的年龄，恰与他们二十五年前的父母相仿。

会场设在音乐厅内。就在门外，就在厅内，大宫中文见到了那样多的朋友、熟人，吴明安、白小斌、钱军……

“冯中文……”

有人猛然叫他一声，却兀地止步。大宫中文循声望去，那是一位身着笔挺橄榄绿制服的警官，正怔怔地看着他。

“翁国平！”

中文大步上前，紧紧地握住了他的双手。

“冯中文，我……对不起你！当年……”

“不用说了，今天……那时……我们都是知青！”



一声道歉，立即消溶了那梗在心中多年的坚冰。

相逢一笑泯恩仇，过去相互仇恨过的人、猜忌过的人、伤害过的人，顷刻间便通过一声招呼、一次握手、一个微笑，化敌为友，尽释前嫌。

因为，每一个知青都清楚，他们决不是为寻仇泄恨而来，时间早已治愈了心灵上的创伤，对真挚友情的渴望早已将残留的仇恨的阴云驱散。

9时，大会开始，音乐厅内八百张软靠座椅座无虚席。知青的后代们全都肃立在两侧、后面的过道上。

醒目的“重庆支边青年赴滇二十五周年纪念大会”横幅，高挂在舞台的前额上。幻灯在白色的幕布上打出了蓝天白云，蕉林竹楼，还有一株火红的攀枝花树。

这是一个庄严得使每一个知青都对自己肃然起敬的时刻！

由两百名支边青年组成的合唱队，络绎上台，男士西装革履，女士则一律身着傣族姑娘筒裙，在高低凳上整齐错落

地站成四排。

纪念大会的发起人白小斌首先致辞。他仿佛在朗诵一篇优美而充满激情的散文。

“战友们，请不要忘记我们曾经历过的那个时代。

“当一个人把生命中最美好的年华抛掷在南国荒原且又不闻足音回荡时，对青春的回忆就不仅仅是隔靴搔痒。忆及往事，无论心如残酒还是血涌大潮，我们脑海中最深的梦境仍然萦绕在那片辽远的晴空下。那墨绿的胶林、殷红的热土，承接下我们的泪与汗、血与歌！我们毕竟从那里开始了人生的第一步，在那里奉献了宝贵的青春年华，与那里的父老乡亲结下了相濡以沫的深情。正是在那片忧患深重的红土地上，我们像融化的雪水一样渗进民族的血液，涌入社会的最底层，真正成为人民中的一分子。这特殊的经历，使我们对中国国情有了最深切的体察与认识，也使我们在此后许多平常抑或不平常、顺心抑或不顺心的日子里，得以一种豁达、大度、沉着、坚韧的态度来应对……”

黄钟大吕，金石之声，这样的话语，不正是每个知青多年激荡在心间的声音么！

大宫中文、吴明安、翁国平等坐在台下前面两排的特邀上海、云南、成都知青代表们，以及未能登台的众多知青百感交集，怆然涕下！

是啊，时光总能使苦难渐渐酿出回甜，那片红土碧林留给他们的也不仅仅是记忆的价值。当年的少男少女如今虽已变成发染银霜的中年汉子与花容憔悴的半老徐娘，但他们仍以自己的率真、本色、本性，辗转于城乡之间，挣扎于贵贱之间，求索于文明与野蛮之间，真理与伪学之间，饿其体肤，劳其筋骨，苦其心志，在此后的世俗与物欲的煎熬中表

现出强大的坚韧、勤勉、诚实与自尊。

"……没有任何人能否认我们当年的壮游是一代青年的光荣。我们承认当初的我们可能狂热，可能迷惘，可能幼稚，可能无知，但我们心地坦白、单纯，有志气也讲责任。而任何一个民族，倘若她的青年一代缺了理想，短了志气，丧失了对国家、对社会的责任感，那么，这个民族注定要衰败、颓落！

"因此，我们今天可以自豪地说——时间可以作证，历史可以作证，我们的存在与我们的价值，我们的热血与我们的汗水，已经深深地镌刻在西双版纳的密林群峰之中！"

掌声倏然而起，经久不息。

大宫中文万万没想到，白小斌，这个当年的冒牌高干子弟，摩嘎劳改农场的犯人，如今重庆"渝大华摩托配件公司"的老板，居然还有如此出色的演讲才能。

随后，担任主持人的重庆电视台著名节目主持人于纳（她是一位支边男青年的女儿，生于西双版纳的勐润）宣读贺电。而最感人的当属云南省农垦总局党委发来的贺电。当于纳念到："云南欢迎你们重返农场参观。你们不是客人，而是主人，农场会像欢迎远方归来的兄弟姐妹一样欢迎你们"、"欢迎你们同农场进行经济技术合作及智力支边"的电文时，阵阵热烈的掌声将于纳清脆的声音湮没。

大会特邀上海知青代表，当年一师宣传队的副队长"冯中文"担任合唱指挥。

"冯中文"健步上台，站在了合唱队员面前。就在于纳开始朗诵，中文扬起双臂的那一刻，眼前身着西装与筒裙的男女，在他眼中幻化为蓝天下成片成片的胶林，繁茂而伟岸，层层迭迭，如密不透风的排排绿墙，只有顶端的绿叶在

阳光下倔强地闪亮。林地里干净整洁，割胶线下乳白色的胶液汩汩涌流。看着看着，他的眼里慢慢聚满热泪。

合唱队员们的眼中，同样是泪光闪烁。

于纳朗诵刚罢，中文有力地挥动双臂。

“到农村去，到边疆去，
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
……”

整齐嘹亮的歌声，会同乐器声，顿时响彻了音乐大厅。

台下所有的知青也都站立起来，与合唱队员们一起放开喉咙，激动地唱着。

中文忽地转身，面对台下更多的知青挥动手臂，台上台下，融为一体。当年，他们就是唱着这首歌曲，踏上征途。而如今歌声依然雄壮激越，让他们热血沸腾、壮怀激烈，使他们感觉到自己仍旧年轻。

紧跟着，他们唱起了知青用心血谱写出的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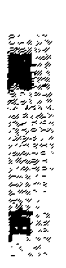
“啊——别了，
美丽的西双版纳！
深情的澜沧江，
你流淌着支边青年的酸甜和苦辣，
你渗透着支边青年的血汗和辛劳；
高高的那弄山，
你挂满了支边青年的业迹和勋章，
你铭记着支边青年的理想与忠诚。
……”



歌声时而像长江、嘉陵江的波涛，汹涌澎湃，勇往直前；时而像歌乐山的松涛，花溪河的细流，呼风唤雨，如泣如诉；时而又似黄山的森林，鸟语花香！他们在歌声中寻觅人生旅途的脚印，他们在追忆昨天生活的轨迹，他们在怀念永难忘记的第二故乡——西双版纳！

在此后短短的两天时间里，大宫中文没有好好睡过一夜，每晚都是和吴明安、白小斌、翁国平等人在一起，一聊就是通宵达旦。

就在战友们分手之前，中文萌发出一个新的念头。他请已担任西双版纳州公安局治安处处长的翁国平与当年曾参与省革委苏雨萍失踪案专案组的知青们联系，在这一年的泼水节之前举家重返西双版纳，去南国的山林里寻找旧梦。此行费用，全部由他承担。



十天后，翁国平一个越洋电话从景洪打到了广岛。他说，经他多方打听后已经联系上了十八个人，但是，只有其中六人表示愿意前往，而且，这六人均提出不带家属。

中文顿时理解了他们的难言之隐。谢绝的人没有勇气面对那一段血淋淋的历史，敢于去的人也决不愿意让他们的妻子、孩子知道自己曾参与过那一桩桩令人发指的恶行。

翁国平征求他的意见："就这几个人，去还是不去？"

大宫中文不假思索："辛苦你了，翁国平，我们一定去！"

4 月 10 日，大宫中文飞到昆明，与从全国各地陆续赶来的钱再耕、陈华德等人汇合，随后用电话同景洪的翁国平联系。

次日上午，他们转机飞往景洪。过去坐长途汽车需三四

天的路程，不到两个钟头便到了。

翁国平已在机场迎候。

在金孔雀宾馆住下后，中文问翁国平："雷祥瑞还是不愿意去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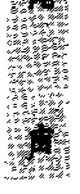
翁国平苦笑着摇摇头："他叫我一定向你道歉，还说，就算你能原谅他，他也不能原谅自己。"

"我不怪他，我只憎恨那个把人变成鬼的时代。"

"可他说，当时好多折磨你的花样，是他挖空心思想出来的，他不能把个人品质上的污点推给那个年代。"

"他能这样认识自己，我很感动……"

"他祝你、祝大家此行愉快……哦，他还安排了一部中巴车，供我们专用。"



翁国平离开后，大宫中文浮想连翩，拿起话筒、拨通了州公安局总机，找雷祥瑞。

可总机回答，雷副局长一早下基层检查工作去了，要一星期后才能回来……

午饭后出发，途经大勐龙时，他们在城里留连了一个钟头左右，然后再直接前往那弄。

离开景洪之前，翁国平已经用电话通知了那弄。

变了，一切都变了！

兵团变成了农场，不再使用军事编制和称谓。昔日的那弄营部破破烂烂的营房无影无踪，两排整齐高大的油棕树夹抱着一条修直宽敞的水泥大道。如今的分场场部，新建的三层办公楼在一片绿郁郁的林海包围之中。

胡国柱书记和分场的科级以上领导齐集在大楼前迎接，而且已为他们的到来作好了充分的准备，腾出了四间布置一新的房间，卧具全是新购置的，每个房间里插有一束鲜花，

桌上摆有一台电视。两张单人床下，堆满了菠萝、香蕉、芒果，茶几上放着带过滤嘴的云烟、红塔山、阿诗玛。

稍稍休息后，胡国柱和邱场长陪急不可待的知青们离开办公楼，到场部附近走一走，看一看。农场职工今朝的生活状况，绝不亚于内地，甚至更好。在路边的几户职工家中，彩电、冰箱是必备之物，有的还有摩托车、电子琴、收录机、录像机。昔日的机耕道加宽成了公路，路面均铺上了石沙，雨季畅通无阻。公路两边，一派田园风光，傣家小寨、哈尼新寨，幢幢新竹楼拔地而起，而且全都用上了自来水，通上了电。

晚饭后，场部为他们在水泥灯光篮球场举行了欢迎会。胡国柱动情地讲道："同志们，大家好好地看看这八位尊贵的客人。不，应该说是主人。二十五年前，就是他们这样的一大批知识青年，响应毛主席的号召，从上海、重庆、成都来到这里，在荒无人烟到处是蚂蝗、蚂蚁、飞机草、茅草丛的原始森林中，住草房，点油灯，吃盐巴汤，喝深沟水，开荒种植，建成了一片片橡胶林，一个个果园，然后把这一切交给了你们。可是，我们有的年轻职工，还这不是那不是地发牢骚，嫌农场艰苦。你们知道他们吗？了解他们吗？他们是怎样在三千个血与火的日子中熬过来的？如果在这样好的条件下还不安心工作，我们怎么对得起当年的知青？我们内心有愧啊，过去农场是实行军事化管理，我们当领导的水平不高，方法简单粗暴，从心灵和肉体上伤害了许许多多的知青。那年头他们毕竟才十六七岁，还是一群没脱奶气的娃娃呀……"

听着胡国柱这一番真诚朴实的话语，知青们全都流下了滚滚热泪……

"同志们，"胡国柱继续说道，"今晚，我还要着重给你们介绍一位充满传奇色彩的知青。他就是当年我们师部宣传队的冯中文，现在的日本国公民大宫中文。"胡国柱把中文请到了他旁边坐下。

"二十二年前，我当时任指导员的弄弄坪三连，一位上海女知青失踪了。因为这女知青是张春桥的外甥女，省革委就专门派来一个专案组，住在那弄现在的场部，把整个西双版纳搞得天翻地覆，上千知青被关押、辱骂，接受审察。而这位冯中文，则被当做重大嫌疑人长期关押在这里，整得他死去活来，直到张春桥垮台，才把他放了出去。因为冯中文的母亲是日本人，父亲是中国人，后来他就到了日本，继承了他母亲家里多得不得了的财产，还担任了大宫物产株式会社总裁，掌管着一个庞大的跨国公司。冯中文现在入了日本籍，改了日本名字，可他仍然没有忘记中国，忘记西双版纳，记恨兵团。你们的孩子现在大都在曼戈寨民族团结学校念小学、中学，那么大一所漂亮的学校，就是大宫中文先生个人捐资，并从上海派人来修建的。"

全场掌声雷动。

第二天上午，场部又组织了已退休的老领导、老职工和八位知青座谈、照相留念。午饭后，知青们要前往曼戈寨。分别时大家是那样的依依不舍，主人送客人，客人又送主人，送来送去持续了不知多少时间。过去大家都认为胡国柱是个硬汉子，可今天第一次看到他掉下了眼泪，而且眼泪总是擦不完，哭得那样伤心。知青们眼里都含满了泪水，谁也说不出话来。登车后，胡国柱、邱场长走到驾驶员跟前，说弄弄到曼戈寨的路弯道多，千叮万嘱，走慢点，一定要注意安全。

一小时后，车到曼戈寨，崛起在绿树红花中的两幢漂亮的大楼进入他们的眼帘。大宫中文请驾驶员把车停在寨子外面，大家步行进寨。

由于几年前曼戈寨对面二十来里的碧鸡山中发现了大金矿，大批武警汇聚到了这里（矿工也隶属武警黄金大队编制），曼戈寨受益非浅。行政建制由村陡然升级为镇，还赶修了大勐龙直通寨里的公路，勐龙河上，也建起了一座铁桥。各项优惠政策，使曼戈寨附近地区的边民生活上有了充分的保障，安居乐业，红红火火。

知青们进得寨子，径往学校而去。教学楼里，传出朗朗的读书声。他们逐室看去，讲台上，教师在上课。讲台下，坐满了汉族、傣族、哈尼族、岔满族、景颇族的孩子，由于这所学校的兴建，县教委把原来的民族小学升格为"带帽中学"。

办公室里，一位正在批改作业的傣族中年女教师抬头看见了这帮探头探脑的人，惊奇地问："呃，你们找谁？"

大宫中文问道："请问，刘校长在吗？"

女教师说："在，她在三楼。我带你们上去吧。"

一行人跟着女教师走上三楼。大宫中文抢先走到挂着"校长室"牌子的门前，一眼便看到了刘春碧。

刘春碧诧异地盯着这帮来人："你们……我的天！"她突地站起来，两眼发直，"大宫中文……你不是在日本吗？你怎么来了？"

两双手，紧紧地握在了一起。

刘春碧喜泪长流："中文，你应该先给我来封信。这些年来，你为我……为我们曼戈寨，做了那么多的事！呵，依莱丹，这就是你在照片上见过的大宫中文。"刘春碧激动地对依莱丹说。

中文事前没有给刘春碧写信，是他有意为之。他不愿意由于他的特殊身分，给地方上增添麻烦。而更深一层的原因是，如果因为他的归来搞得兴师动众，无疑会增强同行知青们心理上不平衡的感觉。那样，必然会弄得彼此尴尬，让这次远行变得索然无味。

然而，这样的事情最终却没能避免。

下午，两批人马先后赶到了曼戈寨。先来的是大勐龙分管文教的副县长、县教委主任等，后来的是西双版纳州的一位副州长。那弄分场将大宫中文去了曼戈寨的消息扩散了出去，地方政府的领导则认为不来是严重的失礼。随领导们而来的，还有报社、电视台的记者。

接待规格陡然升级，这让大宫中文忙碌了许多，也扫兴了许多。

刘春碧、岩龙的家宴只好让位给在镇政府举行的“官宴”。大宫中文极不情愿而又无可奈何地受到了众星拱月般的欢迎，而七位知青与刘春碧、岩龙夫妇则成了陪客。

幸亏，他们还能共同拥有一个美好的夜晚。晚宴结束后，大宫中文谢绝了对他的“特殊安排”，和知青们回到了刘春碧、岩龙的家中。

这家，以至学校，都是大宫中文送给刘春碧夫妇、送给曼戈寨的礼物，而到此组织施工的，就是吴明安。下午，当知青们第一次见到这处宽敞、精美的园林式建筑时，无不叹为观止，疑是“玉宇琼阁”。主楼保持着傣式竹楼的风格，但全是用高档建筑材料建成，屋顶是金色的琉璃瓦，飞檐翘角，状似宫阙。四周风雨游廊，栏杆均为晶莹剔透的汉白玉，而整幢“竹楼”地面，全用云南天然大理石铺成。四周有草坪，有花园，简直就像一个豪华精致的旅游度假村。

知青们得知此系大宫中文馈赠之物时，尚不明白个中原因，而晚上回到家中，很快便得到了答案。中文动情地谈到了二十二年前的那个雷雨之夜，刘春碧、岩龙岩浪兄弟冒险救他越狱的经历。

翁国平拍着额头直叫："专案组那时把注意力全放到了男知青身上，哈，没想到主谋竟是个女的！"

钱再耕也感叹："我们那时只晓得你是个女诗人，哪想到你还是个'江湖女侠'。"

最令中文痛惜的是，岩浪再也不能参加这样的聚会了。在他离开西双版纳两年后，岩浪成了一名秘密的缉毒警察。在越境打人毒贩集团做卧底时，被毒贩发现而惨遭杀害。他还没有结婚，连尸体也没能弄回来。

沉重的一页已经翻过，对他们中的每一个来说，生活都是崭新的。知青们的交谈如恣肆的汪洋，直至拂晓才平息。

中文上床刚打了一个盹，激越的象脚鼓声与悠长的芒锣声便兀地将他惊醒。他走到屋外，只见已是晴空灿烂、遍地烁金，而无数的锣声、鼓声正向着曼戈寨而来……啊，泼水节就要开始了，花影摇曳，清水飞洒。欢乐、和睦，这是荡涤灵魂的盛大节日！

嘹亮动听的傣家青年人的歌声，像潮水一般滚滚涌来。

"是你给我爱，
爱向我走来，
爱是甘甜的露，
爱是美的情怀，
爱是友谊的珍珠，
爱是青春的光彩……"